

目录

导论

- 一、马克思主义的创立与发展
- 二、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征
- 三、马克思主义的当代价值
- 四、自觉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发展规律

第一节 世界多样性与物质统一性

- 一、物质及其存在形态
- 二、物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
- 三、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第二节 事物的联系和发展

- 一、联系和发展的普遍性
- 二、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
- 三、对立统一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根本规律
- 四、量变质变规律和否定之否定规律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

- 一、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认识方法
- 二、辩证思维方法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
- 三、学习唯物辩证法，不断增强思维能力

第二章 实践与认识及其发展规律

第一节 实践与认识

- 一、实践的本质与基本结构
- 二、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 三、实践与认识的辩证运动及其规律

第二节 真理与价值

- 一、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 二、真理的检验标准

三、真理与价值的辩证统一

第三节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一、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相结合

二、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三、实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

第三章 人类社会及其发展规律

第一节 社会基本矛盾及其运动规律

一、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

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及其规律

三、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及其规律

四、社会形态更替的一般规律及特殊形式

第二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

一、社会基本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二、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三、改革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四、科学技术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第三节 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一、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二、个人在社会历史中的作用

第四章 资本主义的本质及规律

第一节 商品经济和价值规律

一、商品经济的形成和发展

二、价值规律及其作用

三、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

四、科学认识马克思劳动价值论

第二节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

一、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产生

二、劳动力成为商品与货币转化为资本

三、资本主义所有制

四、生产剩余价值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

五、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与经济危机

第三节 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

一、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及其本质

二、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及其本质

第五章 资本主义的发展及其趋势

第一节 垄断资本主义的形成与发展

一、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到垄断

二、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

三、经济全球化及其影响

第二节 正确认识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

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变化的新特点

二、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资本主义的矛盾与冲突

第三节 资本主义的历史地位和发展趋势

一、资本主义的历史地位

二、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历史必然性

第六章 社会主义的发展及其规律

第一节 社会主义五百年的历史进程

一、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

二、社会主义从理想到现实

三、社会主义从一国到多国

四、社会主义在中国焕发出强大生机活力

第二节 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

一、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及其主要内容

二、正确把握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

第三节 在实践中探索现实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

一、经济文化相对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

二、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多样性

三、社会主义在实践探索中开拓前进

第七章 共产主义崇高理想及其最终实现

第一节 展望未来共产主义新社会

一、预见未来社会的方法论原则

二、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

第二节 实现共产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一、实现共产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二、实现共产主义是长期的历史过程

第三节 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一、坚持远大理想与共同理想的辩证统一

二、坚定理想信念，投身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

后记

导论

教学目的和要求

从总体上理解和把握什么是马克思主义，了解马克思主义产生的历史过程和发展阶段，掌握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征，深刻认识马克思主义的当代价值，增强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自觉性。

教学要点

- 马克思主义的内涵
-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
- 马克思主义的发展
- 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征
- 马克思主义的当代价值
- 学习马克思主义的态度与方法

在人类思想史上,就科学性和影响力而言,没有一种思想理论能达到马克思主义的高度,也没有一种学说能像马克思主义那样对世界产生如此广泛而深远的影响。这充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威力,表明了马克思主义对人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和创造美好生活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在马克思主义指引下,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走上民族复兴之路。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青年大学生立志成为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就需要有宽广的视野、开阔的胸襟和高远的理想,需要关心国家的发展、民族的前途和人类的命运,需要对宇宙、社会和人生有深刻的思考,为此就需要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

一、马克思主义的创立与发展

(一) 什么是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主义是由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并为后继者所不断发展的科学理论体系,是关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一般规律的学说,是关于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的学说,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全人类解放和每个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学说,是指引人民创造美好生活的行动指南。

马克思主义是一个博大精深的理论体系。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是其三个基本组成部分,它们有机统一并共同构成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主体内容。此外,马克思主义还包含着其他许多知识领域,如历史学、政治学、法学、文化学、新闻学、军事学等,并随着实践和科学的发展而不断丰富自身的内容。习近平指出:“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和知识体系博大精深,涉及自然界、人类社会、人类思维各个领域,涉及历史、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科技、军事、党建等各个方面,不下大气力、不下苦功夫是难以掌握真诗、融会贯通的。”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是对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集中概括,是马克思主义在其形成、发展和运用过程中经过实践反复检验而确立起来的具有普遍真理性的理论。它体现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性质和整体特征,体现马克思主义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相对于特定历史条件下所作的个别理论判断和具体结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具有普遍的、根本的和长远的指导意义。

我们可以从基本立场、基本观点、基本方法的有机统一中,来学习和把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是马克思主义观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根本立足点和出发点。马克思主义以无产阶级的解放和全人类的解放为己任,以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为美好目标,以人民为中心,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是关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认识，是对人类思想成果和社会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这些基本观点主要包括：关于世界统一于物质、物质决定意识的观点，关于事物矛盾运动规律的观点，关于实践和认识辩证关系的观点，关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关于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观点，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关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观点，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观点，关于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一般规律的观点，关于劳动价值论、剩余价值论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质的观点，关于垄断资本主义的观点，关于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本质的观点，关于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观点，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观点，关于无产阶级政党建设的观点，关于社会主义社会本质特征和建设规律的观点，关于共产主义社会基本特征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的观点，等等。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方法，是建立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基础上，指导我们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主要包括实事求是的方法、辩证分析的方法、社会基本矛盾和主要矛盾分析的方法、历史分析的方法、阶级分析的方法、群众路线的方法等。

（二）马克思主义的创立

马克思主义产生于 19 世纪 40 年代，创始人是马克思和恩格斯。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具有深刻的社会根源、阶级基础和思想渊源。

马克思、恩格斯生活的时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西欧已经有了相当的发展。工业革命和科技进步极大地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方面带来了社会化大生产的迅猛发展，另一方面又造成了深重的社会灾难。第一，社会两极分化，工人极端困苦。机器大工业的发展，不仅没有改善工人的劳动和生活条件，而且使工人成为机器的附庸。资本家采取延长劳动时间、增大劳动强度、降低工人工资、廉价雇佣女工和童工等手段，拼命压榨工人血汗，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不断加剧。第二，周期性经济危机频繁爆发。英国工业革命开始后，曾多次发生局部性经济危机，1825 年爆发了第一次全国性经济危机。1836 年和 1847 年又相继爆发了波及欧洲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危机。每一次危机都对社会造成巨大的破坏。令人困惑的是：财富的增加却伴随着贫困的扩散，生产的发展却引起经济危机，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应如何认识这些怪现象？如何说明资本主义这个“怪物”？人类的未来在哪里呢？

无产阶级在反抗资产阶级剥削和压迫的斗争中，逐步走向自觉，并迫切渴望科学的理论指导。资本主义的残酷压榨引发了工人的反抗，19 世纪 30—40 年代，法国、英国、德国接

连爆发了无产阶级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斗争。1831 年法国里昂工人举行了第一次起义，1834 年举行第二次起义；1836 年英国爆发了长达十余年、声势浩大的全国性的工人运动——宪章运动；1844 年德国的西里西亚纺织工人举行起义。法国、英国、德国工人运动的兴起，标志着现代无产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觉醒了的无产阶级迫切需要总结和升华自身的斗争经验，形成科学的革命理论，以指导自身的解放斗争。

19 世纪西欧三大先进思潮为马克思主义的创立提供了直接的理论来源。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英法两国的空想社会主义，这三大思潮都是资本主义发展初期的先进思想家求索时代课题的尝试，他们提出了许多具有启发性的思想，比如德国古典哲学的辩证法思想，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分析和关于劳动创造价值的思想，空想社会主义者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和对未来新社会的展望等。19 世纪的三大科学发现，即细胞学说、能量守恒与转化定律、生物进化论，为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提供了自然科学前提。从更广泛的意义上讲，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来源不只这些，还有古希腊罗马哲学、文艺复兴运动的思想成果、法国复辟时期历史学家的进步思想等。

面对时代提出的“资本主义向何处去、人类向何处去”的课题，当时占主流地位的资产阶级思想家无能为力。他的热衷于赞美资本主义，对尖锐的社会矛盾视而不见，而且无产阶级运动的兴起又使他们感到了巨大的威胁，因而政治立场更趋保守和反动，竭力为资本主义辩护。时代课题吸引着马克思和恩格斯，工人运动召唤着马克思和恩格斯。两位胸怀伟大理想的年轻思想家以自觉的历史担当，迎接时代的挑战，成为新理论的创立者。

马克思和恩格斯是 19 世纪的德国人，都出生在当时普鲁士王国的莱茵省，那是德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马克思于 1818 年 5 月 5 日出生在特利尔城的一个律师家庭。中学毕业后，马克思先到波恩大学，后到柏林大学读书。他博览群书，并取得博士学位。毕业后为《莱茵报》投稿并成为该报编辑，在报纸上为穷苦农民的利益辩护，反对封建专制压迫。报纸被查封后，马克思前往巴黎，接触到新的思潮，同时参与了工人运动。恩格斯于 1820 年 11 月 28 日出生在巴门市的一个工厂主家庭。中学没有毕业就不得不遵从父命去学习经商。但他酷爱学习，通过自学掌握了渊博的知识。在英国经商期间，恩格斯深入考察了英国工人阶级当时的状况，并参与工人运动。从优越的家庭条件和卓越的个人才华来说，马克思和恩格斯完全有可能跻身所谓的“上流社会”，求得令人羡慕的个人前程。但是，他们放弃了舒适安逸的生活，毅然选择了充满荆棘和坎坷的革命之路。

马克思和恩格斯并不是先知先觉的圣人，他们从小面对的也是一个充满矛盾的现实世界，在家庭、学校和社会的影响下，也曾接受过那个时代的唯心主义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

想。但是资本主义制度的弊端和劳动群众渴求解放的呼声，促使他们立志进行社会变革，并走上求索科学真理的道路。他们通过不倦的理论求索和实践体验，特别是通过对工人生活和斗争的考察和总结，实现了世界观和政治立场的彻底转变。马克思和恩格斯发表在 1844 年 2 月《德法年鉴》上的论文表明，他们完成了从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从革命民主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转变，为创立马克思主义奠定了思想前提。

1844 年 8 月底，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巴黎会面。此前他们曾有过一面之缘，但这次会面使他们发现彼此的基本观点完全一致，并从此开始了毕生的合作。他们先是在巴黎合写了《神圣家族》一书，接着又在布鲁塞尔合写了《德意志意识形态》。后者首次系统阐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实现了历史观上的伟大变革。马克思、恩格斯接受国际性工人组织“正义者同盟”的邀请，将其改组为“共产主义者同盟”，并为其起草了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党的党纲——《共产党宣言》。1848 年 2 月，《共产党宣言》发表，标志着马克思主义的公开问世。

《共产党宣言》发表的时候，正值 1848 年欧洲革命爆发。马克思、恩格斯领导共产主义者同盟投身于这场规模巨大的资产阶级革命。为了阐明无产阶级在资产阶级革命中的策略，指导工人的斗争，马克思、恩格斯回到德国科隆，创办了《新莱茵报》。报纸停刊后，他们到革命地区活动，恩格斯还参与了起义并受到通缉。革命失败后，他们流亡英国，总结了 1848 年革命的经验，丰富了无产阶级革命的理论。后来，马克思留在伦敦开展理论研究，指导革命运动，恩格斯去曼彻斯特进入父亲合股的企业，从经济上对马克思提供有力的支持，同时从事理论研究和革命活动。马克思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政治经济学研究，撰写了《资本论》手稿并出版了第一卷，系统阐述了剩余价值学说，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秘密。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是马克思一生的两个伟大发现。

19 世纪 60 年代，当沉寂多年的欧洲工人运动再次兴起的时候，国际工人协会（第一国际）于 1864 年 9 月在英国成立。马克思是协会的灵魂，为协会起草了大量重要文件。1871 年 3 月，巴黎工人起义并成立巴黎公社，马克思代表第一国际写出了著名的《法兰西内战》，高度赞扬了巴黎工人的伟大创举，科学总结了巴黎公社的历史经验。该书与几年后他写的《哥达纲领批判》一起，进一步丰富了科学社会主义学说。1876—1878 年，恩格斯写出了《反杜林论》，全面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

长期繁重的工作损害了马克思的健康，但他即使在多病的晚年，也没有停止奋斗。他一边为各国工人运动担当顾问，一边继续写作《资本论》，同时还向新的知识领域进军，阅读了大量人类学和历史学著作并作了数量庞大的笔记。1883 年 3 月 14 日马克思逝世后，恩格

斯承担起指导国际工人运动的重任，并整理出版了《资本论》第二、三卷，写出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等著作，进一步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理论。1895年8月5日，恩格斯与世长辞。

（三）马克思主义的发展

19世纪70年代到20世纪初，是西方科学技术取得重要成果的时期。科学技术的发展有力地推动了生产规模的扩大，使生产和资本日益集中，从而出现资本垄断的局面，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阶段进入垄断阶段。垄断组织的迅速发展，加剧了资本主义各国之间经济政治发展的不平衡，并导致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战争加剧了帝国主义国家内部的矛盾，客观上造成了社会主义革命的有利形势。

俄国在经济上实行废除农奴制的改革以后，资本主义得到了快速发展，同时仍带有封建农奴制的残余，从而成为一个军事的封建的帝国主义国家。第一次世界大战时，俄国的社会矛盾十分尖锐，无产阶级、农民群众与沙皇专制制度、封建地主阶级、资产阶级的矛盾相互交织，资本主义与农奴制残余的矛盾、民族矛盾、俄国人民与西方帝国主义的矛盾，以及西方资产阶级革命运动与俄国军事封建帝国主义反动堡垒的矛盾等异常尖锐。沙皇的横征暴敛也使俄国成了各族人民的大监狱。在这样的条件下，俄国成为帝国主义各种矛盾的焦点与集合点，并因此成为帝国主义体系中最薄弱的环节，从而为无产阶级革命首先在俄国发生并取得胜利准备了有利的条件。

马克思、恩格斯依据自由资本主义阶段的世界经济政治发展状况，曾提出过社会主义革命将首先在几个主要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发生的设想。马克思、恩格斯逝世后，资本主义进入了垄断阶段。列宁以一个真正马克思主义者的态度，深刻分析了19世纪末20世纪初世界历史条件的变化，认为资本主义发达国家已经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出现了马克思、恩格斯生前不曾有的新变化、新特点，经济政治发展的不平衡已成为资本主义发展的绝对规律。除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外，帝国主义和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民族矛盾成为资本主义世界的又一重大矛盾。由此，他科学地剖析了帝国主义的经济基础、深刻矛盾和统治危机，提出了社会主义革命可能在一国或数国首先发生并取得胜利的论断。1917年，列宁和布尔什维克党不失时机地领导俄国工人阶级和革命人民夺取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使社会主义从理想开始变为现实，从而开创了世界历史的新纪元。十月革命胜利后，对于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如何向社会主义过渡和建设社会主义，列宁和布尔什维克党又作了有益的探索。列宁在领导俄国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俄国实际相结合，创立了列宁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发展到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十月革命帮助了全世界的也帮助了中国的先进分子，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中国共产党从成立起，就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确立为指导思想，并在不断探索中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取得了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胜利，并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产生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是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这一思想是 21 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为马克思主义的发展作出了时代性、原创性贡献。

二、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征

马克思主义具有鲜明的科学性、革命性、实践性、人民性和发展性，这些鲜明特征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本质和使命，也展现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形象。

（一）科学性

马克思主义是对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本质和规律的正确反映。它是在社会实践和科学发展的基础上产生的，并在自身发展过程中不断总结实践经验，吸取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发展的最新成就。马克思主义具有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基础，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突出特征和理论优势，也是马克思主义科学性的重要体现。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一个逻辑严密的有机整体，它的形式是主观的，但内容是客观的，它以事实为依据、以规律为对象，并以实践为检验标准。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具有科学探索性，是一个不断探索和掌握客观规律的过程。

（二）革命性

马克思主义的革命性，集中表现为它的彻底的批判精神和鲜明的无产阶级立场。马克思指出：“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基础是革命的无产阶级。它是指引无产阶级革命斗争、指引无产阶级政党进行社会革命和自我革命，以及指引社会主义建设与改革事业不断发展的行动指南。在无产阶级解放斗争和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任何时期，都必须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革命性，发扬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精神。马克思主义的革命性是建立在科学性基础上的，是与科学性高度统一的。

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对世界各国社会主义者所具有的不可遏止的吸引力，就在于它把严格的和高度的科学性（它是社会科学的最新成就）同革命性结合起来，并且不仅仅是因为学说的创始人兼有学者和革命家的品质而偶然地结合起来，而是把二者内在地和不可分割地结合在这个理论本身中”。

（三）实践性

马克思主义是从实践中来，到实践中去，在实践中接受检验，并随实践而不断发展的学说。从马克思主义的使命和作用来说，它不是书斋中的学问，不是一种纯粹解释世界的学说，而是直接服务于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的科学理论。马克思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习近平进一步提出：“马克思主义具有鲜明的实践品格，不仅致力于科学‘解释世界’，而且致力于积极‘改变世界’。”从马克思主义的内容来看，实践观点是马克思主义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这一基本观点体现在马克思主义全部思想内容之中。马克思主义具有突出的实践精神，它始终强调理论与实践的统一，始终坚持与社会主义实际运动紧密结合。可以说，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世界社会主义运动，本身就是马克思主义的实践形态。

（四）人民性

人民至上是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立场。马克思主义政党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一切奋斗都致力于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社会主义事业的依靠力量。需要指出的是，马克思主义的人民性是以阶级性为深刻基础的，是无产阶级先进性的体现。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的学说。无产阶级解放和全人类解放是完全一致的。只有无产阶级这样的先进阶级，才能领导全人类解放的伟大事业；而无产阶级也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反对私有制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建立社会主义社会，最终实现共产主义，这既是无产阶级解放的事业，也是广大人民群众和全人类解放的事业。

（五）发展性

马克思主义是不断发展的学说，具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马克思主义是时代的产物，并随着时代、实践和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是开放的，它不断吸取人类最新的文明成果来充实和发展自己。马克思主义在指导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在指导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过程中，不断与时代特征和各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得到丰富和发展，并形成新的理论成果。马克思主义在指导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过程中，形成了一系列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成果，鲜明地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创新发展的品格。当今世界和

我们所处的新时代，同过去相比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无论从国际还是从国内看，我们都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需要从理论和实践上作出回答并加以解决，为此必须坚持与时俱进，继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我们既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又要谱写新的理论篇章；既要发扬优良传统，又要创造新鲜经验，善于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用发展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

三、马克思主义的当代价值

马克思主义自诞生以来，在世界上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改变了世界的尤其是中国的历史进程。时代在变化，社会在发展，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依然是科学真理。马克思主义在当今世界不但没有过时，而且日益焕发出旺盛的生命力。

（一）观察当代世界变化的认识工具

马克思主义给予我们观察当代世界的宏大视野。我们不仅生活在当代中国，也生活在当代世界；中国不仅是世界的一部分，而且正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我们需要立足中国、放眼世界，用更加宏大开阔的视野来观察社会。对我们来说，这种宏阔视野的形成和培养，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帮助。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无产阶级和全人类解放的科学指南，它能够站在科学和时代的制高点上观察事物和现象，从而具有极为广大的视野。“不畏浮云遮望眼，只缘身在最高层。”用这样的胸怀、站位和视野来观察当代世界，我们就能超出自身狭隘的眼界，看到世界多种多样的联系，把握当今世界整体上的真实，为自己确立合理的定位。

马克思主义给予我们透视时代风云的锐利目光。当今世界风云变幻，世界格局正处在加速演变的进程之中，产生了大量深刻复杂的现实问题，提出了大量亟待回答的理论课题。要把握和澄清这些问题，就必须学会马克思主义观察和分析问题的方法原则。习近平指出：“我们看世界，不能被乱花迷眼，也不能被浮云遮眼，而要端起历史规律的望远镜去细心观望。”马克思主义掌握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具有唯物辩证的科学方法，善于透过现象看本质，能够从扑朔迷离的复杂现象中把握住问题的实质，从众多支流中找到主流，从局部的变幻中把握住总体和全局。面对复杂多变的世界形势，我们要善于运用矛盾分析的方法，既能看到众多矛盾相互交织的复杂局势，又能从中找出具有决定性作用的主要矛盾，紧紧抓住问题的症结，掌握事物矛盾斗争转化的根本所在。要善于运用利益分析的方法，从国家间纷纭的说辞中看到国家间的利益博弈，在变幻莫测的国际风云中坚持正确的义利原则，坚定维护我国的主权和发展利益。

马克思主义给予我们展望未来世界的长远眼光和战略定力。观察当今世界局势和社会发

展，不仅要看到现状，更要看到未来；不仅要把握变化脉络，更要观察演化趋势。只有眼光超前、先行一步，才能在世界变化中掌握主动，立于不败之地。运动、变化、发展是唯物辩证法的关键词，从运动中看到变化，从变化中看到发展，这是马克思主义辩证思想的深邃目光。用这样的目光来观察当今世界，就会将世界的变化和发展尽收眼底，从中发现其运行和演化的趋势和方向。同时，面对纷繁复杂的当代世界情势，我们必须冷静观察、保持定力，不为流言所惑、不为现象所迷，同时又要积极参与、精心谋划，始终以处理好中国问题为立足点，坚定走我们自己的道路。

（二）指引当代中国发展的行动指南

马克思主义是指引当代中国发展的精神旗帜。近代以来，由于封建统治者的腐败无能和西方列强的欺凌，中华民族陷入灾难深重的境地。无数仁人志士为了挽救民族危亡、实现民族复兴而前仆后继，但都未能改变中国人民的悲惨命运。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使中华民族在精神上从被动转人主动。中国共产党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带领中国人民取得了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胜利，我国社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历史性变化，中国人民实现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转变，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呈现出光明灿烂的前景。我国现代化建设取得的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现实指导作用和当代价值最直接、最可靠的证明。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仍然是指引我们发展的旗帜。不论前进的道路上遇到怎样的困难和挑战，只要我们高举马克思主义的旗帜，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旗帜，就不会迷失方向，就不会失去信仰。

马克思主义是推动当代中国发展的精神动力。人民有信仰，民族就有希望，国家就有力量。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是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强大精神动力。习近平指出：“广大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坚定、干事创业精气神足，人民群众精神振奋、发愤图强，就可以创造出很多人间奇迹。”党的十九大强调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意义，指出：“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就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这个初心和使命是激励中国共产党人不断前进的根本动力。全党同志一定要永远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永远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继续朝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马克思主义是引领当代中国实践的行动指南。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的“看家本领”，掌握了这一本领，就能够以更宽广的视野、更长远的眼光来思考和把握未来发展面临的一系列重大问题，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正是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持续走向繁荣富强，我国综合国力和人民生活水平

大幅提升。没有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武器，就不会有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成功。今天，马克思主义已深深扎根于中国，它指导实践的威力已经得到了充分的证明，并将继续指引我们走向更加光明的未来。

（三）引领人类社会进步的科学真理

人类历史发展到今天，与马克思所处的时代相比已经发生了巨大而深刻的变化，但从人类历史发展的大视野来看，世界仍然处于马克思主义所指明的从资本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的大时代。马克思主义所揭示的资本主义基本矛盾仍然存在，而且在近年来西方的金融危机和社会危机中呈现出某种激化的趋势。资本主义国家一些有识之士重新到马克思主义中寻求答案，马克思的《资本论》等著作在一些西方发达国家出现热销，关于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和讨论也出现热潮。联系当代资本主义的变化和社会主义的发展，透过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我们看到：马克思主义所揭示的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所揭示的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历史趋势，依然存在并发生作用。马克思主义仍然是当今时代的真理。

人类的未来仍然需要马克思主义的启迪和指引。社会是在矛盾中进步的，每一个时代的社会进步总是伴随着相应的社会问题，而不同时代的人们都面临着人类社会向何处去的困惑。当今世界科技发展日新月异，人类文明加速进步，但同时社会面临着贫困、生态恶化、恐怖主义等尖锐复杂的问题。人类社会怎样面对和处理这些问题，怎样才能走向更加美好的明天？回答和解决这样的根本性问题，还是需要到马克思主义中寻找智慧。马克思主义致力探寻人类社会的奥秘，揭示人类历史的规律，指明人类前进的方向，它的基本结论和方法中所蕴含的历史洞见和历史智慧，所展现的真理魅力和真理光芒，对于人类走向未来具有不可缺少的启示和引领价值。

四、自觉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

青年是祖国的未来、事业的希望。新时代中国大学生的素质尤其是思想政治素质如何，关系到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宏伟目标，关系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光明前景。马克思主义对于当代青年的成长成才具有重要的指引和启迪作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有助于青年们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提高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大学生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要有正确的态度和科学的方法：

第一，努力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方法。马克思主义的学问博大精深，马克思主义的著作卷帙浩繁，我们很难在有限的时间内全面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全部理论。同时，经典作家的个别提法可能会随着时代的变迁而过时，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

方法具有穿越时空的永恒价值。因此，学习马克思主义，最根本的是要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方法，领会马克思主义的精髓要义。只有这样，才能形成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培养科学的思维方式，增强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第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学习理论，当然要多读书，特别是要多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写的书。但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决不只是书本上的学问，更是来自实践又指导实践的行动指南。因此，要学好这一理论，就必须坚持和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一方面，要紧密联系我国社会的客观实际，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国情，了解我们党的大政方针。另一方面，要紧密联系自身的实际，努力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进一步端正认识，健全人格，提高自身的素质。

第三，自觉将马克思主义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习马克思主义，

不能停留在对知识和方法的掌握上，还要内化为信念、外化为行动。要树立科学的理想信念，自觉以马克思主义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习近平指出要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就是要求我们解决好理想信念问题。广大青年要牢固树立远大理想和坚定信念，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同时，要不断增强服务社会的本领，自觉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奉献青春、智慧和力量。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发展规律

教学目的和要求

学习和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着重把握物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世界的物质统一性，事物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与基本规律，逐步形成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运用唯物辩证法分析和解决问题，不断增强思维能力。

教学要点

-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 物质决定意识
- 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的辩证统一
- 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
- 联系和发展的基本规律
- 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认识方法
- 在实践中不断增强思维能力

置身大千世界，仰望浩瀚星空，人们不禁会去思考和追问“世界是什么”“世界从哪里来”“世界与人是什么关系”等问题。这些问题其实就是世界观问题，对这些问题的解答，决定性地影响着人们的人生观和价值观。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揭示了世界的本质及发展规律，为我们提供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科学方法论，为我们确立科学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一节 世界多样性与物质统一性

一、物质及其存在形态

人活在世界上，需要对世界有一个总体的看法和把握，这就是人的世界观问题。而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是对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它提供了对于世界以及人与世界关系的全面而深刻的思考。因此，要学会哲学思考，帮助自己树立起科学的世界观。

我们置身其中的世界森罗万象、多姿多彩。从宇宙星体的运行，到地球物种的演化，再到人类社会的发展，以及人类文化的创造，无一不呈现出复杂的样态，体现着世界的多样性。从哲学上看，世界上的万事万物归结起来无非是两大类现象：物质现象和精神现象。人类的一切活动归纳起来无非是两大类活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我们认识和看待这两大类现象和两大类活动，都不能不涉及存在和思维的关系问题。存在和思维的关系问题又称为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构成了全部哲学的基本问题。

恩格斯总结和概括了哲学发展特别是近代哲学发展的历史事实，第一次明确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存在和思维的关系问题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其一，存在和思维究竟谁是世界的本原，即物质和精神何者是第一性、何者是第二性的问题。对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构成了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标准。其二，存在和思维有没有同一性，即思维能否正确认识存在的问题。对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构成了划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标准。

对哲学基本问题的回答是解决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只有科学解决存在和思维或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才能正确认识世界的本质和把握世界发展的规律。

（一）物质

世界是物质的世界，对物质的正确理解是我们认识和把握世界本质和规律的前提。一切唯物主义哲学都是从此一前提出发，把物质范畴作为自己的理论基石。从古到今，唯物主义对物质概念的理解，经历了从朴素到科学、从片面到比较全面的过程。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用

某一种物质作为本原来解释世界，具有合理性和进步性。但是，把物质等同于具体的物质形态，又具有明显的局限性。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以近代科学为基础，把物质等同于物质的微观结构层次——原子，虽然使唯物主义对物质概念的理解建立在自然科学发现的基础上，却不能正确理解哲学的物质概念与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之间共性与个性的关系，因而经不起自然科学进一步发展的检验，也经不起唯心主义的进攻。

马克思批判了旧唯物主义对物质世界的直观、消极的理解，强调要从能动的实践出发去把握客观世界的意义。恩格斯总结了 19 世纪哲学和自然科学的发展成果，对物质概念作了初步概括，“物、物质无非是各种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

20 世纪初，列宁对物质概念作了全面的科学的规定：“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列宁的这一界定继承和汲取了以往唯物主义理解物质存在和物质概念的合理内容，实现了物质定义的科学化。

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范畴从客观存在着的物质世界中抽象出了万事万物的共同特性——客观实在性。所谓物质，就是不依赖于人类的意识而存在，并能为人类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存在；所谓物质范畴，就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范畴理论具有丰富而深刻的理论意义。

第一，坚持了唯物主义一元论，同唯心主义一元论和二元论划清了界限。马克思主义是从物质与意识的对立统一关系中把握和规定物质的，物质最本质的规定是客观实在性，这就指明了物质对于意识的独立性、根源性，以及意识对于物质的依赖性、派生性。因为意识不过是物质的反映，不能离开物质而独立存在，所以意识不可能成为世界的另一种本原。

第二，坚持了能动的反映论和可知论，批判了不可知论。物质这一客观存在是可以认识的对象，由于科学技术条件的限制，目前世界上还有很多事物未被人类认识，但这并不意味着它们不可认识。未知世界与已知世界都是客观存在的，随着实践和科学的发展，人们对未知世界的认识将会不断扩展和深化。世界上只有尚未认识之物，没有不可认识之物。

第三，体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缺陷。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认为，客观实在性是物质的唯一特性，既肯定了哲学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物质结构理论的联系，又把它们区别开来。从个性中看到共性，从相对中找到绝对，从暂时中发现永恒，这是马克思主义物质观体现的唯物辩证法。

第四，体现了唯物主义自然观与唯物主义历史观的统一，为彻底的唯物主义奠定了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揭示了自然和社会的物质性，建立了统一说明自然历史过程的唯

物主义原则，实现了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历史观的辩证统一。

（二）物质的存在形态

要正确地认识物质世界，还需要进一步把握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基本存在形式。

物质的根本属性是运动。恩格斯说：“运动，就它被理解为物质的存在方式、物质的固有属性这一最一般的意义来说，涵盖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变动直到思维。”运动是标志一切事物和现象的变化及其过程的哲学范畴。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运动是物质的运动，物质是运动着的物质，离开物质的运动和离开运动的物质都是不可想象的。

物质世界的运动是绝对的，而物质在运动过程中又有某种相对的静止。相对静止是物质运动在一定条件下的稳定状态，具体包括两种状态：空间的相对位置暂时不变和事物的根本性质暂时不变。运动的绝对性体现了物质运动的变动性、无条件性，静止的相对性体现了物质运动的稳定性、有条件性。运动和静止相互依赖、相互渗透、相互包含，“动中有静、静中有动”。无条件的绝对运动和有条件的相对静止构成了对立统一的关系。

时间和空间是物质运动的存在形式。时间是指物质运动的持续性、顺序性，特点是一维性，即时间的流逝一去不复返。空间是指物质运动的广延性、伸张性，特点是三维性，即空间具有长、宽、高三方面的规定性。物质运动总是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中进行的，没有离开物质运动的“纯粹”时间和空间，也没有离开时间和空间的物质运动。物质运动与时间和空间的不可分割，证明了时间和空间的客观性。具体物质形态的时空是有限的，而整个物质世界的时空是无限的。

物质、运动、时间、空间具有内在的统一性，它要求我们想问题、办事情都要以具体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为转移。

（三）实践是自然存在与社会存在区分和统一的基础

物质世界在漫长的历史演进中，展现出发展的多样性。人类的产生使自然界的运动变化发生了新的飞跃，并通过人的实践形成了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区别。

社会是随着人类的产生而出现的新的物质存在形态，正确把握人类社会的本质是构建科学世界观的内在要求。马克思从实践出发去揭示社会的本质，指出“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从而阐明了社会与自然的区别与联系。

从实践出发理解社会生活的本质，要把握以下两个大的方面：一方面，实践是使物质世界分化为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历史前提，又是使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统一起来的现实基础。在实践活动过程中，物质世界被区分为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两大领域。自然界是人生活于其中的

客观世界，包括了人类活动尚未触及的自在自然以及打上人类活动印记的人化自然。人类社会是人在自然界开展实践活动过程中形成的有机系统。自然界与人类社会都具有客观实在性，它们相互联系、相互作用。自然界是人类社会形成的自然基础，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又反过来影响并不断改变着自然界。人类产生以后，自然界在人的实践活动中以新的形式延续自己的存在和发展。劳动是人的存在方式，也是人类社会存在与发展的基础。通过劳动实践，人不再是单纯的自然存在物，更主要的是社会存在物。通过劳动实践，人类社会既构成了自然界的有机组成部分，又形成了自身特殊的发展规律。因此，只有通过劳动实践，才能够协调人与自然的关系，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另一方面，实践是人类社会的基础，是理解和解释一切社会现象的钥匙。马克思主义确认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也就是把社会生活“当作实践去理解”。社会生活是对人们各种社会活动的总称。社会生活的实践性主要体现在：实践是社会关系形成的基础，实践以浓缩的形式包含着全部社会关系，成为社会关系的发源地；实践形成了社会生活的基本领域，即社会的物质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领域；实践构成了社会发展的动力，改造社会的实践推动着社会历史的变迁和进步。

二、物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

实践活动不但形成了社会存在，而且还创造了地球上“最美丽的花朵”——意识，使世界二重化为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

（一）物质决定意识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表现在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上。从意识起源来看，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它的形成和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即由一切物质所具有的反应特性到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再到高等动物的感觉和心理，最终发展为人类的意识。

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是社会历史发展的产物。社会实践，特别是劳动，在意识的产生和发展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一方面，劳动为意识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客观需要和可能；另一方面，在人们的劳动和交往中形成的语言促进了意识的发展。从意识本质来看，意识是人脑这样一种特殊物质的机能和属性，是客观世界的主观

映像。因此，意识在内容上是客观的，在形式上是主观的，是客观内容和主观形式的统一，意识是物质的产物，但又不是物质本身。马克思指出：“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

（二）意识对物质具有反作用

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对物质具有反作用，这种反作用就是意识的能动作用。意识的能动作用主要表现在：

第一，意识活动具有目的性和计划性。人在认识客观世界、尊重客观规律的同时，还总是根据一定的目的和要求去确定反映什么、不反映什么，以及怎样反映，从而表现出主体的选择性。马克思说，人在“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人的整个实践过程，就是围绕意识活动所构建的目标和蓝图来进行的。

第二，意识活动具有创造性。人的意识不仅采取感觉、知觉、表象等形式，反映事物的外部现象，而且运用概念、判断、推理等形式，对感性材料进行加工制作和选择建构，在思维中构造一个现实中所没有的理想世界。

第三，意识具有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的作用。意识的能动作用不限于从实践中形成一定的思想，形成活动的目的、计划、方法等观念的东西，更重要的在于以这些观念的东西为指导，通过实践使之一步步变为客观现实。正如列宁所说：“世界不会满足人，人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来改变世界。”改变世界或创造世界不仅意味着强化客观世界的变化过程，而且意味着创造出世界上原来所没有的东西，即没有人的参与永远也不可能出现的东西。

第四，意识具有调控人的行为和生理活动的作用。现代科学和医学实验证明：意识、心理因素能够对人的行为选择和健康状况产生重要影响。俗话说“笑一笑十年少，愁一愁白了头”多少反映了这个道理。

（三）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统一

正确认识和把握物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还需要处理好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关系。

一方面，尊重客观规律是正确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前提。人们只有在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的基础上，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有效地改造世界。人创造历史，但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只有遵循历史的规律和进程，把握时代的脉搏和契机，人才能真正成为历史的主人。

另一方面，只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正确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承认规律的客观性，并不是说人在规律面前无能为力、无所作为。人能够通过自觉活动去认识规律，并按照客观规律去改造世界，以满足自身的需要。因此，尊重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性与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是辩证统一的，实践是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统一的基础。

正确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有以下三个方面的前提和条件：第一，从实际出发是正确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前提。只有从实际出发、充分反映客观规律的认识，才是正确的认识；

只有以正确的认识为指导，才能形成正确的行动。第二，实践是正确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基本途径。正确的认识要变为现实的物质力量，只能通过物质的活动——实践才能达到。第三，正确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还需要依赖于一定的物质条件和物质手段。“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现实的原材料，人的意识再“巧”也创造不出任何物质的东西来。

在社会历史领域，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的辩证关系具体表现为社会历史趋向与主体选择的关系。社会历史趋向指的是社会历史规律的客观性和必然性，主体选择指的是历史主体在社会发展中的能动性和选择性。社会历史规律的客观性和必然性规定了人的活动要受规律性的制约，但与此同时，又不能否定人作为历史主体的能动性和选择性。在社会发展的每一个具体阶段上，都存在着各种不同的客观趋势和可能性，而人则需要确定自己对待它们的态度并作出选择。选择的方向、目标和方式是否正确，只能由实践来检验。

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体现了社会历史趋向与主体选择的辩证统一。发展道路要与社会生产力水平相适应，不能脱离基本国情，这是社会历史趋向；发展道路不能违背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愿望，不能脱离各国的政治条件和历史文化传统，这是主体选择。实践证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人民美好生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符合社会历史趋向的正确的主体选择。

三、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世界的统一性问题，是回答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有没有统一性，即有没有共同的本质或本原的问题。马克思主义认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世界统一于物质。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首先体现在，意识统一于物质。从意识的起源上看，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物质世界中的一种特殊存在；从意识的本质上看，意识是人脑这种特殊的物质器官的机能，是客观存在的主观映像；从意识的作用上看，意识能动性的发挥必须以尊重物质世界的客观规律为前提。因此，意识统一于物质，在统一的物质世界之外，没有任何非物质的存在或非物质的活动。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还体现在，人类社会也统一于物质。人类社会是否具有物质性，是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长期没有得到正确解决的问题。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主义在自然观上是唯物主义的，但在社会历史领域中，旧唯物主义不理解人的实践活动本身是一种客观存在，不理解物质生产实践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而是把历史过程看成是人的主观意志的产物，因而得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错误结论，成了不彻底的“半截子”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将唯物主义真正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认为物质资料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实践性是社会生活的本质，人类社会统一于物质。人类社会的物质性主要表现

在：

第一，人类社会是物质世界的组成部分。人是物质世界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人从自然界分化出来，并不意味着脱离了物质世界。人的生命形态和生命活动仍然是物质的，人赖以生存的全部生活资料也只能取之于物质世界，离开了一定的物质自然环境，人类社会就不可能存在和发展。

第二，人类获取生活资料的活动是物质性的活动。人类获取物质生活资料的实践活动虽然有意识作指导，但仍然是以物质力量改造物质力量的活动，如果仅仅停留在意识或思想的范围内，人类是无法获取物质生活资料的。

第三，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总和。生产力是人类改造自然的物质力量，生产关系是在物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物质关系。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构成了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集中体现着人类社会的物质性。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是马克思主义的基石，有助于我们树立唯物主义科学世界观，为我们进一步确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也有助于我们确立正确的思想路线和思想方法，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一切从实际出发，是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在现实生活和实际工作中的生动体现，是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想问题、办事情的根本立足点。特别是在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过程中，我们要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最大国情出发，既看到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也要看到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发生了变化，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从而使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长过程中又呈现出更加具体的阶段性特征。

第二节 事物的联系和发展

一、联系和发展的普遍性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处于普遍联系之中，普遍联系引起事物的运动发展。联系和发展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的总观点和总特征。

（一）事物的普遍联系

恩格斯在谈到事物普遍联系的“辩证图景”时指出，“当我们通过思维来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联系是指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和事物之间相互影响、相

互制约、相互作用的关系。联系具有一系列特点：

首先，联系具有客观性。世界上没有孤立存在的事物，每一种事物都是在与其他事物的联系之中存在的，事物的联系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不是主观臆想的。联系的客观性要求我们从客观事物本身固有的联系出发去认识事物。坚持联系的客观性，就是在联系的观点上坚持了唯物论。

其次，联系具有普遍性。联系的普遍性有三层含义。其一，任何事物内部的不同部分和要素之间都是相互联系的，也就是说，任何事物都具有内在的结构性。其二，任何事物都不能孤立存在，都同其他事物处于一定的联系之中。其三，整个世界是相互联系的统一整体。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任何事物都处在普遍联系、交互作用之中。实践作为人的生命活动和社会存在的形式，实质上是人类所特有的联系形式，即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社会中人与人的一切现实联系的基本方式和途径，这已为人类的实践经验和科学发展所证明。任何事物都是统一的联系之网上的一个网结，并通过这个联系之网体现出联系的普遍性。需要指出的是，事物的普遍联系是通过中介来实现的，是通过中间性的联系和过渡性环节而实现的。

再次，联系具有多样性。世界上的事物是多样的，事物之间的联系也是多样的。事物联系的主要方式有直接联系与间接联系、内部联系与外部联系、本质联系与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与偶然联系等。不同的联系构成事物内部和事物之间的存在状态和发展趋势。

最后，联系具有条件性。条件是对事物存在和发展发生作用的诸要素的总和。对条件要唯物辩证地去看。其一，条件对事物发展和人的活动具有支持或制约作用。有利条件支持和促进事物的发展和人的活动，不利条件制约和阻碍事物的发展和人的活动。其二，条件是可以改变的。人在条件面前并非消极无为，经过努力，可以化不利条件为有利条件，推动事物的发展。其三，改变和创造条件不是任意的。必须尊重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不能强行去改变事物存在和发展的条件，否则就是揠苗助长。在实际工作中坚持唯物辩证法的条件论，就必须反对唯心主义的无条件论和唯条件论。既善于充分利用有利条件，又善于化不利条件为有利条件，这才是科学的态度。

马克思主义关于事物普遍联系的原理，要求人们善于分析事物的具体联系，确立整体性、开放性观念，从动态中考察事物的普遍联系。

（二）事物的变化发展

事物的相互联系包含事物的相互作用，而相互作用必然导致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

事物之间相互作用的结果，是使事物原有的状态和性质发生程度不同的变化。地球和太

阳的相互作用构成地球绕太阳的运动，并引起地球上事物和现象的变化，比如昼夜交替、四季更迭等。一定形式的运动都意味着一定的变化：最简单的机械运动会引起物体位置的变化，物理运动是物质分子状态的变化，化学运动是物质化学成分及其结构的变化，生物运动是生物机体的变化，社会运动会引起社会有机体的变化等。

发展是前进的、上升的运动，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新事物是指合乎历史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旧事物是指丧失历史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东西。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这是因为：第一，就新事物与环境的关系而言，新事物之所以新，是因为有新的要素、结构和功能，它适应已经变化了的环境和条件；旧事物之所以旧，是因为它的各种要素和功能已经不适应环境和客观条件的变化，走向灭亡就成为不可避免的。第二，就新事物与旧事物的关系而言，新事物是在旧事物的“母体”中孕育成熟的，它既否定了旧事物中消极腐朽的东西，又保留了旧事物中合理的、适应新条件的因素，并添加了旧事物所不能容纳的新内容。这也正是新事物在本质上优越于旧事物、具有强大生命力的原因所在。在社会历史领域，新事物是社会上先进的、富有创造力的人们创造性活动的产物，它从根本上符合人民群众的利益和要求，能够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因而必然战胜旧事物。尤其在社会急剧变革时期，新事物战胜旧事物表现得特别明显。把握这一规律，对于我们在现代化进程中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蹄疾步稳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

恩格斯指出，“世界不是既成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事物的发展是一个过程，只有经过一定的过程，事物才能实现自身的发展。事物发展的过程，从形式上看，是事物在时间上的持续性和空间上的广延性的交替；从内容上看，是事物在运动形式、形态、结构、功能和关系上的更新。

人类社会的发展也是一个过程。从原始社会发展到奴隶社会，再从奴隶社会发展到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有的国家已进入社会主义社会，表现出人类社会 development 过程的总趋势。社会主义社会本身也是不断发展的，从较低的发展阶段到更高的发展阶段，从不成熟到更加成熟，并在充分发展和高度发达的基础上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从我国的现实看，我们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但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长过程中，我们也在不断向前迈进。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不断发展和更加成熟，我们将会进入更高的发展阶段。

二、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

联系和发展是通过一系列基本环节得以实现的。内容与形式、本质与现象、原因与结果、必然与偶然、现实与可能构成了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

（一）内容与形式

内容与形式是从构成要素和表现方式上反映事物的一对基本范畴。内容指构成事物的一切要素的总和，形式指把诸要素统一起来的结构或表现内容的方式。

任何事物都是内容与形式的统一。一方面，内容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对形式具有决定作用。有什么样的内容，就有什么样的形式；内容发生了变化，其形式也要发生相应的变化。另一方面，形式对内容具有反作用。适合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起积极的推动作用；不适合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起消极的阻碍作用。形式对内容的反作用表明，形式具有相对独立性，这种相对独立性使得在内容与形式的关系中，同一内容可以通过多种形式来体现。

内容与形式的矛盾贯穿于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从最初的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随着矛盾的解决，再到新的基本适合。在我们的认识和实践中的，要根据内容决定形式的原理，注重事物的内容，反对忽视内容、夸大形式作用的形式主义；又要积极利用合适的形式去促进内容的发展，不能忽视形式对内容的能动促进作用。

（二）本质与现象

本质与现象是揭示事物内在联系和外表现的一对范畴。本质是事物的根本性质，是构成事物的诸要素之间的内在联系。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和表面特征，是事物本质的外在表现。现象可以区分为真象和假象。

本质与现象是相互区别的。本质是一般的、普遍的，现象是个别的、具体的；本质是相对稳定的，现象是多变易逝的；本质深藏于事物的内部，只有通过理性思维才能把握，而现象则是表面、外显的，可以直接为人的感官所感知。

本质与现象又是相互依存的。本质决定现象，本质总是通过一定的现象表现自己的存在；现象表现本质，现象的存在和变化归根到底依赖于本质。本质与现象的相互依存表明：不表现为现象的本质和不表现本质的现象都是不存在的。

正确把握本质和现象的关系对于我们的认识活动和科学研究具有重要作用。科学的任务就在于准确辨别真象和假象，透过现象把握本质，为此需要掌握大量的现象，进而通过技术手段和理论分析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不断深化对事物的认识。

（三）原因与结果

原因与结果是揭示事物引起和被引起关系的一对范畴。在事物的普遍联系中，引起某种现象的现象就是原因，被某种现象所引起的现象就是结果。

原因与结果是相互区别的。在一个具体的因果联系中，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原因在前，结果在后，二者不能混淆和颠倒。如果“倒因为果”或者“倒果为因”，就会歪曲事实，得出荒谬的结论。

原因与结果是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的。在事物因果联系的长链中，任何原因都必然引起一定的结果，没有“无果之因”；任何结果都是由一定的原因引起的，没有“无因之果”；一种现象在一种联系中是原因，在另一种联系中则是结果，反之亦然。

原因与结果的辩证关系能够指导我们的认识和实践活动。只有全面把握事物的因果关系，我们才能通过自觉的努力，消除不利的原因，使因果关系运动朝着有利于人的发展的方向运行，从而达到我们所需要的结果。

（四）必然与偶然

必然与偶然是揭示事物产生、发展和衰亡过程中的不同趋势的一对范畴。必然是指事物联系与发展中确定不移的趋势，在一定条件下具有不可避免性。偶然是指事物联系与发展中不确定的趋势。事物的发展既包含着必然的方面，也包含着偶然的方面。

必然与偶然相互依存。一方面，没有脱离偶然的必然。现实事物的发展，不通过偶然而只表现为纯粹必然的情况是不存在的。必然总是伴随着偶然，必然要通过偶然表现出来，并为自己开辟道路。另一方面，没有脱离必然的偶然。在似乎是偶然起支配作用的地方，实际上是必然起着决定性作用，并制约着偶然的作用形式及其变化。

必然与偶然相互转化。相对于某一过程来说是必然的东西，对另一过程就可能成为偶然的東西，反之亦然。在事物的产生、发展和衰亡的过程中，包含有必然性因素和偶然性因素的相互转化。比如在生物进化中，某个基因变异会导致新物种的产生，这是偶然转化为必然；旧物种的基本性状在新物种中表现为返祖现象，这是必然转化为偶然。

在我们的认识和实践巾，必须重视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和发展趋势，并以此为依据制定我们的目标和计划，同时也要充分估计到各种偶然因素的作用，善于敏锐地识别和把握机遇，在实践中达到预期的目标。

（五）现实与可能

现实与可能是反映事物的过去、现在和将来关系的一对范畴。现实是指相互联系着的实际存在的事物的综合。可能是指包含在事物中、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是潜在的尚未实现的东西。

现实与可能相互区别。可能不等于现实，现实已经不是可能。现实是当下的客观存在，标志着事物的当前状况；可能是事物潜在的趋势，标志着事物的发展方向。

现实与可能相互转化。一方面，现实蕴藏着未来的发展方向，会不断产生出新的可能；另一方面，可能包含着发展成为现实的因素和根据，一旦主客观条件成熟，可能就会转化为现实。发展就是现实与可能相互转化的过程。

在实践中正确把握现实与可能的辩证关系，既涉及对现实的评价，也涉及对未来的认识。这就要求我们一方面立足现实，对可能性作出全面的分析和预判；另一方面着眼长远，防止坏的可能变为现实，同时善于创造条件，促使好的可能获得实现。

三、对立统一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根本规律

事物的联系和发展是有规律的，规律就是事物联系和发展过程中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只有掌握联系和发展的基本规律，才能更深入地理解联系和发展的基本环节。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主要有：对立统一规律、量变质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变化发展的内在动力，从根本上回答了事物为什么会发展的问题；对立统一规律是贯穿量变质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以及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的中心线索，也是理解这些规律和范畴的“钥匙”；对立统一规律提供了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矛盾分析方法。因此，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自觉坚持和正确运用对立统一规律是十分重要的。

（一）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及其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矛盾是反映事物内部和事物之间对立统一关系的哲学范畴。对立和统一分别体现了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矛盾的对立属性又称斗争性，矛盾的统一属性又称同一性。

矛盾的同一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性质和趋势，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矛盾着的对立面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前提，并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二是矛盾着的对立面相互贯通，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矛盾的斗争性是矛盾着的对立面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性质和趋势。由于矛盾的性质不同，矛盾的斗争形式也不同，对于多种多样的斗争形式，可以分为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两种基本形式。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互联结、相辅相成。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没有同一性也没有斗争性，斗争性寓于同一性之中，同一性通过斗争性来体现。矛盾的同一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着事物的变化发展。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矛盾的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表现在：第一，同一性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前提，在矛盾双方中，一方的发展以另一方的发展为条件，发展是在矛盾统一体中的发展。第二，同一性使矛盾双方相互吸取有利于自身的因素，在相互作用中各自得到发展。第三，同一性规定着事物转化的可能和发展的趋势。事物之所以能够转化，是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双方具有相互贯通的关系。事物的发展方向、趋势

不是随意的，而是有规律地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表现在：第一，矛盾双方的斗争促进矛盾双方力量的变化，竞长争高、此消彼长，造成双方力量发展的不平衡，为对立面的转化、事物的质变创造条件。第二，矛盾双方的斗争是一种矛盾统一体向另一种矛盾统一体过渡的决定力量。矛盾双方的相互排斥和否定促使旧的矛盾统一体破裂，新的矛盾统一体产生，旧事物发展为新事物。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互结合，共同发生作用，但在不同条件下，二者所处的地位会有所不同。在一定的条件下，矛盾的斗争性可能处于主要方面，而在另外的条件下，矛盾的同一性又可能处于主要方面。

运用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原理指导实践，还要正确把握和谐对事物发展的作用。和谐是矛盾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体现着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和谐并不意味着矛盾的绝对同一。和谐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只有在矛盾双方处于平衡、协调、合作的情况下，事物才展现出和谐状态。社会的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都是在不断解决矛盾的过程中实现的。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在发展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各种矛盾的过程和结果。

（二）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及其相互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是指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存在于一切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旧的矛盾解决了，新的矛盾又产生，事物始终在矛盾中运动。我们所熟悉的“矛盾无处不在，矛盾无时不有”，就是对矛盾的普遍性的形象表述。

矛盾的特殊性是指各个具体事物的矛盾、每一个矛盾的各个方面在发展的不同阶段上各有其特点。矛盾的特殊性决定了事物的不同性质。只有具体分析矛盾的特殊性，才能认清事物的本质和发展规律，并采取正确的方法和措施去解决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

事物是由多种矛盾构成的。主要矛盾是矛盾体系中处于支配地位、对事物发展起决定作用的矛盾。次要矛盾是矛盾体系中处于从属地位、对事物的发展起次要作用的矛盾。不仅如此，在每一对矛盾中，有一方处于支配地位，起着主导作用，这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处于被支配一方的则是矛盾的次要方面。事物的性质是由主要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

把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辩证关系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就是要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两点论”是指在分析事物的矛盾时，不仅要看到矛盾双方的对立，而且要看到矛盾双方的统一；不仅要看到矛盾体系中存在着主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而且要看到次要矛盾、矛盾的次要方面。“重点论”是指要着重把握主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并以此作为解决问题的出发点。“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要

求我们，看问题既要全面地看，又要看主流、大势、发展趋势。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辩证统一的关系。矛盾的普遍性即矛盾的共性，矛盾的特殊性即矛盾的个性。矛盾的共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矛盾的个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任何现实存在的事物的矛盾都是共性和个性的有机统一，共性寓于个性之中，没有离开个性的共性，也没有离开共性的个性。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道理，是关于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是正确理解矛盾学说的关键，不懂得它，就不能真正掌握唯物辩证法。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相统一的关系，既是客观事物固有的辩证法，也是科学的认识方法。人的认识的一般规律就是由认识个别上升到认识一般，再由认识一般到认识个别的辩证发展过程。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各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哲学基础。中国共产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结合起来，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进程中不断取得革命、建设、改革的新的胜利。

四、量变质变规律和否定之否定规律

（一）量变质变规律

事物的矛盾运动表现为量变与质变及其相互转化。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变化的两种基本状态和形式。量变与质变的相互作用、相互转化构成了量变质变规律。

事物包括质、量、度三方面的规定性。质是一事物区别于其他事物的内在规定性，量是事物的规模、程度、速度等可以用数量关系表示的规定性。事物的量和质是统一的，量和质的统一在度中得到体现。度是保持事物质的稳定性的数量界限，即事物的限度、幅度和范围，度的两端叫关节点或临界点，超出度的范围，此物就转化为他物。度这一哲学范畴启示我们，在认识和处理问题时要掌握适度原则。

量变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和组成要素排列次序的变动，是保持事物的质的相对稳定性的不显著变化，体现了事物发展渐进过程的连续性。质变是事物性质的根本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体现了事物发展渐进过程和连续性的中断。

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是：第一，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任何事物的变化都有一个量变的积累过程，没有量变的积累，质变就不会发生。第二，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单纯的量变不会永远持续下去，量变达到一定程度必然引起质变。第三，量变和质变是相互渗透的。一方面，在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阶段性和局部性的部分质变；另一方面，在质变过程中也有旧质在量上的收缩和新质在量上的扩张。量变和质变是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量变引起质变，在新质的基础上，事物又开始新的量变，如此交替循环，构成了事物的发展过程。量变质变规律体现了事物发展的渐进性和飞跃性的统一。

（二）否定之否定规律

质变意味着新事物的产生与旧事物的灭亡，表明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肯定的方面与否定的方面，由于矛盾双方的相互作用，当否定的方面上升至支配地位时，事物就会由肯定走向对自身的否定，再由否定进一步走向更高阶段的肯定，即否定之否定。事物自己发展自己的完整过程构成了否定之否定规律。

事物内部都存在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肯定因素是维持现存事物存在的因素，否定因素是促使现存事物灭亡的因素。辩证否定观的基本内容是：第一，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结果。第二，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是旧事物向新事物的转变，是从旧质到新质的飞跃。只有经过否定，旧事物才能向新事物转变。第三，否定是新旧事物联系的环节，新事物孕育产生于旧事物，新旧事物是通过否定环节联系起来的。第四，辩证否定的实质是“扬弃”，即新事物对旧事物既批判又继承，既克服其消极因素又保留其积极因素。

事物的辩证发展过程经过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三个阶段。第一次否定使矛盾得到初步解决，而处于否定阶段的事物仍然具有片面性，还要经过再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实现对立面的统一，使矛盾得到根本解决。事物的辩证发展就是经过两次否定、三个阶段，形成一个周期。其中，否定之否定阶段仿佛是向原来出发点的“回复”，但这是在更高阶段的“回复”。事物的发展呈现出周期性，不同周期的交替使事物的发展呈现出波浪式前进或螺旋式上升的总趋势。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与曲折性的统一。前进性体现在：每一次否定都是质变，都把事物推进到新阶段；每一个周期都是开放的，前一个周期的终点是下一个周期的起点，不存在不被否定的终点。曲折性体现在回复性上，其中有暂时的停顿甚至是倒退，但是，曲折性终将为事物的发展开辟道路。这表明，事物的发展不是直线式前进，而是螺旋式上升的。

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原理对于人们的认识 and 实践活动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按照否定之否定规律办事，就要求我们树立辩证的否定观，反对形而上学地肯定一切或否定一切，而要对事物采取科学分析的态度，使实践活动符合事物自我否定的辩证本性。同时，又要求我们正确看待事物发展的过程，既要看到道路的曲折，更要看到前途的光明。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

一、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认识方法

恩格斯指出：“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

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唯物辩证法作为关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是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

（一）唯物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与主观辩证法的统一

客观辩证法是指客观事物或客观存在的辩证法，即客观事物以相互作用、相互联系的形式呈现出的各种物质形态的辩证运动和发展规律。主观辩证法是指人类认识和思维运动的辩证法，即以概念作为思维细胞的辩证思维运动和发展规律。唯物辩证法既包括客观辩证法也包括主观辩证法，体现了唯物主义、辩证法、认识论的统一。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所谓的客观辩证法是在整个自然界中起支配作用的，而所谓的主观辩证法，即辩证的思维，不过是在自然界中到处发生作用的、对立中的运动的反映”。主观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在人的思维中的反映，客观辩证法与主观辩证法在本质上是统一的，但在表现形式上却是不同的。客观辩证法采取外部必然性形式，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是物质世界本身的联系和发展。主观辩证法则采取观念的、逻辑的形式，是同人类思维的自觉活动相联系的，是以概念为基础的辩证思维规律，是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二）唯物辩证法是伟大的认识工具

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中，唯物辩证法是其核心内容。恩格斯曾经深刻地指出，唯物辩证法具有超越时空的特点。他认为，“自然科学家尽管可以采取他们所愿意采取的态度，他们还得受哲学的支配。问题只在于：他们是愿意受某种蹩脚的时髦哲学的支配，还是愿意受某种建立在通晓思维历史及其成就的基础上的理论思维形式的支配”。恩格斯这里讲的“理论思维形式”其实就是世界观和方法论。

唯物辩证法按其本质来说，具有批判的、革命的精神。恩格斯指出，在辩证哲学面前，“不存在任何最终的东西、绝对的东西、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的暂时性；在它面前，除了生成和灭亡的不断过程、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不断过程，什么都不存在。它本身就是这个过程在思维着的头脑中的反映”。正是基于这种批判的、革命的精神，马克思主义哲学内在地具有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根本要求；反对因循守旧、墨守成规，反对对一切已丧失生命力的事物采取妥协的态度，反对把自己的学说当成僵死的教条；坚持主观与客观的统一、理论与实践的统一、继承与创新的统一。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唯物论和辩证法是统一的。由于世界本来就是普遍联系和变化发展的物质世界，因此，当马克思主义唯物地解决世界的本原问题时，已经内在地包含了辩证法。同样的道理，当马克思主义科学地揭示世界的普遍联系和变化发展时，也就内在地包含了唯物主义。

唯物辩证法的一系列规律、范畴和原理，都具有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意义。学习掌握唯物辩证法的根本方法，要求我们用联系和发展的观点看问题，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要加强调查研究，准确把握客观实际，真正掌握规律，妥善应对和处理各种矛盾；要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在实践基础上不断推进理论创新。总之，按照唯物辩证法办事，就能达于应事而变、顺势而为，做到高瞻远瞩、运筹帷幄。

（三）矛盾分析方法是根本的认识方法

矛盾分析方法是对立统一规律在方法论上的体现，在唯物辩证法的方法论体系中居于核心的地位，是我们认识事物的根本方法。毛泽东指出：“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矛盾分析方法的重要作用，是由对立统一规律在唯物辩证法中的地位决定的。

矛盾分析方法包含广泛而深刻的内容。例如，把握矛盾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统一的方法，“两点论”与“重点论”相结合的方法，在对立中把握同一与在统一中把握对立的方法，批判与继承相统一的方法等，都是矛盾分析方法的具体体现。在中国的传统哲学中，古代思想家用简明的语言表述过矛盾观的深刻内涵和意义，对我们掌握矛盾分析方法也是有启迪作用的。例如，“物生有两，相反相成”“一分为二，合二而一”“和而不同，执两用中”等。西周史伯有句名言：“和实生物，同则不继。”“和”是指有差别的对立事物之间的和谐统一，“同”是指不包含差别的二者的绝对统一。史伯认为“和”是万物生存和发展的条件，因此他主张“尚和去同”。这些思想都体现出矛盾分析方法的重要意义。

矛盾分析方法的核心要求是善于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做到具体矛盾具体分析，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对具体情况作具体分析。”毛泽东在《矛盾论》中进一步指出：“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就在于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运用唯物辩证法的矛盾分析方法研究问题和解决问题，就要求我们不断强化问题意识，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善于认识和化解矛盾，尤其是优先解决主要矛盾作为打开局面的突破口，以此带动其他矛盾的解决。习近平强调，改革要“扭住关键”，“突出问题导向”，体现了矛盾分析方法在改革和发展问题上的运用。

二、辩证思维方法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

辩证思维方法是现代科学思维方法的基础和原则，现代科学思维方法是辩证思维方法的深化和展开，二者的结合体现了人类思维方法在哲学与具体科学中的发展。

（一）辩证思维方法

辩证思维方法是人们正确进行理性思维的方法。主要有归纳与演绎、分析与综合、抽象

与具体、逻辑与历史相统一等。

归纳与演绎是人类思维从个别到一般，又由一般到个别的最常见的推理形式。归纳是从个别事实中概括出一般性结论，是由个别性前提过渡到一般性结论的推理形式。演绎是从一般原理走向个别结论，是由一般性原则推导出个别结论的推理形式。归纳和演绎两种方法处于不可分割的联系之中。一方面，归纳和演绎互为前提。归纳是演绎的基础，演绎为归纳提供理论依据，指明归纳的目的和方向。另一方面，归纳和演绎相互补充。归纳虽然能概括出同类事物的共性，但不能区分本质属性和非本质属性，不能摒弃片面性和表面性，所得结论还不是充分可靠的，因此，归纳必须靠演绎来补充和修正。演绎以事物共性和个性的统一为基础，共性只大致地包含个性，因此，从共性出发不能揭示个别事物多方面的属性，要了解事物本身的多样性，就得进一步分析归纳。

和归纳与演绎相比，分析与综合是一种更为深刻的思维方法。所谓分析，就是在思维中把认识对象分解为各个部分、方面、要素，以便分别加以研究的思维方法。通过分析研究，从中找出构成这一认识对象的基础的部分、本质的方面。综合是同分析相对应的方法。综合通常被看作是在把整体分解为各个因素的基础上，再把各个因素组合成一个整体的思维活动，但是综合绝不是把各部分、各组成因素机械地凑合起来或装配在一起，而是在思维中把对象的各个本质的方面按其内在联系有机地结合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分析与综合的实质，就是建立在调查研究基础上的矛盾分析方法，是客观事物的辩证联系和发展过程在思维中的再现。分析与综合的关系也是辩证的，分析是综合的基础，综合是分析的完成，只有把两者结合在一起，才能对所认识的事物形成一个完整的、科学的认识过程。

抽象与具体是辩证思维的高级形式。在思维活动中，抽象与具体是同分析与综合密切相关的思维方法。这一思维方法是通过从具体到抽象，又从抽象到具体的过程，达到对事物的真理性认识。在认识过程中，有两种完全不同的具体，一种是感性的具体，另一种是思维的具体。所谓感性的具体，就是人的感觉器官所得到的生动而具体的知觉表象。感性的具体是人的认识的起点，为了实现从感性的具体到思维的具体过渡，必须首先否定感性的具体。而对感性具体的否定就是抽象。抽象是通过分析把整体分解成各个部分，区分开必然的、本质的方面和偶然的、现象的方面，从中抽取各个必然的、本质的因素，以达到对具体事物的某一本质的认识。这就是从具体到抽象的过程。但是要真正达到对具体事物全面深刻的认识，还必须运用综合的方法，把对事物各方面的本质的认识联系起来，形成关于事物整体的统一的认识，使抽象的规定在思维的具体中再现出来。这就是从抽象上升到具体。这种具体认识是多样性的统一，是事物自身各方面的矛盾组成的对立统一的整体在思维中的再

现。

对辩证思维而言，重要的是从抽象上升到具体。这是一个以抽象为逻辑起点，通过各种形式的逻辑中介，达到以思维具体为逻辑终点的运行过程。这里重要的是把握好作为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逻辑出发点的“抽象”。例如，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以商品——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抽象而普遍的规定作为逻辑起点，以从抽象到具体作为叙述方法的。列宁认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首先分析资产阶级社会（商品社会）里最简单、最普通、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碰到过亿万次的关系：商品交换。这一分析从这个最简单的现象中（从资产阶级社会的这个‘细胞’中）揭示出现代社会的一切矛盾（或一切矛盾的萌芽）。往后的叙述向我们表明这些矛盾和这个社会在这个社会的各个部分的总和中、从这个社会的开始到终结——的发展（既是生长又是运动）。一般辩证法的阐述（以及研究）方法也应当如此”。这就是从抽象开始，通过逻辑中介展开矛盾，从而走向思维具体的方法。

抽象与具体的方法同逻辑与历史相统一的方法有内在关联。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同时就是以逻辑必然性再现对象的历史发展的过程，逻辑与历史相统一是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内在要求。辩证思维中的历史范畴，一是指客观实在自身的历史，二是指反映客观实在的认识的历史。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是辩证统一的。辩证法认为，一方面，逻辑与历史是一致的，“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即历史的东西是逻辑的东西的基础，逻辑的东西则是历史的东西在思维中的再现，因此，逻辑的进程和历史的进程具有内在统一性。另一方面，历史与逻辑的统一又包含着差异和对立。历史的东西总是包含有偶然因素、次要因素以及迂回曲折的细节，具体而生动。逻辑的东西则是“修正过”的历史的东西。通过对历史事实的加工改造，抛弃历史细节、抓住主流，抛弃偶然性、抓住必然性，抛弃偏差、抓住基本方向和基本线索，把握历史发展的内在规律，因此，逻辑的东西能更深刻地反映历史。

（二）现代科学思维方法

随着现代科学的发展，产生了现代科学思维方法。现代科学思维方法是一个巨大的方法群，包括控制方法、信息方法、系统方法、模型方法和理想化方法等。其中，控制方法是指通过分析和研究数据的分布，揭示规律性、寻找差异性，以便有效实施过程管理；信息方法是指把系统的运动过程看作信息传递和信息转换的过程，通过对信息流程的分析和处理，获得对某一复杂系统运动过程的规律性认识；系统方法是指以对系统的基本认识为依据，用以指导人们研究和处理科学技术问题；模型方法是指通过建构研究模型，以简化和理想化的形

式去揭示原型的形态、特征和本质；理想化方法是指用与研究对象有差别的、便于处理的简化形式，代替研究对象进行研究。这些方法对科学研究均有不可忽视的作用。

辩证思维方法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有着方法论上的共同性，二者是相互联系、相互补充的。一方面，辩证思维是现代科学思维的方法论前提，辩证思维方法的基本精神和原则贯穿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之中。现代科学思维方法要自觉地以辩证思维方法为指导，以创新自己的方法系统。另一方面，现代科学思维方法又丰富了辩证思维方法。辩证思维方法从联系和发展的角度揭示事物的关系，侧重于人与世界的整体关系。现代科学思维方法是在确认事物联系和发展的前提下，深入研究世界的某些关系。辩证思维方法应该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中汲取营养，以丰富自身的方法系统。

三、学习唯物辩证法，不断增强思维能力

学习和掌握唯物辩证法的科学思维方法，要求我们在实践中不断增强思维能力，特别是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历史思维能力、战略思维能力、底线思维能力和创新思维能力。

（一）辩证思维能力

辩证思维能力是唯物辩证法在思维中的运用，是指从事物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关系出发，分析矛盾、抓住关键、找准重点、洞察事物发展规律的能力。辩证思维能力是科学思维能力的根本要求和集中体现，培养和提高思维能力，首先就是要具备辩证思维能力。

辩证思维能力具体表现为：从对立统一中把握事物及其发展过程，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善于抓住事物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培养辩证思维能力，能够使人更加全面准确地认识和把握事物，真正做到透过现象看本质。

习近平强调，全面深化改革要有系统谋划，“我国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进一步深化改革，必须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统筹推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要坚持整体推进，加强不同时期、不同方面改革配套和衔接，注重改革措施整体效果，防止畸重畸轻、单兵突进、顾此失彼”。要坚持“两点论”，一分为二看问题，既看到国际国内形势中有利的一面，也看到不利的一面；既看到自身的优势，也看到面临的困难和问题。这些重要论断都是辩证思维能力的集中体现。培养和提高辩证思维能力，就要认真学习辩证唯物主义，全面、系统、准确地掌握联系和发展的基本观点、基本环节和基本规律，将其自觉地体现和运用于思维当中。

（二）历史思维能力

历史思维能力是辩证思维与历史眼光的结合，是马克思主义科学历史观的具体表现和实践运用，是以史为鉴、知古鉴今，善于运用历史眼光认识发展规律、把握前进方向、指导现

实工作的能力。

历史、现实、未来是相通的，历史是过去的现实，现实是未来的历史。历史思维能力的培养，能够使人正确理解和掌握历史知识，认识历史发展规律，进而对现实问题进行科学的观察与思考。培养并不断提高历史思维能力，是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内在要求。

习近平强调，“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历史的教训更应引以为戒”，“中国革命历史是最好的营养剂”。习近平关于世界社会主义五百年的论述，关于改革开放前后两个三十年关系的精辟阐释，关于运用历史智慧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思想观点，关于如何评价党的历史和历史人物的深刻论述等，都体现了深邃的历史思维，给我们以深刻的思想启迪。提高历史思维能力，就要加强对中国历史、党史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世界历史的学习，深刻总结历史经验、把握历史规律、认清历史趋势，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在对历史的深入思考中，不断提高我们的认识能力、精神境界和实践水平。

（三）战略思维能力

战略思维能力强调思维的整体性、全局性、长期性，是高瞻远瞩、统揽全局、善于把握事物发展总体趋势和方向的能力。

战略思维能力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它是一种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的思维活动，事关社会发展的远程选择与宏观谋划，旨在谋求长远生存与整体利益。战略思维能力的强弱，直接关系到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兴衰。

我们党注重从整体上把握事物发展趋势和方向，体现出恢宏的战略思维。习近平强调，要树立大局意识，善于从大局看问题，放眼世界，放眼未来；善于观大势、谋大事，把握工作主动权；既有雷厉风行的作风，也有闲庭信步的定力。培养和提高战略思维能力，要求我们不断开阔视野，培养博大胸襟，紧跟时代前进步伐，学会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观察和处理问题，透过纷繁复杂的表面现象把握事物的本质和发展的规律，做到既抓住重点又统筹兼顾，既立足当前又放眼长远，既熟悉国情又把握世情，在原则性问题上坚定立场不动摇，在整体性、方向性抉择面前冷静观察、谨慎从事、谋定而后动。

（四）底线思维能力

所谓底线，就是不可逾越的界限，是事物发生质变的临界点。底线思维是我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根据我们的需要和客观的条件，划清并坚守底线，尽力化解风险，避免最坏结果，同时争取实现最大期望值的一种积极的思维。把握底线思维，就要“凡事从坏处准备，努力争取最好的结果，这样才能有备无患、遇事不慌，牢牢把握主动权”。

坚持和运用好底线思维，培养和提高底线思维能力，一方面，要严守原则，不仅要划清底线，更要坚守底线，不能踩“红线”、越“底线”、闯“雷区”，比如不能突破主权的底线、法律的底线、清正廉洁的底线、经济增长的底线、民生保障的底线、环境保护的底线等。总之，要守住做人、处事、用权、交友的底线，“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主动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为上明确界限，真正敬法畏纪、遵规守矩”。另一方面，要以积极的态度研判风险、防患未然，牢牢掌握战略主动权，坚定信心，以实际行动化解风险，变挑战为机遇，追求最佳结果。另外，坚持底线思维，要做到居安思危，增强忧患意识。“不能安于现状、盲目乐观，不能囿于眼前、轻视长远，不能掩盖矛盾、回避问题，不能贪图享受、攀比阔气。”要做好应付最坏局面的思想准备，见微知著、未雨绸缪，增强前瞻意识。

底线思维能力体现了我们对事物量变引起质变的“度”的深刻认识和自觉把握，也体现了对矛盾分析方法的自觉运用。习近平指出：“我们要坚持两点论，一分为二看问题，既要看到国际国内形势中有利的一面，也看到不利的一面，从坏处着想，做最充分的准备，争取较好的结果。”只有始终运用和坚持底线思维，才能有效化解风险挑战，确保完成目标任务，推进党和国家事业不断发展。

（五）创新能力

创新能力是对常规思维的突破，就是破除迷信，超越过时的陈规，善于因时制宜、知难而进、开拓创新的能力。

思维的发展与深化离不开创新。创新能力意味着不墨守成规，在求新、求变中创造性地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当今世界，知识经济飞速发展，创新已经成为社会进步的主导力量与重要源泉，只有善于开发和运用创新能力，才能紧跟时代的步伐，更好地回应和解决时代发展所提出的问题。

习近平指出，“明者因时而变，知者随世而制”，“解决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根本出路在于创新”，惟创新者进，惟创新者强，惟创新者胜；生活从不眷顾因循守旧、满足现状者，从不等待不思进取、坐享其成者，而是将更多机遇留给善于和勇于创新的人。培养和提高创新能力，要求我们有敢为人先的锐气，打破迷信经验、迷信本本、迷信权威的惯性思维，摒弃不合时宜的旧观念，以思想认识的新飞跃打开工作的新局面。在不断提高创新能力的基础上，坚定不移贯彻包括创新发展理念在内的新发展理念，我们党就一定能够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第二章 实践与认识及其发展规律

教学目的和要求

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认识论和价值论的基本观点，掌握实践、认识、真理、价值的本质及其相互关系，树立实践第一的观点，确立正确的价值观，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努力实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

教学要点

- 科学的实践观
- 能动的反映论
-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 认识的本质及发展规律
- 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 真理与价值的辩证统一
-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 认识论与思想路线

人类对于客观世界的追问，是为了处理人与世界的关系。人与世界的关系是多方面的，从人如何面对世界的角度来说，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认识世界，二是改造世界。因而，自古以来人们也一直在追问：人能否认识世界，怎样认识世界？人能否改造世界，怎样改造世界？从哲学上讲，这就是认识、实践及其相互关系问题，就是马克思主义实践观、认识论和价值论要解决的问题。

第一节 实践与认识

一、实践的本质与基本结构

实践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最基本的活动，是人类社会生活的本质，是人的认识产生和发展的基础，也是真理与价值统一的基础。马克思主义实践观深刻揭示了实践在自然演化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揭示了实践的本质、结构和表现形式，为科学把握认识的本质和规律奠定了基础。

（一）实践的本质

马克思、恩格斯以前的中外哲学都使用过实践的概念，并作过很多论述。在中国古代哲学中，实践被称为“践行”“实行”或“行”，与“知”相对应，但主要是指道德伦理行为。在西方哲学史上，一些思想家对实践也有不少论述，如康德把实践看成是理性自主的道德活动；黑格尔把实践理解为主观改造客观对象的创造性的精神活动，尽管他触摸到了生产劳动的意义，认为劳动陶冶事物，但最终还是把实践限定在抽象的精神活动范围之内；费尔巴哈把实践与物质性的活动联系起来，但他所理解的实践又仅仅限于日常生活活动，并将实践等同于生物适应环境的活动。总之，他们都没有科学地理解人类实践的真正本质，没有看到实践在人类认识和整个社会生活中的决定意义。

马克思科学阐明了人类实践的本质及其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中的作用，创立了科学的实践观。他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这个集中阐述科学实践观的重要文献中，阐明了实践是感性的、对象性的物质活动，提出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并鲜明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毛泽东在《实践论》中也阐释了实践的内涵、本质及其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社会性的物质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自觉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三个基本特征。

第一，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实践是改造世界的客观物质活动，它不是纯粹的精神活动，而是以感性事物为对象的现实的物质活动，因此，实践所具有的直接现实性也就是实践活动

的客观实在性。首先，构成实践活动的诸要素，即实践的主体、客体和手段，都是可感知的客观实在；其次，实践的水平、广度、深度和发展过程，都受着客观条件的制约和客观规律的支配；最后，实践能够引起客观世界的某种变化，可以把人脑中观念的存在变为现实的存在，给人们提供现实的成果。实践的这一特征，把它同人的主观认识活动区别开来。

第二，实践具有自觉能动性。与动物本能的、被动的适应性活动不同，人的实践活动是一种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目的性是能动性的主要表现。在人的实践活动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作为目的在实践者头脑中以观念的形式存在着，目的决定着实践者的行为。马克思对此形象地比喻道：虽然蜜蜂建造蜂房使人间许多建筑师感到惭愧，但是它在本质上还是一种本能活动。相反，即使是最蹩脚的建筑师也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因为他在实践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所以实践是人的自觉能动的活动。

第三，实践具有社会历史性。实践是社会性的、历史性的活动。实践从一开始就是社会性的活动。作为实践主体的人总是处在一定社会关系中，任何人的活动都离不开与社会的联系。实践的社会性决定了它的历史性。实践的内容、性质、范围、水平以及方式都受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随着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变化而变化，因此，实践又是历史地发展着的实践。

（二）实践的基本结构

人的实践活动是以改造客观世界为目的的客观过程，是实践的主体与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这种相互作用必须借助于一定的手段和工具，即实践的中介。实践的主体、客体和中介是实践活动的三项基本要素，三者的有机统一构成实践的基本结构。

第一，实践主体在实践活动中，实践主体是指具有一定的主体能力、从事现实社会实践活动的人，是实践活动中自主性和能动性的因素，担负着设定实践目的、操作实践中介、改造实践客体的任务。实践主体的能力包括自然能力和精神能力，精神能力又包括知识性因素和非知识性因素。其中知识性因素是首要的能力，既包括对理论知识的掌握，也包括对经验知识的掌握；非知识性因素主要指情感和意志因素。实践主体有个体主体、群体主体和人类主体三种基本形态。

第二，实践客体。实践客体是指实践活动所指向的对象。实践客体与客观存在的事物不完全等同，客观事物只有在被纳入主体实践活动的范围之内，为主体实践活动所指向并与主体相互作用时才成为现实的实践客体。实践客体也有不同的类型：从是否为实践所创造的角度看，可划分为天然客体和人工客体；从自然界与人类社会两个领域相区分的角度看，可划分为自然客体和社会客体；从物质性和精神性相区分的角度看，可划分为物质性客体和精神

性客体；等等。

第三，实践中介。实践中介是指各种形式的工具、手段以及运用、操作这些工具、手段的程序和方法。实践的中介系统可分为两个子系统：一是作为人的肢体延长、感官延伸、体能放大的物质性工具系统，如各种机器系统和动力能源系统。火车、电脑、雷达分别是对人的腿、脑、眼功能的延伸和放大。二是语言符号工具系统。语言符号是主体思维活动进行的现实形式，也是人们社会交往得以进行的中介。正是依靠这些中介系统，实践的主体和客体才能够相互作用。

实践的主体和客体相互作用的关系，包括实践关系、认识关系和价值关系，其中实践关系是最根本的关系。实践的主体和客体与认识的主体和客体在本质上是一致的。认识的主体和客体的关系不仅是认识和被认识的关系，而且首先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主体认识客体的过程，也是主体改造客体的过程。主体对客体的认识和改造，说到底是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因而又构成了价值关系。

实践的主体、客体和中介是不断变化发展的，因而实践的基本结构也是历史地变化发展的，这种变化主要表现为主体客体化与客体主体化的双向运动。主体客体化，是人通过实践使自己的本质力量作用于客体，使其按照主体的需要发生结构和功能上的变化，形成了世界上本来不存在的对象物。它是人的体力和智力的物化体现，是主体的本质力量通过实践活动积淀、凝聚和物化在客体中。实际上，人类一切实践活动的结果都是主体客体化的结果。在主体客体化的同时，还发生着客体主体化的运动。客体主体化，是客体从客观对象的存在形式转化为主体生命结构的因素或主体本质力量的因素，客体失去客体性的形式，变成主体的一部分。例如，主体把物质工具如电脑、汽车等作为自己身体器官的延长包括在主体的活动之中，把作为精神性客体的精神产品、先进理念和思想转化为主体意识的一部分，都属于客体主体化的表现。

主体客体化与客体主体化的双向运动是人类实践活动两个不可分割的方面，它们互为前提、互为媒介，人类就是通过这种运动形式不断解决着实现实世界的矛盾。

（三）实践形式的多样性

人类的社会生活色彩斑斓，实践活动形式丰富多样。毛泽东指出，“人的社会实践，不限于生产活动一种形式，还有多种其他的形式，阶级斗争，政治生活，科学和艺术的活动”。随着人与世界关系的发展，特别是随着社会分工的进步，人类实践的具体形式日益多样化。从内容上看，实践可分为三种基本类型：

一是物质生产实践。物质生产实践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它解决人与自然的矛盾，

满足人们物质生活资料和生产劳动资料的需要，同时生产和再生产社会的基本经济关系，由此决定着社会的基本性质和面貌。二是社会政治实践。社会政治实践是形成各种社会关系的实践活动，表现为人们之间的社会交往和政治活动。人们在物质生产实践的基础上，形成了复杂的社会政治关系。与物质生产方式的变化发展相适应，社会政治实践的方式也是历史地变化的。在阶级社会中，人们之间的交往关系不可避免地打上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烙印，社会政治实践主要采取阶级对立和阶级斗争的形式。三是科学文化实践。科学文化实践是创造精神文化产品的实践活动，它有各种不同的形式，其中重要的形式有科学、艺术、教育等。精神文化的生产不是一个纯粹的意识过程。人类的任何实践形式无疑都离不开意识活动，但一种活动能否被称为实践活动，关键是看它是否超出了纯粹的意识活动，是否改变了除实践主体的意识状态之外的其他存在物的状态。科学文化实践也是如此。例如，教育是一种科学文化实践活动，教师的教学活动并不是纯粹的意识活动，而是通过教书育人的全过程实际地改变受教育者的存在状态。

以上三种实践类型既各具不同的社会功能，又密切联系在一起。其中物质生产实践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它构成全部社会生活的基础，社会政治实践和科学文化实践在物质生产实践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受物质生产实践的制约并对其产生能动的反作用。

随着社会的快速发展，当代人类实践出现了新的变化，呈现出许多新的发展特点，实践活动的范围越来越广泛而深入。一个突出的表现就是，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使得当代社会开始产生一种新的实践形式，即虚拟实践。虚拟实践是伴随信息化和网络化发展而产生的，其实质是主体和客体之间通过数字化中介系统在虚拟空间进行的双向对象化的活动，主要活跃于网络世界，具有交互性、开放性、间接性等特点。虚拟实践的出现为人的发展提供了多样的自由空间，极大地提升了人的活动的自主性、创造性，对人类社会生活产生了重大影响，同时也带来许多新的问题。必须看到，虚拟实践是实践活动的派生形式，具有相对独立性。

（四）实践在认识活动中的决定作用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在实践和认识之间，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实践在认识活动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之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

实践在认识活动中的决定作用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实践是认识的来源。认识的内容是在实践活动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的。人们只有通过实践实际地改造和变革对象，才能准确把握对象的属性、本质和规律，形成正确的认识，并以这种认识指导人的实践活动。正如习近平所指出的：“我们党现阶段提出和实施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之所以正确，就是因为它们都是以我国现时代的社会存在为基础的。”离

开实践的认识是不可能产生的。一切真知都是从直接经验发源的。一个人的知识，不外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两部分。就知识的本源来说，任何知识都不能离开直接经验。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事事都必须去直接经验，“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一个人的多数知识还是来自于间接经验，是从书本和传授中得来的。然而，“在我为间接经验者，在人则仍为直接经验”。从根本上说，实践是认识的源头活水。要想成就一番事业，不仅要努力学习，而且要潜心实践。

第二，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实践的需要推动认识的产生和发展，推动人类的科学发现和技术发明，推动人类的思想进步和理论创新。恩格斯说：“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古代水利工程、建筑、航海、战争等的需要，催生了古代的天文学、数学和力学等自然科学；生态环境保护的需要推动了生态文明理论的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内外形势深刻变化和我国各项事业快速发展催生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践的需要是推动认识在深度和广度上不断发展之根本。此外，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还表现为实践为认识的发展提供了手段和条件，如经验资料、实验仪器和工具等。更为重要的一点是，实践改造了人的主观世界，锻炼和提高了人的认识能力。人们正是在实践的推动下，不断打破认识上的旧框框，突破头脑中的旧思想，引起认识上的新飞跃，从而不断有所发现、有所前进。

第三，实践是认识的目的。人们通过实践获得认识，不是“猎奇”或“雅兴”，不是为认识而认识，其最终目的是为实践服务，指导实践，以满足人们生活和生产的需要。自然科学的不断创新，目的是推动技术的更大发展，创造更丰富的物质财富，给人类带来更多的福祉。人文社会科学的不断创新，目的是认识社会，认识人类自身，改造社会，建设精神文明，创造精神财富，促进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

第四，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真理不是自封的。“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也就是说，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既不能从认识本身得到证实，也不能从认识对象中得到回答，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得到验证。

二、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要深刻而全面地理解和把握人的认识活动，必须厘清认识的本质。认识的本质是主体在实践基础上对客体的能动反映，这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对认识本质的科学回答。人的认识过程是一个在实践基础上不断深化的发展过程，既表现为实践基础上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具体认识过程；又表现为从实践到认识，再从认识到实践的循环

往复和无限发展的总过程。

（一）认识的本质

深刻把握认识的本质，需要弄清各种哲学派别在这个问题上的不同观点。

第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认识本质的不同回答。在认识的本质问题上，存在着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一条是坚持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唯物主义认识路线，另一条是坚持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唯心主义认识路线。

唯物主义认识路线坚持反映论的立场，认为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反映，人的一切知识都是从后天接触实际中得来的。我国古代唯物主义哲学家荀况就明确指出，没有什么“生而知之”，而是“求之而后得”，认为人的知识和才能都是后天学习积累而成的，而“非天性也”。

唯心主义认识路线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认为认识先于物质，先于人的实践经验。其中，主观唯心主义认为人的认识是主观自生的，是生而知之的。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人的认识是上帝的启示或某种客观精神的产物。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认为存在一个独立于现实世界之外的“理念世界”，人的知识就来源于对其中“理念”的认识和回忆，故而提出了“认识即回忆”的观点。各派唯心主义哲学对此的说法和表现形式虽然有所不同，但都否认认识的客观来源，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本质上是唯心主义先验论，使认识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

第二，旧唯物主义对认识本质的回答。旧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都坚持反映论，但是两者之间有着本质的区别。

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特点是以感性直观为基础，把人的认识看成是消极地、被动地反映和接受外界对象，类似于照镜子那样的反射活动，所以又称为直观的、消极被动的反映论。这种认识论的缺陷，一是离开实践考察认识问题，因而不了解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它把认识的主体只是看作生物学意义上的人，把认识的客体只是看作人们静观的对象，把主客体之间的关系只是看作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而不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所以认识就只能是消极直观的反映。二是不了解认识的辩证本性，离开辩证法来考察认识问题，因而把复杂的认识过程简单化了，把活生生的认识运动凝固化了，把多方面的认识要素片面化了。最根本的是它看不到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及其相互作用，没有把认识看作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认为认识是一次性完成的。这种直观的、消极被动的反映论是不科学的。

第三，辩证唯物主义对认识本质的科学回答。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建立在实践基础上的能动的反映论。它继承了旧唯物主义的合理前提，即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反映，同时又克服其离开实践、离开辩证法考察认识问题的缺陷，坚持以科学的社会实践为特征的实践观，

即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社会性的物质活动。这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即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与唯心主义认识论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根本区别。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具有两个突出的特点：一是把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论。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把实践的观点作为整个认识论的基础，以实践的观点阐述人的认识活动及其规律，科学地规定了认识的主体和客体及其相互关系，对认识的发生和发展、认识的目的和作用、认识正确与否的检验标准等一系列重要的认识论问题，作出了同旧唯物主义认识论完全不同的科学解释。二是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考察认识的发展过程。它科学地揭示了认识过程中多方面的辩证关系，例如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感性和理性、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真理和价值等方面的关系，把认识看成一个由不知到知、由浅入深的充满矛盾的能动的认识过程，全面地揭示了认识过程的辩证性质。这种以实践观点和辩证观点为特征的能动反映论，不仅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局限性，也彻底驳倒了不可知论所认为的人的认识能否正确反映客观事物是无法证明的这一观点。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认为，认识的本质是主体在实践基础上对客体的能动反映。这种能动反映不但具有反映客体内容的反映性特征，而且具有实践所要求的主体能动的、创造性的特征。一方面，认识的反映特性是人类认识的基本规定性。认识的反映特性是指人的认识必然要以客观事物为原型和摹本，在思维中再现或摹写客观事物的状态、属性和本质。人的认识不论表现形式多么抽象和复杂，归根结底是对客观对象的反映，所以，反映的摹写性表明了反映的客观性。另一方面，认识的能动反映具有创造性。认识是一种在思维中的能动的、创造性的活动，而不是主观对客观对象简单、直接的描摹或照镜子式的原物映现。人们为了在实践中实现预定的目的，不仅要反映事物的现象，更要把握事物的本质。如何透过现象看本质，需要人们运用辩证逻辑的思维方法，在观念中分解、加工和改造对象，进行创造性的思维活动。人类思维探寻把握本质的抽象活动，鲜明体现了认识的能动性和创造性。基于这种认识，人类结合自己的需要在头脑中创新出新客体的理想形态和功能更是一种能动的、创造性的活动，如众多人类重大科技成果的问世，都彰显了人的认识活动的创造性意义。总之，能动反映的创造性对于人的认识的形成、发展和运用尤为重要。

在人的认识活动中，反映特性与能动的创造特性是不可分割的。反映和创造不是人类认识的两种不同的本质，而是同一本质的两种不同的功能，是一个硬币的两面。其一，创造离不开反映，创造存在于反映之中，创造过程是在相互联系的多个方面的反映基础上实现的。其二，反映也离不开创造，反映是在创造过程中实现的。所以，人的认识是反映性或摹写性与创造性的统一。只坚持认识的反映性，看不到认识能动的创造性，就重复走上了旧唯物主

义直观反映论的错误之路；相反，只坚持认识能动的创造性，使创造性脱离反映论的前提，就会把创造变成主观随意，从而滑向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这两种倾向都不符合实际的认识活动，而且也会给实践带来危害。只有以科学的实践观为基础，坚持反映性和创造性的辩证统一，才能真正弄清认识的本质和规律。

（二）从实践到认识

人们认识一定事物的过程，是一个从实践到认识，再从认识到实践的过程。列宁认为：“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途径。”认识的过程首先是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这个过程主要表现为在实践基础上认识活动由感性认识能动地飞跃到理性认识，也就是“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这是认识运动的第一次飞跃。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这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第一个阶段，即由客观物质到主观精神的阶段，由存在到思想的阶段”。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人对客观世界的两种不同水平的反映形式，也是认识过程的两个不同阶段。

感性认识是人们在实践基础上，由感觉器官直接感受到的关于事物的现象、事物的外部联系、事物的各个方面的认识。它包括感觉、知觉和表象三种形式。感觉是人的感觉器官对客观事物的个别属性、个别方面的直接反映，如视觉、听觉、触觉等，它是感性认识也是整个认识过程的起始环节。知觉是人的感觉器官对客观事物外部特征的整体反映，如将苹果色、香、味等方面的感觉结合起来，就形成对苹果的整体知觉。表象是感性认识的高级形式，它是人脑对过去的感觉和知觉的回忆，是曾经作用于感觉器官的客观对象的形象再现。

从感觉、知觉到表象，是由个别的特性到完整的形象，由当时的感知到印象的直接保留和事后回忆的认识过程，这里已经包含认识由部分到全体、由直接到间接的趋势。但总体说来，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作为“生动的直观”，直接性是感性认识的突出特点。因为感性认识用具体的、生动的形象直接反映外部世界，以事物的现象即外部联系为内容，还没有深入到对事物本质的认识，所以感性认识具有不深刻的局限性，必须进一步上升到理性认识。

理性认识是指人们借助抽象思维，在概括整理大量感性材料的基础上，达到关于事物的本质、全体、内部联系和事物自身规律性的认识。理性认识包括概念、判断、推理三种形式。概念是对同类事物共同的一般特性和本质属性的概括和反映，是思维的细胞，也是最基本的思维形式，如家庭、社会、国家、民族等就是一些基本的概念。理性认识的其他形式，都是在概念的组合和深化的过程中形成和发展的。判断是展开了的概念，是对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关系的反映，是对事物是什么或不是什么、是否具有某种属性的判明和断定。推理在形式上

表现为判断与判断之间的联系，它是从事物的联系或关系中由已知合乎逻辑地推出未知的反映形式。

从概念到判断再到推理，是理性认识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人们在社会实践中形成概念、作出判断、进行推理，表现为一系列的抽象概括、分析和综合，所以这个阶段就是“抽象的思维”阶段。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具有抽象性和间接性的特点。它以反映事物的本质为内容，因而是深刻的。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性质虽然不同，但二者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

第一，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和深化为理性认识。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是对事物外部联系的认识，而认识的任务在于经过感觉达到对事物的本质、规律性的认识，因而感性认识还不是完全的认识。正如毛泽东所指出的：“认识有待于深化，认识的感性阶段有待于发展到理性阶段——这就是认识论的辩证法。”

第二，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是认识过程的起点，是达到理性认识的必经阶段，没有感性认识，就没有理性认识。“从认识过程的秩序说来，感觉经验是第一的东西，我们强调社会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意义，就在于只有社会实践才能使人的认识开始发生，开始从客观外界得到感觉经验。一个闭目塞听、同客观外界根本绝缘的人，是无所谓认识的。认识开始于经验——这就是认识论的唯物论。”理性认识对感性认识的这种依赖关系，是认识对实践依赖关系的重要表现。

第三，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相互渗透、相互包含。这表现为二者没有绝对分明的界限，一方面，感性中有理性，人的感觉是渗透着理性的感觉；另一方面，理性中有感性，理性不仅以感性材料为基础，而且也以文字符号等感性形式的语言作为表达手段。“我们的实践证明：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更深刻地感觉它。”这段话形象地说明了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的重要性以及二者关系的交融性。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关系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也需要在实践中发展。针对一些人实践体会虽多，然而在把实践体会上升到理论高度，再从理论高度看问题、解决问题上的弱势，习近平指出，如果我们能将理论高度与实践深度有机地结合起来，就能更好地做好领导工作。如果割裂二者的辩证统一关系，要么走向唯理论，即否认感性认识而片面夸大理性认识的作用，在实际工作中犯教条主义的错误；要么走向经验论，即否认理性认识而片面夸大感性认识的作用，导致实践中的经验主义。

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不是一个随意的主观愿望，而是必须具备两个基本条件：第一，投身实践，深入调查，获取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这是实现由感性认识上

升到理性认识的基础。因为“理论创新只能从问题开始。从某种意义上说，理论创新的过程就是发现问题、筛选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第二，必须经过思考的作用，运用理论思维和科学抽象，将丰富的感性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形成概念和理论的系统。之所以如此，是因为“理论思维的起点决定着理论创新的结果”。

认识活动是一个复杂的运动过程，表现为无论在感性认识中还是在理性认识中，都有非理性因素的作用。非理性因素主要是指认识主体的情感和意志。人作为认识主体是知、情、意的统一整体，不仅有认知能力，还有情感和意志。从广义上看，非理性因素还包括认识能力中具有不自觉、非逻辑性等特点的认识形式，如联想、想象、猜测、直觉、顿悟、灵感等。人的认识过程是理性因素和非理性因素协同作用的结果。非理性因素对于人的认识能力和认识活动具有激活、驱动和控制作用，美好的心境、坚韧的意志、饱满的热情等，往往能调动主体的精神力量去努力实现实践的目标。所以，我们既要注重理性因素的作用，又应当充分发挥非理性因素的积极作用。

（三）从认识到实践

从认识到实践，是“认识过程的第二个阶段，即由精神到物质的阶段，由思想到存在的阶段”。这是认识过程的第二次能动的飞跃。

从认识到实践的飞跃，是更为重要的飞跃，意义更加重大，其必要性和重要性在于以下两方面：

第一，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毛泽东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不在于懂得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因而能够解释世界，而在于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规律性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第一次飞跃，认识的结果仍然是观念的存在，把观念的存在转变成现实的存在，必须经过从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在马克思主义看来，理论是重要的，理论是行动的指南，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运动，没有正确的理论就没有正确的行动。理论的终极意义在于能够指导行动。如果把正确的理论束之高阁，或夸夸其谈而不加以实行和运用，那么，再好的理论也是没有意义的。对此，习近平形象地指出：“要按照已经认识到的规律来办，在实践中再加深对规律的认识，而不是脚踩西瓜皮，滑到哪里算哪里。”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过程，既是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又是理论实现自身的过程。

第二，认识的真理性的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得到检验和发展。理论是否正确，在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第一次飞跃中，是没有得到证实也不可能得到证实的。只有将已经获得的理论

运用到实践中去，通过实践的检验，正确的理论才能得到证实，错误的理论才能被发现、纠正或推翻，并在指导实践、实现自身的过程中得到完善和发展。这就是检验理论和发展理论的过程，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继续。如果没有这个阶段，对事物的认识就还没有完成。

实现由认识向实践的飞跃，需要经过一定的中介环节，包括确定实践目的，即为了什么而实践；形成实践理念，即实践的理想蓝图是什么；制定实践方案，即把实践理念具体化的计划、措施和手段；进行中间实验，即先在小范围内进行试点，取得经验后再逐步推广，以及运用科学的实践方法等。除此之外，从认识到实践的最后一个环节，是对人民群众进行组织和宣传，让理论为群众所掌握，并转化为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只有这样，理论才能真正发挥指导作用，并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

三、实践与认识的辩证运动及其规律

实践与认识的辩证运动，是一个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又由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辩证发展过程。

从实践到认识，再从认识到实践，实现了人们认识具体事物的辩证运动过程。经历了两次飞跃，实践与认识的运动就算完成了吗？回答是既完成了，又没有完成。

说它“完成了”，是针对具体事物的认识而言的。在由认识到实践飞跃的这个阶段，如果能够实现预想的目的，预定的思想、理论、计划和方案在实践中变为事实，或大体变为事实，那么，人们对于在某一发展阶段内的某一客观过程的认识运动就算是完成了。如工程计划的实现、科学假想的证实、优秀艺术作品的完成、社会主义由理念到现实的落地等，都算实现了预想的目的，证实了原来的认识。然而，人们在实践中得来的思想、理论、计划和方案毫无改变地实现的情况很少。一是因为事物是复杂和多变的，即使是对于个别的、具体的事物的认识，也要经历多次反复。二是从事变革现实的人不但受着科学技术条件的限制，而且受着客观过程的发展及其表现程度的限制，客观过程的方面及本质尚未充分暴露。在实践中出现出乎预料的情况时，原定的思想、理论、计划和方案，出现部分或全部不符合实际、部分错了或全部错了的状况都是可能的，因此，思想、理论、计划和方案的部分改变和调整甚至全部改变也是可能的。许多时候，经过多次失败，不断纠错，才能实现主客观的统一，在实践中得到预想的结果。

说它“又没有完成”，是针对实践和认识运动过程的向前推移、向前发展而言的。人们的实践是向前推移、向前发展的，人们的认识运动也应跟着推移和发展。经过由实践到认识，再由认识到实践这样的多次反复，某一思想、理论、计划和方案在实践中达到了预期的结果，这只是对于某一个别事物或某一类事物的认识运动。然而，正如习近平指出的，“实践没有

止境，理论创新也没有止境。世界每时每刻都在发生变化，中国也每时每刻都在发生变化，我们必须在理论上跟上时代”。变革客观现实的实践一次又一次地向前，人们对于客观现实的认识也就一次又一次地深化。客观现实世界的变化运动永远不会完结，人们在实践中对于真理的认识也就永远没有完结。因此，要“不断认识规律，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创新”。

毛泽东强调：“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才能够完成。”如此“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级的程度”。这就是认识辩证运动发展的基本过程，也是认识运动的总规律，表明认识是一个反复循环和无限发展的过程。这个过程既是认识在实践基础上沿着科学性方向不断深化发展的过程，也是实践在认识的指导下沿着合理性方向不断深入推进的过程。这个过程既不是封闭式的循环，也不是直线式的发展，往往充满了曲折以至反复，因而是一个波浪式前进和螺旋式上升的过程。

在实践和认识的辩证运动中，主观必须统一于客观，认识必须统一于实践。这种统一是认识和实践的矛盾在发展中的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所谓具体的统一，是指主观认识要与一定时间、地点、条件下的客观实践相符合，它是具体的，而不是抽象的；所谓历史的统一，是说主观认识要同特定历史发展阶段的客观实践相符合。由于客观实践是具体的、历史的，所以，主观认识也应是具体的、历史的。客观实践变化了，主观认识也应当随之转变。“我们的结论是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知和行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反对一切离开具体历史的‘左’的或右的错误思想。”

第二节 真理与价值

一、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真理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是一元的还是多元的，是一成不变的还是不断发展的，对这些问题的不同回答构成了不同的真理观。

（一）真理的客观性

真理是不是客观的，这是真理观中的首要问题。对于这个问题，一切唯物主义都作了肯定回答，一切唯心主义都作了否定回答。在哲学史上，休谟认为真理是“观念与主体感觉相符合”，贝克莱断言“真理存在于观念之中”，康德认为“真理是思维与它的先验形式相一致”，这些是主观唯心主义的真理观。柏拉图认为“真理是某种超验的、永恒的‘理念’”，黑格尔

说“真理是‘绝对理念’的自我显现”，这些是客观唯心主义的真理观。他们对真理本质的理解都是不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继承并发展了唯物主义认识路线和人类认识的优秀成果，从认识和实践统一的高度上科学地揭示了真理的本质。

马克思主义认为，真理是标志主观与客观相符合的哲学范畴，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所谓正确反映，是指真理是在实践基础上主体认识对客体本质和规律的符合、一致和接近。马克思主义真理观与旧唯物主义真理观的“符合论”不同之处就在于，它认为真理与客观事物之间的符合关系，是建立在人类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基础上的，是通过人的能动的反映活动而实现的，并且必然随着人类实践的发展而拓展和深化。

真理的客观性指真理的内容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真理中包含着不依赖于人和人的意识的客观内容。客观性是真理的本质属性，但是真理的形式又是主观的，真理通过感觉、知觉、表象、概念、判断、推理等主观形式表达出来。真理的主观形式是一切认识所固有的。某一认识成为真理的决定性条件，并不在于它采取何种主观形式，而在于它能正确地反映对象的本质和规律。既不能因为真理的客观性而把真理等同于客观实在，也不能因为真理具有主观形式而把真理误认为主观产物。实用主义断言“有用即真理”，把“有用”和“真理”完全等同起来。然而，真理固然是有用的，但有用的并不都是真理。有用、效用总是与特定的主体需要相联系，具有极大的主观性和相对性，会导致从根本上否认客观真理的存在。

真理是客观的，凡真理都是客观真理，这是真理问题上的唯物论。一切唯物主义认识论都承认和强调真理的客观性，它是唯物主义认识论即反映论的一般原理在真理问题上的贯彻。列宁指出：“认为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

真理的客观性决定了真理的一元性。真理的一元性是指在同一条件下对于特定的认识客体的真理性认识只有一个，而不可能有多个。真理的客观内容就是客观事物的实际状况，而特定条件下客观事物存在和运动的实际状况也是特定的唯一。在同一条件下，人们对同一客观事物的多种不同认识中只有一种属于真理性的认识，即与特定的认识客体的状态、本质和规律相一致的认识才是真理。尽管由于认识主体在立场、观点、方法等方面的差异，会导致人们关于同一客体的认识结果往往有所不同，有时甚至截然相反，但这并不表明多样的观点都是真理。认识是多元的，但真理是一元的。

值得注意的是，真理是一元的是针对真理的客观内容而言的，单从真理的主观形式看，真理的表现又是多样的，同一真理可以采取不同的语言形式、不同的理论形式来表达，但它

们在内容上都是对同一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反映。真理是内容上的一元性与形式上的多样性的统一。

真理的客观性表明，要想发现真理、拥有真理、发展真理并在实践中取得成功，只能采取老老实实的科学态度，尊重真理并按真理办事。

（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真理是一个过程。就真理的发展过程以及人们对它的认识和掌握程度来说，真理既具有绝对性，又具有相对性，它们是同一客观真理的两种属性，这是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任何真理都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二者相互联系、不可分割。

第一，真理的绝对性。真理的绝对性是指真理主客观统一的确定性和发展的无限性。它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指任何真理都标志着主观与客观之间的符合，都包含着不依赖于人和人的意识的客观内容，都同谬误有原则的界限。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承认了真理的客观性也就是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正如列宁所说：“当一个唯物主义者，就要承认感官给我们揭示的客观真理。承认客观的即不依赖于人和人类的真理，也就是这样或那样地承认绝对真理。”二是人类认识按其本性来说，能够正确认识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认识每前进一步，都是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接近，这一点也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承认了世界的可知性，承认人能够获得关于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也就是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正如恩格斯所说：“对自然界的一切真实的认识，都是对永恒的东西、对无限的东西的认识，因而本质上是绝对的。”

第二，真理的相对性。真理的相对性是指人们在一定条件下对客观事物及其本质和发展规律的正确认识总是有限度的、不完善的。它具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从客观世界的整体来看，任何真理都只是对客观世界的某一阶段、某一部分的正确认识，人类已经达到的认识的广度总是有限度的，因而，认识有待扩展。二是就特定事物而言，任何真理都只是对客观对象一定方面、一定层次和一定程度的正确认识，认识反映事物的深度是有限度的，或是近似性的。因而，认识有待深化。正如列宁所说：“人不能完全地把握=反映=描绘整个自然界、它的‘直接的总体’，人只能通过创立抽象、概念、规律、科学的世界图景等等永远地接近于这一点。”也就是说，任何真理都只能是主观对客观事物近似正确即相对正确的反映。

第三，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关系。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辩证统一的。其一，二者相互依存。即人们对于客观事物及其本质和规律的每一个正确认识，都是在一定范围内、一定程度上、一定条件下的认识，因而是相对的和有局限的；但是，在这样一定范围内、一定程度上、一定条件下，它又是对客观对象的正确反映，因而它又是无条件的、绝对的。其二，

二者相互包含。一是真理的绝对性寓于真理的相对性之中。任何真理所包含的客观内容都只能是人们在特定历史条件下所把握到的，都只是对客观世界及其事物的一定范围、一定程度的正确反映。二是真理的相对性包含并表现着真理的绝对性。任何真理都与谬误有本质的区别，标志着人们在一定范围内和一定层次上达到了对于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包含着确定的客观内容。毛泽东把真理的绝对性与相对性的关系比喻为长河与水滴的关系，“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在绝对的总的宇宙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们对于在各个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的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的真理”。

真理永远处在由相对向绝对的转化和发展中，是从真理的相对性走向绝对性、接近绝对性的过程。任何真理性的认识都是由真理的相对性向绝对性转化过程中的一个环节，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

真理的绝对性与相对性根源于人认识世界的能力的无限性与有限性、绝对性与相对性的矛盾。人类的思维按其本性、可能和历史的终极目的来说，是能够认识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思维是无限的和绝对的。但是，具体到每一个人乃至每一代人，由于受到客观事物及其本质的显露程度、社会历史的实践水平、主观的条件以及生命的有限性等各方面的限制，其思维又是有限的和相对的。人的认识能力、思维能力是无限性与有限性、绝对性与相对性的对立统一，作为人的正确认识成果的真​​理，也必然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对立统一。

割裂真理的绝对性与相对性的辩证关系，就会走向形而上学的真理观，即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绝对主义又称独断论，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认为真理是永恒不变的，把人类认识之旅中的“里程碑”当成了“终点站”，因而堵塞了人类认识进一步发展的道路。实际工作中的教条主义、思想僵化，把马克思主义当作一成不变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就是绝对主义的表现。与此相反，相对主义则片面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从而导致错误做法，即借口真理是发展的而否认真理内容的客观性，认为原来的真理已经不是真理了而将它丢弃或推翻。这就把真理的相对性歪曲成了主观随意性，由此走向主观真理论，陷入了不可知论和诡辩论。否定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散布马克思主义“过时论”就是相对主义的表现。

马克思主义作为客观真理，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它正确反映了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因而具有绝对性。习近平强调：“马克思主义就是我们共产党人的‘真经’，‘真经’没念好，总想着‘西天取经’，就要贻误大事！不了解、不熟悉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就不可能真正了解和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但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并没有穷尽真

理，而是不断为寻求真理和发展真理开辟道路，马克思主义并没有穷尽对一切事物及其规律的认识，仍需要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发展，因而又具有相对性。马克思主义真理的绝对性要求我们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真理的相对性要求我们又必须在实践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三）真理与谬误

在人的认识活动中，由于受到主观和客观因素的多重限制，认识往往产生两种不同的结果，即真理与谬误。

所谓谬误，是同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相违背的认识，是对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歪曲反映。坚持和发展真理，就必须同谬误进行斗争。认识的发展与真理的获得，正是在对谬误的不断纠正中实现的。正如习近平指出的：“只要我们善于聆听时代声音，勇于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二十一世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一定能够展现出更强大、更有说服力的真理力量！”

真理和谬误是人类认识中的一对永恒矛盾，它们之间既对立又统一。

第一，真理与谬误相互对立。在确定的对象和范围内，真理与谬误的对立是绝对的，与对象相符合的认识就是真理，与对象不相符合的认识就是谬误。在确定的条件下，一种认识不能既是真理又是谬误。也就是说，真理和谬误存在着原则界限。否认这一点，就会混淆是非、颠倒黑白。

第二，真理与谬误的对立又是相对的，它们在一定条件下能够相互转化。真理与谬误的对立只是在非常有限的范围内才具有绝对的意义，超出这个范围，二者的对立就是相对的。首先，真理在一定条件下会转化为谬误。这是因为，一方面，真理是具体的。任何真理都是在一定范围内、一定条件下才能够成立，超出这个范围，失去特定条件，就会变成谬误。列宁说：“任何真理，如果把它说得‘过火’……加以夸大，把它运用到实际适用的范围之外，便可以弄到荒谬绝伦的地步，而且在这种情形下，甚至必然会变成荒谬绝伦的东西。”如重视理论与犯教条主义错误，注重实践与犯经验主义错误，自力更生与搞自我封闭，开放引进与搞崇洋媚外等，跨越关节点或度的范围和界限，真理就会转化为谬误。另一方面，真理又是全面的。把全面的真理性认识组成的科学体系中的某个原理孤立地抽取出来，切断同其他原理的联系，也会使其丧失自己的真理性而变为谬误。这种做法割裂了某个原理与其他原理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其次，谬误在一定条件下能够向真理转化。既然超出一定的条件，能够导致真理变成谬误，那么，恢复特定的条件，对谬误进行“纠错”，使之重新与其所应用的对象、条件、范围、内在联系相符合，谬误就会转化为真理。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任何人都有可能犯错误，但吃一堑、长一智，勇于正视错误、反省错误、修正错误，终能取

得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从而让错误逆转为正确，谬误转化为真理。

真理和谬误的对立统一关系表明，真理总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毛泽东指出：“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地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当然也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敢于坚持真理、勇于修正错误是十分重要的。习近平指出要“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永远为了真理而斗争，永远为了理想而斗争”。只要是真理，一定能够经得住实践的考验，“让真理武装我们的头脑，让真理指引我们的理想，让真理坚定我们的信仰”。

（一）哲学史上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争论

真理的检验标准，就是依据什么来判定认识的正确与错误。对此，哲学史上存在各种各样的观点。多数哲学家认为存在真理标准，少数人则持虚无主义态度，不承认存在任何真理标准，认为“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

关于真理标准的观点有：以圣人或权威的意见为标准，如“以孔子的是非为是非”；以自己的观念、意见为标准，如王阳明把所谓“良知”作为“自家标准”；以多数人的意见和感觉为标准，如贝克莱的“集体的知觉”就是“实在性的证据”；以概念是否清楚明白为标准，如笛卡儿、斯宾诺莎等；以“有用”或“效果”为标准，如实用主义的“有用即真理”。以上观点都属于主观真理标准论，它们的共同点就是在主观范围内绕圈子，把主观的东西当作真理的标准，用认识检验认识，从而无法划清真理与谬误的根本界限。旧唯物主义哲学承认真理的客观性，在什么是检验真理标准的问题上作过一些有益的探讨，例如旧唯物主义哲学的代表费尔巴哈主张，理论所不能解决的那些疑难，实践会解决。但是，由于旧唯物主义的反映论是消极的、直观的反应论，不能对实践作出科学的解释，也没有给实践以应有的地位，因而也没有科学地解决检验真理标准的问题。

（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真正科学地解决了真理标准问题。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自己思维的此岸性。”毛泽东进一步强调：“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也就是说，只有实践才是

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此外再也没有别的标准。

实践之所以能够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点决定的。

第一，从真理的本性看，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正确反映，它的本性在于主观和客观相符合。检验真理就是检验人的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是否相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主观认识本身不能自称正确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因为用一种认识去检验另一种认识，仍然是在主观范围内兜圈子，达不到检验的目的。即使是已经被实践证明为正确的理论，尽管对于人们新的认识活动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也不能成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因为它的正确性和适用范围最终都依赖于实践。相对于实践，它依然是第二位的。不承认这一点，依然会陷入主观真理标准论。同样，检验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是否相符合，在认识的客观对象的范围内也无法解决，因为客观事物作为认识的对象，其自身不会也不可能回答人的认识是否同它相符合的问题。可见，检验真理的标准，既不能是主观认识本身，也不能是客观事物。只有那种能够把主观认识与客观事物联系和沟通起来，从而使人们能够把二者加以比较和对照的东西，才能充当检验真理的标准。具有这种特性的东西，只能是作为主客观联系的桥梁、纽带或“交错点”的社会实践。

第二，从实践的特点看，实践是人们改造世界的客观的物质性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的特点。实践能够把一定的认识、理论变成直接的、实实在在的现实，把主观的东西变为客观的东西。如果实践的结果与实践之前的认识和预想相符合，那么，之前的认识就得到了证实，成为真理性的认识，如毛泽东所指出的“人们达到了思想中所预想的结果时，人们的认识才被证实了”。相反，就是谬误性的认识。实践的直接现实性的品格，是实践能够成为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主要根据，也使实践成为最公正、最有权威的终极审判官。

在实践检验真理的过程中，逻辑证明可以起到重要的补充作用。所谓逻辑证明，是指运用已知的正确概念和判断，通过一定的推理，从理论上确定另一个判断的正确性的逻辑方法。逻辑证明是探索真理、论证真理的方式，是正确思维和表达的必要条件，也是建立科学理论体系的重要途径。但是，逻辑证明只能回答前提与结论的关系是不是符合逻辑的问题，而不能回答结论是不是符合客观实际的问题。已被逻辑证明了的东西，还必须经过实践的检验，并最终服从实践检验的结果。所以，逻辑证明也不能取代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实践，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三）实践标准的确定性与不确定性

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还必须正确地理解实践标准的确定性与不确定性，准确把握实践检验真理的辩证发展过程。列宁说：“在这里不要忘记：实践标准实质上决不能

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这个标准也是这样的‘不确定’，以便不让人的知识变成‘绝对’，同时它又是这样的确定，以便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一切变种进行无情的斗争。”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既是确定性的，又是不确定性的，实践标准是确定性与不确定性的统一。

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即绝对性，是指实践作为检验真理标准的唯一性、归根到底性、最终性，离开实践，再也没有其他公正合理的标准。即使对于有些认识，当前的实践不能检验，但不断发展着的实践终能验证它是否具有真理性。实践标准的确定性或绝对性，由实践标准的客观性和唯一性所决定。

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即相对性，是指实践作为检验真理标准的条件性。一方面，任何实践都会受到主客观条件的制约，因而都具有不可能完全证实或驳倒一切认识的局限性。另一方面，实践是社会的历史的实践，由于历史条件的种种限制，实践对真理的检验具有相对性、有限性，表现为具体的实践往往只是在总体上证实认识与它所反映的客观事物是否符合，而不可能绝对地、永恒地、一劳永逸地予以确证。所以说，实践标准又具有不确定性。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但实践对真理的检验不可能一次完成，实践检验真理是一个永无止境的发展过程。“必须把人的全部实践——作为真理的标准”。实践对真理的检验，是人类社会历史的实践对真理的检验。实践不断发展，真理也不断发展，在发展的实践中不断验证认识的真理性。这就是实践检验真理的辩证发展过程。

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既要看到实践标准的确定性，防止和反对否认真理标准问题的唯心主义、怀疑主义和相对主义，又要看到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防止和反对教条主义和独断论错误。

三、真理与价值的辩证统一

为了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的需要，人们必须通过实践改造世界。在这一过程中，不仅存在主观符合客观的真理问题，而且存在按照主体的需要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价值问题。

（一）价值

作为哲学范畴，价值是指在实践基础上形成的主体和客体之间的意义关系，是客体对个人、群体乃至整个社会的生活和活动所具有的积极意义。如政权组织形式能否体现人民意志并受到人民支持，信仰或信念能否给人精神支撑和精神引导，艺术作品能否给人美的享受等，都是主体和客体之间价值关系的表现形式。

在价值的本质问题上，存在着客观主义价值论和主观主义价值论的对立。客观主义价值论认为价值是客体本身所固有的，而与主体无关。主观主义价值论认为价值就是主体的欲望、

情感和兴趣，而与客体无关。这两种观点都只看到了矛盾的一面，而忽略了另一面，因而都是片面的。实际上，价值体现的是主体和客体之间的一种特定关系，表现为人与满足其某种需要的客体之间的意义关系。价值离不开主体的需要，也离不开客体的特性，即客体的某种性质、结构和属性。价值既具有主体性特征，又具有客观基础。

（二）价值的基本特性

价值具有主体性、客观性、多维性和社会历史性四个基本特性，它们是价值本质的表现。

第一，价值的主体性。价值的主体性是指价值直接同主体相联系，始终以主体为中心。其一，价值关系的形成依赖于主体的存在。没有主体，就不存在价值关系；同一客体可能对不同主体具有不同的价值。药物的价值是治疗疾病，它对病人有价值，对健康人则没有价值。因此，在这个意义上，价值的主体性决定了价值的相对性，即价值是随主体、客体以及主客体关系的变化而变化的。其二，价值关系的形成依赖于主体的创造，使客体潜在的价值转化为现实的存在。没有进入人们视野的客观事物不会与人构成价值关系，对人也不具有现实的价值。随着实践和认识的发展，人们发现了更多的客体，掌握了它们的属性，从而在主客体的相互作用中把客体的潜在价值转化为现实的价值。因此，主客体之间的价值关系不是一种自然的现成关系，而是主体在实践基础上确立的同客体之间的一种创造性关系。

第二，价值的客观性。价值的客观性是指在一定条件下客体对于主体的意义不依赖于主体的主观意识而存在。价值是一种客观存在，独立于人们对它的认识和评价。认识和评价可以反映价值，但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价值。因此，价值的主体性依赖于价值的客观性，或者说，价值的主体性是以价值的客观性为前提的。因此，在这个意义上说，承认了价值的客观性，就等于承认了价值的确定性。其一，主体的存在和需要是客观的，而不是抽象的。不论是自然需要还是社会需要，物质需要还是精神需要，都由主体实际的生存状态决定，同人的社会存在相联系，不能脱离一定的社会条件空谈人的需要。其二，客体的存在、属性及作用是客观的。客体能否满足主体需要，并不由人的主观愿望决定，而是由客体客观存在的性质、属性等决定。总之，作为价值形成基础的主体的需要和客体的存在都是客观的。

第三，价值的多维性。价值的多维性是指每个主体的价值关系具有多样性，同一客体相对于主体的不同需要会产生不同的价值。例如，一块钻石对于主体的不同需要来说，可能构成多维的价值关系，如愉悦的审美价值、经济上的价值、科学研究的价值等。价值的多维性要求人们在创造或实现价值时，应对客体的价值作全面的考察和理性的选择。

第四，价值的社会历史性。主体和客体的不断变化决定了价值的社会历史性特点。价值关系中的主体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中从事实践的具体的的人，随着实践和历史的发展，主体和客

体以及主客体之间的关系发生变化，导致人们对客体价值的判断也会发生改变。如雕塑《断臂维纳斯》在古希腊和文艺复兴时期被认为是艺术杰作，而在中世纪则被视为女妖；如石油、核能、太阳能、潮汐发电、互联网，从未被认识到被发现、发明和利用，都体现了价值的社会历史性特点。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决定了价值的社会历史性，因此，应该用社会的和历史的目光考察价值现象。

（三）价值评价及其特点

价值评价是主体对客体的价值以及价值大小所作的评判或判断，因而也被称作价值判断。价值评价通过揭示客体对于主体的意义，形成对客体的不同态度，如肯定或否定、喜欢或反感、美或丑、善或恶、公正或偏私等。

价值评价是对客观价值关系的主观反映。在价值评价活动中，主体以自身的需要作为内在尺度运用于所评价的客体，因此，评价的差异性是无法避免的。具体而言，作为一种关于价值现象的认识活动，价值评价主要有以下三个基本特点：

第一，评价以主客体的价值关系为认识对象。人类认识包括知识性认识与评价性认识两个方面，其中评价性认识也就是价值评价。知识性认识以客观事物及其规律为对象，以客体本身的属性、关系和发展过程为反映内容，追求客体“是什么”，以求“真”为认识目的；而价值评价则以客体和主体之间的价值关系为反映内容，主体的意向、愿望和要求包含在其中，追求“应该怎样”，以求“善”和“美”为认识目的。

第二，评价结果与评价主体直接相关。知识性认识是人的主观反映客观的过程，认识结果不以主体意志为转移；而价值评价则要揭示和表达客体对于主体的意义。因此，主体总是运用自己的评价标准即尺度去考量客体，主体的需要、特点以及情感、兴趣和爱好等直接影响评价结果，使评价结果受到主体意志的影响。

第三，评价结果的正确与否依赖于对客体状况和主体需要的认识。评价是关于主客体之间价值关系的认识，是对客体对于主体需要的意义的判断。能否作出正确判断，取决于人对客体和主体的双重认识，这种认识不仅包括对客体属性和规律的认识，也包括对主体的规定性和需要等的认识。只有对主体和客体都有了正确认识，才能对主客体间的价值关系作出正确评价。例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的确定不是拍脑袋拍出来的，而是在正确认识客体状况和主体需要基础上作出的正确论断。

评价结果有正确与错误之分，价值评价也有科学与非科学之别。科学的评价是客观公正、全面有效的评价。相反，非科学的评价是歪曲、遮蔽客观的价值关系的评价。评价作为一种

价值判断活动，虽具有主观性，但并不是一种主观随意的认识活动，只有正确反映价值关系的评价才是正确的评价。

问题的关键是，评价标准归根到底是主体的需要，然而，主体有个人、群体或人类等不同形式，主体的需要也具体包括个人需要、群体需要、人类需要等不同形式。由于这些主体的需要在现实生活中常常存在差异或矛盾，导致对同一事物的评价也常常会产生差异或矛盾，甚至完全对立。那么，应当以谁的标准为评价尺度？值得注意的是，价值评价不仅要判断客体对于个人的意义，更要认识对于群体、社会和人类的意义。就此而言，价值评价要以真理为根据，要与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相一致，要以人民群众的需要和利益为根本，这是价值评价的根本特征，也是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只有有利于人类主体的生存和发展、符合社会发展趋势、推动社会历史进步的需要才是确定特定主体实际需要的最高尺度。人民群众始终是推动社会历史进步的革命力量，人民群众的需要和利益从根本上代表着人类整体的需要和利益，是与历史发展的基本要求或趋势相一致的。

因此，对于任何主体而言，价值评价的根本标准只有与人民的需要和利益相一致才是正确的。习近平明确指出，“全党同志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

（四）价值观与核心价值观

价值观是人们关于价值本质的认识以及对人和事物的评价标准、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的观点的体系。它与世界观和人生观是一致的。价值观有先进与落后、正确与错误、积极与消极之分。

通俗地说，价值观是人们关于应该做什么和不应该做什么的基本观点，是区分好与坏、对与错、善与恶、美与丑等的总观念。价值观对人的行为起着规范和导向作用。价值观不同的人，行为取向也会不同，甚至可能截然相反。即使从同一真理出发，也可能有不同甚至相反的行为取向。具有同样的化学知识，有的人为人类造福，有的人制造毒品危害社会。拥有科学知识并不能保证行为的正确，由于价值取向出了问题，而行为受控于价值观，所以行为也会出问题。马克思主义价值观以绝大多数人的利益为是非、善恶、美丑的评价标准，归根结底以社会的进步和人类的彻底解放为标准。

对民族与国家来说，最持久、最深层的力量是全社会共同认可的核心价值观，因为它承载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精神追求，体现着一个社会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回答了在我国应该建设什么样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社会、培育什么样的公民等

重大问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凝结着全体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进行国民教育、精神文明创建、精神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等方面具有强大的引领作用。

（五）真理和价值在实践中的辩证统一

人们的实践活动总是受着真理尺度和价值尺度的制约。实践的真理尺度是指在实践中人们必须遵循正确反映客观事物本质和规律的真理。只有按照真理办事，才能在实践中取得成功。实践的价值尺度是指在实践中人们都是按照自己的尺度和需要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这一尺度体现了人的活动的目的性。

任何实践活动都是在这两种尺度共同制约下进行的，任何成功的实践都是真理尺度和价值尺度的统一，是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的统一。我国科学家屠呦呦的“抗疟神药”青蒿素获得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她采用科学的实验方法探寻疟疾的新疗法，符合真理尺度；其目的是为了拯救成千上万疟疾患者的生命，符合价值尺度。

真理与价值或真理尺度与价值尺度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辩证统一关系。一方面，价值尺度必须以真理为前提。要想达到实践的目的以满足人类自身的需要，就必须“认识真理，掌握真理，信仰真理，捍卫真理”。脱离了真理尺度，价值尺度就偏离了合理的、正确的轨道。另一方面，人类自身需要的内在尺度，推动着人们不断发现新的真理。科学发明、技术创新、经典思想理论的形成，都是人类为了实现更美好的生活而进行的社会实践。脱离了价值尺度，真理就缺失了主体意义。

基于实践的具体性和历史性，真理尺度与价值尺度的统一也是具体的和历史的，二者的统一会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到更高级的程度，真理由相对向绝对转化，人的需要和利益也日益多元。真理尺度与价值尺度是否达到了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必须通过实践来验证。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充分体现了真理尺度与价值尺度的辩证统一。正如习近平所指出的：“中国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建立在马克思主义科学真理的基础之上，建立在马克思主义揭示的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基础之上，建立在为最广大人民谋利益的崇高价值的基础之上。我们坚定，是因为我们追求的是真理。我们坚定，是因为我们遵循的是规律。我们坚定，是因为我们代表的是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

第三节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一、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相结合

（一）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及其辩证关系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人类创造历史的两种基本活动。认识活动的任务不仅在于解释世界，更重要的在于为改造世界提供理论指导，实现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实践的统一。坚持这种统一，归根到底要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密切结合起来。

认识世界，就是主体能动地反映客体，获得关于事物的本质和发展规律的科学知识，探索和掌握真理。改造世界，就是人类按照有利于自己生存和发展的需要，改变事物的现存形式，创造自己的理想世界和生活方式。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的辩证统一关系。一方面，认识世界有助于改造世界，正确认识世界是有效改造世界的必要前提。另一方面，人们只有在改造世界的实践中才能不断地深化、拓展对世界的正确认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统一，决定了理论与实践必须相结合。没有理论指导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不与实践相结合的理论是空洞的理论，都是不可取的。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一个充满矛盾的过程。世界不会自动地满足人，人也不会满足于世界的现存形式。人类主体总是受着目的性和能动性的驱使，要求外部客观世界满足自身的需要。但客观世界是按照固有规律运行的，不可能自动满足主体的愿望和需要，因而主观和客观经常处于矛盾状态之中，主观和客观的矛盾是人类认识和实践活动中的基本矛盾，也是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动力，正是这一矛盾的驱动，使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呈现出不断深入和扩展的过程。矛盾是在实践基础上产生的，也只能在实践中解决。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统一的基础是实践。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的指导思想和行动指南。

（二）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及其辩证关系

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而改造世界又包括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毛泽东明确提出并论述了改造主观世界的问题，他指出：“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这一论述对于我们深化理解“改造世界”具有重要意义。

在人的实践活动中，世界分化为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两个方面。客观世界是指“物质的、可以感知的世界”，包含自然存在和社会存在两个部分。主观世界是指人的意识、观念世界，是人的头脑反映和把握物质世界的精神活动的总和，是人的知识、情感、意志即知情意的统一体。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是对立统一的关系。一方面，二者是对立的，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具有不同的存在方式，二者发展也具有不完全同步性；另一方面，二者又是统一的，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在反映与被反映的意义上具有同构性，客观世界的运动规律与主观世界的运动规律具有同一性，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可以相互转化。

改造客观世界与改造主观世界是辩证统一的。只有认真改造主观世界，才能更好地改造客观世界；只有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才能深入改造主观世界。二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缺一不可。改造主观世界既包括提高人的认识能力，也包括丰富人的情感世界和提升人的意志品质，而核心是改造世界观，即观察和处理问题的立场、观点、方法。

马克思主义关于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的观点具有重要意义。首先，有助于我们提高认识世界的能力，在工作中努力做到主观符合客观，更好地处理主观世界与客观世界的关系。其次，有助于我们提高自身的思想修养和精神境界。最后，有助于我们在改造外部世界的同时，把目光转向自身，高度重视并努力实现人自身的改造。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也谈到了“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或自我改变的一致”的问题。在人与世界的关系中，随着社会的发展，人自身的改造或人的自我改造就更加重要。不论是个人、团体还是政党，要自觉地实现自我改造，就需要以勇于自我革命的精神打造和锤炼自己，提高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

（三）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是从必然走向自由的过程

什么是自由？在自由问题上，哲学史上存在着多种看法，大致分为两类：一是倡导消极地顺应自然、抹杀人类自由可能性的宿命论；二是强调人的意志或某种精神力量绝对自由的唯意志论，否定客观必然性，片面强调主体性的毫无限制。二者都是错误的。

马克思主义认为，自由是标示人的活动状态的范畴，是指人在活动中通过认识和利用必然所表现出的一种自觉自主的状态。“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人不能摆脱必然性的制约，只有在认识必然性的基础上才有自由的活动，这就是人的自由限度，也是自由和必然的辩证规律。必然性即规律性，指的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存在的自然和社会发展所固有的客观规律。

任性不是自由，无知不能获得自由。自由是有条件的。一是认识条件。即要有对客观事物的正确认识，最主要的是对客观事物运动发展规律性、必然性的正确认识。一旦认识了必然、把握了规律，就能对事物作出正确的判断，确定合理的行动计划，从而达到自己的目的。对必然的认识越全面和深刻，对事物的判断就越准确，行动就越主动，自由的程度就越大。二是实践条件。即能够将获得的规律性认识运用于指导实践，实现改造世界的目的，才是真正的自由。认识必然只是取得了获得自由的前提，并不等于在实际上达到了自由。只有利用必然性改造世界，达到了预想的目的，自由才能真正实现。不具备这两方面的条件，就得不到自由。所以，恩格斯说过，“自由不在于幻想中摆脱自然规律而独立，而在于认识这些规律，从而能够有计划地使自然规律为一定的目的服务……自由就在于根据对自然界的必然性

的认识来支配我们自己和外部自然”。

认识必然和争取自由，是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目标，是一个历史性的过程。任何实践都是一定历史阶段的具体实践，由主客观条件制约的自由也必然是历史的、具体的，超越社会发展阶段、超越实践能力与实践发展水平的自由是不可能实现的。针对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目标，习近平指出，“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不能做超越阶段的事情……而是要根据现有条件把能做的事情尽量做起来，积小胜为大胜”，而且，全民共享是渐进共享，一口吃不成胖子，“共享发展必将有一个从低级到高级、从不均衡到均衡的过程，即使达到很高的水平也会有差别”。因此，自由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随着实践的深入，自由会不断扩大。毛泽东指出：“人类的历史，就是一个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的历史。这个历史永远不会完结……人类总得不断地总结经验，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

必然与自由的关系贯穿于人类存在和发展的始终，并成为人类存在和发展的永恒矛盾，因此也是人类存在和发展的永恒动力。人类在不断追求自由中完善自己，也在不断解决必然与自由的矛盾过程中实现发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一个从必然向自由不断前进的过程，经过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不懈探索和经验积累，我们党逐步深化了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与发展规律的认识，并自觉运用规律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我们将更有能力妥善解决必然与自由的关系，更有能力推进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

二、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揭示了人类认识的本质和发展的一般规律，为人类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指明了科学的道路，它是中国共产党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

（一）一切从实际出发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根本要求

一切从实际出发，就是要把客观存在的事物作为观察和处理问题的根本出发点，这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根本要求和具体体现。从实际出发，就是要从变化发展着的客观实际出发，从特定的社会历史条件出发，按照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认识世界而不附加任何外来的主观成分。从根本上说，就是要从客观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律出发，在实践中按照客观规律办事。

马克思、恩格斯认为：“共产党人的理论原理，决不是以这个或那个世界改革家所发明或发现的思想、原则为根据的。这些原理不过是现存的阶级斗争、我们眼前的历史运动的真实关系的一般表述。”这“些原理的实际运用，在任何时候都要以当时的历史条件为根据，而不能生搬硬套。马克思主义“是任何坚定不移和始终一贯的革命策略的基本条件；为了找到这种策略，需要的只是把这一理论应用于本国的经济条件 and 政治条件”。这就是说，运用

马克思主义，必须从实际出发。

从实际出发，关键是要注重事实，从事实出发。恩格斯曾经把从事实出发看作唯物主义思想路线的根本点，并以此与从观念出发的唯心主义思想路线相对立。他还指出：“我们对未来非资本主义社会区别于现代社会的特征的看法，是从历史事实和发展过程中得出的确切结论；不结合这些事实和过程去加以阐明，就没有任何理论价值和实际价值。”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是以事实，而不是以可能性为依据的。”马克思主义者只能以经过严格和确凿证明的事实作为自己的政策的前提。列宁还进一步阐明了应当从揭示规律的高度去把握事实，他认为：“在社会现象领域，没有哪种方法比胡乱抽出一些个别事实和玩弄实例更普遍、更站不住脚的了。挑选任何例子是毫不费劲的，但这没有任何意义，或者有纯粹消极的意义，因为问题完全在于，每一个别情况都有其具体的历史环境。如果从事实的整体上、从它们的联系中去掌握事实，那么，事实不仅是‘顽强的东西’，而且是绝对确凿的证据。如果不是从整体上、不是从联系中去掌握事实，如果事实是零碎的和随意挑出来的，那么它们就只能是一种儿戏，或者连儿戏也不如。”科学社会主义就是从事实出发得出的科学结论，并且要求结合新的具体事实进行阐发和运用。总之，只有注重事实，才能真正做到从实际出发。

（二）实事求是中国共产党思想路线的核心

思想路线就是人们在实践活动中用以指导行动的基本原则和方法，是一定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和贯彻。认识路线与思想路线在本质上是统一的。认识路线是思想路线的哲学基础，思想路线是化为指导思想用以支配行动的认识路线，是认识论的具体体现。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长期实践中，逐步形成和确立了一条正确的思想路线，其基本内涵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真理。这条思想路线是中国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发展作出的重大贡献，其核心是实事求是。

那么，何谓实事求是？毛泽东指出：“‘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即从客观存在着的“实事”中找到事物运动发展的规律，把事物的客观之“理”转化为人的认识之“理”，即真理。毛泽东的这一论断深刻揭示了实事求是的科学内涵，鲜明地体现了辩证唯物主义的能动反映论与机械唯物主义的直观反映论的根本区别。

坚持实事求是，最基础的工作在于搞清楚“实事”，就是了解实际、掌握实情，这是进行一切科学决策所必需的也是唯一可靠的前提和基础。为什么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必须从实际出发，而不能从本本出发呢？因为实际事物是具体的，而本本是对实际事物研究、抽

象的结果，不能成为研究问题和作决策的出发点，出发点只能是客观实际。本本、理论、思想都是从实践中产生的，理论是否正确还要接受实践检验，并要在实践中得到丰富和发展；同时，理论只有与实际紧密联系，才能发挥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实现自身的价值和意义。理论如果脱离了实际，就会成为僵化的教条。理论家如果脱离了社会实践，只是从书本到书本，就会成为空洞的理论家。总之，只有注重事实，才能真正做到从实际出发；只有把确凿的事实作为思想理论和政策制定的前提，才是成功实践的必由之路。另外，坚持实事求是，关键在于求是，就是探求和掌握事物发展的规律。对事物客观规律的认识只能在实践中完成。勇于实践、善于实践，在实践中积累经验，进行理论升华，再用以指导实践、推动实践，在实践中使认识得到检验、修正、丰富和发展，这是认识客观规律的根本途径，也是把握客观规律的必由之路。

在当代中国，一切从实际出发，就是一切要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这个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出发。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但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的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全党要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国情，牢牢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实际”。

坚持实事求是，不仅要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还必须坚持解放思想。解放思想与实事求是辩证统一的，解放思想、开拓进取，是坚持实事求是的内在要求。怎样做才叫解放思想？邓小平认为：“解放思想，就是使思想和实际相符合，使主观和客观相符合，就是实事求是。”只有解放思想，才能冲破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禁锢，才能纠正僵化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正确认识和把握客观事物的内在联系、本质和规律，也才能制定正确的政策，作出正确的决策。“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是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是我们适应新形势、认识新事物、完成新任务的根本思想武器。”

实事求是中国共产党人的根本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是党领导人民推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事业不断取得胜利的重要法宝。实践反复证明，坚持实事求是，就能兴党兴国；违背实事求是，就会误党误国。

三、实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

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是一个包含着创新的发展过程。创新就是破除与客观事物进程不相符合的旧观念、旧理论、旧模式、旧做法，在继承历史发展成果的基础上，发现和运用事物的新联系、新属性、新规律，更有效地进行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创新是社会发展的不竭动力，人类发展进步的历史就是不断创新的历史。人类的创新活动具有丰

富的内容和表现，包含着知识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归结起来讲，主要是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两个基本方面，它们集中体现了人类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中的创新活动。

习近平提出：“要根据时代变化和实践发展，不断深化认识，不断总结经验，不断进行理论创新，坚持理论指导和实践探索辩证统一，实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良性互动，在这种统一和互动中发展二十一世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这一论述从理论上深刻揭示了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的内在联系，揭示了马克思主义在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中实现创新发展的规律性。

（一）实践创新为理论创新提供不竭的动力源泉

在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的相互关系中，实践创新具有基础性的意义。理论创新应建立在实践创新的基础之上。理论创新不是空穴来风，不是主观任意，而是实践创新对理论的发展提出了与时俱进的新要求。时代变化和实践发展是理论创新的源头活水，要根据时代变化和实践发展，进行理论总结和理论创新。因此，要学习掌握认识和实践辩证关系的原理，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不断推进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

理论创新始于问题，因为问题是时代的声音，是实践过程中不断涌现的新矛盾。从理论发展史来看，世界上伟大的理论成果都是在回答和解决人与社会面临的重大问题中创造出来的。可以说，“问题倒逼”是不断进行理论创新的助推器。历史也表明，社会大变革的时代，一定是理论大发展的时代。当代中国正经历着我国历史上最为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也正在进行人类历史上最为宏大而独特的实践创新。这种前无古人的伟大实践，给理论创新提供了强大动力和广阔空间。“这是一个需要理论而且一定能够产生理论的时代，这是一个需要思想而且一定能够产生思想的时代。”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内外形势深刻变化和我国各项事业快速发展催生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它回答了实践和时代提出的新课题，即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实践证明，只有清醒认识世情、国情、党情的变与不变，“认真研究解决重大而紧迫的问题，才能真正把握住历史脉络、找到发展规律，推动理论创新”。

（二）理论创新为实践创新提供科学的行动指南

理论创新不仅要与实践创新为基础，还要发挥科学的指导作用“反哺”实践。理论必须同实践相统一，“理论一旦脱离了实践，就会成为僵化的教条，失去活力和生命力。实践如果没有正确理论的指导，也容易‘盲人骑瞎马，夜半临深池’。理论对规律的揭示越深刻，对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引领作用就越显著”。

理论创新是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先导,要使党和国家的事业不停顿,首先理论创新不能停。理论的生命力在于创新。创新是理论发展的永恒主题,也是社会发展、实践深化、历史前进对理论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指出,“社会总是在发展的,新情况新问题总是层出不穷的,其中有一些可以凭老经验、用老办法来应对和解决,同时也有不少是老经验、老办法不能应对和解决的。如果不能及时研究、提出、运用新思想、新理念、新办法,理论就会苍白无力”。理论创新可大可小,“揭示一条规律是创新,提出一种学说是创新,阐明一个道理是创新,创造一种解决问题的办法也是创新”。

（三）努力实现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

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指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之间存在良好的、积极的相互作用和相互影响,或者说二者之间形成相互激发、共同促进的因果关系。它们各自的创新都不是孤立进行的,而是在与另一方的互动中完成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辩证统一、互动互存,它们的良性互动使二者之间呈现出一幅无穷无尽的和谐画卷。

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并不是自然而然实现的,而是需要人的努力才能实现。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的互动不仅有良性的互动状态,还有恶性的互动状态,如果理论创新脱离了实际,继而用脱离了实际的理论指导实践,就会错上加错,产生坏的结果,导致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之间的恶性互动。因此,正确把握二者的创新关系,在尊重规律的基础上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是使互动过程呈现良性运动状态的基础保障,也是顺利实现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发展的关键。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一个不断创新发展的过程,其中包含着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及其相互关系。其理论和实践的逻辑就是:新时代提出新课题,新课题催生新理论,新理论引领新实践。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源于实践又指导实践,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良性互动的智慧结晶,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进党和国家事业提供了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当然,实践没有止境,理论创新也没有止境。我们党还要结合新时代的新实践,不断推进新时代的理论创新。

第三章 人类社会及其发展规律

教学目的和要求

学习和把握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着重了解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社会基本矛盾运动规律、社会发展的动力以及人民群众和个人在社会历史中的作用，提高运用历史唯物主义正确认识历史和现实、正确认识社会发展规律的自觉性和能力。

教学要点

- 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
- 物质生产方式在社会存在和发展中的作用
-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规律
- 社会基本矛盾与社会主要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 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 改革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 科学技术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社会历史中的作用

社会历史现象扑朔迷离、纷繁复杂。社会发展是否有规律可循?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是什么?谁是历史的创造者?如何看待杰出人物在历史中的作用?这一系列“历史之谜”在思想史上长期困扰着人们。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实现了社会历史观的伟大变革,为我们正确认识人类社会历史及其发展趋势,准确把握社会发展的动力因素,准确把握人民群众和杰出人物在历史中的作用,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导。

第一节 社会基本矛盾及其运动规律

一、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

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正确认识这一问题为解决其他社会历史观问题的基础和前提。

(一) 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

在对待社会历史发展及其规律问题上,历来存在两种根本对立的观点:一种是唯物史观,另一种是唯心史观。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唯心史观一直占据统治地位。它的主要缺陷是:至多考察了人的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进一步考究思想动机背后的物质动因和经济根源,因而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前提出发,把社会历史看成精神发展史,根本不懂得社会历史的客观规律,根本不懂得人民群众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决定作用。

马克思发现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科学地解决了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创立了唯物史观。马克思明确指出:“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运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这一段话深刻地概述了唯物史观的基本思想,是我们考察人类社会历史及其发展规律的基本理论依据。

(二) 社会存在

社会存在也称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是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主要包括自然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物质生产方式。

自然地理环境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永恒的、必要的条件，是人们生活和生产的自然基础。自然地理环境提供了社会生活和生产资料的来源。离开一定的自然条件，人们就不可能进行生活和生产；自然地理环境的优劣对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产生积极或消极的影响，并对社会发展起促进或延缓的作用。自然地理环境的作用要受社会发展状况的制约，特别是受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制约。

自然生态平衡对社会生活起着重要作用。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保护生态平衡，是社会得以正常发展的必要条件。当今世界出现的生态、环境、人口、资源等全球危机问题，并不单纯是自然系统内平衡关系的严重破坏，实际上也是人与自然关系的严重失衡。马克思认为，应当合理地调节人与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在最无愧于和最适合人类本性的条件下进行这种物质变换。恩格斯也提出了自然界“对人进行报复”以及“人类同自然的和解”问题。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我们要从自己做起，像爱护眼睛一样爱护生态环境，形成绿色、低碳、环保的生活方式，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建设美丽中国。

人口因素也是重要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对社会发展起着制约和影响的作用。人是从事物质生产活动和其他一切社会活动的主体，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承担者，没有人就没有社会。人口的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对生产发展和社会进步起加速或延缓的作用。适度的人口对社会发展起加速作用，过密或过疏的人口对社会发展则起延缓作用。在现代社会，人口的质量（智力、体力等）、职业构成、受教育程度和技术熟练程度等状况，对社会发展产生重要影响。人口因素要受社会生产状况和社会制度的制约。无论是自然地理环境还是人口因素，都不能脱离社会生产而发生作用，都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和社会形态的更替。

物质生产方式，即马克思所说的“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通常简称为生产方式，是指人们为获取物质生活资料而进行的生产活动的方式，它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体。物质生产方式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及决定力量。马克思说过，“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在人们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中，生产方式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首先，物质生产活动及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人类其他一切活动的首要前提。其次，物质生产活动及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的结构、性质和面貌，制约着人们的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等全部社会生活。最后，物质生产活动及生产方式的变化发展决定整个社会历史的变化发展，决定社会形态从低级向高级的更替和发展。

（三）社会意识

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社会意识具有复杂的结构，可以从不同角度对其进行划分。根据不同的主体，社会意识分为个体意识和群体意识。个体意识是个人的生活经历和社会地位等在自己头脑中的反映，是个体社会实践的产物；群体意识是群体成员共同意识，是群体实践的产物。根据不同的层次，社会意识分为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社会心理是低层次的社会意识，是自发的、不系统的、不定型的社会意识，表现为人们的感知、情绪、情感、心态、习俗等，以感性认识为主；社会意识形式是高层次的社会意识，是自觉的、系统的、定型的社会意识，包括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哲学、科学等，以理性认识为主。社会意识形式以社会心理为基础，并对社会心理起指导和影响作用。

在社会意识形式中，又存在意识形态和非意识形态之分，其中意识形态是指反映社会的经济关系、阶级关系的社会意识，主要包括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哲学等。自然科学和语言学、形式逻辑等一部分社会科学不具有社会经济形态和政治制度的性质，不反映特定社会集团的利益和要求，不服务于特定经济政治制度和特定阶级，因而属于非意识形态。

政治法律思想包括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政治思想是人们关于政治的关系、制度和设施的观点、理论的总和，法律思想是人们关于法的关系、制度和设施的观点、理论的总和。政治法律思想是随着阶级和国家的出现而产生的，是最直接、最集中地反映经济基础的意识形态，在意识形态中居于核心地位，起主导作用。

道德是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是依靠社会舆论以及人们的信念、习惯、传统和教育来起作用的精神力量。道德是一定生产方式的产物，是对经济基础比较直接的反映。道德具有历史性，不同时代具有不同的道德观念，永恒不变的道德是不存在的。道德具有继承性，一个国家或民族的传统美德在现实生活中具有重要影响和意义。

艺术是通过塑造具体生动的形象来反映社会生活的意识形式。它靠形象来表现人们对社会生活的理解、情感、愿望和意志，按照审美的规则来把握和再现生动的社会生活，并通过美的感染力来影响人们的思想情感和社会生活。

宗教是支配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虚幻的反映。宗教本质上是一种“颠倒的世界观”，是由对神灵的信仰和崇拜来支配人的思想行为的一种意识形式。从其产生根源看，宗教是自然压迫和社会压迫的产物。在人类社会早期，由于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和缺乏科学知识，以及人们对自然现象的无知和恐惧，产生了各种形式的宗教观念。阶级压

迫给劳动人民带来苦难而人们又不能科学地解释这些社会现象，是宗教产生的又一重要根源。宗教最初是被压迫者对现实苦难的叹息和抗议，而后被统治阶级所利用，成为其统治被压迫者的思想工具。从历史和现实看，宗教将会长期存在并发挥作用；宗教与一定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问题交织在一起，对社会发展和稳定产生重大影响，我们必须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宗教常常与现实的国际斗争和冲突相交织，是国际关系和世界政治中的一个重要因素，我们必须高度警惕和抵制境外敌对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要努力进行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科学世界观教育，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是对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哲学具有思辨的特点，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不同，它是一种以更为间接和抽象的方式反映社会存在的意识形态。哲学作为观念文化中的基础部分，对社会和人的发展产生重要影响。

各种社会意识形态由于反映社会存在的方面不同、方式不同，因而作用也不同。在阶级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思想文化，本质上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意识形态，因而具有鲜明的阶级属性。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建设不断加强，但也面临着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适应新形势，我们必须以高度的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重视我国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新变化，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

（四）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是辩证统一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

社会存在是社会意识内容的客观来源，社会意识是社会物质生活过程及其条件的主观反映。社会意识产生的基础是人类的社会实践，实践的能动性决定了社会意识反映社会存在的能动性。所以，社会意识根源于社会存在，是对以实践为基础的不断变化发展的现实世界的反映。

社会意识是人们进行社会物质交往的产物。社会意识同语言一样，是在生产中由于交往活动的需要而产生的。人类最初的意识是“纯粹动物式的意识”，是“被意识到了的本能”。经过漫长的生产和交往的发展，伴随着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产生了人类最初的思想家。马克思、恩格斯说：“从这时候起，意识才能摆脱世界而去构造‘纯粹的’理论、神学、哲学、道德等等。”“而发展着自己的物质生产和物质交往的人们，在改变自己的这个现实的

同时也改变着自己的思维和思维的产物。不是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定意识。”

随着社会存在的发展，社会意识也相应地或早或迟地发生变化和发展。社会意识是具体的、历史的。每一时代的社会意识都有其独特的内容和特点，具有不断进步的历史趋势，但不管怎样变化、发展，其根源总是深深地埋藏于经济的事实之中。例如，在原始社会，人们只有朴素的族群公有观念，不知“私有”为何物。随着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方式的出现和原始社会的瓦解，私有观念以及与此相联系的思想意识相应产生。可见，那种认为人从来就有“自私意识”的观点是没有根据的。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以理论、观念、心理等形式反映社会存在。这是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依赖性。但社会意识并非消极被动地受制于社会存在，它既依赖于社会存在，又有其相对独立性。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是指，社会意识在从根本上受到社会存在决定的同时，还具有自己特有的发展形式和规律。主要表现在：

一是社会意识与社会存在发展的不完全同步性和不平衡性。进步的社会意识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预见、推断未来，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落后于社会存在的社会意识则阻碍社会的发展。另外，历史上也有这样的情况：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国家或地区，其社会意识的发展水平未必都是最高的；某些经济水平相对落后的国家或地区，其社会意识的某些方面却可以领先于经济发达的国家或地区。

二是社会意识内部各种形式之间的相互影响及各自具有的历史继承性。社会生活的内在联系及其统一性，决定了社会意识诸形式之间也必然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同时，社会意识诸形式均有自成系统、前后相继的历史链条，因而具有历史继承性，有其发展的特殊规律。

三是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能动的反作用。这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突出表现。任何社会意识都不会凭空出现，只能是适应一定社会物质生活发展的要求而产生的，因而它必然具有满足这些需求的功能和价值，在一定条件下会转化为物质力量并作用于社会存在，影响历史的发展。先进的社会意识反映了社会发展的趋势和要求，对社会发展起着积极的促进作用；落后的社会意识不符合社会发展的趋势和要求，对社会发展起着消极的阻碍作用。

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是通过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实现的。思想本身并不能实现，要实现思想就要付诸实践，而社会实践的主体是人民群众。因此，一种社会意识发挥作用的程度及范围大小、时间长短同它实际掌握群众的深度和广度密切联系在一起。

（五）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辩证关系原理对于树立科学历史观和指导文化建设的重要

意义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辩证关系的原理对于我们正确认识社会历史、树立科学的历史观具有重要的意义。主张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还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是唯物主义历史观与唯心主义历史观的根本分歧。唯物史观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能动地反作用于社会存在，从而在人类思想史上第一次正确解决了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是社会历史观上的革命性变革。“人们的意识取决于人们的存在而不是相反，这个原理看来很简单，但是仔细考察一下也会立即发现，这个原理的最初结论就给一切唯心主义，甚至给最隐蔽的唯心主义当头一棒。关于一切历史的东西的全部传统的和习惯的观点都被这个原理否定了。”唯物史观对历史观基本问题的科学回答，宣告了唯心史观的彻底破产。依据这一原理，马克思主义从社会生活的各种领域中划分出经济领域，从一切社会关系中划分出生产关系，并把它当作决定其余一切关系的基本的、原始的关系，进而将一切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将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发展的高度，从而将社会形态的发展看作自然历史过程，破天荒地破解了“历史之谜”，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把握这两个“划分”、两个“归结”的思想，对于认识社会历史具有重要意义。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辩证关系的原理对于社会发展包括社会文化建设具有重要指导意义。社会发展理念特别是路线、方针、政策是否正确，取决于它们能否正确反映社会存在。我国社会改革和发展的顶层设计或总体部署，必须从我国现实的社会存在出发，即从我国现实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出发，也就是从我国的基本国情和发展要求出发。思想文化的发展既决定于社会存在发展的要求，又对社会存在发展起能动作用。

文化是社会意识的重要组成部分。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则国运兴，文化强则民族强。文化蕴含着人类的智慧、价值追求和审美情趣，文化的核心是价值观。举凡适应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代表人民群众长远利益、顺应人类文明发展趋势的文化，都能起到促进社会进步和发展的作用。在人类历史发展中，先进文化是有效解决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中各种矛盾的精神武器。文化对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主要表现在：其一，文化为社会发展提供思想保证。作为一定经济、政治的反映，文化必然发挥维护或批判现实社会的功能，并影响着社会发展的方向。先进文化为社会发展指明变革方向并能够保证社会沿着正确方向前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是中国人民胜利前行的强大精神力量。其二，文化为社会发展提供精神动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是凝聚和激励全国各族人民的重要力量。习近平指出：“中华民族从来不是一帆风顺的，遇到了无数艰难困苦，但我们都挺过来、走过来了，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就是世代代的中华儿女培育和发展的独具特色、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为中华民族克服困难、生生不息提供了强大精神支撑。”红船精神、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大庆精神、焦裕禄精神、“两弹一星”精神、航天精神等，就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过程中发挥了巨大的精神动力作用。其三，文化为社会发展提供凝聚力量。社会力量的凝聚有赖于文化认同，文化通过它在社会中占主导地位的思想道德观念和规范体系，整合和统一其他思想道德观念，教化社会成员，规范人们行为，保持社会认同，凝聚社会共识，促进民族意识和民族精神的形成。“中华文化既坚守本根又不断与时俱进，使中华民族保持了坚定的民族自信和强大的修复能力，培育了共同的情感 and 价值、共同的理想和精神。”它是全体中华儿女共同的精神家园，是中国人民增强国家认同和社会认同的强大力量。其四，文化为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文化主要是脑力劳动和智力活动的产物，体现着人类认识世界的科学成果，并对人们改造世界的活动具有智力支撑作用。不论是自然科学还是哲学社会科学，都是人类的科学文化成果，都有助于提高劳动者的素质、管理水平和创新能力，从而促进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其中，哲学社会科学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水平反映了一个民族的思维能力、精神品格、文明素质，体现了一个国家的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水平和繁荣程度，是一个民族综合素质和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体现和突出标志。一个国家的发展水平既取决于自然科学发展水平，也取决于哲学社会发展水平。一个没有发达的自然科学的国家不可能走在世界前列，一个没有繁荣的哲学社会科学的国家也不可能走在世界前列。

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及其规律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深刻地理解和掌握这一规律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

人类要生存繁衍、追求美好生活、获得自身的解放和发展，首先必须解决衣食住行等物质生活资料问题。马克思认为，人类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物质资料，生产力是人类社会生活和全部历史的基础。

生产力是人类在生产实践中形成的改造和影响自然以使其适合社会需要的物质力量。生产力具有客观现实性和社会历史性。深入理解生产力范畴，需要把握生产力的水平、性质、状况和发展要求等重要方面。生产力的水平表现为生产发展的现实程度；生产力的性质取决于生产的物质技术性质，主要是劳动资料的性质；生产力的状况是这两者的统一，表现为生产力的运行状态或发展态势；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与生产力上述三方面的规定性紧密联系在一

起，是指现实的生产力不断获得解放和发展的基本要求。

生产力具有复杂的系统结构。其基本要素包括：一是劳动资料，也称劳动手段。它是人们在劳动过程中所运用的物质资料或物质条件，其中最重要的是生产工具。人们解决社会同自然矛盾的实际能力如何，主要取决于生产工具的质量和数量，生产工具是区分社会经济时代的客观依据。“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二是劳动对象。一切自然物质都是可能的劳动对象，其中引入生产过程的部分则是现实的劳动对象。现实的劳动对象还包括生产深度加工的对象。劳动对象是现实生产的必要前提。劳动对象不同，往往会影响劳动产品的质量和数量。随着生产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劳动对象将日益扩大并越来越显示出它的重要作用。三是劳动者。劳动者是人，但不是所有的人都是劳动者。劳动者是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劳动技能和知识，能够运用一定劳动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从事生产实践活动的人。劳动者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人类智慧和能力的发展决定着对物质资源开发的深度和广度。所以，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劳动者一般包括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在现代生产中，脑力劳动者的质量和数量日益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在高新技术领域内，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具有直接同一的趋势。

科学技术是生产力中的重要因素。科学技术能够应用于生产过程，与生产力中的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和劳动者等因素相结合而转化为实际生产能力。科学技术上的发明创造，会引起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和劳动者素质的深刻变革和巨大进步；科学技术应用于生产的组织管理，能够大幅度提高管理效率；科学技术为劳动者所掌握，可以极大地提高劳动生产率。在现代，科学技术发展日新月异，应用于生产过程的周期日趋缩短，对于生产发展的作用越来越大，日益成为生产发展的决定性因素。从这个意义上说，科学技术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是第一生产力。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是不可分割地相互联系着的。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物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关系。马克思指出：“为了进行生产，人们相互之间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影响，才会有生产。”生产关系是社会关系中最基本的关系，政治关系、家庭关系、宗教关系等其他社会关系，都受生产关系的支配和制约。生产关系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生产中人与人的关系和产品分配关系。在生产关系中，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是最基本的，它是人们进行物质资料生产的前提，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关系在很大程度上是由这种前提决定的，所以是最基本的、具有决定意义的方面。它是区分不同生产方式、判定社会经济结构性质的客观依据。当然，生产关系的其他方面对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也具有重要的影响和制约作用，

当它们适应所有制性质的要求时，会对生产资料所有制起巩固、发展的作用，反之，就会对生产资料所有制起削弱、瓦解作用。生产关系作为生产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是物，“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例如，资本的直接表现形态是商品生产中物的要素，但其实质是一种生产关系。分析生产关系必须透过“物”看到“物”后面的人与人的关系。

历史上在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依据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性质区分为两种基本类型。一种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其根本特征是：生产资料为劳动者共同占有，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处于平等地位，产品分配上不存在剥削。另一种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其根本特征是：生产资料归少数非劳动者占有，劳动者占有很少或根本没有生产资料，并在生产中处于被支配地位，这种人与人的关系往往包含剥削关系。当然，个体劳动者的私有制中没有剥削关系。在人类历史发展的现阶段，这两种基本类型的生产关系是并存的，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必将取代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

（二）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社会生产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在社会生产中，生产力是生产的物质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的社会形式，二者的有机结合和统一构成社会的生产方式。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相互关系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而生产关系又反作用于生产力。

第一，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在二者的关系中，生产力是居支配地位、起决定作用的方面。其一，生产力状况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历史上的各种生产关系都是适应一定的生产力发展需要而产生的。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会产生什么样的生产关系。马克思说：“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可见，生产力状况是生产关系形成的客观前提和物质基础。其二，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生产关系的变化。生产关系是生产力发展需要的产物，只有当它为生产力提供足够的发展空间时才能够存在。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原本适合生产力状况的生产关系便由新变旧，走向自己的反面。“为了不致失掉文明的果实，人们在他们的交往方式不再适合于既得的生产力时，就不得不改变他们继承下来的一切社会形式。”当生产关系不能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时，人们就要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以适应生产力的发展。

第二，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具有能动的反作用。主要表现为两种情形：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时，对生产力的发展起推动作用；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时，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反作用的实际过程和情形是十分复杂的。

新的生产关系总体上基本适合生产力发展,但并不排除它的某些环节或方面不适合生产力状况而阻碍其发展;旧的生产关系总体上基本不适合生产力发展,但也不排除它的某些环节或方面的调整 and 改变,能够暂时地、局部地对生产力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固然会阻碍其发展;而由于人为的原因使某种生产关系“超越”生产力水平,这种“拔高”了的生产关系也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是一个过程,表现为二者的矛盾运动。这种矛盾运动中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就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就内容看,这一规律概括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互作用两个方面。从过程看,这一规律表现为生产关系对于生产力总是从基本相适合到基本不相适合,再到新的基础上的基本相适合;与此相适应,生产关系也总是从相对稳定到新旧更替,再到相对稳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这种矛盾运动循环往复,不断推动社会生产发展,进而推动整个社会逐步走向高级阶段。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社会形态发展的普遍规律。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的原理具有极为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第一,这一原理在人类思想史上彻底否定了以“道德说教”作为评判历史功过是非的思想体系,第一次科学地确立了生产力发展是“社会进步的最高标准”,并且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作为判断时代变革的客观依据。马克思明确指出,判断一个变革时代不能以该时代的意识为依据,相反,这个意识必须“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正是根据上述根本观点,马克思主义正确阐释了社会形态的演进过程及其历史必然性问题,正确评价了历史和现实中的事件、人物以及各种社会集团的理论、主张等,为正确认识社会和历史提供了基本观点和方法。第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重要依据。马克思主义政党必须自觉地认识和把握这一规律,自觉认识到物质生产是社会生活的基础,生产力是推动社会进步的最活跃、最革命的要素,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在全面深化改革中,要把坚持发展作为解决我国所有问题的关键,推动我国社会生产力不断向前发展,进而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

三、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及其规律

马克思把社会比喻为一座大厦,并把社会关系区分为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两部分。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另一个基本规律。深刻地理解和掌握这一规律同样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是指由社会一定发展阶段的生产力所决定的生产关系的总和。理解经济基础的内涵要把握两点：其一，社会的一定发展阶段上往往存在多种生产关系，但决定一个社会性质的是其占支配地位的生产关系。其二，经济基础与经济体制具有内在联系。经济体制是社会基本经济制度所采取的组织形式和管理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具体实现形式。经济体制与生产力发展的关系更为直接、更为具体，在实践中它总是与社会的基本经济制度结合在一起。因此，经济体制的选择是否得当，对于基本经济制度即生产关系的自我完善和生产力的发展往往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

上层建筑是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意识形态以及与之相应的制度、组织和设施。自原始社会解体以来，上层建筑由意识形态以及政治法律制度及设施和政治组织两部分构成。意识形态又称为观念上层建筑，包括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哲学等思想观点。政治法律制度及设施和政治组织又称为政治上层建筑，包括国家政治制度、立法司法制度和行政制度，以及国家政权机构、政党、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政治组织形态和设施。观念上层建筑和政治上层建筑的关系是：政治上层建筑是在一定意识形态指导下建立起来的，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政治上层建筑一旦形成，就成为一种现实的力量，影响并制约着人们的思想理论观点。

在整个上层建筑中，政治上层建筑居主导地位，国家政权是核心。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在原始社会，人们生产和生活的主要组织形式是氏族、胞族和部落，社会秩序依靠传统习惯和氏族首领的威信来维系。国家的产生，主要是由于“这个社会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有一种表面上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相异化的力量，就是国家”。

国家同原始氏族组织不同，它是按照地域来划分国民的，而不再以血缘关系来划分；并依靠强制性或暴力手段以及征收赋税来维系。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在阶级已经产生且矛盾冲突愈演愈烈的情势下，为了把阶级斗争限制在一定“秩序”之内，国家作为强制性的力量应运而生。国家的实质是一个阶级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工具，它是经济上占支配地位的阶级为维护其根本利益而建立起来的强制性的暴力机关，以保障其在政治上也成为统治阶级。国家是一种具有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职能的有组织的力量。作为政治统治亦即阶级统治，国家是为自己的经济基础服务的；但“政治统治到处都是以执行某种社会职能为基础，

而且政治统治只有在它执行了它的这种社会职能时才能持续下去”。国家的产生和存在过程，是与社会管理职能的独立化过程并行不悖的。当国家成为政治统治的工具时，实际已经在起着管理社会生活的作用；当国家在管理社会生活时，也并没有失去其阶级统治的性质。国家的对内、对外职能都是如此。只是经过无产阶级专政这种过渡形态，随着阶级消亡，国家才将“迄今所夺去的一切力量，归还给社会机体”。国家和社会完全统一之日，也就是国家消亡之时。国家消亡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

马克思主义依据国家的性质和政权的组织形式，相应地将国家分为国体和政体两个方面。国体是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表明国家政权掌握在哪个阶级手里，哪个阶级是统治阶级，哪个阶级是被统治阶级。政体是指统治阶级实现其阶级统治的具体组织形式，也就是政权构成形式，表明统治阶级采取什么样的形式去组织自己的政权，实现自己的统治。一般来说，国体决定政体，政体服从于国体；政体为国体服务，并对保证国家的性质起重要作用。但是，国体和政体的关系也有复杂的情形，同一国体的国家可能采取不同的政体，而不同国体的国家又可能采取相同的政体。列宁说：“民主是国家形式，是国家形态的一种。”社会主义民主是其他任何国家形态的民主都不能比拟的最广泛的民主。这是因为，社会主义民主的本质和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是对资产阶级民主的辩证否定，是民主发展的历史性飞跃。从民主的具体形式方面看，资产阶级民主已有几百年的发展经验，有许多弊端，也有可资借鉴的因素；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的历史虽然不长，但已显示出巨大的优越性，当然也面临着长期发展的任务。

（二）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是辩证统一的。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二者相互影响、相互作用。

首先，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经济基础是上层建筑赖以产生、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上层建筑是经济基础得以确立其统治地位并获得巩固和发展不可缺少的政治、思想条件。任何上层建筑的产生、存在和发展，都能直接或间接地从社会的经济结构中得到说明。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有什么样的上层建筑。经济基础的变更必然引起上层建筑的变革，并决定其变革的方向。

其次，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具有反作用。集中表现在：上层建筑为自己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和巩固服务，确立或维护其社会中的统治地位。统治阶级总是利用和依靠自己在政治上、思想上的统治地位，通过国家政权和意识形态的力量，排除异己势力及其思想，力图将社会特别是经济关系控制在“秩序”的范围之内，维护自己在经济基础上的统治地位和根本利益。

上层建筑这种反作用的后果可能有两种：当它为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就成为推动社会发展的进步力量；反之，当它为落后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就成为阻碍社会发展的消极力量。

再次，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构成二者的矛盾运动。这种矛盾运动在实际运行中是极为复杂的。其一，在同一性质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中，上层建筑的不完善部分、没有反映经济基础要求的部分都会同经济基础发生矛盾。其二，在不同性质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中，矛盾更为复杂，主要表现在：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基础同旧上层建筑的残余、未来上层建筑的萌芽之间的矛盾，新旧上层建筑之间、新旧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等。其三，当一种社会形态处于上升发展阶段时，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一般是适应的；当一种社会形态处于没落时期时，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的客观要求是不适应的，其矛盾则变为对抗性的、全局性的矛盾。

最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内在联系构成了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这里的“一定要适合”是指：经济基础状况决定上层建筑的发展方向，决定上层建筑相应的调整或变革，而不允许上层建筑长期落后于或不适应自己的发展；上层建筑的反作用也必须取决于和服从于经济基础的性质和客观要求，而不允许上层建筑脱离经济基础的发展状况和水平。

在当代中国，深入理解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必须正确把握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过程中存在的各种利益关系，并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以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同时，加快上层建筑领域的改革，以适应生产力发展和巩固经济基础的要求。生产关系的实质是人们的物质利益关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保护从根本上说就是为了保障最广大人民群众的物质利益。所以，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积极稳妥地推进上层建筑领域的改革和发展，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使人民群众不断获得切实的经济、政治、文化利益。

四、社会形态更替的一般规律及特殊形式

马克思、恩格斯揭示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和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这些规律决定了社会形态的更替和历史发展的基本趋势。但是，由于社会发展的复杂性和曲折性，社会形态更替在遵循一般规律的同时，也会表现出一些特殊的形式。

（一）社会形态的内涵

社会形态是关于社会运动的具体形式、发展阶段和不同质态的范畴，是同生产力发展一定阶段相适应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统一体。社会形态包括社会的经济形态、政治形态和意识形态，是三者历史的、具体的统一。经济形态是社会形态的基础，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因而，马克思、列宁经常把“社会形态”与“经济的社会形态”在同一意义上使用，说明“生产关系总和”是社会形态的本质方面。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则是社会形态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一定的社会形态总要以一定的社会制度形式呈现出来，社会制度能够集中体现社会形态的性质，所以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往往用社会制度来指代社会形态。人类社会是不断发展的，社会的根本性变革和进步就是通过社会形态的更替实现的。

（二） 社会形态更替的统一性和多样性

依据生产关系的不同性质，社会历史可划分为五种社会形态：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其第一阶段是社会主义社会）。这五种社会形态的依次更替，是社会历史运动的一般过程和一般规律，表现了社会形态更替的统一性。

但是就某一国家或民族的社会发展的历程而言，情况就不一样了。有些国家在发展中经历了几种社会形态依次更替的典型过程，也有些国家在发展中超越了一个甚至几个社会形态而跨越式地向前发展；有些国家在历史发展的一定阶段上社会形态性质不够典型，甚至多种社会形态特征交叉渗透；有些国家在一定时期由较为落后的社会形态快速跃进为先进的社会形态，而有些国家的社会形态则长期陷于停滞状态；即使是同一种社会形态，在不同国家也会显现出不同特点。所有这些都体现了社会形态更替形式的多样性。依据俄国社会变革的实践经验，列宁曾深刻指出：“世界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不仅丝毫不排斥个别发展阶段在发展的形式或顺序上表现出特殊性，反而是以此为前提的。”这是对社会形态更替统一性与多样性辩证关系符合历史实际的概括。

（三） 社会形态更替的必然性与人们的历史选择性

社会形态更替的统一性与多样性，根源于社会发展的客观必然性与人们的历史选择性相统一的过程。社会形态更替的客观必然性主要是指社会形态依次更替的过程和规律是客观的，其发展的基本趋势是确定不移的。社会形态更替归根结底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结果，其中，生产力的发展具有最终的决定意义。所以，只要把全部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就有可靠的根据把社会形态的发展看作自然历史过程，就能够发现“各国社会现象中的重复性和常规性”，即规律性。也就是说，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性，从根本上规定了社会形态更替的客观必然性。

但是，如同其他社会规律一样，社会形态更替的规律也是人们自己的社会行动的规律。规律的客观性并不否定人们历史活动的能动性，并不排斥人们在遵循社会发展规律的基础上，对于某种社会形态的历史选择性。人们的历史选择性包含三层意思：

第一，社会发展的客观必然性造成了一定历史阶段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为人们的历史选择提供了基础、范围和可能性空间。例如，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中国人民选择了社会主义道路，就是由具有建立公有制为主体的生产关系的基本生产力条件、当时苏联社会主义的存在和影响以及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等原因决定的。

第二，社会形态更替的过程也是一个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相统一的过程。人是社会实践的主体。在社会发展过程中，一方面，人们的历史选择活动总要受到自己目的的驱使和制约，因为在社会历史领域活动的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目的的人；另一方面，人们的历史选择活动又必须遵循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因为历史过程是受内在的一般规律支配的，人们的历史选择只有符合社会发展规律才能实现。

第三，人们的历史选择性归根结底是人民群众的选择性。人们对于社会形态的历史选择最终取决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根本意愿以及对社会发展规律的把握和顺应程度。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人民群众是社会形态变革的决定力量。人民群众对于社会形态的历史选择，正是在遵循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基础上，通过参与社会变革实现的。因此，历史的发展、社会形态更替的规律，归根结底会通过人民的意志和人民的选择表现出来。

（四）社会形态更替的前进性与曲折性

社会形态的更替还表现为历史的前进性与曲折性、顺序性与跨越性的统一。社会形态更替的前进性、顺序性主要是指五种社会形态依次演进的基本趋势，其历史过程是一个“扬弃”的过程，但它并不否认历史发展的曲折性和跨越性。一种新社会制度取代旧社会制度，有时并不是从旧社会制度发展较为充分的典型国家开始，而更易于在旧制度发展不很完善或者很不充分的地方突破。这既体现了社会形态更替过程的曲折性，又为社会形态更替的跨越性提供了条件和历史契机。例如，资本主义制度是在欧洲而并非在封建制度高度发展完善的中国等东方国家首先取得胜利，社会主义制度首先是在俄国、中国等经济文化相对落后国家而并非在欧美等较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获得成功，都是明显的例证。封建制取代奴隶制的过程也有某些类似的情况。

在社会进步发展过程中，有时会出现社会形态更替的反复甚至倒退现象。从世界历史上看，每一次社会制度的变革，无不经过曲折反复的斗争；每一个新生的社会制度，无不有一个从不成熟到逐步成熟的发展过程。例如，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开始于 1640 年，但在战胜封

建制度以后，接着就出现了 1660 年的旧王朝复辟。直到 1688 年，英国的资本主义社会形态才稳固下来。就整个资本主义社会制度看，从建立到巩固大体经历了二三百年的时间。社会主义作为人类历史迄今最进步的社会形态，它的产生和发展具有某种跨越性，是合乎规律的。它走向成熟，取得最后胜利，必然要经过曲折复杂的斗争和长期发展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甚至会出现某种重大挫折甚至倒退。但历史车轮前进的总趋势是不可改变的，它所呈现的曲折，必将以社会的巨大进步来补偿。社会主义光辉灿烂的未来，必将进一步为世人所瞩目。

历史表明，在中国这样一个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探索民族复兴道路，是极为艰巨的任务；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中国人民的历史选择。中国共产党紧紧依靠人民，历经千辛万苦，取得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胜利，开创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从根本上改变了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前途命运。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有信心、有能力实现这个目标。

第二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

一、社会基本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是多方面的。唯心史观把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归结为人们的思想动机或精神力量，而未能揭示社会历史发展的真正奥秘。唯物史观超越了唯心史观，它没有停留在“精神动力”的层面上认识社会历史，而是透过历史的表象，进一步探寻并发现了社会历史深处的“动力的动力”：物质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基础，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发展的基本矛盾和根本动力，这一基本矛盾的运动从根本上决定了各种社会矛盾的产生和发展，决定了各种社会矛盾之间的关系及其转变，决定了社会形态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根源于社会基本矛盾的阶级斗争、社会革命、社会改革等，在社会发展中各具不同的重要作用。

（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基本矛盾

矛盾是推动事物发展的动力，社会领域也不例外。在社会生活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矛盾，其地位和作用各不相同。从社会领域中矛盾的地位和作用来看，社会矛盾有基本矛盾和非基本矛盾之分。社会基本矛盾就是指贯穿社会发展过程始终，规定社会发展过程的基本性质和基本趋势，并对社会历史发展起根本推动作用的矛盾。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基本矛盾。这两对矛盾贯穿人类社会发展过程的始终，并规定了社会发展过程中各种社会形态、社会制度的基本性质；制约着社会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决定

社会历史的一般进程，推动社会向前发展。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规定并反映了社会基本结构的性质和基本面貌，涉及社会的基本领域，囊括社会结构的主要方面。社会基本结构主要包括经济结构、政治结构和观念结构。经济结构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经济结构是指生产方式，包含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狭义的经济结构是指经济关系或经济制度。这里指的是广义的经济结构。政治结构是指建立在经济结构之上的政治上层建筑，即政治法律制度及设施和政治组织。观念结构中的主要部分是以经济结构为基础，并反映一定社会经济和政治状况的社会意识形态，即观念上层建筑。社会基本矛盾实际上也就是社会基本结构要素之间的矛盾。

（二）社会基本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社会基本矛盾是历史发展的根本动力，它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首先，生产力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中最基本的动力因素，是人类社会发展和进步的最终决定力量。生产力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不能任意选择的物质力量和历史活动的前提。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进而决定其他社会关系的基本面貌，决定世界发展的历史进程。“17 世纪和 18 世纪从事制造蒸汽机的人们也没有料到，他们所制作的工具，比其他任何东西都更能使全世界的社会状态发生革命”。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的活动范围越来越扩大，各民族的交往越来越多，人类历史逐渐由封闭的各民族的历史向世界历史转化。正如马克思、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样：大工业“首次开创了世界历史，因为它使每个文明国家以及这些国家中的每一个人的需要的满足都依赖于整个世界，因为它消灭了各国以往自然形成的闭关自守的状态”，“历史也就越是成为世界历史”。

生产力是社会进步的根本内容，是衡量社会进步的根本尺度。人类社会是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前进的。作为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基础的物质生产存在着双重关系，体现为生产力中的人与自然的关系以及生产关系中的人与人的关系。这双重关系犹如社会历史的经纬线，构成了社会发展过程中最基本的矛盾。生产力发展既是社会物质文明发展的基本内容，也是制约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发展的基本物质条件。只有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充分满足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需要。

其次，社会基本矛盾特别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决定着社会中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一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更为基本的矛盾，它决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产生和发展。如前所述，当旧的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生产力就必然要求改变或变革生产关系，而一旦生产关系或经济基础状况发生了变化，就会同原有的上层建筑发生矛盾，并要求改变旧

的上层建筑。社会基本矛盾的变化、发展又会引发其他社会矛盾的产生和发展。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一切历史冲突都根源于生产力和交往形式之间的矛盾”。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也会影响和制约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这是因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最终解决还有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生产关系或经济基础的变化，不仅决定于生产力的发展，而且受制于社会意识形态和政治法律制度即上层建筑的变化或变革。当上层建筑适应新的经济基础时，就必然会促进经济和社会的进步。当上层建筑不适应经济基础状况并阻碍生产力的发展时，只有解决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才能解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进而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

最后，社会基本矛盾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和解决方式，从根本上影响和促进社会形态的变化和发展。在阶级社会中，社会基本矛盾往往会通过一定社会的阶层或阶级的矛盾表现出来，或表现为不同社会集团之间的利益矛盾甚至冲突。社会基本矛盾的尖锐化，会导致代表或拥护不同生产关系、政治法律制度的阶级之间的矛盾尖锐化，阶级之间的利益矛盾积累到一定程度就会引发阶级斗争甚至社会革命，进而促使一定社会形态的变迁、更替。在同一社会形态的发展中，社会基本矛盾通常是通过改革的方式来解决的。每一次成功的改革，都是对社会基本矛盾的某一方面或某种程度的解决，从而促进社会发展。在我国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中，坚持把推动经济基础变革同推动上层建筑改革结合起来，把发展社会生产力同提高全民族文明素质结合起来，从生产力到生产关系、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都发生了意义深远的重大变化，因而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发展成就。

学习和掌握社会基本矛盾分析方法具有重要意义。这一方法要求我们全面认识和分析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只有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作为一个整体来观察，才能全面把握整个社会的基本面貌和发展方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不断调整生产关系以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不断完善上层建筑以适应经济基础发展。当前我国正在全面深化改革，这是由我国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决定的。

（三）社会主要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在社会领域中，除了社会基本矛盾，还有社会主要矛盾。社会基本矛盾和社会主要矛盾不是同一个概念，也不是同一层次的矛盾。一般来说，社会基本矛盾是其他一切社会矛盾的根源，规定和制约着社会主要矛盾的存在和发展，社会主要矛盾是社会基本矛盾的具体体现。

社会基本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贯穿并制约着社会发展的全过程，规定社会发展过程的基本性质。在实际生活中，社会基本矛盾往往要通过具体的社会矛盾表现出来，而各种具体矛盾的变化发展会导致社会发展呈现出一定的阶段性特

征。在考察具体的社会时，我们通常会从经济、政治、文化思想等方面去分析社会矛盾，而这些具体领域或具体方面的矛盾往往是社会基本矛盾在社会各个领域或方面的表现或折射。例如，生产发展或经济发展的问题、政治发展的问题、分配领域的问题、文化思想建设的问题等，都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矛盾，都受到社会基本矛盾状况的制约，同时也是社会基本矛盾在具体生活领域中的表现。我们不仅要认识社会基本矛盾，而且要在此基础上认识社会中的各种具体矛盾，特别是社会主要矛盾。我们在工作中经常说的要认识和抓住影响全局的主要问题，其实说的就是要认识和抓住主要矛盾。

在社会发展过程的矛盾系统中，各种矛盾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平衡的，存在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区别。社会主要矛盾是处于支配地位，在社会发展过程一定阶段上起主导作用的矛盾。社会主要矛盾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社会非主要矛盾的存在和发展。社会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相互作用，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社会主要矛盾不是一成不变的，它在一定条件下会发生转化。在社会发展一定阶段上，由于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因素的变化，原有的社会主要矛盾会朝着两个方面转化：一是社会主要矛盾双方的内容发生一定变化；二是矛盾地位发生变化，原来的主要矛盾转化为从属地位的矛盾，而原来的某个非主要矛盾则上升为占支配地位的主要矛盾。由于社会主要矛盾发生了变化，它所影响的社会发展过程也发生了变化，主要表现为社会发展过程出现了新的阶段性特点。例如，毛泽东曾经分析过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发展的三种情形：其一，当帝国主义发动对中国的侵略战争威胁到我们民族的生存时，中华民族与帝国主义的民族矛盾成为主要矛盾；其二，当帝国主义不是用战争而是用“比较温和”的方式对中国进行压迫时，国内阶级矛盾就又重新转而成为主要矛盾；其三，当国内革命形势的发展从根本上威胁到帝国主义及国内反动势力的统治时，二者就会完全公开站在一起，与人民大众为敌，共同成为主要矛盾的一方面。他还指出，西安事变前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阶级矛盾，表现在国共两党之间；西安事变之后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表现在中日两国之间。这既表明了社会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又表明了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导致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点。

正确认识和把握社会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政党正确判断形势和确立工作重心的客观依据。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历来都非常重视抓主要矛盾的方法论和指导意义。恩格斯说：“为了达到伟大的目标和团结，为此所必需的千百万大军应当时刻牢记主要的东西，不因那些无谓的吹毛求疵而迷失方向。”毛泽东说：“对于矛盾的各种不平衡情况的研究，对于主要的矛盾和非主要的矛盾、主要的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的矛盾方面的研究，成为革命政党正确地决定

其政治上和军事上的战略战术方针的重要方法之一，是一切共产党人都应当注意的。”抓主要矛盾，是我们党在长期革命、建设、改革中形成的基本经验。我们党善于抓主要矛盾，以此带动其他矛盾的解决，从而推动事业发展和社会进步。

社会主要矛盾及其转化的原理，对于指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探索，与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认识有着密切的联系。当我们正确把握了社会主要矛盾时，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就会顺利发展，否则就容易导致挫折。1956年党的八大指出，我国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从而需要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这一重大认识和判断总体上是正确的，但后来由于“左”的思想干扰，在相当长时期内偏离了党的八大关于社会主要矛盾的正确判断，把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当作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造成了严重后果。随着十一届三中全会把党和国家的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我们党对八大时的提法作了凝练，提出“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并由此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成为推进新时期党和国家工作的基本依据。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之所以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就，是与我们党准确把握和正确处理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分不开的。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科学把握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对全面推动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我们党在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的基础上，准确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作出了新的重大判断。党的十九大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从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种转化的客观依据是，一方面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另一方面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总体上显著提高，社会生产能力在很多方面进入世界前列，更加突出的问题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这已经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主要制约因素。这一新的主要矛盾的形成和出现，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重要标志和依据。在新时代，这一主要矛盾集中体现了我们所面临的诸多矛盾和问题，抓住了这一主要矛盾，我们就找到了正确理解和把握新时代的钥匙，就牵住了解决其他矛盾的“牛鼻子”。因此，我们要紧紧扭住这一主要矛盾不放，

在继续推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上，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大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以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这样，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就有了可靠的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就一定能够实现。

二、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阶级斗争是社会基本矛盾在阶级社会中的表现，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离开了阶级斗争，就无法理解阶级社会的发展。“没有对抗就没有进步。这是文明直到今天所遵循的规律。”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推动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

（一）阶级和阶级斗争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的社会现象

阶级是一个经济范畴，也是一个历史范畴。列宁 1919 年在其著作《伟大的创举》中给阶级下了一个定义：“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一定的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同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取得归自己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阶级的产生、存在和发展是同经济发展过程联系在一起的。

阶级斗争是阶级利益根本冲突的对抗阶级之间的对立和斗争。阶级斗争根源于阶级之间物质利益的根本对立，根源于社会经济关系的冲突。一切阶级斗争，归根结底都是围绕经济利益这个轴心展开的。

历史上剥削阶级凭借其所占有的生产资料和在生产体系中所处的统治地位，对被剥削阶级实行残酷的压榨和掠夺。同时，为了维持和加强其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又必然对被剥削阶级实行政治统治和思想控制。被剥削阶级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摆脱受剥削、受压迫的地位，就不得不起来反抗。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客观存在的必然现象，并贯穿于阶级社会的全部发展过程。

（二）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在阶级社会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必然会通过阶级斗争表现出来。社会发展的经济动因与阶级斗争动力是联系在一起的。恩格斯指出：“用‘历史唯物主义’这个名词来表达一种关于历史过程的观点……这种观点认为，一切重要历史事件的终极原因和伟大动力是社会的经济发展，是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改变，是由此产生的社会之划分为不同的阶级，是这些阶级彼此之间的斗争。”如果说近代以前阶级斗争在历史中的

作用还较为隐蔽，那么在近代欧洲伴随封建制度土崩瓦解而来的汹涌澎湃的革命，则非常明显地展示了阶级斗争的作用。法国复辟时期的一些历史学家基佐、米涅、梯叶里、梯也尔等，在总结法国大革命以来的历史事变时，已提出阶级斗争是理解中世纪以来法国历史的钥匙。19 世纪初，英国的土地贵族和资产阶级这两个阶级争夺统治的斗争，是英国全部政治斗争的中心。从 1830 年起，在英国和法国，工人阶级已被承认是争夺统治的第三个阶级。恩格斯说：“这三大阶级的斗争和它们的利益冲突是现代历史的动力，至少是这两个最先进国家的现代历史的动力。”

阶级斗争对阶级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突出地表现在社会形态的更替中。当社会基本矛盾尖锐化时，即当旧的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变成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维护旧的生产关系的反动阶级，必然同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先进阶级形成尖锐的对抗。这时，只有通过先进阶级反对反动阶级的革命斗争，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才能建立新的社会形态，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推动社会前进。阶级斗争的作用还表现在同一社会形态的量变过程中。被剥削阶级反对剥削阶级的斗争不同程度地打击了剥削阶级的统治，迫使反动统治阶级作出某些让步，不得不调整某些经济关系和政策，使社会矛盾得到一定程度的缓和，从而或多或少地推动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

阶级斗争及其作用受到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对于阶级斗争的历史作用，必须从不同时代生产发展的状况、社会基本矛盾的状况来说明。不能脱离客观现实，片面否认或夸大阶级斗争的作用。历史上的一些阶级斗争，如奴隶反对奴隶主、农民反对封建地主的斗争，虽然不同程度地打击和动摇了剥削阶级的统治，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推动了历史的进步，但是，由于这些被剥削阶级并不代表新的生产方式，并且缺乏科学的理论指导和严密的组织，这些斗争往往无法避免最终失败，而成为剥削阶级改朝换代的工具。历史上处于上升时期的新兴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曾经扮演过革命的角色，对生产力发展和社会进步起过重要的推动作用，但由于剥削者固有的阶级局限性，斗争的目的是用一种剥削制度取代另一种剥削制度，因而，此种斗争的革命性和进步性是有限的。无产阶级不同于历史上的其他一切阶级，代表了新的生产方式，是最有前途、最富有革命彻底性的阶级。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是以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解放全人类为最终目的的斗争，其历史进步作用是其他阶级斗争不可比拟的。

（三）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是认识阶级社会的科学方法

坚持阶级分析方法，就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斗争观点去观察和认识阶级社会的社会历史现象。阶级分析方法为我们透过复杂的阶级社会现象，认识阶级社会的本质和规

律，提供了科学的指导。正如列宁所说：“马克思主义提供了一条指导性的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扑朔迷离、一团混乱的状态中发现规律性。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阶级分析方法要求全面、动态地分析阶级状况，分析各阶级的经济地位、政治立场和意识形态，准确把握各阶级之间的关系和阶级力量的对比及其变化，把握社会运动和社会生活的脉搏。这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制定正确路线、方针、政策和策略的重要依据。在认识和处理阶级矛盾时，要严格区分阶级矛盾和非阶级矛盾、对抗阶级之间的矛盾和非对抗阶级之间的矛盾，以及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

对我国社会主义现阶段的阶级斗争，需要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作出符合实际情况的科学判断。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这个阶段上，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人民真正实现了翻身解放，成为国家和社会的主人。由于国内外因素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但它已经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邓小平指出：“社会主义社会中的阶级斗争是一个客观存在，不应该缩小，也不应该夸大。实践证明，无论缩小或者夸大，两者都要犯严重的错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既要注意区分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注意保持安定团结，防止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又要对阶级斗争保持警惕，不能掉以轻心、麻痹大意，防止和纠正阶级斗争熄灭论。必须坚定不移地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正确认识和处理阶级斗争问题。

（四）社会革命的实质和作用

社会革命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社会革命是指在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基础上的社会生活的全面变革，包括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社会关系、思维方式、思想观念的重大变革。狭义的社会革命主要是指社会形态的变更，即新的社会形态取代旧的社会形态。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对社会革命作了精辟的论述。他指出，随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的发展，必然会导致“社会革命”时代的到来，即导致经济基础的变更，进而导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社会革命既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结果，又是推动社会发展特别是社会形态更替的重要动力。社会革命的实质是革命阶级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新的社会制度代替旧的社会制度，解放生产力，推动社会发展。国家政权从反动阶级手里转移到革命阶级手里，是实现社会形态变革的首要的、基本的标志。历史上曾经出现过推翻奴隶制的地主阶级革命，推翻封建制的资产阶级革命，以及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

社会革命根源于社会基本矛盾的尖锐化。生产力的发展和旧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的发

展和旧的上层建筑之间出现矛盾冲突，是社会革命爆发的根本原因。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一定阶段，旧的生产关系就由原先推动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变成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桎梏，这时，就要改变原有的生产关系；而经济基础的变革，又必然导致上层建筑的变革。社会革命是在一定形势和条件下发生的。它的爆发既要具备一定的客观条件，如经济条件和政治条件，又要具备一定的主观条件，如革命阶级的觉悟程度、组织程度和群众的发动程度等。

革命对社会发展起巨大作用。“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是“社会进步和政治进步的强大推动力”。社会革命在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表现在：首先，社会革命是实现社会形态更替的重要手段和决定性环节。当旧的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旧的上层建筑又极力维护旧的经济基础时，必须通过社会革命这一手段来摧毁或扫除历史前进的障碍。其次，社会革命能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积极性和伟大作用。由于社会革命代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所以能够充分激发他们的革命热情和聪明才智。“革命是被压迫者和被剥削者的盛大节日。人民群众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像在革命时期这样以新社会制度的积极创造者的身份出现。”而且，社会革命还能够极大地教育和锻炼包括革命阶级在内的广大人民群众。最后，无产阶级革命将为消除阶级对抗，并充分利用全人类的文明成果促进社会全面进步创造条件。正如马克思所预言的那样：“只有在伟大的社会革命支配了资产阶级时代的成果，支配了世界市场和现代生产力，并且使这一切都服从于最先进的民族的共同监督的时候，人类的进步才会不再像可怕的异教神怪那样，只有用被杀害者的头颅做酒杯才能喝下甜美的酒浆。”

马克思主义重视社会革命的伟大作用，同时也不否认在阶级社会中改良作为革命的一种补充手段为争取劳动者境况的改善所起的作用。马克思主义不拒绝改良，但反对改良主义。因为在阶级尖锐对立的情况下，改良主义主张用改良代替社会革命，不触及深层次社会矛盾，因而不可能根本扫除社会发展的障碍，甚至可能走向革命的反面，成为阻碍革命的绊脚石。

三、改革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结果，不仅表现为通过革命实现一种新的社会制度取代旧的社会制度，而且表现为通过改革实现社会制度的自我调整和完善。改革是同一种社会形态发展过程中的量变和部分质变，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又一重要动力。我国自 20 世纪 70 年代末以来进行的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当前，我国已经进入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历史新阶段。

改革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重要作用集中表现在：它是在一定程度上解决社会基本矛盾、促进生产力发展、推动社会进步的有效途径和手段。在一定社会形态总的量变过程中，当社会基本矛盾发展到一定程度但又尚未激化到引起社会革命的程度时，就需要依靠改革的途径

或手段，来改变与生产力不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与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上层建筑。改革所涉及的领域是多方面的，包括经济改革、政治改革、文化改革等。如果说社会革命适用于解决现存的社会基本制度问题，把生产力从已不能容纳它的旧的生产关系中解放出来，那么，改革则适用于解决现存的社会体制存在的问题，在不改变社会基本制度的前提下，对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某些方面和环节进行变革，从而促进生产力发展和社会进步。

从历史上看，改革有范围和程度上的不同。有的是局部性的、浅层次的改革，有的则是全局性的、深层次的改革。由于后者对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有深层的触动和调整，因而能对社会生活产生广泛而深远的影响，甚至会影响到一定社会的发展方向。对于这样的改革，人们有时也会在一定意义上称其为“革命”或“社会革命”。这种概念的用法，不是从社会形态更替的本来含义上讲的，而是就这种改革的深刻性和对社会的深远影响而言的。

社会主义社会也是一个需要改革并经常进行改革的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的改革也有范围和程度上的不同。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革是一场广泛深刻的伟大变革，从性质上看，它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但从其广泛性和深刻性而言，从对我国社会生活的深远影响而言，则可以说是一场伟大的革命。习近平将党领导人民奋斗的全部历程统称为一场伟大的社会革命。他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在改革开放 40 年的伟大实践中得来的，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近 70 年的持续探索中得来的，是在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 97 年的实践中得来的”。中国共产党 97 年的历史，就是一部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历史。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成果，也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继续，是一场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社会革命，必须一以贯之进行下去。

四、科学技术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科学技术作为先进生产力的重要标志，对于推动社会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科学技术是一个复合概念。科学是指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反映客观事实和客观规律的知识体系及其相关的活动。科学主要分为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思维科学。技术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技术包括生产技术和非生产技术。狭义的技术是指生产技术，即人类改造自然、进行生产的方法与手段。科学和技术是辩证统一的整体。当今时代，科学活动与技术活动的联系越来越紧密，出现了科学技术化和技术科学化的趋势，科学和技术日益融为一体。

（一）科技革命是推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强大杠杆

马克思对科学技术的伟大历史作用作过精辟而形象的概括，认为科学是“历史的有力的杠杆”，是“最高意义上的革命力量”。

近代以来，科技革命极大地推动了社会历史的进步。发生在 18 世纪 70 年代、以蒸汽机的发明为主要标志的科技革命，推动西欧国家相继完成了第一次产业革命，使资本主义生产迅速过渡到机器大工业，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奠定了物质基础。发生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以电力的发明为标志的科技革命，使电力取代蒸汽机成为新的动力，社会生产力又一次得到迅猛发展。20 世纪中期以后出现的以原子能的利用、电子计算机和空间技术的发展为主要标志，特别是以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工程、海洋工程等高科技的出现为主要标志的科技革命，使人类进入了互联网、智能化、数字化的时代，推动了由工业经济形态向信息社会或知识经济形态的过渡。

每一次科技革命，都不同程度地引起了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的深刻变化和社会的巨大进步。

首先，对生产方式产生了深刻影响。其一，改变了社会生产力的构成要素。科技发展使生产自动化程度提高，大大地改变了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比例，使劳动力结构向着智能化趋势发展。其二，改变了人们的劳动形式。微电子技术的出现和广泛应用，使智能机器代替了人的部分脑力劳动，使人们的劳动方式经历了由机械自动化走向智能自动化、由局部自动化走向大系统管理和控制自动化的根本性变革。其三，改变了社会经济结构，特别是导致产业结构发生变革。新的技术革命在推动传统产业现代化的同时，使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日益提高。产业结构的变化又导致就业结构的变化，从事第三产业的人数比例迅速增长，科技人员和管理人员的比例日益增长。科技革命推动了生产规模的扩大，进而推动了生产的分工和协作的广泛发展，并使生产社会化的程度进一步提高，最终必然导致生产关系的变革。

其次，对生活方式产生了巨大影响。现代科技革命把人们带入了信息时代，要求人们不断更新和充实知识，以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学习已日益成为生活中的一项重要内容。现代信息技术为人们提供了处理、存储和传递信息的手段，给学习、工作带来了极大便利。现代化的交通、通信等手段，为人们的交往提供了方便。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使人们自由支配的闲暇时间增多，为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创造了更多条件。

最后，促进了思维方式的变革。现代科技革命对人的思维方式产生了重要影响，主要表现为新的科学理论和技术手段通过影响思维主体、思维客体和思维工具，引起了思维方式的变革。在现代科技革命条件下，人们获得了新的知识理论结构，能够运用新的理论工具和现代化技术手段去研究一系列新现象、新领域、新课题。

总之，科学技术是社会发展的动力。当今世界科学技术突飞猛进，一个国家、一个

民族若能在科学技术上不断进取，就有可能实现社会经济的跨越式发展。为了迎接新一轮科技革命的挑战，我国应加强前瞻布局，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构筑一个具有先进技术基础的现代产业体系。

（二）正确把握科学技术的社会作用

科学技术能够通过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造福于人类，科学技术的作用既受到一定客观条件如社会制度、利益关系的影响，也受到一定主观条件如人们的观念和认识水平的影响。

科学技术的发展标志着人类改造自然能力的增强，意味着人们能够创造出更多的物质财富，对社会发展有巨大的推动作用。但是，科学技术在运用于社会时所遇到的问题也越来越突出。一种情形是对自然规律和人与自然的关系认识不够，或缺乏对科学技术消极后果的强有力的控制手段。例如，工业的发展带来水体和空气的污染，大规模的开垦和过度放牧造成森林和草原的生态破坏；生命科学的发展，提出了涉及人自身尊严、健康、遗传以及生态安全 and 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伦理问题，基因工程可能导致基因歧视，转基因食品的安全性和基因治疗、克隆技术的适用范围等问题，引起了人们高度关注；互联网可以迅速、广泛地传播大量有用的信息，但也存在大量垃圾信息和虚假信息，并可能会侵害国家安全、企业经营秘密以及个人隐私权。还有一种情形与一定的社会制度有关，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科学技术常常被资产阶级用作剥削压迫人民的工具，并非都能使人摆脱贫困，促进人的身心健康发展，因而，科学技术有时“表现为异己的、敌对的和统治的权力”。世界上的霸权主义者凭借科技优势，迫使他国接受国际贸易中不公平的规则，转嫁自身经济危机，甚至入侵他国，造成大量生命财产的损失，就是例证。

正确认识和运用科学技术，首要的就是有合理的社会制度保障科学技术的正确运用，始终坚持使科学技术为人类社会的健康发展服务，让科技为人类造福。

第三节 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一、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谁是历史的创造者？怎样看待人民群众和个人的历史作用？这是在社会认识史上长期困扰人们的难题。唯物史观第一次科学地回答了这些问题。

（一）两种历史观在历史创造者问题上的对立

唯物史观与唯心史观的对立，在历史创造者问题上表现为群众史观与英雄史观的对立。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占统治地位的历史观是英雄史观。这种历史观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前提出发，否认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抹杀人民群众的

历史作用，宣扬少数英雄人物创造历史。

英雄史观的产生有其深刻的认识根源、社会历史根源和阶级根源。从认识根源看，英雄史观之所以产生，主要是因为人们的认识停留在历史现象的表面，把活跃在历史前台的少数英雄人物的作用尤其是他们的意识的作用加以夸大并绝对化，而无视广大人民群众及其历史活动的作用。从社会历史根源看，英雄史观的产生同社会生产力水平较低，大多数人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少数人从事政治统治、垄断精神文化生活有关。广大人民群众在私有制社会处于被支配的地位，受剥削、受压迫，其历史创造性得不到充分发挥和社会应有的承认，而少数剥削阶级则掌握经济、政治权力，高高在上、独断专行，似乎可以随心所欲地主宰历史。这就为英雄史观的产生提供了社会土壤。从阶级根源看，剥削阶级的思想家为了维护本阶级的利益，需要宣扬唯心史观，抹杀广大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这是英雄史观得以产生并长期占据统治地位的重要原因。

与英雄史观相反，群众史观认为历史的创造者不是个别英雄，而是人民群众。之所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是因为有着深刻的理论依据，体现了唯物史观在考察历史创造者问题上的方法论原则。

唯物史观在考察谁是历史的创造者时坚持了如下原则：

首先，唯物史观立足于现实的人及其本质来把握历史的创造者。历史当然是人创造的，不能脱离人去探索历史的创造者。但唯物史观认为，人不是抽象的而是现实的，现实的人及其活动是社会历史存在和发展的前提。所谓现实的人，“不是处在某种虚幻的离群索居和固定不变状态中的人，而是处在现实的、可以通过经验观察到的、在一定条件下进行的发展过程中的人”。这种现实的人，是基于自身需要和社会需要而从事一定实践活动、处于一定社会关系中、具有能动性的人。只有把人看作现实的人，才能正确把握人的本质，把握人与社会历史的关系。马克思指出，“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就告诉我们，人的本质属性是社会属性，而不是自然属性；人的本质属性表现在各种社会关系中；人的本质是变化、发展的，而不是永恒不变的。这一观点强调了个人与社会的统一，要求人们从一定的社会关系包括阶级关系中去认识和把握一定群体和个人的本质及作用。

其次，唯物史观立足于整体的社会历史过程来探究谁是历史的创造者。社会历史发展过程虽然离不开个体的人的活动，但整体的社会历史并非个体的历史的简单堆砌。“无论历史的结局如何，人们总是通过每一个人追求他自己的、自觉预期的目的来创造他们的历史，而这许多按不同方向活动的愿望及其对外部世界的各种各样作用的合力，就是历史。”就每一

个人而言，他在一定意义上“创造”了自己的“历史”，即通过自己的人生谱写了自身个体的“历史”，但这并不能与创造社会历史画等号。社会历史就其整体而言，是一定的群体（集体、阶级、民族乃至全人类）的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及其产物的演进过程，是以一定的物质生产方式为基础的社会形成和演进过程。

再次，唯物史观从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性入手来考察和说明谁是历史的创造者。顺应历史发展趋势、符合历史发展必然性的历史主体是创造历史的决定力量。历史发展的必然性体现在一定的历史主体的活动之中。社会历史的变化发展是社会领域中各种力量交互作用的结果。在这些纵横交错的力量中，既存在符合经济运动的必然性乃至整个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性、推动和促进社会历史向前发展的力量，也存在违反经济运动的必然性乃至整个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性、阻碍历史前进的力量。只有代表前一种力量的人才属于历史的创造者。

最后，唯物史观从人与历史关系的不同层次上考察谁是历史的创造者。它不是对历史表象的经验描述，而是对历史本质的逻辑把握。人与历史的关系具有类与历史、群体与历史、个体与历史三层关系。当把历史主体当作类来看待，从最抽象的形式上考察历史主体的活动时，无疑应该肯定总体的人在总体的历史过程中的主体地位。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提出了“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的观点，并借此同神创造历史、观念创造历史和超人创造历史等唯心史观划清界限。但是，唯物史观并没有停留在一般地承认“人”创造历史这一点上，而是更深入地考察群体与个体的历史作用，区分了创造历史过程中的决定力量与非决定力量、主导力量与非主导力量，从而科学地解决了谁是历史创造者的问题。

（二）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过程中的决定作用

人民群众是社会历史的主体，是历史的创造者。这是马克思主义最基本的观点之一。人民群众是一个历史范畴。从质上看，人民群众是指一切对社会历史发展起推动作用的人；从量上看，人民群众是指社会人口中的绝大多数。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人民群众有着不同的内容，包含着不同的阶级、阶层和集团，但其中最稳定的主体部分始终是从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群众。在当代中国，凡是拥护、参加和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人都属于人民群众的范畴。

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人民群众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人民群众是社会历史实践的主体，在创造历史中起决定性的作用。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是同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推动社会前进的过程相一致的。在社会基本矛盾的解决过程中，人民群众是顺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社会力量，是具有变革旧的生产关系愿望的社会力量，是主张变革旧的社会制度和旧的思想观念的社会力量。人民群众的总体意愿和行动代表了历史发展的方向，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最终

决定历史发展的结局。

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广大的劳动群众是物质资料生产活动的主体，创造了人们吃穿住行等必需的生活资料以及从事政治、科学、文化艺术等活动所必需的物质前提。包括知识分子在内的劳动群众在生产过程中不断积累和传播生产经验，不断改进和发明生产工具，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随着生产过程的现代化和繁重体力劳动的逐渐减少，知识分子的脑力劳动在生产活动中将变得更为重要。在当代，科学技术在生产力发展中的地位愈来愈重要，知识分子在推动社会生产力进步、创造社会物质财富过程中所起的作用将更加突出。

人民群众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物质生产活动的主体是人民群众，精神生产活动的主体也是人民群众。人民群众通过物质生产实践为创造精神财富提供了必要的物质条件和设施。人民群众的生活、实践活动是一切精神财富、精神产品形成和发展的源泉。人民群众还直接参与了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尤其是人民群众中的知识分子在精神生产过程和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中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他们中产生了不少伟大的科学家、思想家和艺术家。

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人民群众在创造社会财富的同时，也创造并改造着社会关系。生产关系的变革，社会制度的更替，最终取决于生产力的发展，但不会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自发地实现和完成，而必须借助人民群众的力量。在特定的社会环境中，人民群众通过推动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断要求改进生产关系。人民群众是社会革命的主力军，他们在社会形态更替的过程中发挥了巨大作用。“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受到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经济条件对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有着首要的、决定性的影响。一定历史阶段所达到的生产力水平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物质基础和前提。在不同的生产关系或经济制度中，人民群众的经济地位、经济利益及其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是不同的。政治条件对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也具有直接的影响。在不同的政治制度下，人民群众的政治地位和享受到的政治权利不同，在政治以及其他领域中创造作用的发挥也不同。精神文化条件也是制约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活动的重要因素。一定历史时期的人们总是自觉或不自觉地受着一定社会的思想文化传统和意识形态的影响。消极落后的文化意识会削弱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而先进的科学文化和思想道德则对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为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提供了极为有利的经济、政治和精神文化等方面的条件，但也存在有待完善和改进的方面。当前，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还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改革，加强

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调动和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中国人民开创和推进的伟大事业。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创造性运用和发展了唯物史观关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基本原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鲜明地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政治立场和执政理念，体现了共产党人的价值取向和工作导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站在时代和历史的高度，总结和概括了人民群众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中的伟大创造作用和主体地位，充分反映和顺应了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诉求，深刻阐明了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的历史使命，进一步明确了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奋斗目标。

（三）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

唯物史观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原理，要求我们坚持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贯彻党的群众路线。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的主要内容包括：坚信人民群众自己解放自己的观点，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点，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的观点，虚心向群众学习的观点。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也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群众路线是群众观点的具体应用，即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群众路线的实质，就在于充分相信群众，坚决依靠群众，密切联系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群众服务。

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无产阶级政党是最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最忠实代表，其宗旨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人民谋取最大利益，实现人的全面发展。无产阶级政党除了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利益，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为此，必须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蕴藏着巨大的智慧和创造力。因此，无产阶级政党在自己的一切工作中，必须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集中人民群众的智慧，获取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实践证明，离开了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和主人翁责任感，一切无从谈起。

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毛泽东指出：“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作为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群众路线也包括两个方面：一是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二是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过程，也就是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

过程。正确的领导方法，就是使群众的意见能够真正及时反映上来，化为领导的意见，又使领导的意见能够为群众所接受，在群众中坚持下去并接受群众的检验。通过这样的“来”与“去”的循环反复，不断提高领导水平，不断提高工作效果。

群众路线是我们党在革命、建设、改革时期不断取得胜利的重要法宝。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习近平强调了在新形势下坚持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性。“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是我们党在新形势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大决策，是顺应群众期盼、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的重大部署，是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举措，对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二、个人在社会历史中的作用

唯物史观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这一基本前提出发，既明确了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也不否认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存在差别。有的人作用大些，可称为“历史人物”；有的人作用小些，可称为“普通个人”。

历史人物是—定历史事件_主要倡导者、组织领导者或思想理论、科学文化的重要代表人物。历史人物对历史发展有深刻影响，甚至有时能够决定个别历史事件的结局，从而导致历史发生这样或那样的重大变化。从其发挥作用的性质来看，历史人物有些起推动历史前进的进步作用，有些起阻碍历史前进的反动作用。对历史人物起作用的情况应作具体分析。在分析或评价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时，要坚持历史的、具体的观点，不应简单化。

杰出人物是历史人物中对推动历史发展作出重要贡献或起重要作用的人。在历史发展进程中，新的历史任务往往是由具有进步意义的历史人物首先发现或提出来的。他们比一般人站得高、看得远，解决历史任务的愿望比一般人强烈。先进阶级的政治代表人物，特别是无产阶级的领袖人物所提出的思想能够成为社会变革的先导，他们为群众指明革命斗争的方向，在革命斗争中起着领导核心的作用。有些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的政治代表，在特定的条件下运用其权力满足了社会某些方面的需要，对历史发展也会起到某种甚至是重大的促进作用。杰出的科学家、思想家、艺术家、教育家等的创造性活动，对于人类科学文化的发展和社会进步有着巨大的推动作用。

必须明确，不管什么样的历史人物，在历史上发挥什么样的作用，都要受到社会发展客

观规律的制约，而不能决定和改变历史发展的总进程和总方向。

（二）辩证地理解和评价个人的历史作用

任何历史人物的出现都体现了必然性与偶然性的统一。时势造英雄，杰出人物的出现具有必然性。杰出人物会因其智慧、性格因素对社会进程产生影响，但这些作用仅仅是历史进程中的偶然现象，只能成为社会发展的个别原因。他们凭借自己的才能，虽然也能使具体历史事件的外貌或某些后果发生变化，但终究不能改变历史发展的基本方向。如果看不到历史人物活动的社会制约性，割裂必然与偶然的关系，就势必会夸大个人的作用，进而否定或歪曲历史发展的规律。

历史人物的作用性质取决于他们的思想、行为是否符合社会发展规律，是否符合人民群众的意愿。只有顺应历史发展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意愿，历史人物才能起到推动社会前进的积极作用。越是能够这样做得好的历史人物，其推动社会进步的积极作用必然越大，影响也越长久。

根据历史人物所具有的历史特征和阶级特点，唯物史观主张，评价历史人物时应该坚持历史分析方法和阶级分析方法。

历史分析方法要求从特定的历史背景出发，根据当时的历史条件，对历史人物的是非功过进行具体的、全面的考察。要尊重历史事实，如实反映历史人物与当时社会历史条件的关系，如实反映历史人物的历史作用和历史地位。无视历史人物的历史局限性，对其过分夸大、美化或拔高是不对的；脱离具体的历史条件，用现代人的标准苛求前人也是不可取的。判断历史人物的历史功绩，要看历史人物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什么新的东西。历史人物本身是变化发展的，应当用发展的观点给予如实的评价。同一个历史人物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可能会有不同的历史作用，有时甚至会有性质相反的历史作用。

在阶级社会中，贯彻历史分析方法与坚持阶级分析方法是一致的。在阶级社会中具体地考察社会历史条件与历史人物的关系，必然包含分析一定的阶级条件和历史人物的关系。阶级分析方法要求把历史人物置于一定的阶级关系中，同他所属的阶级联系起来加以考察和评价。一定的阶级总是要推举或产生出自己的代表人物，以表达自己的利益和愿望，因而历史人物的作用受到所属阶级的制约；历史人物的沉浮，也往往同他所属阶级的兴衰息息相关。在历史上，阶级的局限性决定了其代表人物的局限性。离开了一定的阶级背景，就难以理解历史人物的产生、作用及其性质。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对为什么路易·波拿巴这样“一个平庸而可笑的人物有可能扮演了英雄的角色”作了精辟的阶级分析，堪称用历史分析方法和阶级分析方法来评价历史人物的典范。

无产阶级领袖不同于以往历史上的杰出人物，他们所代表的是历史上最革命、最先进的阶级，在革命和建设发挥了重大作用。但无产阶级领袖是人而不是神，必然受到一定历史条件的限制，有时也会有这样或那样的失误。在评价无产阶级领袖人物时，同样应该坚持历史分析方法和阶级分析方法，一方面，要高度肯定他们带领人民群众推动历史发展的伟大功绩；另一方面，又应指出他们在认识和行动上所存在的历史局限性，包括不回避他们的失误和错误。

习近平在纪念毛泽东诞辰 12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对运用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评价历史人物作了精辟论述。他指出：“不能把历史顺境中的成功简单归功于个人，也不能把历史逆境中的挫折简单归咎于个人。不能用今天的时代条件、发展水平、认识水平去衡量和要求前人，不能苛求前人干出只有后人才能干出的业绩来。”他对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进行了全面辩证的评价，一方面，对他们进行了高度赞扬，指出他们都是从近代以来中国历史发展的时势中产生的伟大人物，都是从近代以来中国人民抵御外敌入侵、反抗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的艰苦卓绝斗争中产生的伟大人物，都是走在中华民族和世界进步潮流前列的伟大人物；另一方面，又指出他们的认识和行动也会受时代条件限制，也会存在失误和错误。“不能因为他们伟大就把他们像神那样顶礼膜拜，不容许提出并纠正他们的失误和错误；也不能因为他们有失误和错误就全盘否定，抹杀他们的历史功绩，陷入虚无主义的泥潭。”这些论述闪耀着历史唯物主义的光辉，对于我们分析和评价包括革命领袖在内的历史人物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第四章 资本主义的本质及规律

教学目的和要求

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正确认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深刻理解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正确把握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运动的一般规律，正确认识和把握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的本质。

教学要点

- 私有制基础上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
- 劳动价值论及其意义
- 资本原始积累
- 剩余价值论及其意义
- 资本主义基本矛盾与经济危机
- 资本主义政治制度的特点和本质
- 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特点和本质

人类社会在走出原始社会后，进入了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发展轨道。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是私有制基础上的三个社会形态。经历了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之后，人类进入资本主义社会。马克思主义不仅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而且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特殊规律。特别是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科学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质和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为我们透视资本主义政治和本质的本质、把握资本主义的历史命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一节 商品经济和价值规律

一、商品经济的形成和发展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形成的过程，与商品经济的发展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商品经济的发展经历了简单商品经济与发达商品经济两个阶段，简单商品经济以生产资料私有制和个体劳动为基础，资本主义商品经济以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雇佣劳动为基础，是商品经济的高级或发达形态。资本主义制度下的社会财富表现为一种惊人的庞大的商品堆积，单个商品表现为它的元素形式。因此，剖析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简单商品经济的内在矛盾及其运动规律，就自然成为揭示资本主义本质的出发点。

（一）商品经济产生的历史条件

商品经济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作为自然经济的对立物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自然经济即自给自足经济，指生产是为了直接满足生产者个人或经济单位的需要，而不是为了交换的经济形式。在自然经济下，社会由许多分散的、单一的经济单位（如家长制的农民家庭、原始村社、封建领地等）所组成，每个经济单位从事各种经济工作，从采掘各种原料开始，直到最后把这些原料制造成消费品。自然经济生产力水平低下，排斥社会分工，生产规模狭小。可见，自然经济是同社会生产力水平低和社会分工不发达相适应的。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中，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生产力水平都很低，社会分工极不发达，因此自然经济是这些社会形态的基本经济形式。

商品经济是以交换为目的而进行生产的经济形式，它是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产物。商品经济得以产生的社会历史条件有两个：一是存在社会分工，二是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属于不同的所有者。

所谓社会分工，是指社会劳动划分和独立化为不同部门和行业。随着社会分工的产生和发展，形成了专门生产各种不同产品的生产者和经济单位。各行各业的生产者为了满足自身

在生产和生活方面的多种需要，就要求互通有无，以取得对方产品作为生产资料或者消费资料，因而产生了相互交换产品的要求。恩格斯指出，“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工业这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

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属于不同的所有者，是商品生产和商品经济产生的另一个重要条件。在私有制下，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私人所有，一个人要想得到别人的产品以满足自己的需要，就只能进行交换。私有者为了维护自身的利益，在彼此发生经济联系和相互交换产品时，要求遵循等价交换原则，因而劳动产品便必然采取商品的形式，产品的生产和交换便必然采取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形式，这种形式就是商品经济。

商品经济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商品经济出现于原始社会末期，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有所发展，但不占主导地位。这一阶段的商品经济以生产资料私有制和个体劳动为基础，以换取自己所需要的使用价值为目的，是一种简单商品经济。在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经济才成为普遍的经济形式。

（二）商品的二因素和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

商品是用来交换、能满足人的某种需要的劳动产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个因素或两种属性，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统一体。使用价值是指商品能满足人的某种需要的有用性，反映的是人与自然之间的物质关系，是商品的自然属性，是一切劳动产品所共有的属性，离开了商品它就不复存在。使用价值构成社会财富的物质内容。马克思指出：“不论财富的社会的形式如何，使用价值总是构成财富的物质的内容。”商品的使用价值不是用来满足生产者自身需要的，而是通过交换用来满足别人的、社会的需要的。使用价值是交换价值的物质承担者。交换价值首先表现为一种使用价值同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决定商品交换的比例的不是商品的使用价值，而是价值。价值是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即人的脑力和体力的耗费。价值是商品所特有的社会属性。任何有用物品都具有使用价值，但只有这种有用物品是劳动产品并作为商品时才具有价值。使用价值不同的商品之所以能按一定比例相交换，就是因为它们都具有价值。商品的价值在质上是相同的，因而可以相互比较。价值是交换价值的基础，交换价值是价值的表现形式。商品的价值是劳动创造的，其实质是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商品交换实际上是商品生产者之间相互交换劳动的关系，商品的价值在本质上体现了生产者之间一定的社会关系。

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其对立性表现在：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是相互排斥的，二者不可兼得。要获得商品的价值，就必须放弃商品的使用价值；要得到商品的使用价值，就不能得到商品的价值。商品生产者生产商品并不是为了取得使用价值，

而是为了取得价值，只是为了取得价值，才关心使用价值。商品生产者只有将商品的使用价值让渡给商品购买者，才能取得价值。其统一性表现在：作为商品，必须同时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个因素。使用价值是价值的物质承担者，价值寓于使用价值之中。一种物品如果没有使用价值，就是无用之物，即使人们为它付出了大量的劳动，也没有价值。一种物品尽管具有使用价值，但如果不是劳动产品，也没有价值。

商品是劳动产品，生产商品的劳动可区分为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具体劳动是指生产一定使用价值的具体形式的劳动。抽象劳动是指撇开一切具体形式的、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即人的脑力和体力的耗费。生产商品的具体劳动创造商品的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形成商品的价值。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是同一劳动的两种规定。任何一种劳动，一方面是特殊的具体劳动，另一方面又是一般的抽象劳动，这就是劳动的二重性。正是劳动的二重性决定了商品的二因素。

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也是对立统一的关系。一方面，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不是各自独立存在的两种劳动或两次劳动，它们在时间上和空间上是统一的，是商品生产者的同一劳动过程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另一方面，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又分别反映劳动的不同属性，具体劳动所反映的是人与自然的关系，是劳动的自然属性，而抽象劳动所反映的是商品生产者的社会关系，是劳动的社会属性。

（三）商品价值量的决定

商品的价值包括质的规定与量的规定两个方面。价值的质的规定回答的是价值的实体是什么，价值的量的规定则回答价值的大小由什么决定和怎样决定。商品的价值是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价值量是由劳动者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量决定的，而劳动量则按照劳动时间来计量。决定商品价值量的不是生产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间，而只能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这里的“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是指劳动力的正常性质，即“劳动力在它被使用的专业中，必须具有在该专业占统治地位的 averages 熟练程度、技巧和速度。……这种劳动力必须以通常的 averages 紧张程度，以社会上通常的强度来耗费”。它意味着形成价值量的劳动力和生产条件都必须具有正常的性质。

生产商品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变化而变化。劳动生产率水平越高，单位时间内生产的商品数量越多，生产每件商品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就越少，单位商品的价值量就越小，反之就越大。商品的价值量与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成正比，

与劳动生产率成反比。劳动生产率指的是劳动者生产使用价值的效率。它的高低可以用单位劳动时间内生产的商品数量来测量，也可以用单位商品中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来测量。影响劳动生产率的因素很多，主要有劳动者的平均熟练程度、科学技术的发展程度及其在生产中的应用、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以及自然条件等。

商品的价值量同简单劳动与复杂劳动有密切的关系。简单劳动是指不需要经过专门训练和培养的一般劳动者都能从事的劳动。复杂劳动是指需要经过专门训练和培养，具有一定文化知识和技术专长的劳动者所从事的劳动。形成商品价值量的劳动是以简单劳动为尺度的。复杂劳动等于自乘的或多倍的简单劳动，也就是说，少量的复杂劳动等于多量的简单劳动。在相同的劳动时间里，复杂劳动创造的价值大于简单劳动创造的价值。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条件下，复杂劳动转化为简单劳动，不是商品生产者自觉计算出来的，而是在商品交换过程中自发实现的。

（四）价值形式的发展与货币的产生

马克思对价值形式及其发展的分析，一方面进一步揭示了价值的本质，说明价值是一种社会关系，是商品的一种社会属性；另一方面阐明了货币产生的历史过程，揭示了货币产生的必然性和历史性，指出货币和商品生产是紧密联系的。

商品的交换是以货币为媒介的。货币是在长期交换过程中形成的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从历史上看，商品价值形式的发展经历了四个阶段，即简单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总和的或扩大的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以及货币形式。货币具有五种基本的职能，即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随着货币的产生，整个商品世界分化为两极：一极是各种各样的具体商品，分别代表不同的使用价值；另一极是货币，只代表商品的价值。这样就使商品内在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发展成为外在的商品和货币的矛盾。一切商品只要转换成货币，商品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就能得到解决，从而使商品的价值得到实现。所以，货币的出现有利于解决商品交换的困难，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但是，货币的出现并没有也不可能解决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即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反而使矛盾更加扩大和加深了。所以，马克思把商品转换成货币称为“商品的惊险的跳跃”，“这个跳跃如果不成功，摔坏的不是商品，但一定是商品占有者”。

二、价值规律及其作用

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基本规律。这一规律的主要内容和客观要求是：商品的价值量由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交换以价值量为基础，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进行。价值规律贯穿于商品经济的全部过程，它既支配商品生产，又支配商品流通。正

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在私人劳动产品的偶然的不断变动的交换比例中，生产这些产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作为起调节作用的自然规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就像房屋倒在人的头上时重力定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一样。因此，价值量由劳动时间决定是一个隐藏在商品相对价值的表面运动后面的秘密。”在商品经济中，价值规律的表现形式是，商品的价格围绕商品的价值自发波动。由于供求关系变动的影 响，商品价格总是时而高于价值，时而低于价值，不停地围绕价值这个中心上下波动。从较长时间来看，价格高于价值的部分和价格低于价值的部分能够相抵，商品的平均价格和价值是相一致的。正如马克思所说：“价格和价值量之间的量的不一致的可能性，或者价格偏离价值量的可能性，已经包含在价格形式本身中。但这并不是这种形式的缺点，相反地，却使这种形式成为这样一种生产方式的适当形式，在这种生产方式下，规则只能作为没有规则性的盲目起作用的平均数规律来为自己开辟道路。”

价值规律是在市场配置资源的过程中体现它的客观要求和作用的。价值规律的作用表现在：

第一，自发地调节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社会各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比例。不论社会制度如何，为了进行生产和再生产，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都应该遵循一定的比例，否则就会造成某些部门发展过快，浪费社会资源，或某些部门发展过慢，不能满足社会生产和消费的需要。在商品经济条件下，按比例合理分配社会劳动的客观要求，是通过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实现的。

第二，自发地刺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是按照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社会价值进行交换的。那些劳动生产率较高、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从而商品的个别价值低于社会价值的生产者，就可以获得较多的收入，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反之，就只能获得较少的收入，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商品生产者为了获得较多的利益，并在竞争中获胜，必然要不断改进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自发地调节社会收入的分配。在实际的生产活动中，生产同种商品的各个生产者，由于生产条件和技术水平不同，生产中实际耗费的劳动时间也不一样。那些生产条件好、技术水平高的生产者，生产商品的个别劳动耗费较少，仍按照较高的社会价值出卖，因而可以获得较多的收入。相反，那些生产条件差、技术水平低的商品生产者，生产同种商品的个别劳动耗费较多，但还要按照社会价值出卖，结果不仅无利可图，甚至可能亏本或破产。这样，就调节了社会收入在不同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分配。

价值规律在对经济活动进行自发调节时，会产生一些消极的后果。其一，导致社会资源

浪费。价值规律自发调节社会资源在社会生产各个部门的配置时,可能出现比例失调的情况,造成社会资源的浪费。其二,阻碍技术的进步。在市场竞争中,首先采用先进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办法,提高了劳动生产率的商品生产者,为了保持其在竞争中的优势,往往会限制技术的扩散,严守经营秘密,这就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新技术的推广和生产经营的普遍改善,阻碍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其三,导致收入两极分化。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可能使一部分具有有利生产条件的生产者积累大量财富,而使另一部分处于不利地位的生产者蒙受损失甚至破产。

三、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

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中,商品生产者的劳动具有两重性,既是具有社会性质的社会劳动,又是具有私人性质的私人劳动。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的社会性质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在社会分工条件下,每个商品生产者在社会分工体系中从事的是某一种商品的生产,商品生产者之间相互联系、相互依存,彼此交换所生产的商品。这样,每个商品生产者的劳动都是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是具有社会性质的社会劳动。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的私人性质是由生产资料私有制决定的。由于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存在,每个商品生产者作为私有者,都独立地进行商品生产活动,拥有生产出来的劳动产品,并自负盈亏。因此,在私有制条件下,商品生产者的劳动又是按照自己的利益和要求进行的,是具有私人性质的私人劳动。

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构成私有制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这一矛盾贯穿商品经济发展过程的始终,决定着商品经济的各种内在矛盾及其发展趋势。

首先,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决定着商品经济的本质及发展过程。商品经济是以交换为目的的经济形式,交换体现了商品经济的本质。商品经济的交换本质正是由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决定的。在商品经济条件下,每个生产者的劳动本身是私人劳动,而私人劳动要转化为社会劳动,就必须用自己的产品去同别人的产品交换。在这里,交换是解决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之间矛盾的唯一途径。

其次,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是商品经济其他一切矛盾的基础。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的矛盾是由生产商品的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之间的矛盾决定的。在商品交换过程中,生产商品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是不能直接进行量的比较的,只有将具体劳动还原为抽象劳动,也就是从具体劳动中抽象出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才能进行量的比较。具体劳动能否还原为抽象劳动,在根本上取决于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能否实现统一。商品生产者的私人劳动生产的产品如果与社会的需求不相适应,这种私人劳动就不会被承认为社会劳动,它作为具体劳动的有用性质也就不会为社会所承认,因而不能还原为抽

象劳动，这意味着商品的价值不能实现，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的矛盾没有得到解决。反过来，如果私人劳动生产的产品为社会所接受，则这种私人劳动就会被承认并转化为社会劳动，它作为具体劳动的有用性质就会为社会所承认，因而可以还原为抽象劳动，这意味着商品的价值得到了实现，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之间的矛盾得到了解决。

最后，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决定着商品生产者的命运。商品的售卖过程是私人劳动转化为社会劳动的过程，这个过程进行得是否顺利，决定着生产者的经济利益甚至命运。商品生产者生产的商品只有卖出去，其耗费的劳动才能得到补偿，生产者才能生存和进行再生产。如果商品卖不出去，生产者的劳动耗费得不到补偿，再生产就难以进行。

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之间的矛盾通过商品的运动、价值的运动、货币的运动决定商品生产者的命运，这使商品生产者认为商品、价值乃至货币似乎是物的自然属性，而这种所谓的自然属性又似乎具有一种超自然的神秘性，商品生产者不能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而是听凭商品、价值、货币运动的摆布，人们之间一定的社会关系在人们面前采取了物与物的关系的虚幻形式，马克思称之为商品拜物教。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世界的拜物教性质的产生具有必然性。其一，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劳动产品只有采取商品的形式才能进行交换，人类劳动的等同性只有采取同质的价值形式才能在交换中体现出来。其二，劳动量只有采取价值量这一物的形式才能进行计算和比较。其三，生产者的劳动关系的社会性质只有采取商品之间即物与物之间相交换的形式才能间接地表现出来，这就使人们之间一定的社会关系被物与物的关系所掩盖，具有了拜物教性质。商品世界的拜物教性质，或者生产商品的劳动的社会性质所具有的物的外观掩盖了商品经济关系的本质，妨碍人们透过物的外表认识商品、价值以及货币的实质。

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之间的矛盾是私有制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这种矛盾进一步发展成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正是这一矛盾的不断运动，才使资本主义制度最终被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具有了客观必然性。

四、科学认识马克思劳动价值论

通过对商品关系的深刻分析，马克思阐明了商品的二因素和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及其相互关系、价值的质和量的规定性及其变化规律、价值形式的发展和货币的起源、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和基本规律及其作用，形成了科学的劳动价值论。

（一）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第一，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扬弃了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观点，为剩余价值论的创立奠定

了基础。在马克思之前，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代表人物亚当·斯密已经认识到了商品的二因素，提出了劳动创造价值的观点；大卫·李嘉图甚至已经认识到决定商品价值量的是社会必要劳动量，而不是生产商品实际耗费的劳动量。但是由于他们没有区分劳动的二重性，所以不能回答什么劳动创造价值；不能明确区分价值和交换价值，不是通过生产商品中所耗费的劳动来解释价值，而是通过该商品所换来的另一种商品包含的劳动量来解释该商品的价值；不理解社会必要劳动量是如何决定的。结果，在价值的形式、价值的本质、价值的源泉和价值量的决定等重大理论问题的认识上出现了混乱和错误。马克思在继承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劳动创造价值的理论的同时，创立了劳动二重性理论，第一次确定了什么样的劳动形成价值、为什么形成价值以及怎样形成价值，阐明了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在商品价值形成中的不同作用，从而为揭示剩余价值的真正来源、创立剩余价值理论奠定了基础。此外，马克思的资本有机构成理论、资本积累理论、社会资本再生产理论等政治经济学的一系列重要理论的创立也都同劳动二重性理论有关。因此，劳动二重性理论成为“理解政治经济学的枢纽”。

第二，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揭示了私有制条件下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为从物与物的关系背后揭示人与人的关系提供了理论依据。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之间的矛盾意味着每个商品生产者的私人劳动都是社会总劳动的一个组成部分，由于私人劳动的社会性质不能直接表现出来，只能通过商品交换间接地表现出来，而当商品生产者通过交换来表现自己劳动的社会性质时，其劳动的社会性质就表现为他们与物的关系和物与物之间的关系，具有了拜物教性质。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不懂得商品、价值、货币等范畴本质上是一定生产关系的体现，具有历史暂时性，而把它们看作物的自然属性，从而把商品经济形式永恒化。马克思劳动价值论通过对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商品的劳动所特有的社会性质及其表现形式的分析，揭示了商品经济的内在矛盾及其运动规律，揭露和批判了商品拜物教、货币拜物教观念，从物与物的关系背后揭示了人与人的关系，对我们科学认识商品经济的本质，正确理解商品经济的运动规律及其影响，清除商品拜物教和货币拜物教观念，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第三，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揭示了商品经济的一般规律，对理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具有指导意义。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是在对私有制商品经济进行深入系统分析的基础上提出来的，撇开其中的制度因素，它所包含的关于价值的本质和价值量的规定的理论，关于价值形式的演变和货币的产生及其本质的理论，关于价值规律的理论等，都是对商品生产、商品交换和市场经济发展一般规律的揭示。我国正在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马克思在劳动价值论中所揭示的关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一般理论，

对于我国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目标，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

（二）深化对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认识

马克思创立劳动价值论的时代，是工业化初期的蒸汽机时代。现在人类进入了 21 世纪，与马克思所处的时代相比，社会经济条件发生了很大变化。面对新的情况，必须深化对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认识，根据变化了的实践在继承的基础上有所创新、有所前进。

第一，深化对创造价值的劳动的认识，对生产性劳动作出新的界定。马克思在《资本论》等著作中，从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两个角度对生产性劳动进行了分析。从自然属性角度，认为劳动是人与自然之间的过程，劳动产品是该过程的结果，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表现为生产资料，劳动本身则表现为生产劳动；从社会属性角度，认为劳动总是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下进行的，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是否是生产性的，并不取决于劳动是生产物质产品还是提供服务，而取决于劳动能否为资本家带来剩余价值，只有创造剩余价值的劳动才是生产性劳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发生了变化，社会生产的根本目的也发生了变化，因此，对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生产性劳动也需要作出新的认识和界定。

第二，深化对科技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在社会生产和价值创造中所起作用的认识。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关于“总体工人”的论述，对脑力劳动（包括科技人员和管理者的劳动）给予了肯定，认为这些劳动也是创造价值的劳动，但他重点研究的是物质生产领域的体力劳动。在当今社会，在科技创新和知识创新越来越重要的条件下，科技劳动和管理劳动等脑力劳动，不仅作为一般劳动在价值创造中起着重要的作用，而且作为更高层次的复杂劳动，创造的价值要大大高于简单劳动。因此，应充分肯定科技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在创造价值中付出的劳动，在收入分配方面使他们的劳动报酬与其劳动贡献相匹配，以充分调动和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科学技术本身并不能创造价值，但科学技术在生产中的应用可以使劳动对象的范围更广、性能更好，从而有利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科学技术还可以为人所掌握，而掌握了科学技术的人可以提高劳动效率，创造出更多的使用价值和价值。所以，应充分认识科学技术的作用，把大力发展科学技术摆到重要的位置。

第三，深化对价值创造与价值分配关系的认识。价值创造与价值分配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范畴。价值创造属于生产领域的问题，而价值分配属于分配领域的问题。价值创造是价值分配的前提和基础，没有价值创造也就没有价值分配，但价值分配又不仅仅取决于价值创造。在实际经济生活中，价值分配首先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决定的，体现一定的生产关系。有什么样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就有什么样的分配关系。

第二节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

一、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产生

社会形态的演进和更替，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进程中，人类社会历经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进入资本主义社会。

（一）前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演进和更替

原始社会是人类社会发展中的第一个社会形态。原始社会的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在漫长的历史年代中，石器是原始社会生产力的典型代表。原始社会后期，金属工具出现并得到广泛使用，石器时代发展到青铜器时代及其后的铁器时代，金属工具特别是铁器的发明和使用，有力地推动了原始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原始人生活条件的改善，同时推动生产关系向新的社会形态转变。原始社会生产资料归氏族公社所有，实行集体劳动，全体社会成员共同占有劳动产品。氏族公社的集体劳动是一种简单协作，许多人同时在一起完成同一种工作，这有助于将分散的个人集合起来完成单个人无法完成的狩猎和农业生产活动。生产力十分低下决定了原始社会的生活资料实行平均分配，以保证原始社会人的共同生存，由此决定了原始社会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没有剥削。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社会大分工的出现，生产力水平得以提高，氏族之间发生剩余产品的交换，而交换的产品被私人占有，推动生产资料公有制被私有制所代替，推动原始社会瓦解并被奴隶社会所取代。

奴隶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阶级剥削社会。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和奴隶是两个基本阶级。奴隶主占有绝大部分生产资料，控制国家政权，是奴隶社会的统治阶级。与奴隶主阶级相对立的是奴隶阶级，奴隶是奴隶社会的劳动阶级，不占有任何生产资料，其人身也归奴隶主所有，是奴隶社会的被统治阶级。除奴隶外，自由农民和小手工业者也是奴隶社会的劳动阶级，拥有人身自由，但是在经济和政治上受奴隶主的排挤和支配。奴隶社会第一次出现了城市和乡村的分离以及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这种分离既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结果，又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奴隶社会普遍使用金属工具，大量使用奴隶进行协作劳动，出现城乡分工和体脑分工，这都有助于生产发展和文化繁荣。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奴隶主的贪欲不断增大，对奴隶进行野蛮奴役和残酷剥削，致使大量奴隶过早死亡，社会最基本的生产力受到严重摧残；对自由农民和小手工业者则是不断增加兵役负担和苛捐杂税，使他们负债累累，甚至贫困破产，严重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奴隶社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日益尖锐化，促使奴隶制走向瓦解。

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以封建主占有土地等生产资料和不完全占有农民（农奴）为基本特征。在封建制度下，地主（或封建领主、寺院主）依靠封建土地所有制，借助于强制手段，通过地租形式（劳役地租、实物地租、货币地租），占有农民（农奴）的剩余劳动。地租是封建剥削的基本形式，集中反映了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之间的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封建社会建立在自然经济基础上，生产活动分散，规模狭小，生产技术长期处于落后停滞状态，生产力发展十分缓慢。随着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关系的出现，封建社会开始走向灭亡。

（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

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结构是从封建社会的经济结构中产生的。后者的解体使前者的要素得到解放。”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提高特别是封建社会后期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封建生产关系越来越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引起了农村自然经济和城市行会组织的瓦解，导致城乡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

资本主义萌芽于14世纪末15世纪初地中海沿岸的一些城市。资本主义产生的途径有两个：一是从小商品经济分化出来，二是从商人和高利贷者转化而来。

封建社会末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经济得以较快发展，形成了日趋发达的城市经济。在欧洲，城市主要是由商人和手工业者在封建领主的领地上建立起来的，商业和手工业构成了城市经济的基础。为了保护城市手工业者的生产稳定，限制竞争，在城市里出现了各类商人和手工业者组成的行会，这些行会内部都有自己严格的行规，不但限制同业竞争，而且同封建领主进行斗争。封建行会约束下的小手工业，是建立在私有制和自身劳动基础上、以交换为目的的简单商品经济。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小生产者之间展开激烈的竞争并由此发生剧烈的两极分化：一部分条件较好的作坊主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添置设备，增加雇佣工人数量，延长劳动时间，逐渐富裕起来并成为最早的工业资本家；多数作坊主则在竞争中逐渐衰落下去，直至破产，最终同其帮工和学徒一起沦为雇佣工人。手工作坊中的师徒关系逐渐转变为雇佣关系，成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萌芽的形式之一。

商人和高利贷者早在奴隶社会就已经出现。到了封建社会末期，随着商人积累的财富不断增加，一些大商人成了包买商，他们不仅包销小生产者的全部商品，还供给他们原料和设备，从而割断了小生产者与销售市场和原料市场的联系，逐渐控制了商品生产者。商人和高利贷者乘生产者困难之机，贷给他们所需要的资金、原料和生产工具。“随着交往集中在一个特殊阶级手里，随着商人所促成的同城市近郊以外地区的通商的扩大，在生产和交往之间也立即发生了相互作用。”随着商人侵入手工业领域，小生产者沦为商人、高利贷者的债务人，一旦无力还债，就只能交出他的作坊来抵债。于是，作坊主丧失了独立的生产者身份，

连同其帮工和学徒成了商人或高利贷者的雇佣工人，商人或高利贷者则成为工业资本家，这成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萌芽的另一种形式。

（三）资本的原始积累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产生之后，其成长是一个缓慢的过程。“这种方法的蜗牛爬行的进度，无论如何也不能适应 15 世纪末各种大发现所造成的新的世界市场的贸易需要。”15 世纪末美洲和通往印度航道的新发现，世界市场的迅速扩大，要求商品生产以更大的规模和更快的速度发展，这一任务只能靠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来实现。新兴资产阶级便开始进行资本的原始积累，利用暴力手段为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创造条件。

所谓资本原始积累，就是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相分离，资本迅速集中于少数人手中，资本主义得以迅速发展的历史过程。正如马克思所说：“创造资本关系的过程，只能是劳动者和他的劳动条件的所有权分离的过程，这个过程一方面使社会的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转化为资本，另一方面使直接生产者转化为雇佣工人。因此，所谓原始积累只不过是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分离的历史过程。这个过程所以表现为‘原始的’，因为它形成资本及与之相适应的生产方式的前史。”在西欧，资本原始积累开始于 15 世纪后 30 年，经过 16 世纪的高潮，一直延续到 19 世纪初才告结束。资本原始积累主要是通过两个途径进行的：一是用暴力手段剥夺农民的土地，二是用暴力手段掠夺货币财富。

用暴力手段剥夺农民的土地，是资本原始积累过程的基础，在英国表现得最为典型。在英国，地理大发现以后，由于欧洲市场扩大了对羊毛的需求，羊毛价格迅速上升，养羊比经营农作物更为有利，这就促使资本家和封建贵族通过各种手段把大片农民私有土地围圈起来据为己有，改作养羊的牧场，而农民则变成一无所有的流浪者，为生活所迫最终不得不到资本家开设的工厂出卖劳动力。同时，资本家和封建贵族还通过“掠夺教会地产，欺骗性地出让国有土地，盗窃公有地，用剥夺方法、用残暴的恐怖手段把封建财产和克兰财产转化为现代私有财产”，建立了资本主义的土地私有制，从而奠定了资本主义私有财产制度的基础。

利用国家政权的力量进行残酷的殖民掠夺是资本原始积累的又一个重要方式。自 15 世纪末开始，葡萄牙、西班牙、荷兰、英国、法国等国的新兴资产阶级，通过武力征服海外殖民地、屠杀当地居民、抢劫金银财宝、大批贩卖黑人、实行保护关税制度、进行商业战争等途径，掠夺了大量财富，大大加速了货币资本的积累。西方殖民者在 300 多年时间里，仅从中南美洲就抢走了 250 万公斤黄金、1 亿公斤白银。1783 年到 1793 年的十年间，英国仅利物浦一地就贩运了 33 万多名黑人，奴隶贸易使非洲丧失的人口达 1 亿多。马克思指出：“美洲金银产地的发现，土著居民的被剿灭、被奴役和被埋葬于矿井，对东印度开始进行的征服

和掠夺，非洲变成商业性地猎获黑人的场所——这一切标志着资本主义生产时代的曙光。”新兴资产阶级在国外进行疯狂掠夺的同时，还通过国债制度、课税制度和保护关税制度，加强对国内人民的剥削，积累起巨额货币资本。这一切都大大促进了资本主义的发展，缩短了封建生产方式转变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进程。资本原始积累的事实表明，资产阶级的发家史就是一部罪恶的掠夺史，正如马克思所说：“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

（四）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产生之后不断发展和成熟，反过来又促进了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进一步发展，对上层建筑的彻底变革提出了强烈要求，即在政治上完成资产阶级革命，用资产阶级政权取代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权。在地主阶级同农民的矛盾极端尖锐，封建统治已被农民战争严重动摇的情况下，新兴资产阶级利用广大农民和其他城乡劳动者的力量，通过暴力手段，展开夺权斗争。从17世纪中期到18世纪后半期，英、法等国先后进行了资产阶级革命，经过复辟和反复辟的长期斗争，建立了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自18世纪60年代起，英、法等国相继发生工业革命，机器大工业代替了工场手工业，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空前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支配地位得以形成。资产阶级政治统治的建立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支配地位的形成，标志着资本主义制度的最终确立。

二、劳动力成为商品与货币转化为资本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以资本主义私有制和雇佣劳动为基础的一种剥削制度。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形成是以劳动力成为商品为前提条件的。所以，认识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必须从理解劳动力成为商品入手。

（一）劳动力成为商品的基本条件

劳动力是指人的劳动能力，是人的脑力和体力的总和。劳动力的使用即劳动。人的劳动是任何社会进行生产都不可缺少的基本条件、基本要素，没有劳动就不可能有人类社会的生存与发展。

劳动力成为商品，要具备两个基本条件：其一，劳动者是自由人，能够把自己的劳动力当作自己的商品来支配；其二，劳动者没有别的商品可以出卖，自由得一无所有，没有任何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物质条件。劳动力成为商品的两个条件并不是自古以来就有的，而是在封建社会后期发生的资本原始积累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劳动力成为商品，标志着简单商品生产发展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新阶段。在这一阶段，资本家与工人的关系，形式上是“自由”“平等”的买卖关系，而实质上是资本家支配和剥削工人的雇佣劳动关系。马克思

说：“罗马的奴隶是由锁链，雇佣工人则由看不见的线系在自己的所有者手里。”

（二）劳动力商品的特点与货币转化为资本

像任何商品一样，劳动力商品也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但是，劳动力是特殊的商品，它的价值和使用价值具有不同于普通商品的特点。“劳动力的价值，是由生产、发展、维持和延续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必需品的价值决定的。”它包括三个部分：（1）维持劳动者本人生存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2）维持劳动者家属的生存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3）劳动者接受教育和训练所支出的费用。由于劳动力价值的构成包含历史和道德的因素，在不同的国家或在同一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劳动者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数量和构成是有区别的，所以劳动力价值的最低界限是由生活上不可缺少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决定的。一旦劳动力价值降低到这个界限以下，劳动力就只能在萎缩的状态下维持。

劳动力商品在使用价值上有一个很大的特点，就是它的使用价值是价值的源泉，它在消费过程中能够创造新的价值，而且这个新的价值比劳动力本身的价值更大。正是由于这一特点，货币所有者购买到劳动力以后，在消费过程中，不仅能够收回他在购买这种商品时支付的价值，还能得到一个增殖的价值即剩余价值。而一旦货币购买的劳动力带来剩余价值，货币也就变成了资本。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资本家剥削剩余价值具有隐蔽性。资本是增殖价值的价值，它反映了资本家和雇佣工人之间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但是，资本在运动过程中，采取货币、生产资料、商品等物质形态，资本家购买劳动力按照等价交换原则进行，于是在人们的观念上形成一种错觉，似乎这些物天然就是资本，资本变成一种非常神秘的东西，似乎劳动的一切社会生产力并非劳动本身所有，而为资本所有，资本本身就具有一种能使价值增殖的魔力，这就是资本拜物教。马克思通过对劳动力商品的特点和资本总公式的矛盾的分析指出，资本家用货币购买的是雇佣工人的劳动力商品，劳动力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劳动，劳动本身并不是商品，劳动力商品的使用价值具有成为价值源泉的特殊属性，它的实际使用本身就是劳动的物化，从而创造了剩余价值，使货币转化为资本。马克思的分析揭示了剩余价值的真正来源，阐明了资本的实质，揭露了资本拜物教产生的秘密，为科学认识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提供了有力的理论武器。

三、资本主义所有制

（一）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含义

资本主义所有制是生产资料归资本家所有的一种私有制形式。在资本主义所有制条件下，资本家拥有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分离，为了维持生存，劳动者不得

不通过将劳动力出卖给资本家来实现与生产资料的结合，资本家与工人的关系变成雇佣劳动关系。在这种关系中，资本家不但拥有生产资料的所有权，而且拥有对雇佣劳动者的支配权，并凭借这种所有权和支配权实现对全部劳动产品的占有和支配。

生产资料所有制问题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的一个核心问题。对于生产资料所有制，马克思从经济意义和法律意义上作了区分。

经济意义上的所有制是指事实上生产资料归谁所有、归谁支配，并凭借这种所有和支配实现生产和获得剩余产品（利润或超额利润）。马克思认为：“为了进行生产，人们相互之间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影响，才会有生产。”经济意义上的所有制以实际占有为基础，体现了现实生产过程中的经济关系，并表现了经济利益的实现形式。

法律意义上的所有制是指生产资料占有关系的法律形态。为了维护经济上的所有制关系而建立的一整套规章制度逐步以法的形式表现出来，这样就使所有制关系上升到法的关系的高度，所有制的现实经济形态就具有了法律形态，即所有权范畴。所有制一旦上升到法律的高度，就成为一种排他性权利。所有权强制地规定了人们在经济生活中对占有物行使权利的界限，直接影响到现实经济生活中生产资料的实际利用及其与劳动者的关系。

所有制与所有权既有区别，又有密切的联系。所有制是所有权的基础，所有制的性质和特点只能从现实的生产关系的实际运动中去把握和理解，而不能从所有权出发去认识。所有制决定所有权，所有权是所有制的法律形态，它反映着经济关系的意志关系。这种意志关系或者法的关系的性质在根本上是由这种经济关系本身决定的。正如马克思所说：‘“这种具有契约形式的（不管这种契约是不是用法律固定下来的）法的关系，是一种反映着经济关系的意志关系。这种法的关系或意志关系的内容是由这种经济关系本身决定的。”’

（二）资本主义所有制的本质

从历史上看，奴隶制度、封建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都是剥削制度，所不同的是，在不同的剥削制度下，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方式不同。在奴隶社会，奴隶主占有土地及其他生产资料，并完全占有奴隶的人身及其劳动成果，奴隶与生产资料的结合是以剥削者对被剥削者的完全人身占有为基础的。在封建社会，封建主占有基本生产资料土地，而农民为了生存，不得不依附于封建主，封建主对农民进行残酷的剥削，农民与基本生产资料土地的结合，是以农民对封建主的人身依附为条件的。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而劳动者则一无所有，只能靠出卖劳动力为生。

与以往的剥削制度不同，资本家与工人的关系不是完全占有，也不是人身依附，而是基

于劳动者完全的人身自由基础上的“平等”关系。正因为如此，资本家只能通过购买工人的劳动力的方式，将出卖了劳动力的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结合在一起进行生产并取得剩余价值。在这里，生产资料和货币采取了资本的形式，生产资料的所有者成为资本人格化的资本家，资本家与劳动者之间的关系是资本与雇佣劳动的关系。资本家凭借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在等价交换原则的掩盖下，雇佣工人从事劳动，无偿占有雇佣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资本与雇佣劳动的关系由此具有了剥削与被剥削的对抗性质，因此，资本主义所有制是雇佣劳动赖以存在的基础，是资本与雇佣劳动之间剥削与被剥削关系的体现。这就是资本主义所有制的本质。

四、生产剩余价值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

资本主义生产的直接目的和决定性动机，就是无休止地获取尽可能多的剩余价值。这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必然性就是剩余价值规律。马克思指出：“生产剩余价值或赚钱，是这个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

（一）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和资本的不同部分在剩余价值生产中的作用

剩余价值是在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中生产出来的。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具有两重性，一方面是生产物质资料的劳动过程，另一方面是生产剩余价值的过程，即价值增殖过程。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是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

生产物质资料的劳动过程包括三个基本要素，即劳动者的劳动、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劳动过程是劳动者通过有目的的活动，即运用劳动资料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改变自然界的物质形态，创造出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使用价值的过程。由于资本主义劳动过程的要素都为资本家所占有，由此决定了资本主义劳动过程的两个特点：其一，工人在资本家的监督下劳动，他们的劳动隶属于资本家；其二，劳动的成果或者产品全部归资本家所有。

价值增殖过程是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这是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主要方面。所谓价值增殖过程，是超过劳动力价值的补偿这个一定点而延长了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劳动者创造的价值刚好补偿资本家所预付的劳动力价值，那就是单纯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价值形成过程超过了这个一定点，就变成了价值增殖过程。马克思指出：“作为劳动过程和价值形成过程的统一，生产过程是商品生产过程；作为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生产过程是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是商品生产的资本主义形式。”在价值增殖过程中，雇佣工人的劳动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必要劳动，用于再生产劳动力的价值；另一部分是剩余劳动，用于无偿地为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因此，剩余价值是雇佣工人所创造的并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超过劳动力价值的那部分价值，它是雇佣工人剩余劳动的凝结，体现了资本家与雇佣工人之间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

资本是能够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剩余价值是由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创造的。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总是通过各种物品表现出来，“但资本不是物，而是一定的、社会的、属于一定历史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后者体现在一个物上，并赋予这个物以独特的社会性质”。“这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纺纱机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脱离了这种关系，它也就不是资本了，就像黄金本身并不是货币，砂糖并不是砂糖的价格一样。”

资本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采取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两种形态，根据这两部分资本在剩余价值生产中所起的不同作用，可以将资本区分为不变资本与可变资本。

不变资本是以生产资料形态存在的资本。生产资料的价值通过工人的具体劳动被转移到新产品中，其转移的价值量不会大于它原有的价值量。尽管不同形式的生产资料转移价值的形式有所不同，有的是在一次生产过程中全部转移，如原材料和燃料；有的是在多次生产过程中逐渐转移，如机器、厂房等，但是转移的总是生产资料原有的价值量。以生产资料形式存在的资本在生产过程中只转变自己的物质形态而不改变自己的价值量，不发生增殖，所以马克思把这部分资本叫作不变资本。

可变资本是用来购买劳动力的那部分资本。可变资本的价值在生产过程中不是被转移到新产品中去，而是由工人的劳动再生产出来。在生产过程中，工人所创造的新价值，不仅包括相当于劳动力价值的价值，而且还包括一定量的剩余价值。由于这一部分资本的价值不是不变的，而是一个可变的量，所以马克思把这一部分资本叫作可变资本。

把资本区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进一步揭示了剩余价值的源泉。它表明，剩余价值既不是由全部资本创造的，也不是由不变资本创造的，而是由可变资本雇佣的劳动者创造的。雇佣劳动者的剩余劳动是剩余价值的唯一源泉。这种划分也为确定资本家对雇佣劳动者的剥削程度提供了科学依据。既然剩余价值不是由全部资本创造的，而仅仅是由可变资本雇佣的劳动者创造的，因此，要确定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程度，就应该拿剩余价值和雇佣劳动者的可变资本相比，而不应该把它去同全部资本相比。用公式表示：

$$m' = m/v$$

在该公式中， m' 为剩余价值率， m 为剩余价值， v 为可变资本。由于工人的必要劳动是用来生产劳动力价值或可变资本的价值，而剩余劳动则是生产剩余价值的，因此，剩余价值率还可以用剩余劳动与必要劳动的比率，或者剩余劳动时间与必要劳动时间的比率来表示：

$$m' = \text{剩余劳动} / \text{必要劳动} = \text{剩余劳动时间} / \text{必要劳动时间}$$

这两个公式是以不同的形式表示同一个关系：前一个公式是以物化劳动的形式表示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程度，而后一个公式则是以活劳动的形式表示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程度。

（二）剩余价值生产的两种基本方法

资本家提高对工人剥削程度的方法是多种多样的，最基本的方法有两种，即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绝对剩余价值是指在必要劳动时间不变的条件下，由于延长工作日的长度和提高劳动强度而生产的剩余价值。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的工作日包括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两个部分。在必要劳动时间既定的条件下，工作日越长，剩余劳动时间越长，资本家从工人身上榨取的剩余价值就越多，从而剩余价值率就越高。这种生产剩余价值的方法叫作绝对剩余价值生产方法。

为了让工人生产更多的剩余价值，除了使用延长劳动时间的方法以外，资本家还使用提高工人劳动强度的方法，迫使工人更加紧张地劳动，让他们在同样长的劳动时间内比以前消耗更多的脑力和体力，这和延长工作日并没有本质的区别。因此，由提高劳动强度而生产剩余价值的方法同样是绝对剩余价值生产方法。

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初期，由于生产技术以手工劳动为基础，资本家增加生产主要靠增加劳动量来实现，因此延长工作日就成为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基本方法。由于那个时期无产阶级还没有成长为一支自觉的政治力量，难以与资产阶级相抗衡，所以资本家能够凭借经济关系的强制力和国家法律的支持来延长工作日。在英国，从14世纪末到18世纪中叶这段时期，政府就曾经颁布过各种劳工法令，强迫工人延长工作日。在18世纪后期至19世纪上半叶，资本家依然强迫工人每日劳动12、14、16个小时，有的时候甚至达到18个小时以上。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由于过度延长劳动时间给工人阶级带来的损害作出这样的抨击：“资本主义生产——实质上就是剩余价值的生产，就是剩余劳动的吮吸——通过延长工作日，不仅使人的劳动力由于被夺去了道德上和身体上正常的发展和活动的条件而处于萎缩状态，而且使劳动力本身未老先衰和过早死亡。它靠缩短工人的寿命，在一定期限内延长工人的生产时间。”

相对剩余价值是指在工作日长度不变的条件下，通过缩短必要劳动时间而相对延长剩余劳动时间所生产的剩余价值。通过绝对延长劳动时间来生产剩余价值的方法受到工作日时间长度的限制，也容易引起工人阶级的反抗。为了在工作日长度既定的条件下提高剥削程度，资本家在调整必要劳动时间与剩余劳动时间的比例上下功夫，通过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相对延长剩余劳动时间的方法，增加剩余价值的生产。这种生产剩余价值的方法叫作相对剩余价

值生产方法。

缩短必要劳动时间是通过全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实现的。由于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降低了劳动力的价值，从而缩短了必要劳动时间，相对延长了剩余劳动时间。全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是资本家追逐超额剩余价值的结果。超额剩余价值是指企业由于提高劳动生产率而使商品的个别价值低于社会价值的差额。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条件下，每个资本家总是力图不断改进技术，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使其生产的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间少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个别价值低于社会价值，从而获得超额剩余价值。为了追求超额剩余价值，资本家之间进行着激烈的竞争。某个企业采取先进的技术，其他企业也会竞相采用新技术。当先进技术在部门内部普及后，部门平均劳动生产率就会提高，此时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就会减少，商品价值就相应下降。当生活资料以及有关的生产部门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以后，用于补偿劳动力再生产所需要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就会降低，用于补偿劳动力价值的必要劳动时间就会减少，而生产剩余价值的剩余劳动时间则会相对延长，这种因必要劳动时间缩短而剩余劳动时间相对延长所生产的剩余价值就是相对剩余价值。由此可见，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条件下，单个资本家改进技术、改善管理的主观动机是追求超额剩余价值，但其客观后果则是整个社会各个生产部门的劳动生产率普遍提高，导致生活资料的价值下降和补偿劳动力价值的必要劳动时间缩短，而剩余劳动时间相对延长，整个资本家阶级普遍获得更多的相对剩余价值。

绝对剩余价值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生产在资本主义发展的不同阶段起着不同的作用。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初期，资本家主要依靠绝对剩余价值生产来提高剥削程度。随着生产技术条件的不断改进和工人阶级反抗资本家延长工作日的斗争力量的增强，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作用就日益突出了。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资本主义国家经历了第三次科学技术革命，电子计算机、数控机床等自动化装置在生产中得到比较普遍的应用，机器大工业发展到自动化阶段。生产自动化主要表现为：一是工业机器人的开发和利用，代替了工人大量的体力劳动和部分脑力劳动；二是自动化生产线的广泛使用，使直接从事生产操作的工人大大减少，甚至出现了少数所谓的“无人工厂”。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根据这些情况，宣称技术和科学“成为独立的剩余价值源泉”，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已不适用于现代资本主义了。这种观点是错误的。

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生产自动化只是意味着剩余价值生产所使用的生产工具更加先进了，不论是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还是“无人工厂”，它们在本质上依然是物化劳动或不变资本的实物形式。它们的价值是在工人生产它们的过程中形成的，在参加产品的生产时，只是

把原有的价值转移到产品中去，而不创造新价值，更不能创造剩余价值。在生产自动化条件下，直接从事生产劳动的工人相对减少，而从事科研、设计、技术和管理劳动的人员日益增加，“总体工人”中脑力劳动者的比重不断增大。劳动的复杂程度和强度日益提高，从而成为生产力特别高的劳动，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这种劳动会创造出更多的价值和剩余价值。总之，资本主义国家的生产自动化是人类社会科学技术进步的结晶，它的普遍采用会大幅度提高劳动生产率，使资本家获得比过去更多的剩余价值。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生产自动化是资本家获取高额剩余价值的手段，而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仍然是这种剩余价值的唯一源泉。

（三）资本积累

把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或者说，剩余价值的资本化，就是资本积累。马克思关于资本积累的学说是剩余价值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揭露了资本主义制度下贫富两极分化的原因，揭示了资本主义失业现象的本质，深刻地阐明了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走向灭亡的历史命运。

资本家瓜分到剩余价值后，如果将其完全用于个人消费，则生产就在原有规模的基础上重复进行，这叫资本主义简单再生产。资本主义简单再生产不仅生产商品，生产剩余价值，而且还生产和再生产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本身：一方面是资本家，另一方面是雇佣工人。因此，资本主义简单再生产就其实质而言，是物质资料再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再生产的统一。但是，资本主义再生产的特点是扩大再生产。资本家获得无偿占有的剩余价值后，并不是将其完全用于个人消费，而是将一部分转化为资本，用以购买追加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使生产在扩大的规模上重复进行，这就是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在这里，资本积累是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的源泉。剩余价值本来是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创造的并为资本家所无偿占有的那部分新价值，现在，资本家又用从工人那里剥削获得的收益，再来购买工人的劳动力，进行更大规模的生产，以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所以，资本积累的本质，就是资本家不断地利用无偿占有的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来扩大自己的资本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加强对工人的剥削和统治。

资本积累的源泉是剩余价值，资本积累规模的大小取决于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程度、劳动生产率的高低、所用资本和所费资本之间的差额以及资本家垫付资本的大小。显然，这些因素都是加强和扩大对工人剥削的因素。因此，资本积累就是依靠剥削工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而实现的，没有剩余价值，就不可能有资本积累。随着资本积累和生产规模的扩大，社会财富日益集中到资产阶级手中，而社会财富的直接创造者——无产阶级则只占有少部分社会财富。这样必然加剧社会的两极分化，即一极是财富越来越集中于少数人手中，另一极是多

数人只拥有社会财富的较小部分。

资本积累不但是社会财富占有两极分化的重要原因,而且是资本主义社会失业现象产生的根源。随着资本积累而产生的失业是由资本追逐剩余价值引起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所导致的。在资本主义企业内部,资本家投入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的资本,从自然形式上看,总是由一定数量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构成的。在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之间,存在着一定比例,这个比例取决于生产技术的发展水平。生产技术水平越高,每个劳动力所推动的生产资料的数量就越多;生产技术水平越低,每个劳动力所推动的生产资料的数量就越少。这种由生产的技术水平所决定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之间的比例,叫作资本的技术构成。从价值形式上看,资本可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这两部分资本价值之间的比例,叫作资本的价值构成。在资本的技术构成和资本的价值构成之间,存在密切的联系。一般来说,资本的技术构成决定资本的价值构成,技术构成的变化往往会引起价值构成的相应变化,而价值构成的变化通常反映着技术构成的变化。这种由资本的技术构成决定并反映技术构成变化的资本价值构成,叫作资本的有机构成,通常用 $c:v$ 来表示,其中 C 为不变资本, v 为可变资本。

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是一般趋势,这是由资本的本性决定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唯一动机和直接目的就是追求剩余价值。为了达到这一目的,资本家便尽可能改进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快资本积累,通过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扩大生产规模。资本积聚是指个别资本通过剩余价值的资本化来增大资本的总量。资本积累是资本积聚的基础,资本积聚是资本积累的直接结果,资本积累越多,资本积聚的规模就越大,个别资本总额就越大。资本集中是指个别资本通过结合而形成较大的资本。竞争和信用是资本集中最强有力的杠杆。在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的条件下,随着资本积累的增长,必然伴随着资本的积聚和集中,使个别资本的规模日益增大,在自然形式上,每个劳动力所推动的生产资料的数量大幅度增加;在价值形式上,不变资本部分日益增多,可变资本在资本总额中所占的比重日益下降,从而资本有机构成得以不断提高。在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情况下,由于可变资本的相对量的减少,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日益相对地减少,其结果就是不可避免地造成大批工人失业,形成相对过剩人口。所谓相对过剩人口,就是劳动力供给超过了资本对它的需要。这种过剩人口之所以是相对的,是因为它并不是社会生产发展所绝对不需要的,而是由于它不为资本价值增殖所需要,成为“过剩”或“多余”的。正如马克思所说:“资本主义积累不断地并且同它的能力和规模成比例地生产出相对的,即超过资本增殖的平均需要的,因而是过剩的或追加的工人人口。”在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相对过剩人口基本上有三种形式:第一种是流动的过剩人口,第二种是潜伏的过剩人口,第三种是停滞的过剩人口。经常性的

庞大失业人口的存在，是资本主义的痼疾。资产阶级政府通过各种干预措施可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失业，但是不可能彻底消灭失业。

资本积累的历史趋势是资本主义制度的必然灭亡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胜利。随着资本积累的增长，一方面，资本主义生产越来越具有社会性，其表现是：生产资料的使用社会化，生产过程成为许多人协同进行的社会化的大生产；各个企业、各个部门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依赖的程度日益加强；社会分工不断扩大，生产的范围从一个企业扩展到一个国家，甚至扩展到全球，整个社会的经济活动密切地联结成一个整体。另一方面，资本越来越集中于少数资本家手中，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如何生产，完全服从于资本家追逐剩余价值的目的，按照资本家个人的意愿来进行；生产出来的产品完全由资本家所占有，并按照他们的私利来进行交换和分配。这样，在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便产生了深刻的矛盾。随着资本积累的不断增长，这种矛盾日益加剧，资本主义最终会被新的、更能适应社会化大生产要求的社会形态所取代。

（四）资本的循环周转与再生产

资本作为一种自行增殖的价值，不仅在生产过程内运动，而且也在流通过程内运动，要深刻认识资本价值增殖的秘密，还必须考察资本的流通。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流通过程中，首先详尽地分析了个别资本的运动，即资本的循环和周转过程，揭示了资本循环周转规律。

资本循环是资本从一种形式出发，经过一系列形式的变化，又回到原来出发点的运动。产业资本在循环过程中要经历三个不同的阶段，与此相联系的是资本依次执行三种不同的职能。第一个阶段是购买阶段，即生产资料与劳动力的购买阶段。它属于商品的流通过程。在这一阶段，产业资本执行的是货币资本的职能。第二个阶段是生产阶段，即生产资料与劳动力按比例结合在一起从事资本主义生产的阶段。在这个阶段上，生产资料与劳动者相结合生产物质财富并使生产资本得以增殖，执行的是生产资本的职能。第三个阶段是售卖阶段，即商品资本向货币资本的转化阶段。在此阶段，产业资本所执行的是商品资本的职能，通过商品买卖实现商品的价值，满足人们的需要。

产业资本的运动，必须具备两个基本前提条件：一是产业资本的三种职能形式必须在空间上并存，也就是说，产业资本必须按照一定比例同时存在于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三种形式中。二是产业资本的三种职能形式必须在时间上继起，也就是说，产业资本循环的三种职能形式的转化必须保持时间上的依次连续性。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商品资本三种职能形式在空间上的并存性与在时间上的继起性表明，产业资本的连续循环是流通过程和生产过程的统一，也是它的三种职能形式循环，即货币资本循环、生产资本循环和商品资本循

环的统一。

资本是在运动中增殖的，资本必须不断地、周而复始地循环，才能不断地带来剩余价值。这种周而复始、不断反复着的资本循环，就叫作资本的周转。如果每次资本周转带来的剩余价值一定，则资本周转越快，在一定时期内带来的剩余价值就越多。影响资本周转快慢的因素有许多，关键的因素有两个：一是资本周转的时间，二是生产资本的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构成。要加快资本周转速度，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就要缩短资本周转时间，加快流动资本的周转速度。

资本循环与周转规律作用的发挥，必然受到经济制度因素的制约。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该规律的存在对资本家追逐剩余价值有重要影响。资本在运动过程中，必须保持三种职能形式在空间上的并存性；必须保持每一种职能形式的依次转化，即在时间上的继起性，只有这样，才能保证资本无止境的价值增殖运动。然而，这个条件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并不总是能够具备的。由于资本主义各种矛盾的存在，特别是基本矛盾的存在，周期性爆发的经济危机和波动使得资本连续和高速运动的条件经常遭到破坏。

在对个别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的规律性进行分析的基础上，马克思对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也进行了深入分析，阐明了社会总资本再生产和流通的规律性，进一步揭露了资本主义经济所包含的对抗性矛盾。

社会生产是连续不断地进行的，这种连续不断重复的生产就是再生产。社会再生产的核心问题是社会总产品的实现问题，即社会总产品的价值补偿和实物补偿问题。为了深刻阐明社会总产品的实现问题，进而揭示再生产的一般规律，马克思将社会总产品在物质上划分为两大部类，在价值上划分为三个组成部分。所谓社会总产品就是社会在一定时期（通常为一年）所生产的全部物质资料的总和。社会总产品在价值形态上又叫社会总价值，划分为包括在产品中的生产资料的转移价值（C）、凝结在产品中的由工人必要劳动创造的价值（v），以及凝结在产品中的由工人在剩余劳动时间里创造的价值（m）。社会总产品在物质形态上，根据其最终用途可以区分为用于生产消费的生产资料和用于生活消费的消费资料。相应地，社会生产可以划分为两大部类：第一部类（Ⅰ）由生产生产资料的部门所构成，其产品进入生产领域；第二部类（Ⅱ）由生产消费资料的部门所构成，其产品进入生活消费领域。

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要求生产中所耗费的资本在价值上得到补偿，同时要求实际生产过程中所耗费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得到实物的替换，否则社会再生产就会停顿，人类社会的生存和发展就会受到威胁。所以，使社会总产品在价值上得到补偿，在实物上得到替换，以使社会再生产顺利进行，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社会总产品在实物上得到替换，在价值上实现补偿，客观上就要求两大部类内部各个产业部门之间和两大部类之间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生产资料的生产和消费资料的生产既要保证简单再生产的实现，更要保证扩大再生产的实现。生产资料的生产既要满足两大部类对所耗费掉的生产资料的补偿，也要保证两大部类扩大生产规模后对追加生产资料的需求。消费资料的生产则既要满足两大部类劳动者的个人消费和社会消费，也要满足扩大生产规模后对追加消费资料的需求。上述比例不只是总量上的比例，还是结构上的比例。只有两大部类的生产不仅在规模上而且在结构上保持一定的比例，社会总产品的价值补偿和实物替换才能正常实现，社会再生产才能顺利进行。

在资本主义发展的相当长时期内，由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和雇佣劳动制度所决定，两大部类的生产都是在价值规律和剩余价值规律的作用下自发进行的，具有严重的盲目性，这就导致了两大部类生产在规模上和结构上经常处于失衡状态。这种失衡和脱节经常表现为生产过剩，以至于社会总产品的实现，即实物替换和价值补偿难以顺利进行，最严重的就是引发经济危机。经济危机实际上是资本主义条件下以强制的方式解决社会再生产的实现问题的途径，这种解决方式虽然最终也能够使社会再生产由失衡慢慢转变为平衡，却是以社会经济生活的严重混乱甚至瘫痪以及社会资源和财富的极大浪费为代价的。

（五）工资与剩余价值的分配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的工资是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这是资本主义工资的本质。在这种制度下，资本家购买工人的劳动力是以货币工资形式支付的，工人为资本家劳动，资本家付给工人工资，工资表现为“劳动的价格”或工人全部劳动的报酬，这就模糊了工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界限，掩盖了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这种假象，就是雇佣劳动和历史上其他形式的劳动的不同之处。”

资本主义工资的形式主要有两种，即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除此之外，资本家还建立了各种形式的血汗工资制度，其特点是利用“科学的劳动组织”，最大限度地提高工人的劳动强度，从他们身上榨取更多的血汗。这种工资制度的典型形式，就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流行的“泰罗制”和“福特制”。关于血汗工资制度的实质，列宁曾一针见血地指出，它的实行“意味着榨取血汗的艺术的进步”。

在当代资本主义国家，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科学技术的进步、劳动过程的复杂化和脑力劳动作用的加强，工人的实际工资呈现出不断提高的趋势，但是与其创造的剩余价值的增长幅度相比，实际工资提高的幅度还是较小的。只要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基本经济关系不变，资本主义工资的本质就不会发生根本变化。

在现实的资本主义经济生活中，资本家并不是把剩余价值看作可变资本的产物，而是把它看作全部垫付资本的产物或增加额，剩余价值便取得了利润的形态。当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时，剩余价值与可变资本的关系便被掩盖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获得利润。为了得到尽可能高的利润率和尽可能多的利润，不同生产部门的资本家之间必然展开激烈的竞争，大量资本必然从利润率低的部门转投到利润率高的部门，从而导致利润率平均化。在利润率平均化的过程中，形成了社会的平均利润率，按照平均利润率计算和获得的利润，叫作平均利润。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是剩余价值规律和竞争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体现着不同部门的资本家集团要求按照等量资本获得等量利润的原则来瓜分剩余价值的关系。在利润率平均化的过程中，产业资本家得到产业利润，商业资本家得到商业利润，银行资本家得到银行利润，农业资本家得到农业利润，这些不同部门的资本家瓜分到的利润只是平均利润。平均利润率规律的作用表明，平均利润率是剩余价值总量与社会总资本的比率。每个资本家所得利润多少不仅取决于他对本企业工人的剥削程度，而且还取决于整个资产阶级对整个工人阶级的剥削程度。资本家之间在瓜分剩余价值上固然有一定程度的利害冲突，但在加强对工人阶级的剥削以榨取更大量的剩余价值这一点上，有着共同的阶级利益。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价值也就转化为生产价格。生产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转化形式，是生产成本与平均利润之和。生产成本是由生产中实际耗费的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所构成的。在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的条件下，价值规律作用的形式发生了变化。商品不再以价值而是以生产价格为基础进行交换，市场价格的变动不再以价值为中心，而是以生产价格为中心。从价值到生产价格的转化，是随着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出现和发展而完成的，反映了从小商品生产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历史发展过程。

生产价格是价值的转化形式，商品按照生产价格而不是价值出售并不违背价值规律，而是价值规律实现形式发生了变化。从全社会看，整个资本家阶级获得的利润总额与雇佣工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总额是相等的；从个别部门看，商品的生产价格同价值不一致，但从全社会来看，商品的生产价格总额和价值总额相等。生产价格随着商品价值的变化而变动，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减少，生产价格就会降低；反之，生产价格就会提高。

（六）剩余价值理论的意义

马克思通过分析剩余价值的生产、积累、流通以及分配，揭示了剩余价值的运动规律及其作用，创立了剩余价值理论。剩余价值理论深刻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剥削本质，阐明了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之间阶级斗争的经济根源，指出了无产阶级革命的历史必然性。剩

余价值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基石，是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揭示资本主义制度剥削本质的锐利武器。由于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的发现，社会主义由空想变为科学。

马克思在分析剩余价值的生产、积累、流通以及分配过程，揭示资本主义经济特殊规律的同时，也揭示了商品经济和社会化生产的一般规律，例如资本循环周转规律、社会再生产规律、积累规律等。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这些规律由于受到资本主义制度的制约，具有了特殊的表现形式。

五、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与经济危机

（一）资本主义基本矛盾

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是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资本主义生产不断社会化。但是，在资本家私人占有生产资料和剥削雇佣劳动者的生产关系中，社会化的生产力却变成资本的生产力，变成资本高效能地榨取剩余劳动、生产剩余价值、实现价值增殖的能力。这样，已经社会化的、由劳动者共同使用的生产资料，本应该由劳动者共同所有，却被少数资本家私人占有；已经在社会范围内实行严密分工、协作而社会化了的生产过程，本应按照社会需要进行管理、调节和控制，却分别由各自追求最大限度利润和私人利益的少数资本家进行管理；共同劳动生产的社会化产品，本应由劳动者共同占有，用于满足社会需要，却被少数资本家私人占有、私人支配，成为他们的私有财产。这就形成了资本主义所特有的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这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在资本主义社会的具体体现。资本主义越发展，科学技术以至社会生产力越发展，生产社会化的程度越高，不断发展的社会生产力就越成为资本的生产力，资本、生产资料、劳动产品就越越来越集中在少数资本家的手里，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尖锐化就越是不可避免。

（二）资本主义经济危机

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阶段，就会发生以生产过剩为基本特征的经济危机。当经济危机发生时，大量商品积压，大批生产企业减产或停工，许多金融机构倒闭，整个社会经济生活一片混乱。生产过剩是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本质特征，但是这种过剩是相对过剩，即相对于劳动人民有支付能力的需求来说社会生产的商品显得过剩，而不是与劳动人民的实际需要相比的绝对过剩。

经济危机的抽象的一般的可能性，首先是由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引起的。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买卖在时间上分为两个相互独立的行为。如果有一些商品生产者在出卖了自己的商品后不接着购买他人生产的商品，就会有另一些商品生产者的商品卖不出去。同时，

在商品买卖有更多的部分采取赊购赊销方式的情况下,如果某些债务人在债务到期时不能支付,就会使整个信用关系遭到破坏。但是,这仅仅是危机在形式上的可能性。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爆发的根本原因是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这一基本矛盾具体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其一,生产无限扩大的趋势与劳动人民有支付能力的需求相对缩小的矛盾;其二,单个企业内部生产的有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矛盾。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一切现实的危机的最终原因始终是:群众贫穷和群众的消费受到限制,而与此相对立,资本主义生产却竭力发展生产力,好像只有社会的绝对的消费能力才是生产力发展的界限。”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具有周期性,这是由资本主义基本矛盾运动的阶段性决定的。当资本主义基本矛盾达到尖锐化程度时,社会生产结构严重失调,引发了经济危机。而经济危机的爆发,使企业纷纷倒闭,生产大幅下降,从而使供求矛盾得到缓解,逐步渡过经济危机。但是,经济危机只能得到暂时缓解而不能根除资本主义基本矛盾。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恢复和高涨,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又重新激化,必然导致再一次经济危机的爆发。只要存在资本主义制度,经济危机就是不可避免的。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周期性爆发的特点,使社会资本再生产也呈现出周期性的特点,从一次危机开始到另一次危机的爆发,就是再生产的一个周期。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周期一般包括四个阶段,即危机、萧条、复苏和高涨。这四个阶段是相互联系的,其中危机阶段是周期的基本阶段。资本主义的再生产不一定都经过四个阶段,但是危机阶段是必经阶段,没有危机阶段,就不存在资本主义再生产的周期性。

第三节 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

一、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及其本质

资本主义政治制度是在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之上建立的,它反映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关系,反映了政治上占统治地位的资产阶级的要求。同时,资本主义政治制度作为上层建筑,又反过来保护其经济基础,为巩固和发展资本主义经济基础提供政治保障。

(一) 资本主义国家的职能和本质

资本主义国家的职能以服务于资本主义制度和资产阶级利益为根本内容,包括对内和对外两个基本方面,即对内实行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对外进行国际交往和维护国家安全及利益。

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内职能主要是政治统治的职能,即资产阶级作为统治阶级,运用手中掌握的政府机构和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国家机器,对被统治阶级进行压迫、控制,使

社会生活保持在统治阶级所制定的秩序要求之内。为了做到这一点，统治阶级必然要把国家政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对人民群众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因此对于国家来说，政治制度的制定、权力的运用等，都必然要直接反映统治阶级的意志，维护统治阶级的利益。

由于资本主义国家作为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根据资本主义经济基础的要求建立起来的，这就决定了资本主义国家在运用各种政治手段和政治权力进行统治时，必然要以保护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不受破坏和伤害为主要任务。

除了对内发挥政治统治功能之外，由于国家也是从社会分化出来的社会管理机构，所以还具有社会公共管理职能，即国家要运用各种权力和资源对邮政、铁路、水利、文化教育、卫生保健、社会福利等事业进行管理，以保证社会生活的正常进行。国家的公共管理职能与政治统治职能是紧密联系的，从根本上说，国家的公共管理职能是服务于其政治统治职能的。

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外职能，是指资本主义国家对外进行国际交往与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的职能。资本主义国家在国际社会活动中，要经常调整与其他国家之间的交往关系。由于国家之间常常会发生各种矛盾和冲突，甚至会发生军事冲突和战争，因此，资本主义国家要承担起保卫本国领土和主权完整、抵御外来侵略的任务，甚至为维护自己的既得利益，获取新的经济和政治利益，不惜发动对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战争。显然，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外职能是国家对内政治统治职能的延伸，是服务于其政治统治的。

资本主义国家本质上是资产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工具。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看，资本主义国家作为资产阶级利益的集中体现，在经济上要求自由竞争、等价交换，在政治上要求形式上的自由、民主、平等、人权，这些特征与奴隶制和封建制国家相比，显然是人类社会政治生活上的一大进步。但是，这种进步并没有改变资本主义国家作为剥削阶级对人民群众进行阶级统治和阶级压迫的工具的性质，并没有消除人们在政治生活方面实际上的不自由、不民主、不平等、损害人权的现象。其实，资本主义国家的建立只是以一种新的阶级剥削和压迫形式取代了以往旧的阶级剥削和压迫形式而已。

（二）资本主义的民主制度及其本质

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统治是通过具体的政治制度实现的，主要有资本主义的民主与法制、政权组织形式、选举制度、政党制度等。所有这些，也就是资产阶级所标榜的资本主义民主制度。

资本主义民主制度是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相适应而发展起来的。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专制主义的斗争中提出了符合自身利益和要求的“主权在民”“天赋人权”“分权制衡”“社会契约论”“自由、平等、博爱”等政治思想，并在这些思想

的指导下建立起了资本主义民主制的国家。资本主义民主制的国家在不危及资本主义国家安全和资产阶级根本利益的前提下，给予民众一定的选举、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自由迁徙等权利和自由。

资本主义法制是资本主义民主制度的重要内容。宪法是资本主义国家法律制度的核心，是建设法制、实行法治的法律基础。宪法规定了国家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制度，规定了国家权力结构及国家权力运作的原则，规定了公民的权利与义务。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是在以下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第一，私有制原则。私有制原则是整个资本主义法律体系的支柱，“私有财产不可侵犯”是资产阶级最强烈要求保障的权利。正如列宁所说：“以前所有一切宪法，以至最民主的共和宪法的精神和基本内容都归结在所有制这一点上。”第二，“主权在民”原则。这个原则主要是指由选民每隔数年进行一次议会、总统选举或公民投票，以决定谁来统治、管理国家。但是，这种民主形式并未改变国家权力实际上是直接或间接地控制在资产阶级手中的状况。正如马克思、恩格斯所说：“现代的国家政权不过是管理整个资产阶级的共同事务的委员会罢了。”第三，分权与制衡原则。强调立法、行政、司法是三种不同的、相互制约的政治活动方式，必须由不同的人组成的机关分别行使其职能。美国宪法是对分权与制衡原则表述得最为典型的宪法。第四，人权原则。强调“自由的和自主的个人”具有不可侵犯的基本权利。这种原则强调的其实只是政治权利，而忽视和不承认人的生存权、发展权。

资本主义国家政权采取分权制衡的组织形式，即国家的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分别由三个权力主体独立行使，形成各主体之间的“制衡”。以美国为例，在这种政权结构中，立法权属于由参、众两院组成的合众国国会，国会的立法权受到宪法保护和严格限制；行政权由行政首脑——总统来行使；司法权属于最高法院及下级法院，法院独立于总统和国会。由于资本主义国家内部存在着不同的利益集团，而这些利益集团直接或间接左右着国家政权的运行，因此，国家政权的意向和行使实际上常常是各种不同利益集团政治合力的结果。各个利益集团之间存在实力上的差别和利害关系，由此产生的资本主义国家内部的冲突不断推动政治制度的变化。

资本主义国家的选举制度，是资产阶级制定某种原则和程序，通过竞选产生议会和国家元首的一种政治机制。在资本主义国家中，选举已经成为国家政治制度运行中对社会发展和稳定产生举足轻重影响的一个不可或缺的政治机制。从形式上看，竞选制度是公民参与国家事务的重要形式。公民主要通过竞选参与政治活动，表达自己的愿望和要求，对国家公职人员的产生及其政治决策施加影响。从实际政治作用看，选举制是协调统治阶级内部利益关系

和矛盾的重要措施。在当代资本主义国家中，统治阶级内部的利益冲突和矛盾在很大程度上是通过选举制度来平衡和调节的。哪个政党执政还是下野，由哪个代表资产阶级不同利益集团要求的政治人物充当国家元首，一般都是通过选举制度的运行，根据竞选结果来决定的。

政党是特定阶级利益的集中代表，是代表一定阶级、阶层或集团的根本利益，为达到政治目的，特别是为了取得政权和保持政权而建立的一种政治组织。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党是阶级和阶级斗争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发挥着很重要的作用，如代表资产阶级执掌政权，对政府施加政治影响，控制议会；制定和推行符合资产阶级利益的方针、政策；操纵选举；控制群众团体和舆论宣传等。当代资本主义国家基本上实行政党制度。从政党制度的类型上看，大致有两党制和多党制等形式。两党制是由两个势均力敌的政党通过竞选争夺执政地位、交替组织政府、轮流执掌政权的政党制度，表现为一党执政时，另一党就成为反对党，可以对执政党的行为进行批评和攻击，并在一定程度上对执政党起牵制和监督的作用。实行两党制的国家主要有英国、美国、加拿大、新西兰、澳大利亚等。多党制是指资本主义国家中由两个以上政党轮流或联合执政的政党制度。当今世界上的资本主义国家实行的大多是多党制，如法国、意大利、日本、德国、西班牙、瑞典等国家实行的都是多党制。

以上所列举的资本主义的诸项政治制度是在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专制主义、维护自身利益和巩固自己的政治统治的过程中逐渐形成、发展和完善起来的，是资产阶级革命最重要的政治成果。资本主义政治制度的形成和发展在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进程中曾经起过重要的进步作用。这种进步作用表现在：第一，资本主义政治制度作为上层建筑，在战胜封建社会的生产方式，保护、促进和完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方面起了重要作用，推动社会生产力大幅度发展，促进了社会进步。第二，由于资本主义政治制度使人们摆脱了封建专制主义条件下的分封割据状态、等级压迫制度和人身依附关系，因而使人民群众享有了比在封建专制主义条件下更多的社会政治自由。由于人们的社会活动获得了更有利的条件、更广阔的空间，因而历史性地促进了人的发展，促进了人类的进步。第三，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在其历史发展进程中积累了相当丰富的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的经验，这对推动社会进步同样具有十分重要的积极意义。—

但是，由于资本主义政治制度本质上是资产阶级进行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的手段和方式，是为资产阶级专政服务的，因此它不可避免地有其阶级的和历史的局限性。

第一，资本主义的民主是金钱操纵下的民主，实际是资产阶级精英统治下的民主。民主是具体的、相对的，而不是抽象的、绝对的。任何一种民主的本质、内容和形式，都是由特

定的社会制度所决定的，并且都是随着经济文化的发展而发展的。资本主义的民主制度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之上，本质上是为资产阶级专政服务的。选举是资本主义政治制度的重要形式，但是常常被金钱、媒体、黑势力、财团等影响和操纵。在实际的选举过程中，为了得到选民的了解和支持，参选者往往要支付巨额竞选活动经费，这笔经费是普通公民根本没有能力支付的，只有大财团才能支付得起。资本主义政治制度中的选举事实上是有钱人的游戏，是资本玩弄民意的过程。

第二，法律名义上的平等掩盖着事实上的不平等。资产阶级名义上标榜“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是，由于资本主义社会建立在私有制和资本特权的基础上，资本家和劳动者之间、富人和穷人之间存在着事实上严重的不平等，资产阶级法律的实质是将存在于资本家和劳动者之间、富人和穷人之间经济利益的不平等合法化。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揭露资产阶级法律的本质时深刻指出：“你们的观念本身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和所有制关系的产物，正像你们的法不过是被奉为法律的你们这个阶级的意志一样，而这种意志的内容是由你们这个阶级的物质生活条件来决定的。”

第三，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党制是一种维护资产阶级统治的政治制度。从表面上看，资本主义的两党制或多党制允许工人阶级及其政党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甚至在工人阶级政党力量比较强大的国家还会出现工人阶级政党与资产阶级政党联合执政的情况，但是工人阶级政党参政的程度必然受到国家政权的资本主义性质制约，不可能出现由于工人阶级政党参政改变资本主义国家性质，使国家政权能够真正维护工人阶级利益的现象。资产阶级政党只是在维护资产阶级的私利，不论哪个党派上台执政，都不能真正代表人民的利益。从本质上说，资本主义国家多党制仍然是资产阶级选择自己的国家管理者、实现其内部利益平衡的政治机制。

第四，政党恶斗相互掣肘，决策效率低下，激化社会矛盾。资本主义国家多党制下的资产阶级政党被金钱、媒体、利益集团等所控制，常常为一己私利进行无休止的恶斗，使议会政治流于形式、议而不决，决策效率十分低下。为了筹集竞选经费和赢得选票，各政党一味讨好选民，作出过高的许诺，而置民众和国家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于不顾，使得政府债台高筑，各种社会矛盾不断积累和尖锐化。

由于人民群众的长期斗争以及资产阶级在长期的政治统治过程中积累了不少经验，资本主义政治制度中会有一些符合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一般规律的内容，对此我们可以加以借鉴。但是，由于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本质上是为资产阶级利益服务的，是服从于资产阶级进行统治和压迫需要的政治工具，对于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应该坚持辩证批判的态度和方法。

正如列宁所指出的：“资产阶级民主同中世纪制度比较起来，在历史上是一大进步，但它始终是而且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能不是狭隘的、残缺不全的、虚伪的、骗人的民主，对富人是天堂，对被剥削者、对穷人是陷阱和骗局。”因此，它在关于政治制度建设和实施的理论、立场、观点、方法等方面，都带有深刻的资产阶级的阶级印记和阶级偏见。我们要深刻认识资本主义政治制度作为资产阶级政治统治工具的阶级本质，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二、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及其本质

资本主义意识形态是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占统治地位、反映了作为统治阶级的资产阶级利益和要求的各种思想理论和观念的总和。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占统治地位的政治、经济、法律、哲学、伦理、历史、文学、宗教等大多数人文社会科学的理论和学说，都属于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范畴，其中一以贯之的核心思想，主要是私有制神圣不可侵犯观念和个人主义价值观，以及与之相适应的自由、民主、平等、人权等观念。

（一）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形成

资产阶级的各种思想理论和观念，是资产阶级在长期的反对封建专制主义和宗教神学的斗争中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而这些思想理论和观念后来成为资本主义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则是在资本主义国家产生之后，由统治阶级在以往形成的资产阶级思想理论和观念的基础上自觉地确立起来的。

在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由于资产阶级的思想理论和观念在批判封建主义和宗教神学、启发民众进行资产阶级革命、保证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和为资产阶级建立国家提供理论依据等方面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因此它曾经在社会历史发展的过程中具有十分积极的意义。

资产阶级在革命取得胜利后建立了资本主义国家，出于进行政治统治的需要，资产阶级开始构建资本主义国家的意识形态。从这时起，与文艺复兴和资产阶级革命时期一脉相承的资产阶级的各种思想理论和观念就逐步发展为资本主义国家意识形态的基本内容。资本主义国家的意识形态同时也构成了资本主义国家上层建筑的重要内容，为巩固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服务。

（二）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本质

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本质可以概括为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资本主义意识形态是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的观念上层建筑，是为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服务的，因而也是为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上层建筑服务的。列宁指出，“所有一切压迫阶级，为了维持自己的统治，都需要两种社会职能：一种是刽子手的职能，另一种是牧师的职

能”，“牧师的使命是安慰被压迫者，给他们描绘一幅在保存阶级统治的条件下减少苦难和牺牲的前景”，“从而使他们顺从这种统治”。资本主义意识形态正是通过论证资本主义社会制度的合理性、资本主义民主的普遍性等观点来实现其“牧师”职能的。

第二，资本主义意识形态是资产阶级的阶级意识的集中体现。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资产阶级在进行阶级统治的实践中逐步形成了自己作为社会统治阶级的阶级意识，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则是这种阶级意识的集中体现。这是因为，一方面意识形态来自统治阶级的实践，与统治阶级的历史命运紧密相连，并已经内化为阶级成员的基本信念；另一方面意识形态可以成为统治阶级进一步进行阶级统治的指导思想，为这个社会制度进行理论辩护。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具有欺骗性和虚伪性，正如马克思、恩格斯所说的，“资产者的假仁假义的虚伪的意识形态用歪曲的形式把自己的特殊利益冒充为普遍的利益”，为了使人们接受、认同其意识形态，资产阶级“赋予自己的思想以普遍性的形式，把它们描绘成唯一合乎理性的、有普遍意义的思想”。

对于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应该用辩证的观点来分析。资本主义在长期发展中创造出大量物质财富的同时，也创造出丰富的精神成果。这些精神成果有相当一部分是以意识形态的形式被保存下来的。在这些成果中，包含着人类文明进步的成就。特别是在资本主义国家建立起来以前，那些文艺复兴时期和资产阶级革命时期资产阶级的思想理论和观念，在反对封建主义和宗教神学、推动资产阶级革命的发展，以及促进资本主义国家建立的过程中曾起过积极的作用，因而其主要社会作用是推动历史前进的，是进步的。对于资本主义意识形态中的文明进步成分，我们应该加以研究、参考和借鉴。但是，资本主义意识形态作为资产阶级经济和政治的集中反映，是为巩固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维护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为资产阶级的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服务的。因而，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具有极大的阶级的和历史的局限性，对此我们必须加以分析、批判和摒弃。

第五章 资本主义的发展及其趋势

教学目的和要求

了解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发展到垄断的进程,科学认识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和经济全球化的本质,正确认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的新变化及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资本主义的矛盾与冲突,深刻理解资本主义的历史地位及其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历史必然性,坚定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信念。

教学要点

- 私人垄断资本主义的形成及特点
-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特点和实质
- 经济全球化的表现及影响
-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的新变化及实质
-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资本主义的矛盾与冲突
- 资本主义的历史地位及其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历史必然性

资本主义社会有一个产生、发展和走向衰亡的过程。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阶段发展到垄断阶段。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经历了一个繁荣发展的时期，经济和社会生活出现了一些新的变化。近些年来，资本主义世界又发生了以金融危机为标志的经济和社会性危机。认识垄断资本主义的特征，了解经济全球化的过程，剖析当代资本主义新变化，对于我们正确把握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趋势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节 垄断资本主义的形成与发展

一、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到垄断

资本主义的发展经历了两个阶段：自由竞争资本主义和垄断资本主义。19 世纪 70 年代以前，资本主义处于自由竞争阶段；从 19 世纪 70 年代开始，自由竞争资本主义逐步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垄断代替自由竞争并占据统治地位，垄断资本主义得以形成。这一时期，垄断资本主义主要以私人垄断资本为基础，所以又叫私人垄断资本主义。私人垄断资本主义是在生产集中和资本集中的基础上形成的。

（一）生产集中与垄断的形成

自由竞争引起生产集中和资本集中，生产集中和资本集中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引起垄断，这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客观规律。

在资本主义生产发展和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的过程中，伴随着生产和资本的不断集中。生产集中是指生产资料、劳动力和商品的生产日益集中于少数大企业的过程，其结果是大企业所占的比重不断增加。资本集中是指大资本吞并小资本，或由许多小资本合并而成大资本的过程，其结果是越来越多的资本为少数大资本家所支配。生产集中和资本集中是资本家追求剩余价值的结果。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确立的初期，处于以自由竞争为特征的商品经济发展阶段。资本家为了追求更多的剩余价值，展开你死我活的竞争，为了在竞争中获胜，除了加强对雇佣劳动者的剥削外，还必须不断积累资本，扩大生产规模。马克思指出：“竞争斗争是通过使商品便宜来进行的。在其他条件不变时，商品的便宜取决于劳动生产率，而劳动生产率又取决于生产规模。”一般说来，在竞争中总是大企业战胜中小企业，使生产和资本进一步集中。在这个过程中，银行信用发展加速了生产和资本的集中。“集中发展到一定阶段，可以说就自然而然地走到垄断。”

所谓垄断，是指少数资本主义大企业为了获得高额利润，通过相互协议或联合，对一个或几个部门商品的生产、销售和价格进行操纵和控制。

垄断的产生有以下原因：第一，当生产集中发展到相当高的程度，极少数企业就会联合

起来，操纵和控制本部门的生产和销售，实行垄断，以获得高额利润。第二，企业规模巨大，形成对竞争的限制，也会产生垄断。第三，激烈的竞争给竞争各方带来的损失越来越严重，为了避免两败俱伤，企业之间会达成妥协，联合起来，实行垄断。

垄断是通过一定的垄断组织形式实现的。垄断组织是指在一个或几个经济部门中，占据垄断地位的大企业联合。垄断组织的形式多种多样，而且在各个国家、各个时期也不相同。最简单的、初级的垄断组织形式是短期价格协定，即几个企业在短期内订立一种或几种产品的售价协定，所有参加方必须遵守协定所规定的商品销售价格。这种垄断组织的稳定性是比较弱的，一旦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便会自行解体。尽管垄断组织的形式多种多样，且不断变化发展，但是它们在本质上是一样的，即通过联合实现独占和瓜分商品生产和销售市场，操纵垄断价格，以攫取高额垄断利润。

（二）垄断条件下竞争的特点

垄断是在自由竞争中形成的，是作为自由竞争的对立面产生的。但是，垄断并不能消除竞争，反而使竞争变得更加复杂和激烈。这是因为：

第一，垄断没有消除产生竞争的经济条件。竞争是商品经济的一般规律。垄断产生以后，不但没有改变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而且又促进商品经济继续发展，所以不可能消除竞争。第二，垄断必须通过竞争来维持。各个垄断组织通过竞争发展壮大起来。在取得了一定的垄断地位后，由于存在攫取高额垄断利润的内在动力和面临更加强大的竞争对手的外在压力，垄断组织必须不断增强自己的竞争实力，巩固自己的垄断地位。第三，社会生产是复杂多样的，任何垄断组织都不可能把包罗万象的社会生产都包下来。实际上，在垄断组织之外，还存在为数众多的中小企业，这些非垄断的企业之间也存在竞争。即使是垄断程度极高的部门，也不可能只存在一个垄断组织。各垄断组织为了巩固自己的垄断地位，获取更多的垄断利润，相互之间也必然展开激烈的竞争。总之，在垄断条件下，在垄断组织内部、垄断组织之间以及垄断资本家集团之间，垄断组织同非垄断组织之间以及中小企业之间，存在广泛而激烈的竞争。

垄断条件下的竞争同自由竞争相比，具有一些新特点。在竞争目的上，自由竞争主要是为获得更多的利润或超额利润，不断扩大资本的积累，而垄断条件下的竞争则是为获取高额垄断利润，并不断巩固和扩大自己的垄断地位和统治权力；在竞争手段上，自由竞争主要运用经济手段，如通过改进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产品成本等，以战胜对手，而垄断条件下的竞争除了采取各种形式的经济手段外，还采取非经济的手段，使竞争变得更加复杂、激烈；在竞争范围上，自由竞争时期，竞争主要是在经济领域，而且主要是在国内市场上进

行的，而在垄断时期，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越来越激烈，不仅经济领域的竞争多种多样，而且还扩大到经济领域以外进行竞争。总之，垄断条件下的竞争，不仅规模大、时间长、手段残酷、程度激烈，而且具有更大的破坏性。

（三）金融资本与金融寡头

金融资本是由工业垄断资本和银行垄断资本融合在一起而形成的一种垄断资本。随着生产集中和垄断的发展，银行资本由集中走向垄断，工业垄断资本对银行的依赖增强，大银行同大企业的金融联系更加密切，形成了固定的关系。银行垄断资本和工业垄断资本，通过金融联系、资本参与和人事参与，密切地融合在一起，产生了一种新型的垄断资本，即金融资本。

在金融资本形成的基础上，产生了金融寡头。金融寡头是指操纵国民经济命脉，并在实际上控制国家政权的少数垄断资本家或垄断资本家集团。他们支配了大量的社会财富，控制了整个国家的经济命脉和上层建筑，是垄断资本主义国家事实上的统治者。金融寡头在经济领域中的统治主要是通过“参与制”实现的。所谓参与制，即金融寡头通过掌握一定数量的股票来层层控制企业的制度。金融寡头在掌握了经济上的控制权后，又在政治上进一步控制上层建筑，利用政权的力量来加强其统治地位。金融寡头对国家机器的控制，主要是通过同政府的“个人联合”来实现的。这种联合有多种途径，如金融寡头直接出马把自己的代理人送进政府或议会，通过掌握政权，利用政治力量为其垄断统治服务；收买政府高官或国会议员，让他们在其政治活动中为金融寡头的利益服务；聘请曾在政府任职的高官到公司担任高级职务等。金融寡头还通过建立政策咨询机构等方式对政府的政策施加影响，并通过掌握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科学教育、文化体育等上层建筑的各个领域，左右国家的内政外交及社会生活。

（四）垄断利润和垄断价格

垄断资本的实质在于获取垄断利润，垄断利润是垄断资本家凭借其社会生产和流通中的垄断地位而获得的超过平均利润的高额利润。垄断利润的形成，关键在于垄断组织在经济生活中起了决定作用，从而阻碍了资本在各部门之间的自由转移，限制了利润平均化的趋势，这样一来，垄断资本家有可能长期地获得大大超过平均利润的垄断利润。

垄断资本所获得的高额利润，归根到底来自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所创造的剩余价值。具体来说，垄断利润的来源大体有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来自对本国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剥削的加强；第二，由于垄断资本可以通过垄断高价和垄断低价来控制市场，使得它能获得一些其他企业特别是非垄断企业的利润；第三，通过加强对其他国家劳动人民的剥削

和掠夺从国外获取利润；第四，通过资本主义国家政权进行有利于垄断资本的再分配，从而将劳动人民创造的国民收入的一部分变成垄断资本的收入。

垄断利润主要是通过垄断组织制定的垄断价格来实现的。垄断价格是垄断组织在销售或购买商品时，凭借其垄断地位规定的、旨在保证获取最大限度利润的市场价格。其公式是：

$$\text{垄断价格} = \text{成本价格} + \text{平均利润} + \text{垄断利润}$$

垄断价格包括垄断高价和垄断低价两种形式。垄断高价是指垄断组织出售商品时规定的高于生产价格的价格，垄断低价是指垄断组织在购买非垄断企业所生产的原材料等生产资料时规定的低于生产价格的价格。垄断组织操纵价格带来的结果是抑制了市场上价格的自由波动，垄断价格长期背离生产价格和价值。但是，从全社会看，整个社会商品的价值仍然是由生产它们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垄断价格既不能增加也不能减少整个社会所生产的价值总量，它只是对商品价值和剩余价值作了有利于垄断资本的再分配。从全社会看，商品的价格总额仍然等于商品的价值总额。所以，垄断价格的产生没有否定价值规律，它是价值规律在垄断资本主义阶段作用的具体体现。

二、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

资本主义由自由竞争进入垄断阶段后，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生产社会化程度的进一步提高，私人垄断资本与社会化大生产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化，以致严重阻碍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这在客观上推动私人垄断资本与国家政权相结合，金融垄断资本进一步发展，并进而向国际垄断资本扩展，以谋求高额垄断利润。

（一）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形成及作用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是国家政权和私人垄断资本融合在一起的垄断资本主义。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产生，是垄断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自身范围内的部分质变，标志着资本主义发展进入了新的阶段。

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资本主义交战国的政府就借助国家的力量扩军备战，推行国民经济军事化，普遍加强了国家对社会经济和人民生活的统治和管理，对全部生产实行最严格的统计和监督，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由此得以产生。对此，列宁曾指出：“以自由竞争为基础的旧资本主义已被这场战争彻底摧毁，它已经让位于国家垄断资本主义。”1929—1933年资本主义世界发生的经济危机，是有史以来资本主义世界最严重的经济危机，这场危机深刻动摇了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根基，危及资本主义的生存。1933年美国罗斯福总统实施“新政”，加强政府对经济生活的干预。英国经济学家凯恩斯于1936年发表《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主张国家通过财政和货币政策创造需求，以实现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平衡，保证资本

主义经济稳定运行，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形成奠定了理论基础。1939—1945 年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帝国主义各国都建立了战时经济管理体制，国家对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生活实行全面统制，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得到进一步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所有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无论在广度上还是深度上都有了更迅速、更普遍的发展，国家干预深入资本主义的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的各个环节，国家垄断资本主义作为一种新的垄断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体系最终得以确立。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形成和发展不是偶然的，它是科技进步和生产社会化程度进一步提高的产物，是资本主义基本矛盾进一步尖锐化的必然结果。首先，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资本主义生产资料在更大范围内被支配，从而促进了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产生。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以原子能的利用、电子计算机和空间技术的发展为主要标志的第三次科技革命使社会分工迅速扩大，生产社会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垄断资本主义的私有制已经无法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为了维护和巩固垄断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必然要作局部的调整和变革，客观上要求通过国家的力量来建设基础设施，为私人垄断资本提供服务。其次，经济波动和经济危机的深化，要求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产生。在垄断资本主义阶段，在科技革命的推动下，新兴产业不断涌现，社会生产力迅速提高，物质财富生产的规模不断扩大，导致资本主义基本矛盾不断激化，并使资本主义社会经常为经济的剧烈波动乃至经济危机所困扰。危机的发展和加深，靠私人资本的力量根本难以应付，这就要求借助国家的力量以及政府的各种反危机措施来对付危机，消除危机带来的影响。最后，缓和社会矛盾，协调利益关系，要求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产生。随着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垄断资本通过制定垄断价格获得高额垄断利润，收入分配和财产的两极分化越来越严重，阶级矛盾不断尖锐化，而这势必引起社会的不安定，进而危及资本主义国家政权的稳固。为了加强垄断资本的统治，缓和社会各阶级、阶层之间的矛盾，资本主义国家也介入国民收入的再分配领域，进行私人垄断资本所不可能承担的调节利益再分配的活动。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主要形式有五种：

第一种是国家所有并直接经营的企业，包括满足国家机构自身需要的国有企业，提供公共产品的国有企业，高科技、高风险新兴工业部门中的国有企业和一般工业部门中的国有企业。

第二种是国家与私人共有、合营企业，包括国有企业将一部分股份出售给私人，国家和私人共同投资开办合营企业，国有企业和私人企业合并，国有企业对私人企业进行参股和国有企业转由私人租赁或承包经营。

第三种是国家通过多种形式参与私人垄断资本的再生产过程,包括国家作为商品和劳务的采购者,向私人垄断企业大量订货,为私人垄断企业提供有保证的国家市场;国家通过各种形式的津贴和补助,直接、间接地资助私人垄断企业;国家通过社会福利开支,提高社会购买力,扩大消费需求,为私人垄断企业创造市场条件。

第四种是宏观调节,主要是国家运用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经济手段,对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进行调节,以实现经济快速增长、充分就业、物价稳定和国际收支平衡的基本目标。

第五种是微观规制,主要是国家运用法律手段规范市场秩序,限制垄断,保护竞争,维护社会公众的合法权益。微观规制主要有三种类型:其一,反托拉斯法。即政府通过立法的方式确立一整套规范性的法令,以禁止竞争性行业的垄断,反对不正当竞争行为,保护和促进市场竞争。其二,公共事业规制。这类规制主要针对具有自然垄断性质的产业,包括电力、电信、交通、天然气、自来水等一些公用事业。为了防止自然垄断行业的经济组织凭借垄断地位获取垄断利润,损害公众利益,资本主义国家运用立法手段对该类行业进行规制,主要的规制内容或服务收费、收益率、价格等。其三,社会经济规制。这类规制涉及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如竞争秩序和行为、消费者权益、知识产权、劳工权益、生态环境、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等。这些规制旨在克服垄断资本主义自身发展所固有的矛盾和消极后果,促进经济和社会稳定、健康和持续发展。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是垄断资本主义的新发展,它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作用。首先,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出现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在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条件下,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运用掌握的巨额资本投入社会再生产过程,兴办那些私人资本无力兴办的、适应新科技发展要求的巨大新兴工业企业,从而部分克服了社会化大生产与私人垄断资本之间的矛盾。其次,资产阶级国家凌驾于私人垄断资本之上,代表整个垄断资产阶级的利益,调节经济过程和经济活动,这在一定范围内突破了私人垄断资本的狭隘界限。国家对经济的干预在一定程度上适应了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有利于缓解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促进社会经济较为协调地发展。再次,通过国家的收入再分配手段,使劳动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改善和提高。最后,在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参与和干预下,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农业、工业、商业、通信业及交通运输业的现代化水平迅速提高,社会生产和社会生活的面貌改观,加快了这些国家国民经济的现代化进程。

但是,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出现并没有根本改变垄断资本主义的性质。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在本质上是资产阶级国家力量同垄断组织力量结合在一起的垄断资本主义。它在一定程度上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同时,也加强了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和掠夺,更好地保证了垄断资产阶级

获得高额垄断利润，更有利于维护资本主义制度。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出现是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内的经济关系调整，并没有从根本上消除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有各种不同的具体形式，其实质都是私人垄断资本利用国家机器来为其发展服务的手段，是私人垄断资本为了维护垄断统治和获取高额垄断利润，而与国家政权相结合的一种垄断资本主义形式，是资产阶级国家在直接参与社会资本的再生产过程中，代表资产阶级总利益并凌驾于个别垄断资本之上，对社会经济进行调节的一种形式。

（二）金融垄断资本的发展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美国的主导下建立了国际货币体系，亦即布雷顿森林体系，该体系对促进世界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维护了美国的世界经济霸权地位。20世纪70年代初，由于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的加深和国际货币体系内在矛盾的激化，布雷顿森林体系崩溃。随后，西方国家普遍走上金融自由化和金融创新的道路。

金融自由化与金融创新是金融垄断资本得以形成和壮大的重要制度条件。金融自由化的主要内容是：各国政府放松对银行利率的管制，实行浮动汇率制度，取消外汇管制，金融市场相互开放。金融创新的主要内容是：包括远期合约、期货合约、期权合约、掉期合约等在内的信用风险防范工具和融资技术不断推陈出新，金融机构开始突破原有的专业分工界限，综合经营各种金融业务，金融工具不断创新，传统信贷业务逐年减少，债券业务迅速增长，融资方式的证券化趋势迅猛发展。

金融自由化和金融创新推动资本主义经济的金融化程度不断提高。金融自由化促使由工业垄断资本与银行垄断资本融合而成的金融寡头发生分化，以大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为主体的金融垄断资本脱离实体经济独立发展，金融垄断资本通过形形色色的金融衍生工具在金融市场呼风唤雨、巧取豪夺，使财富以惊人的速度膨胀。在金融垄断资本的推动下，垄断资本主义的金融化程度不断提高：金融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大幅上升，金融资本在资本主义国家国民生产总值和利润总额中所占的比例越来越大；随着实体经济的资本利润率下降，面对激烈竞争，实体经济部门不得不把利润的一部分投向金融领域，导致金融资本的急剧膨胀；制造业就业人数严重减少，以金融为核心的服务业就业人数逐步增加；虚拟经济越来越脱离实体经济。

随着金融垄断资本势力的爆炸性增长，金融垄断资本的控制能力大大提升，不但掌握了越来越多的社会财富，而且还通过控制政府决策部门和决策过程实现对整个国家的政治控制，利用国家机器维护自身的利益。金融垄断资本的发展，一方面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另一方面也造成了经济过度虚拟化，导致金融危机频繁发生，不仅给资本主义经济，也

给全球经济带来灾难。

（三）垄断资本在世界范围的扩展

垄断资本在国内建立了垄断统治后，必然要把其统治势力扩展到国外，建立国际垄断统治。垄断资本在世界范围的扩展，反映了资本主义发展的必然逻辑，也反映了资本主义发展的本质。

垄断资本向世界范围扩展的主要经济动因是：首先，将国内过剩的资本输出，以便在国外谋求高额利润；其次，将部分非要害的技术转移到国外，以取得在别国的垄断优势，攫取高额垄断利润；再次，争夺商品销售市场；最后，确保原材料和能源的可靠来源。这些经济上的动因与垄断资本主义在政治上、文化上、外交上的利益紧密联系在一起，交织发挥作用，共同促进了垄断资本向世界范围的扩展。

垄断资本向世界范围扩展的基本形式有三种。第一种是借贷资本输出，即由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银行、企业把资本贷给其他国家的政府、银行或企业。第二种是生产资本输出，即在国外直接投资，独立创办企业，与国外资本合营，或者收购国外已有的企业等。第三种是商品资本的输出。从输出资本的来源看，主要是两类：一类是私人资本输出，另一类是国家资本输出。私人资本输出主要包括：私人对外直接投资，各种对外证券投资，私人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对外贷款，私人在国外的房地产投资和存款，私人对外开展商品和服务贸易等。国家资本输出主要包括：政府及其所属金融机构的对外贷款；政府的对外援助，包括经济援助和军事援助；向国际机构的投资，如对世界银行、国际开发协会、亚洲开发银行等投资；政府在海外的资产等。私人资本输出是为了获得高额垄断利润或利息，同时也是加强剥削和控制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手段。国家资本输出则一方面为私人垄断资本服务，另一方面为维护资本主义世界体系服务。

垄断资本向世界范围的扩展是通过跨国公司这一国际垄断组织形式实现的。跨国公司也叫多国公司、国际公司，最初是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建立的大型企业。这些企业的特点是对外进行直接投资，在国外设立子公司或分支机构，进行跨国或国际性的生产、销售、金融等活动，以获取高额垄断利润。

垄断资本向世界范围的扩展，产生了一系列的社会经济后果。

对于资本输出国来讲，资本输出为其带来了巨额利润，加速了资本积累，增强了垄断资本的实力；带动和扩大了商品输出，巩固和扩大了垄断资本的销售市场和投资场所；大大改善了国际收支状况；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命脉形成控制，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了垄断优势地位。在资本输出过程中，资本输出国可能出现产业空心化，资本输出国与发展中国家和其他发达

国家之间的矛盾会加深,但是这些都不能改变垄断资本通过资本输出攫取巨大利益和扩大垄断实力的实质。

资本输入国主要是发展中国家,对发展中国家来讲,资本的输入对其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了一定的积极作用:吸收了经济发展所需要的资金,为经济发展提供了条件;引进了比较先进的机器设备和工艺技术,同时培训了一批适应现代化生产需要的技术人员、熟练工人和企业管理人员;利用外资和技术,建立一批现代工业,改造老企业和旧设备,优化了产业结构;利用外资扩大生产,增加产品产量,提高产品质量,扩大出口,促进了对外贸易的发展;推动了经济的发展,增加了就业机会,提高了收入水平。但资本输入也给发展中国家带来了一定的不利影响,主要是:付出了较大的经济代价以及环境污染、能源资源消耗的代价;产业调整和布局有可能受制于外资的投资战略;外来资本和跨国公司投资增加,冲击本国的民族工业,并影响到国民经济的控制权;债务负担加重,影响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对国际资本的依赖性增强,容易受到国际经济波动的影响等。

随着资本输出的不断增加和垄断资本势力范围的迅速扩大,各国之间的经济联系日益密切,国际经济联系也更为复杂,同时,彼此间的竞争更为激烈,矛盾和冲突也更为突出。在这个背景下,各资本主义国家的垄断组织通过订立协议建立起国际垄断资本的联盟,即国际垄断同盟,以便在世界范围形成垄断,并在经济上瓜分世界。国际垄断同盟在经济上瓜分世界是通过垄断组织间的协议实现的,而协议的订立、瓜分的结果又以经济实力为后盾和基础。由于各国经济发展总是不平衡的,这种从经济上瓜分世界的趋势还将不断持续下去。早期的国际垄断同盟主要是国际卡特尔,即若干垄断资本主义国家生产或经营某种产品的垄断组织,通过订立国际卡特尔协议,垄断和瓜分这种产品的世界市场,规定垄断价格,谋求垄断利润。当代国际垄断同盟的形式以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国际联盟为主。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国际联盟是由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出面缔结协定所组成的国际经济集团,如西方七国集团、欧盟等。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国际联盟使联盟中各国经济的一体化程度大大增强,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生产和资本的集中,刺激了生产的发展,使各国间有可能保持和平与稳定的关系。

为了加强对各国垄断资本的协调和制约,防止彼此之间的激烈竞争可能引起的剧烈经济动荡,特别是防止发生全球性经济危机,在协商和合作的基础上,国际垄断资本还建立起国际经济调节体系,以加强国际协调。国际经济协调的具体形式包括各种国际经济组织、国际经济协议以及地区性的经济组织和集团等。各国的垄断资本通过这些组织参与竞争,往往能够大大增强垄断资本在世界市场上的竞争力,增强一体化经济组织和区域集团内各国的竞争

力。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从事国际经济协调、维护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性协调组织主要有三个，即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世界贸易组织。

垄断资本国际化条件下各种形式的国际垄断组织、国际垄断同盟和国际经济协调机构的发展，加快了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在国际的流动，推动了商品和服务贸易额的迅速增加，加强了各国之间的经济联系，促进了经济全球化的发展。但是，这些国际协调机构只能在一定程度上缓和局部范围的经济波动，难以对全球性经济波动和经济危机发挥有效的协调作用。2008 年爆发的国际金融危机即充分暴露了现有国际经济秩序的缺陷和国际经济协调能力的不足，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改革现有国际经济协调机制、加强全球治理已势在必行。

（四）垄断资本主义的实质

列宁根据他所处时代的实践曾指出，资本主义发展到垄断资本主义，进而发展到帝国主义，便具有五个基本特征：（1）垄断组织在经济生活中起决定作用；（2）在金融资本的基础上形成金融寡头的统治；（3）资本输出有了特别重要的意义；（4）瓜分世界的资本家国际垄断同盟已经形成；（5）最大资本主义大国已把世界上的领土瓜分完毕。

这些特征集中体现了帝国主义的实质，即垄断资本凭借垄断地位，获取高额垄断利润。为了获取高额垄断利润，垄断资本对内通过“参与制”和同政府的“个人联合”谋求从经济到政治对整个国家的统治；对外运用经济、政治甚至战争的手段进行扩张，谋求对整个世界经济和政治的控制。早在自由竞争资本主义时期，先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国家就在对外进行商品输出、奴隶贸易等经济侵略活动的同时，通过武力占领等手段，把经济较为落后的国家变为资本主义国家的殖民地或半殖民地、附属国。从殖民地掠夺的巨额财富成为资本主义国家积累、发展和增长的重要源泉，也成为它们维持其垄断统治和经济实力的源泉。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帝国主义列强把世界领土瓜分完毕后，由垄断资本的本性与资本主义经济和政治发展不平衡规律所决定，后起的垄断资本主义国家必然提出重新瓜分世界的要求，两次世界大战都是因为帝国主义国家争夺世界霸权和重新瓜分世界而引起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老殖民主义体系已经瓦解，垄断资本主义对世界的统治也由旧殖民主义转为新殖民主义。当代垄断资本主义国家更多地采取比较缓和和隐蔽的手法，打着所谓援助的旗号实现其对发展中国家的剥削、控制。同时，出于维护垄断资本既得利益和扩张势力范围的需要，垄断资本主义国家在对外关系中依然推行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维护国际经济政治旧秩序，不尊重他国主权和独立，甚至寻找种种借口对他国进行赤裸裸的军事侵略和武装占领，暴露出垄断资本主义的扩张本性。因此，虽然列宁指出的垄断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特征在表现形式上发生了一些变化，但其基本内容及实质并没有发生根本变化，列宁的论述仍然是我们认识当代

资本主义的重要理论武器。

三、经济全球化及其影响

经济全球化是指在生产不断发展、科技加速进步、社会分工和国际分工不断深化、生产的社会化和国际化程度不断提高的情况下，世界各国、各地区的经济活动越来越超出某一国家和地区的范围而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的过程。

“经济全球化”这一概念虽然是冷战结束以后才流行起来的，但它所表达的经济发展趋势早已开始出现。19 世纪上半期，马克思、恩格斯就详细论述了世界贸易、世界市场、世界历史等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这意味着经济全球化的趋势已经萌芽。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随着冷战的结束和以信息技术为代表的新科技革命的推动，长期以来美苏对抗带来的世界经济体系的分割被打破，技术、资本、商品等真正实现了全球范围的流动，各国之间的经济联系日益密切，相互合作、相互依存大大加强，世界进入经济全球化时代。“随着冷战结束，两大阵营对立局面不复存在，两个平行的市场随之不复存在，各国相互依存大幅加强，经济全球化快速发展演化。”

（一）经济全球化的表现

第一，国际分工进一步深化。人类的生产活动是以分工和协作的方式进行的，市场则起着分工媒介的作用。在经济全球化过程中，国际水平分工逐渐取代国际垂直分工，成为居主导地位的分工形式，这种分工以资本、技术、管理技能等生产要素的跨国流动为前提，以跨国组织生产为核心，以全球化生产体系的形成和建立为标志，它使世界各国的生产活动不再孤立地进行，而是成为全球生产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国际水平分工的形成成为生产全球化奠定了基础，为每个国家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竞争提供了机会和条件；也使各国成为全球生产体系的一部分，成为商品价值链中的一个环节，整个地球俨然成为一个大工厂。

第二，贸易全球化。贸易全球化是指商品和劳务在全球范围内的自由流动。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由于更为便捷的通信和运输条件的出现、日益先进的贸易手段的使用以及各国政府采取更为开放的贸易政策，全球贸易实现了前所未有的高速发展，商品贸易增长速度加快，规模越来越大，服务贸易、技术贸易以及产业内贸易、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在全球贸易中的比重不断上升，参与贸易的国家急剧增加，对外贸易在各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进一步提高，成为许多国家经济增长的“引擎”和最重要的增长源。国际贸易体制和规则更为规范，对全球贸易活动进行规制和调节的范围和作用趋于扩大，有力地推动了贸易的全球化进程。

第三，金融全球化。金融全球化是指世界各国、各地区在金融业务、金融政策等方面相

互协调、相互渗透、相互竞争不断加强，使全球金融市场更加开放、金融体系更加融合、金融交易更加自由的过程。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由于金融自由化浪潮的兴起和信息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广泛应用，全球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加强联系和融合，金融创新日新月异，金融衍生工具层出不穷，极大地推动了金融交易的发展，大规模的资金流动可以在瞬间完成，这使得国际金融资本在全球范围大规模快速流动，推动了金融的全球化进程。

第四，企业生产经营全球化。企业生产经营全球化指跨国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建立分支机构，借助母公司与分支机构之间各种形式的联系，实行跨国投资和生产的过程。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跨国公司主导的国际直接投资的规模迅速扩大，投资和生产的国际化程度不断提高，跨国公司成为国际分工、全球生产和要素流动的主体力量。跨国公司通过市场内部化进行全球性生产经营活动，将全球的生产连为一体，并且形成生产—研发—销售全球一体化，越来越多的跨国公司通过兼并、收购、合并的方式组成“战略联盟”，形成了庞大的全球生产和销售网络。跨国公司推动生产在全球范围内进行，使得跨国公司内部的人员交流、经营管理、产品生产呈现出“无国界”的趋势。跨国公司的迅速发展，使生产、资本和商品的国际化进一步深化，极大地推动了经济全球化进程。

（二）经济全球化的动因

从本质上讲，经济全球化是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必然要求。导致经济全球化迅猛发展的因素主要有三点：一是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生产力的发展为经济全球化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和根本的推动力。特别是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的信息技术革命，加快了信息传送的速度，极大降低了信息传送的成本，打破了地域乃至国家的种种限制，把整个世界空前地联系在一起，推动了经济全球化的迅速发展。二是跨国公司的发展为经济全球化提供了适宜的企业组织形式。跨国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利用各地的优势组织生产，大大地促进了各种生产要素在全球的流动和国际分工，并由此极大地推动了经济全球化进程。三是各国经济体制的变革是经济全球化的体制保障。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传统的计划经济国家纷纷放弃计划经济体制，转而向市场经济体制过渡。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为了摆脱经济滞胀而减弱了国家对经济的控制，更加强调市场机制的自发调节作用。在国际范围内，随着世界贸易组织的成立，其成员对本国或本地区市场的控制大大放松，贸易自由化和投资自由化的进程不断加快。所有这些都为国际资本的流动、国际贸易的扩大、国际生产的大规模进行提供了适宜的体制环境和政策条件，促进了经济全球化的发展。

（三）经济全球化的影响

经济全球化的过程是生产社会化程度不断提高的过程。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社会分工

得以在更大的范围内进行，资金、技术等生产要素可以在国际社会流动和优化配置，由此带来巨大的分工利益，推动世界生产力的发展。习近平指出：“经济全球化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和科技进步的必然结果，不是哪些人、哪些国家人为造出来的。经济全球化为世界经济增长提供了强劲动力，促进了商品和资本流动、科技和文明进步、各国人民交往。”

经济全球化体现了社会化生产的要求，不仅发达国家从中受益，一些发展中国家在参与经济全球化进程中也得到了快速发展。经济全球化对发展中国家的积极作用主要表现在：第一，经济全球化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经济全球化使技术、管理等生产要素在全球范围内自由流动和优化配置，发展中国家可以利用这一机会引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提升企业的竞争力，推动产业结构合理优化，缩短与发达国家的差距。第二，经济全球化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发展中国家在经济全球化的过程中通过吸引外资在本国投资，为本国创造更多就业条件，扩大劳动者就业，发挥发展中国家丰富的劳动力资源优势。第三，经济全球化推动发展中国家国际贸易发展。经济全球化推动了世界市场的深化扩张，发展中国家可以利用不断扩大的国际市场解决国内产品销售问题，以对外贸易拉动本国经济的发展。第四，经济全球化促进发展中国家跨国公司的发展。发展中国家借助投资自由化和比较优势组建大型跨国公司，积极参与经济全球化进程，增强经济竞争力，以从中获取更大利益。

经济全球化也是一把“双刃剑”，它在促进经济发展的同时也带来了一些负面影响。第一，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在经济全球化过程中的地位和收益不平等、不平衡。长期以来，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主导经济全球化进程，主导制定贸易和竞争规则，进而控制一些国际组织，从而成为经济全球化的主要受益者。而一些发展中国家由于发展资金匮乏、债务负担沉重、贸易条件恶化、金融风险增加以及技术水平落后等，总体上处于更为不利的地位。建立更加公正合理的国际政治经济秩序任重道途。第二，加剧了发展中国家资源短缺和环境污染恶化。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发达国家由于产业链优化升级，不断把高污染高能耗产业向发展中国家转移，从而加剧了发展中国家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出现的资源短缺和环境恶化。第三，一定程度上增加经济风险。经济全球化加深了世界的经济联系和相互依赖，在有效的全球性经济协调机制没有建立起来的情况下，世界上的某一国家或地区爆发的危机将会迅速传导至全球，增加全球经济发展的不稳定性 and 经济风险。

“经济全球化确实带来了新问题，但我们不能就此把经济全球化一棍子打死，而是要适应和引导好经济全球化，消解经济全球化的负面影响，让它更好惠及每个国家、每个民族。”必须看到，当今困扰世界的很多问题，并不是经济全球化造成的。如国际金融危机不是经济

全球化发展的必然产物，而是金融资本过度逐利、金融监管严重缺失的结果。“把困扰世界的问题简单归咎于经济全球化，既不符合事实，也无助于问题解决。”

面对经济全球化发展的历史必然性，面对国际范围内保护主义倾向抬头，国际经贸规则制定出现政治化、碎片化的风险挑战，必须认识到，经济全球化不是一部分国家的独角戏，而是世界各国、各民族共同实现发展的大舞台。在世界经济的大海中，想人为切断各国经济的资金流、技术流、产品流、产业流、人员流，不仅是不可能的，也是不符合历史潮流的。面对不同国家在生产方式、发展水平、文化背景等方面的差异，要以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引领经济全球化，“以文明交流超越文明隔阂、文明互鉴超越文明冲突、文明共存超越文明优越”，“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充分利用经济全球化带来的机遇，不断扩大对外开放，实现了我国同世界关系的历史性变革。中国是经济全球化的受益者，更是贡献者。中国在谋求自身发展、受益于经济全球化的同时，也拉动了世界经济增长，为国际社会提供了公共产品，推动了全球治理的发展，对世界经济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第二节 正确认识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

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变化的新特点

（一）新变化的表现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经济政治都发生了新变化。这些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变化。从历史发展的角度看，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所有制是不断演进和变化的。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初期，私人资本所有制是占主导地位的所有制形式。在这种所有制形式中，生产资料经济上的所有权与法律上的所有权是一致的，所有权与控制权统一于资本家自身，雇佣劳动者在资本家的直接支配和监督下，使用资本家占有的生产资料为资本家无偿地生产剩余价值。这种占有关系反映了个体资本家同雇佣劳动者的剥削和对立关系。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随着股份公司成为主要的企业组织形式，私人股份资本所有制取代私人资本所有制成为占主导地位的所有制形式。私人股份资本所有制是一种私人资本家联合占有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其特点是资本占有主体多元化，而资本的使用具有整体性，作为资本所有者的股东，仅凭借所有权凭证即股票，以股息的形式得到一部分剩余价值，整个股份资本由职业经理人直接管理和控制，生产资料经济上的所有权与法律上的所有权发生

分离，所有权与控制权不再统一。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所有制又发生了新的变化，这就是国家资本所有制形成并发挥重要作用，法人资本所有制崛起并成为居主导地位的资本所有制形式。国家资本所有制指生产资料由国家占有并服务于垄断资本的所有制形式。国家资本所有制的主要特点是，国家作为出资人，拥有国有企业的所有权和控制权，国有企业的重要职能是推行政府的社会政策和经济政策，为私人垄断资本的发展提供服务和保障。国家资本所有制在整个资本主义经济中所占的比重并不大，但是由于其主要存在于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部门，所以对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国家资本所有制就其性质而言，仍然是资本主义形式，体现着总资本家剥削雇佣劳动者的关系。

法人资本所有制是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所有制发展的新形式。法人资本所有制是法人股东化的产物。法人资本所有制的基本特点是：各类法人（企业法人和机构法人）取代个人或家族股东成为企业的主要出资人，企业的股票高度集中于少数法人股东之手，法人股东凭借手中集中化的控股权干预甚至直接参与公司治理，监督和制约管理阶层的经营行为，使公司资本的所有权与控制权重新趋于合一。法人资本所有制有两种形式：一种是企业法人资本所有制，另一种是机构法人资本所有制。法人资本所有制主要存在于当代资本主义经济生活中居支配地位的巨型公司中，在性质上是一种基于资本雇佣劳动的垄断资本集体所有制，体现了资本剥削雇佣劳动的关系。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所有制经过这些形式的演变，资本占有的社会化程度大大提高。

第二，劳资关系和分配关系的变化。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从进入生产过程开始，就已经隶属于资本，在表面平等的交换关系背后，是资本对劳动的实际支配和控制。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初期，资本家指挥下的劳动只是形式上隶属于资本，随着机器大工业生产体系的建立，生产工具使用的社会化程度提高，劳动者个人的技能不再对生产过程和结果具有决定意义，劳动对资本的隶属就成为实质上的隶属。在这样的条件下，资本家对工人的控制更加严格，剥削方式也更加巧妙和残酷。在这方面，作为血汗工资制的“泰罗制”和“福特制”是非常典型的。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工人阶级反抗力量的不断壮大，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开始采取一些缓和劳资关系的激励制度，促使工人自觉地服从资本家的意志。这些制度主要有：其一，职工参与决策。这一制度旨在协调劳资关系，缓和阶级矛盾。按照这种制度，有的国家在企业的监事会中，劳资双方各占一半席位，对企业重大问题共同进行决策。其二，终身雇佣。这是一种用工制度，按照该制度，工人一旦进入公司工作，只要不违反公司纪律，就会终身

被雇佣。实行这个制度的目的是增强工人对企业的归属意识，从而更加自觉地服从资本家的统治。其三，职工持股。该制度旨在通过使职工持有一部分本公司的股份来调动工人的生产积极性，使工人产生归属感，在生产中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加剩余价值生产。此外，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经济的恢复和发展，特别是一批社会主义国家的出现，以及资本主义国家内部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斗争的发展，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为了缓和矛盾，避免社会剧烈冲突和动荡，保持社会的稳定，建立并实施了普及化、全民化的社会福利制度，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劳动者的安全和保障需求，保证他们维持最低生活水平，改善其生活状况，劳动者工资水平也有所提高。当代西方国家在分配领域的这些变化，是资本主义发展到国家垄断资本主义阶段对于分配关系的新调整，资本主义国家工人阶级的生活状况由此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

第三，社会阶层和阶级结构的变化。在当代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社会阶层、阶级结构发生了新的变化：一是资本家的地位和作用已经发生很大变化。随着科技的发展和生产社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大公司内部的资本所有权与控制权发生分离，拥有所有权的资本家一般不再直接经营和管理企业，而是靠手中拥有和掌握的企业股票等有偿证券的利息收入为生，最终成为以剪息票为生的食利者。二是高级职业经理成为大公司经营活动的实际控制者。大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一般都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很强的管理能力，享有优厚的薪金和职务津贴、企业董事所得利润等，与企业的资本所有者的利益是高度一致的。他们在企业中控制企业决策，组织和指挥生产，控制人事调动，处理劳资纠纷，因而具有控制企业的实际权力。三是知识型和服务型劳动者的数量不断增加，劳动方式发生了新变化。随着科学技术革命的不断深入，工人阶级的受教育程度和科学文化素质显著提高。在工业和农业等物质生产部门就业的人数相对减少，在为生产和生活服务的运输、邮电、贸易、金融、教育、保健等各类服务业就业的人数大幅度上升。随着工业中现代化、自动化服务和新工艺的广泛采用，新的生产管理方法和生产组织形式的广泛实行，从事体力劳动的蓝领工人越来越少，从事脑力劳动的白领工人不断增加，越来越多的工人在生产过程中从事监督者、调节者和操作者的工作，实现了从传统劳动方式向现代劳动方式的转变。

第四，经济调节机制和经济危机形态的变化。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国家为尽快恢复国民经济，在继续发挥市场机制主导性作用的同时，开始对经济进行全面干预。国家承担起了实现经济增长和充分就业、保持经济稳定、提高社会福利水平以及维护市场秩序等重要职能。它与市场机制相辅相成，共同推动资本主义经济的运行和发展。但是，从 20 世纪 70 年代起，随着资本主义经济陷入“滞胀”和新自由主义思潮的泛滥，西方国家普遍走上

强化市场调节、弱化政府干预的道路，即通过国有企业私有化来提升经济竞争力；通过福利制度改革，减少政府的财政负担；通过放松对经济和金融的管制，释放经济活力。随着政府干预经济能力的弱化，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固有的局限性越来越突出，即难以化解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越来越尖锐的矛盾，资本主义经济一步步陷入衰退和停滞，经济危机呈现新的特点：去工业化和产业空心化日趋严重，产业竞争力下降；经济高度金融化，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严重脱节；财政严重债务化，债务危机频繁爆发；两极分化和对立加剧；经济增长乏力，发展活力不足，周期性危机与结构性危机交织在一起；金融危机频发，全球经济屡受打击。例如，由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对世界经济产生了巨大的破坏性作用，危机的阴影至今仍未消除。

第五，政治制度的变化。政治制度出现多元化的趋势，公民权利有所扩大。公民在法制范围内较广泛地通过个人的政治、法律行为，或以团体、组织、政党为单位，通过集体的政治、法律行为影响国家政策的制定和执行，以谋求自身利益。同时重视并加强法制建设。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国家普遍加强了法制建设，以便协调社会各阶级、阶层的利益，缓和矛盾和冲突，更好地发挥对经济生活的干预作用。在法制建设中，资本主义国家通过宪法和法律，使国家权力的行使、政权结构的布局以及国家权力结构中各种权力主体的活动均被纳入法制范围。此外，改良主义政党在政治舞台上的影响日益扩大，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政治生活中十分引人注目的现象。

（二）新变化的原因和实质

正确认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新变化的原因和实质，对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刻把握资本主义的本质和规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发生新变化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科学技术革命和生产力的发展，是当代资本主义发生新变化的根本推动力量。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世界发生了第三次科技革命，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劳动生产率提高，产业结构改善，经济快速发展。1951—1975 年，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劳动生产率年平均增长为：日本 8.8%，联邦德国 4.4%，法国 4.3%，美国 3.2%，英国 2.6%。由于科学技术的发展，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第一、第二产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大大下降，第三产业迅速上升。1999 年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第三产业的比重为：美国 60%，英国 70% 以上，德国 63.8%，法国 71.5%。在第三产业中，高技术产业异军突起，1971—1986 年，西欧高技术产业产值增长 40 倍，美国增长 45.5 倍，日本增长 106.7 倍。科学技术的发展推动了经济的发展，1980 年的国内生产总值与 1950 年和 1938 年的相比，美国

分别增长 1.7 倍和 4 倍，联邦德国分别增长 3.5 倍和 3.3 倍，日本分别增长 9.2 倍和 6.4 倍。

其次，工人阶级争取自身权利和利益的斗争，是推动当代资本主义发生新变化的重要力量。第二次世界大战前，资本主义社会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和斗争是十分激烈和尖锐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工人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继续同资产阶级展开斗争。20 世纪 50—60 年代，西方国家的工人阶级为提高工资，改善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反对垄断资本主义的侵略政策和战争政策，曾开展过强大的政治攻势和斗争，迫使资产阶级作出重大让步，进行某些社会改革。

再次，社会主义制度初步显示的优越性对当代资本主义产生了重要影响。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和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的建立在资本主义世界最薄弱的环节成功地打开了一个缺口，社会主义制度由无产阶级革命运动追求的目标和理想变成现实。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社会主义阵营进一步扩大，工人阶级在更多的国家取得了胜利，社会主义制度在更多的国家得以建立，社会主义的力量空前壮大。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社会主义的发展对资本主义制度构成了挑战，促使资产阶级在吸取和总结社会主义国家经验的基础上对资本主义制度进行改良。例如，重视国家对经济的干预，实行计划化管理；重视职工参与管理，实行经济民主等。

最后，主张改良主义的政党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改革，也对当代资本主义新变化发挥了重要作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一些改良主义政党在英、法、联邦德国等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相继获得执政地位。这些政党在执政时期，凭借国家政权，在不触动资本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前提下，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个别环节进行了自觉的改良，如在维护私有制的同时推行国有化，在坚持市场调节的同时实施经济的计划调控，在不剥夺私人资本权利的同时对其权利的运用进行一定限制，在不牺牲效率的前提下倡导社会公平，等等。这些改良措施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进行了调整，修补了传统资本主义经济运行机制的缺陷，使资本主义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的新变化是客观事实，正视这些新变化，深刻分析这些变化的实质，对于我们正确认识资本主义的本质，把握资本主义发展的趋势，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当代资本主义发生的变化从根本上说是人类社会发展一般规律和资本主义经济规律作用的结果。在当代资本主义条件下，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和生产社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必然要求调整和变革那些不适应科学技术进步和生产社会化要求的旧的生产关系。这种在人类社会发展一般规律和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推动下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变化和发展，就是资

本主义生产方式为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而作出自我调节的结果。

第二，当代资本主义发生的变化是在资本主义制度基本框架内的变化，并不意味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根本性质发生了变化。资本主义制度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雇佣劳动基础上的剥削制度，无止境地追求最大限度的剩余价值是资本主义制度的基本规律。只要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雇佣劳动还存在，只要生产剩余价值的规律还发生作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根本性质就不会发生变化。从当代资本主义发展的实际情况来看，生产资料私有制依然是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质特征的雇佣劳动制度依然存在并运行着。资本追逐剩余价值的本性并没有改变，改变的只是获取剩余价值的方式和方法。资本占有的社会性提高了，但是资本在社会经济关系中的支配地位并没有根本改变。传统的工人阶级队伍发生了分化，资本与新型的劳工阶层之间的支配与反支配、剥削与反剥削的斗争依然在进行，特别是随着传统产业的萎缩和高科技产业吸纳就业能力的减弱，越来越多的传统产业工人失去就业机会，失业人口越来越多。社会福利制度缓和了资本主义分配关系的矛盾，但是并没有改变导致财富占有两极分化的制度基础，资本主义国家的贫富差距越来越大，社会矛盾日益加深。同时，社会福利制度本身也由于经济持续低迷、政府背负沉重债务而难以为继。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虽然重视对经济的协调，但是为了维护资本主义私有制和垄断资本的利益，政府的经济干预职能难以防止和克服金融危机和经济危机，经济增长乏力成为当代资本主义经济的常态。资本主义政治制度的新变化并没有改变其为资产阶级利益服务，仍然是服从于资产阶级进行统治和压迫需要的政治工具的本质属性。

这一切表明，虽然当代资本主义发生了一些新变化，但是这些变化并没有改变资本主义制度的本质，并没有克服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也没有改变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主义的基本论断的科学性，根源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金融危机和经济危机依然是资本主义不可克服的痼疾。正确认识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有助于我们在深刻洞察资本主义本质的同时，实事求是地分析和借鉴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出现的符合社会化大生产要求的积极因素，为我所用，以进一步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

二、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资本主义的矛盾与冲突

由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是自 20 世纪 30 年代大萧条以来最为严重的全球性经济危机，它迅速从局部发展到全球，从发达国家传导到新兴市场国家，从金融领域扩散到实体经济领域，造成了一系列灾难性后果。在这场危机的影响下，西方国家的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社会民生等方面都出现了各种问题。

第一，经济发展“失调”。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之后，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采取各种

措施应对危机，虽暂时避免了金融秩序崩溃，但对推动经济复苏效果有限，经济发展仍然面临一系列问题，具体表现为：一是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发展失衡。近年来，西方国家金融领域过度膨胀，金融业以高于实体经济增长率数倍的速度扩张，虚拟经济和实体经济严重脱节，实体经济呈现空心化的发展趋势。例如，2010 年美国的金融衍生品规模高达 680 万亿美元，比美国 14 万亿美元的国内生产总值高出近 50 倍，比 50 万亿美元的全球国内生产总值的总和还高出 10 多倍。产业空心化严重削弱了西方国家应对危机、实现内生增长的能力。二是福利风险增加。福利制度是西方增进民众政治认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手段。在福利制度发达的国家，一些中下层民众拿的救济金甚至比正常工作收入还高，因而失去了工作意愿和动力。随着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特别是在国际金融危机之后，福利制度使国家财政不堪重负，福利风险不断增加。三是债务负担沉重。西方国家长期形成的借债消费习惯和高支出的福利制度，以及为应对金融危机而采取的救市措施，使得政府债务负担积重难返。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后，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纷纷拨付巨额财政资金救助大型金融机构，推出大规模经济刺激计划，实施量化宽松货币政策，造成政府债务不断攀升。巨额政府债务又埋下了新一轮金融危机的隐患。

第二，政治体制“失灵”。长期以来，西方国家标榜民主并不遗余力地向外输出民主，但近年来移植西式民主的国家陷入动荡，西方国家本身也出现了某些治理危机，暴露出西式民主的弊端和局限。一是西式选举往往难以选贤。西方选举制度对政治人物的考察往往主要不是着眼于治国能力，而是选举能力，以博得选民好感并能胜选为标准。这样，能说会道但却不一定有实际经验的人往往容易当选。二是政党利益可能凌驾于国家利益之上。西方国家的政治运作基本以政党为载体，执政党和反对党经常实现角色互换，“你方唱罢我登场”的钟摆效应成为常态。随着政党博弈愈演愈烈，政客为取悦舆论或特定选民，往往特立独行容易走极端，导致缺乏理性和包容的“否决政治”盛行，从而加剧政治极化和朝野矛盾。三是“民主陷阱”会阻碍国家治理。主要表现为政府决策的短视化，以及少部分人的利益或非理性的民意，以民主的名义绑架社会公益，阻碍国家治理和建设。一些既提振经济又改善民主的重大项目，因为少数居民极力阻挠导致项目一拖再拖甚至胎死腹中的事情屡见不鲜。四是传统精英政治走向衰落。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精英政治在欧美国家权力结构中发挥主导作用，并逐渐形成两党轮流执政的格局。例如，美国的共和党与民主党、英国的保守党与工党、德国的基督教联盟党与社民党、法国的共和党与社会党交替执政或联合执政，成为精英治国的典型模式。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长期萎靡不振，贫富差距扩大，民众不满情绪上涨，欧美主流的政治精英在竞选中提不出吸引选民的主张，在执政中

也开不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和全球化挑战的改革良方。大众政治与精英政治的对立日趋严重，民粹主义思潮的泛起使西方精英政治陷入困境。

第三，社会融合机制“失效”。近年来，西方社会不断出现不同群体、阶层的矛盾与冲突，甚至社会动荡。一是社会极端思潮抬头。一些欧洲国家出现右翼政党“登堂入室”的势头。譬如2009年英国极右翼的不列颠民族党首次获得欧洲议会议席。2012年希腊极右翼的金色黎明党在议会选举中获得大量议席。这些右翼势力甚至公开采取暴力手段，恐吓、打击外来移民。二是社会流动性退化。主要是贫富差距不断扩大，中产阶级萎缩，社会各阶层之间的健康流动“凝固化”。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2015年发布的报告显示，经合组织国家最富有的10%的人与最贫穷的10%的人的收入比从20世纪80年代的7:1蹿升到了近年来的9.6:1。其中美国占总人口10%的最富有人群的税前收入占比从1981年的34.7%上升到了2007年的45.8%和2014年的47.0%。英国公布的一项调查显示，大约63.4万英国最富有的人拥有的资产是最贫穷的1300万人所拥有资产的20倍。英国最富有的10%的人口拥有该国总财富的54%，而占人口总数20%的底层贫困人群仅拥有该国总财富的0.8%。越来越多的中产阶级滑向贫困线。三是社会矛盾激化。西方社会“群体性事件”增多，2011年美国爆发的“占领华尔街”运动，不仅参与人数多、持续时间长，并且由纽约迅速蔓延到美国各大主要城市，汇集了各个职业群体和年龄阶段的人。“占领华尔街”运动的实质就是西方普通民众看不到希望，要抗争求变。2012年五一期间，美国从东海岸到西海岸超过100个城市同步举行了罢工示威活动。而且，严重暴力、枪击或大规模骚乱事件时有发生。近年来，美、英、法甚至个别北欧国家发生过多起震惊世界的严重暴力、枪击或大规模骚乱事件。例如2017年3月至6月，短短3个月内英国遭到3次恐怖袭击。2017年4月，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市中心发生卡车冲撞人群的恐袭事件。2017年10月1日，美国拉斯维加斯曼德勒海湾赌场度假村附近发生枪击事件，50多人丧生，500多人受伤，这是美国近年来死伤最严重的枪击案。这类群体性和恶性事件是与淤积难解的社会问题相联系的。

以上种种情况显示了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乱象。这些现象背后的深层次原因和根源，归根结底还在于资本主义制度本身，在于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正因为如此，西方国家的一些有识之士提出了对资本主义制度和价值观的质疑。

第三节 资本主义的历史地位和发展趋势

一、资本主义的历史地位

资本主义社会同历史上有过的一切其他社会制度一样，其产生、发展以及最终为另一种

更高级的社会制度所代替，都是由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决定的，是客观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历史过程。但同此前的其他社会制度相比，资本主义制度空前地提高了社会生产力，则是以往任何社会所不可比拟的。对此，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自然力的征服，机器的采用，化学在工业和农业中的应用，轮船的行驶，铁路的通行，电报的使用，整个大陆的开垦，河川的通航，仿佛用魔法从地下呼唤出来的大量人口——过去哪一个世纪料想到在社会劳动里蕴藏有这样的生产力呢？”

与封建社会相比，资本主义显示了巨大的历史进步性：

其一，资本主义将科学技术转变为强大的生产力。在资本主义之前，生产的主要形式是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小生产，而资本主义是以社会化大生产为基础的。社会化大生产客观上为先进的科学技术的产生和利用提供了基础和空间。科学技术不断应用于生产实践，生产实践又反过来推动科学技术的进步。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从第一次技术革命到现在，发生过多 次科学技术的重大变革，而每一次科学技术的重大变革都有力地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其二，资本追求剩余价值的内在动力和竞争的外在压力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资本主义以前的社会形态，如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等，都是以使用价值的获取和物质生活需要的满足为主要目标，生产规模小，生产手段简单，技术水平十分低下。资本主义则是以价值作为追求目标，对价值和剩余价值的追求不受财富的使用价值形态的限制，而可以无限制地扩大。这样，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作为资本人格化的资本家生存的意义就是无止境地追求剩余价值，因而必然想尽一切办法来扩大剩余价值的生产。除去资本主义追求剩余价值的内在动力外，还有竞争的外在压力，迫使资本家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改进生产技术、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正是资本无限追求剩余价值的内在动力和资本家之间激烈竞争的外在压力，推动了资本主义社会科学技术进步和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

其三，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和政治制度作为上层建筑在战胜封建社会自给自足的小生产的生产方式，保护、促进和完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方面起着重要作用，从而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促进了社会进步。资本主义民主制是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相适应而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虽然本质上是为资产阶级服务的，但在经济上保护自由竞争、等价交换，政治上推崇自由、民主、平等，与奴隶制和封建制国家相比，无疑是人类社会政治生活上的一大进步。

然而，资本主义的历史进步性并不能掩盖其自身的局限性，其表现是：

其一，资本主义基本矛盾阻碍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建立后，资本主义

生产中生产资料的使用、生产过程和产品都实现了社会化。随着生产社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客观上要求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由全社会共同占有和支配，使社会化大生产所要求的比例关系得以实现，保障整个社会生产顺利协调地进行。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使社会化的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资本家私人占有，在生产过程中，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何时生产，都服从于资本家攫取剩余价值的需要，这就形成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的存在阻碍了资本主义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

其二，资本主义制度下财富占有两极分化，引发经济危机。在资本主义社会，尽管劳动者获得了人身自由，但是资本家和雇佣工人的平等关系只体现在流通领域形式上的等价交换。一旦离开了流通领域，进入生产领域，“原来的货币占有者作为资本家，昂首前行；劳动力占有者作为他的工人，尾随于后。一个笑容满面，雄心勃勃；一个战战兢兢，畏缩不前，像在市场上出卖了自己的皮一样，只有一个前途——让人家来鞣”。工人阶级实质上是雇佣奴隶。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雇佣工人不仅生产出相当于自己劳动力价值的价值，而且还要创造归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剩余价值。不仅如此，资本家还用无偿获得的剩余价值去无偿地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因此，资本家阶级和工人阶级之间本质上是不平等的，是压迫与被压迫、统治与被统治、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在这种关系支配下，资本主义社会的财富分配呈现出两极分化的趋势，一极是资本家阶级占有巨额财富，另一极是广大的工人阶级只占有少部分财富，由此引发广大劳动者有支付能力的需求远远赶不上资本主义生产无限扩张趋势的矛盾。这一矛盾的激化必然引发经济危机，严重影响社会生产的正常进行，阻碍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其三，资本家阶级支配和控制资本主义经济和政治的发展和运行，不断激化社会矛盾和冲突。生产剩余价值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在这一规律作用下，在经济上，资本家阶级按照自己的意志和利益要求支配和控制社会生产的规模和发展方向，导致个别企业生产的有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矛盾，引起社会生产比例关系的失调，导致世界经济失衡；在政治上，资本家阶级凭借手中的金钱影响和操纵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过程，使国家机器成为资本家阶级进行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的手段和方式，为资本家阶级的利益服务，而置社会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于不顾，使各种社会矛盾不断积累和尖锐化。

上述局限性决定了在资本主义的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等各个领域以及全球范围内必然产生冲突、动荡和危机。这些局限性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范围内是不可能根本消除的，它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过渡性。

二、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历史必然性

从人类社会发展的长河看，资本主义终究要被社会主义所取代，这是历史发展的基本趋势。

（一）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决定了资本主义必然被社会主义所代替

第一，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包含着现代的一切冲突的萌芽”。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越是占统治地位，越是发展，“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的不相容性，也必然越加鲜明地表现出来”。资本主义基本矛盾表现在阶级关系上，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立；资本主义基本矛盾表现在生产上，是个别企业生产的有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对立。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爆发正是这个基本矛盾发展的结果。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经济危机至少证明了这两点：“一方面，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暴露出它没有能力继续驾驭这种生产力。另一方面，这种生产力本身以日益增长的威力要求消除这种矛盾，要求摆脱它作为资本的那种属性，要求在事实上承认它作为社会生产力的那种性质。”也就是说，只有用社会主义生产方式取而代之，才能根本解决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

第二，资本积累推动资本主义基本矛盾不断激化并最终否定资本主义自身。从资本主义积累过程来看，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在资本积累过程中不断发展。如果说资本主义的原始积累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得以形成，那么，资本的不断积累则为否定资本主义制度自身准备了物质条件。例如，资本的不断积累使社会生产的规模不断扩大，而大规模的生产本身必然会冲破私人对生产过程的控制；资本的不断积累必然提高生产的社会化程度，这在客观上势必导致生产的集中和资本的集中，使资本的社会化占有成为可能；资本的不断积累使对生产过程的管理社会化了，相应地派生出社会化大生产的管理人员和专业的管理机构，而这些都弱化甚至排斥资本家个人在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总之，当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及其派生的各种矛盾在资本积累中不断发展，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不再适应生产力状况时，公有制取代私有制、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将成为不可避免的结果。这是资本主义积累过程所具有的客观历史趋势。

第三，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是资本社会化的更高形式，将成为社会主义的前奏。资本的社会化是在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发展的。资本主义发展初期的资本所有制形式是资本家的个人所有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企业的规模越来越大，单个资本没有力量创建和经营日益社会化的大企业，便产生了由许多单个资本联合投资的股份资本。股份资本所有制是资本社会化的一种形式。此后又出现了法人资本所有制和国家资本所有制，这是资本社会化形式的进一步发展。马克思研究了股份公司和合作工厂发展的新现象，指出“资本主义的股份企业，也和合作工厂一样，应当被看做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为联合

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形式”，包含着“在资本主义体系本身的基础上对资本主义的私人产业的扬弃”。在马克思、恩格斯看来，资本国有化将为社会主义革命提供直接的物质前提，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人口处。到了国家垄断资本主义阶段，生产社会化、资本社会化和经营管理社会化都到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更高程度，从而为全社会共同占有生产资料 and 共同组织社会化生产准备了充分的物质条件和社会条件。“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是社会主义的最充分的物质准备，是社会主义的前阶，是历史阶梯上的一级，在这一级和叫做社会主义的那一级之间，没有任何中间级。”随着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和资本主义自身的政策调整，资本主义国家中出现了某些新的现象，表明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孕育着某些社会主义的因素。

第四，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着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两大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巨大发展，资产阶级由生产力的解放者变成阻碍者，资本主义在造就了社会化大生产的同时，也产生了推动和运用这一先进生产力的无产阶级。在经济上所处的被剥削的地位使无产阶级具有彻底的革命性和斗争精神。社会化大生产使无产阶级成为最有组织性的革命力量。无产阶级是现代大工业的产物，是真正革命的阶级，无产阶级政党是无产阶级利益的代表。随着生产社会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无产阶级队伍的不断壮大，无产阶级在自己的政党领导下，必将彻底推翻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统治，废除资本主义私有制，逐步建立消灭一切阶级、确保人人得以自由而全面发展的联合体。资产阶级的灭亡和无产阶级的胜利是同样不可避免的。

（二）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

资本主义必然为社会主义所代替，并不意味着资本主义社会将在短期内自行消亡。资本主义制度目前还能为生产力的发展提供一定的空间。它向社会主义的转变会触及资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必然会遭到阻挠和反抗，因而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必然是一个复杂的、长期的历史过程。

首先，任何社会形态的存在都有相对稳定性，从产生到衰亡都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跨度。从历史上看，奴隶制度取代原始公社制，封建制度取代奴隶制度，资本主义制度取代封建制度，都经历了很长的时期。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是对剥削制度的废除，不能期望在短时期内完成，而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

其次，资本主义发展的不平衡性决定了过渡的长期性。资本主义各国间经济政治的发展是不平衡的，特别是到了垄断资本主义阶段，垄断资本主义国家间发展的不平衡更为明显，社会主义革命有可能在资本主义链条中的某些薄弱环节，在一国或数国首先发生，而另外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则可能继续存在和发展。不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若没有特殊的矛盾和革命形

势，则要经过资本主义发展的较长历程，才能逐步为社会主义准备物质基础。因此，从世界范围来看，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必将是一个从一些国家逐步向更多国家扩展的相当长的历史过程。

最后，当代资本主义的发展，还显示出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容纳的空间，说明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所代替尚需长期的过程。目前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科技、经济、军事等方面还具有显著的优势，各主要垄断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和政治合作有所加强，以跨国公司和垄断资本的国际联盟为代表的国际垄断资本势力不断扩大。与之相比，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还相对较低，社会主义自身的发展还需要走比较长的路，这意味着社会主义最终取代资本主义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

但必须明确，尽管资本主义在全世界被社会主义所取代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过程，并且这个过程可能出现这样那样的曲折，但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所取代的总趋势则是必然的历史走向。马克思指出：“发展社会劳动的生产力，是资本的历史任务和存在理由。资本正是以此不自觉地创造着一种更高级的生产形式的物质条件。”习近平进一步指出：“事实一再告诉我们，马克思、恩格斯关于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分析没有过时，关于资本主义必然消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也没有过时。这是社会历史发展不可逆转的总趋势，但道路是曲折的。资本主义最终消亡、社会主义最终胜利，必然是一个很长的历史过程。我们要深刻认识资本主义社会的自我调节能力，充分估计到西方发达国家在经济科技军事方面长期占据优势的客观现实，认真做好两种社会制度长期合作和斗争的各方面准备。”

第六章 社会主义的发展及其规律

教学目的和要求

学习和了解社会主义五百年发展历程，把握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认识经济文化相对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必然性和长期性，明确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多样性，遵循社会主义在实践中开拓前进的发展规律，以昂扬奋进的姿态推进社会主义事业走向光明未来。

教学要点

- 社会主义五百年历史进程
- 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
- 经济文化相对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
- 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多样性
- 社会主义在实践中开拓前进

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从 16 世纪初期兴起的社会主义思潮算起，社会主义到现在已经有五百年的历史。在这漫长的历史岁月中，社会主义经历了从空想到科学、从理想到现实、从一国到多国的发展，也经历了从苏东剧变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蓬勃兴起的过程。站在 21 世纪中国的历史制高点上，学习掌握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深入总结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经验，我们对世界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充满信心。

第一节 社会主义五百年的历史进程

一、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

空想社会主义产生于 16 世纪初期，到 19 世纪上半叶达到顶峰。这 300 多年正是欧洲从封建主义生产方式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变的时期。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出现，使广大劳动群众从人身依附的封建关系中走出来，但随即又陷入资本主义新的剥削方式中，为资本主义所奴役。资本主义活生生的现实，打破了启蒙学者对这个新社会的华美预言，无异于一幅令人极度失望的讽刺画。

空想社会主义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即 16—17 世纪的早期空想社会主义、18 世纪的空想平均共产主义、19 世纪初期批判的空想社会主义。空想社会主义的开山之作是 1516 年英国人托马斯·莫尔写作的《乌托邦》一书。书中描绘了一个美好的社会：在那里，没有私有财产和剥削现象，人们有计划地从事生产，城乡之间没有对立，不需要商品、货币和市场，实行按需分配。受《乌托邦》一书的影响，意大利的康帕内拉于 1602 年在监狱里写出了《太阳城》，进一步描绘了一个财产公有、共同劳动和人人平等的理想社会。到了 18 世纪，法国的摩莱里和马布利分别在《自然法典》和《论法制或法律的原则》中，论述了从私有制过渡到公有制的必然性，并以法律条文的形式阐述了理想社会的纲领和原则。19 世纪上半叶，空想社会主义发展到最高阶段，代表人物有法国的圣西门、傅立叶和英国的欧文。圣西门提出“实业制度”，并奔走呼吁，希望法国统治者能接受自己的改革方案。傅立叶提出以“和谐社会”代替资本主义，并在一个农场里进行组建“法郎吉”（和谐社会基本单位）的试验。欧文是一个工厂主，他曾在自己领导的苏格兰新拉纳克大棉纺厂进行慈善试验。他缩短工时，设立托儿所、幼儿园和学校，把一个愚昧黑暗的新拉纳克变成了完善的模范移民区。1824 年，他到美洲从事共产主义试验，在印第安纳州建立了“新和识皆公社”，实行财产公有，成年人享有平等的权利。欧文的共产主义试验最终失败了，他也因此变得一贫如洗，但是他并没有动摇自己的坚定信念。

19 世纪初期以圣西门、傅立叶、欧文为代表的空想社会主义是科学社会主义的直接思

想来源。正如恩格斯指出的，19 世纪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的学说虽然“含有十分虚幻和空想的性质，但他们终究是属于一切时代最伟大的智士之列的，他们天才地预示了我们现在已经科学地证明了其正确性的无数真理”。

以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为代表的空想社会主义学说，在理论上致力于社会制度的分析。他们对资本主义旧制度的辛辣批判，包含着许多击中要害的见解；对社会主义新制度的描绘，闪烁着诸多天才的火花。空想社会主义是早期无产阶级意识和利益的先声，反映了早期无产阶级迫切要求改造现存社会、建立理想的新社会的愿望。但空想社会主义“没有能够指出真正的出路。它既不会阐明资本主义制度下雇佣奴隶制的本质，又不会发现资本主义发展的规律，也不会找到能够成为新社会的创造者的社会力量”。这种时代的局限性说明，空想社会主义不成熟的理论，“是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不成熟的阶级状况相适应的。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所以只有从头脑中产生出来”。空想社会主义虽然“提供了启发工人觉悟的极为宝贵的材料”，但并不是科学的思想体系。

随着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普遍确立，以及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矛盾的激化，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斗争更加激烈。无产阶级队伍不断壮大，并在与资产阶级的斗争中从自发走向自觉，表现出改造社会、创造历史的巨大力量。这些新的变化，为社会主义从空想发展为科学提供了社会需要和客观条件。

马克思、恩格斯适应社会的需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创立了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为实现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飞跃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唯物史观深刻揭示了人类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揭示了人民群众的历史主体作用，揭示了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巨大作用，从而把人们对社会主义的追求建立在对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科学认识的基础上，克服了空想社会主义者不懂得历史规律的根本缺陷。剩余价值学说深刻揭示了资本家剥削工人的秘密，揭示了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利益的根本对立，从而科学论证了无产阶级肩负的推翻资本主义旧世界、建设社会主义新世界的历史使命，使人们找到了变革资本主义旧社会的力量和通向社会主义新社会的途径。

马克思、恩格斯在揭示人类社会发展一般规律和资本主义发展特殊规律的基础上，科学论证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历史必然性，阐明了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提出了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战略策略，科学预见未来社会的基本特征，提出了从资本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时期的理论，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学说，从根本上超越了空想社会主义，实现了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伟大飞跃。

二、社会主义从理想到现实

科学社会主义自产生之后，逐步与工人运动相结合，指导无产阶级政党的革命斗争，并在这个过程中不断完善和发展。在这种理论与实践的互动中，社会主义从理想变为现实。

（一）第一国际与巴黎公社

就在《共产党宣言》发表时，欧洲爆发了规模浩大的 1848-1849 年革命。革命从意大利开始，随即发展到法国。在法国革命影响下，德意志各邦也爆发了革命运动。这次革命具有资产阶级性质，任务主要是建立统一的民族国家，为资本主义发展扫清道路。在革命过程中资产阶级不得不暂时联合无产阶级共同斗争，从而使革命打上了无产阶级的印记。马克思、恩格斯领导共产主义者同盟积极投身革命，通过创办《新莱茵报》为无产阶级提供革命指导，恩格斯还直接参加了武装起义。革命失败后，马克思、恩格斯流亡英国，总结革命经验，丰富了无产阶级革命的理论。

1848 年欧洲革命后，资本主义在各国得到了迅速发展，无产阶级力量不断壮大。到 19 世纪 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各国工人运动重新活跃起来，并表现出加强国际联系的愿望。1864 年，国际工人协会（第一国际）应运而生。马克思是第一国际的灵魂。在马克思指导下，第一国际大力支援各国的工人运动，支持反封建的民主运动和民族解放运动，影响日益扩大。第一国际促进了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和与国际工人运动的结合，初步确立了马克思主义在工人运动中的指导地位。

1871 年爆发的巴黎公社革命，是第一国际精神的产儿，是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第一次伟大尝试。这场革命是在法国同普鲁士之间发生战争、民族矛盾和阶级斗争激化的情况下爆发的。1870 年 7 月，法国皇帝路易·波拿巴即拿破仑三世为争夺欧洲霸权，发动了对普鲁士的战争，即普法战争。腐败无能的法国军队节节败退，并在色当陷入重围，法国皇帝率部投降。消息传来，人们走上街头发动武装暴动并推翻了帝制，成立了法兰西第三共和国。但资产阶级政客掌握了政权，对内镇压人民起义，对外屈膝卖国。为了保卫巴黎，30 万巴黎市民自发组成了“国民自卫军”。梯也尔政府为解除巴黎国民自卫军的武装，派军偷袭国民自卫军的大炮阵地，点燃了巴黎公社革命的导火索。巴黎人民行动起来，建筑街垒、布置岗哨、组织巡逻，并向市政府发起进攻。1871 年 3 月 18 日，起义取得胜利。

起义胜利后，巴黎人民立即开始了建立无产阶级政权的尝试。他们摧毁资产阶级的国家机构，废除资产阶级议会制，成立了新的国家机关——巴黎公社。公社取消征兵制和常备军，以人民武装国民自卫军作为唯一的武装力量。公社实行了一系列新的政策，如建立革命秩序、恢复生产、实行政教分离和男女平等。特别是公社采取了两项重要措施，用以防止国家机关

工作人员由社会公仆变为社会主人：一是规定所有公职人员无论职位高低，实行全面的选举制和撤换制；二是取消高薪制，规定任何工作人员年薪不得超过熟练工人的工薪水平。

巴黎公社仅存在了 72 天，就在国内外敌对势力的联合镇压下失败了。马克思高度评价巴黎公社的意义，认为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马克思、恩格斯总结巴黎公社经验，指出无产阶级革命取得成功并保持胜利果实的首要条件是要有革命的武装；必须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的新型国家；无产阶级政权是为人民服务的机关；必须建立无产阶级政党，发挥党的政治领导作用。

巴黎公社失败后，欧洲各国工人运动进入低潮，第一国际不得不自行解散。但是随着资本主义的进一步发展，在 19 世纪 70—80 年代，工人运动重新高涨起来。在马克思主义影响下，无产阶级政党和团体在欧美各国纷纷建立，并提出了重新走向联合的要求。1889 年 7 月，在恩格斯的指导下，国际社会主义者在巴黎举行代表大会，标志着第二国际的诞生。第二国际在组织和积聚革命力量，反对资本主义、军国主义，促进工人运动发展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重大成就。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资本主义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各国经济政治形势出现了巨大变化。新的形势引起了国际工人运动内部的分化，出现了伯恩斯坦修正主义，反对无产阶级革命，主张通过和平的议会斗争和改良措施，使资本主义“和平长入”社会主义。尽管马克思主义者开展了对修正主义的斗争，但在第二国际后期，机会主义和修正主义还是占了上风，最终导致第二国际解体。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晚年已经敏锐地关注到资本主义出现新变化的一些苗头，并作了初步的分析，科学论述了和平斗争与暴力革命的关系。1895 年，恩格斯去世前夕在为马克思《1848 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一书写的长篇导言中，已经认识到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将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并论述了利用资产阶级民主和普选权的重要性。但是，恩格斯在重视合法斗争的同时，并没有否定暴力革命的作用，那种断言恩格斯晚年放弃革命的说法是完全错误的。

（二）十月革命胜利与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建立

列宁是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他在同第二国际机会主义的斗争中捍卫了马克思主义，并结合新的时代条件和俄国实际，制定了无产阶级革命的战略策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关于无产阶级革命的发生，马克思、恩格斯曾经从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时代条件出发，认为无产阶级革命至少将在几个主要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发生。他们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交往的任何扩大都会消灭地域性的共产主义。共产主义只有作为占统治地位的各

民族‘一下子’同时发生的行动，在经验上才是可能的，而这是以生产力的普遍发展和与此相联系的世界交往为前提的。”

列宁总结了当时变化了的新情况，深刻论述了社会主义革命可以首先在一个或者几个国家获得胜利。1915年，他在《论欧洲联邦口号》一文中明确指出：“经济和政治发展的不平衡是资本主义的绝对规律。由此就应得出结论：社会主义可能首先在少数甚至在单独一个资本主义国家内获得胜利。”1916年，他又在《无产阶级革命的军事纲领》一文中写道：“资本主义的发展在各个国家是极不平衡的。而且在商品生产下也只能是这样。由此得出一个必然的结论：社会主义不能在所有国家内同时获得胜利。它将首先在一个或者几个国家内获得胜利，而其余的国家在一段时间内将仍然是资产阶级的或资产阶级以前的国家。”在这一理论的基础上，列宁根据对俄国国内革命形势和国际状况的科学分析，进一步得出了社会主义可能在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俄国首先取得胜利的结论，并且将这一理论付诸实践，在革命形势成熟的条件下，领导了俄国十月革命。

20世纪初，俄国成为帝国主义链条上的薄弱环节。二月革命推翻了沙皇专制统治，但革命成果落入资产阶级手中。列宁制定了《四月提纲》，提出了继续进行革命、由民主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变的方针。1917年10月20日，列宁回到国内，领导武装起义的准备工作。11月6日，武装起义开始，当晚列宁来到斯莫尔尼宫，亲自领导武装起义。7日上午，起义者占领了彼得格勒所有重要据点。下午6时，包围了资产阶级临时政府所在地冬宫。晚9时40分，根据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命令，停泊在涅瓦河上的“阿芙乐尔号”巡洋舰发出了攻打冬宫的炮声，起义群众随即冲入冬宫。当晚，全俄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在斯莫尔尼宫召开。大会宣读了由列宁起草的宣言，庄严宣告革命胜利。于是，1917年11月7日（俄历10月25日）作为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日载入史册。

十月革命实现了社会主义从理想到现实的伟大飞跃，开辟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它从根本上推翻了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制度，建立起世界上第一个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国家。此后，社会主义作为一种崭新的社会形态和社会制度登上历史舞台，引领着人类社会的发展方向。在十月革命的影响下，社会主义成为许多国家赢得民族独立、解放和发展的重要选择，包括中国在内的一些国家先后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世界上近1/3人口一度生活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主义力量大大增强，打破了资本主义的一统天下，成为维护世界和平发展的中坚力量。十月革命的胜利，特别是列宁关于殖民地半殖民地民族解放的思想，极大地推动了受帝国主义、殖民主义欺凌压迫的国家人民的觉醒，促进了民族解放力量的崛起，有力推动了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民族解放运动，加速了世界范围内帝国主义殖民体系的整体瓦解，深

刻改变了国际力量对比和世界格局。

三、社会主义从一国到多国

（一）社会主义在苏联一国的实践

苏维埃俄国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年轻的苏维埃政权建立之后，不仅面临着巩固政权的任务，而且面临着在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的任务。列宁领导的苏维埃俄国对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大体上经历了三个时期，即进一步巩固苏维埃政权时期、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时期即战时共产主义时期、由战时共产主义转变为新经济政策时期。

从1917年11月到1918年春天，苏维埃政权基本上完成了“剥夺剥夺者”的任务，银行和大工业的国有化使无产阶级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1918年3月，苏俄和德国签订了《布列斯特和约》，战争暂时停止，列宁抓住这个来之不易的和平时机，立即着手拟定了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初步计划，提出了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方法和途径等措施。苏维埃政权的建立和巩固，引起了国内外敌对势力的恐惧、仇视和反抗。从1918年下半年起，西方列强纠合14个国家发动了对苏维埃政权的武装干涉，同时俄国爆发了国内战争。为了打赢这场战争，捍卫年轻的苏维埃政权，建设社会主义新社会，从1918年夏到1921年春，列宁领导的苏维埃政权实行了以余粮收集制和取消商品货币关系为主要特征的战时共产主义政策，在经济上采取一系列特殊的又带有强制性的非常措施。战时共产主义政策是苏维埃俄国面临帝国主义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被迫采取的一种临时性政策。正如列宁后来所说的：“为了拯救国家，拯救军队，拯救工农政权，当时必须这样做。”战时共产主义政策的实施，对于粉碎国际帝国主义的武装干涉和国内反革命叛乱，保卫新生的苏维埃政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1920年底，苏维埃俄国击退外国武装干涉者，取得了国内战争的胜利，1921年初转入和平经济建设时期。这时，国民经济已濒临崩溃，国内发生严重的经济和政治危机。在这种形势下，列宁深感如不改变政策将会失去广大群众，丢掉阶级基础。1921年3月，俄共（布）召开十大，毅然决定从战时共产主义政策过渡到实行以发展商品经济为主要特征的新经济政策。其主要内容有：用粮食税制取代余粮收集制，允许私人自由贸易，恢复商品货币关系，允许私人小工业企业发展，采取一些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来发展生产。这一决定表明，列宁的社会主义建设思想发生了重大转变，对俄国这样一个小农经济占优势的国家如何走向社会主义有了新的认识，标志着列宁正在探索一条符合俄国国情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新经济政策的实施，扭转了国家的严重危机，活跃了苏维埃的城乡经济，发展了生产，大大加强了苏维埃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也改善了工人、农民和其他劳动者的物质文化生活。

在俄国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的初期，特别是实行新经济政策期间，列宁对苏维埃俄国如何建设社会主义进行了深刻的理论思考，提出了许多精辟的论述。首先，把建设社会主义作为一个长期探索、不断实践的过程。其次，把大力发展生产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放在首要地位。再次，在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条件下，利用商品、货币和市场发展经济。最后，利用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列宁还指出了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的极端重要性，阐明了思想建设和文化建设的重要意义，提出了加强国家政权建设和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一系列措施。列宁能够正视国情，面对一系列新情况和新问题，不拘泥于书本上已有的结论，而是“根据经验来谈论社会主义”，一切从实际出发，尊重千百万群众的实践，勇于探索，大胆创新，努力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俄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探索出一条适合俄国国情的社会主义道路。这是列宁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贡献，也是他留给后人的最宝贵的思想遗产。

列宁晚年虽然病魔缠身，但仍然没有停止对社会主义事业的思考。他在口授的《日记摘录》《论合作社》《论我国革命》《我们怎样改组工农检查院》《宁肯少些，但要好些》等被人们称为“政治遗嘱”的文章和书信中，对十月革命以来所走过的道路进行了深入的思考，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的新构想。这些思想主要包括：用合作社的形式将农民引向社会主义道路；发展大工业，实现工业化和电气化；学习和利用资本主义一切有价值的东西；进行文化革命，大力发展文化教育事业；进行党和国家机构的改革，努力提高干部的素质和能力；必须反对官僚主义，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维护党的团结，特别是党中央领导核心的团结等。这些构想具有重要意义。

列宁逝世后，联共（布）党内及理论界在苏联社会主义发展道路问题上出现了严重分歧，争论的最终结果是斯大林的理论和政策主张占据了主导地位。1928年10月，苏联开始实行以优先发展重工业为中心建立社会主义大工业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32年底完成。这个时期完成了农业合作化，工作中虽然出现了一些失误或偏差，但终究在广大农村建立起了社会主义的制度基础。1936年12月，在苏维埃第八次非常代表大会通过的宪法中，宣布苏联已经建成了社会主义。

在这个过程中，形成了建设社会主义的苏联模式。这种模式在当时促进了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和发展，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高速发展，确保了重工业特别是国防工业的发展，为处在帝国主义包围中的苏联社会主义建设奠定了物质基础，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也有了提高。这种模式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为苏联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提供了强有力的物质和人员保障。但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苏联模式的弊端逐步显现，主要是集中过多、管得过死、否定市场的作用，严重束缚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证明，苏联模式是

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它并不是社会主义的唯一模式。

（二）社会主义发展到多个国家

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成就，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民族民主革命的蓬勃发展，帝国主义力量的削弱，极大地鼓舞了世界各国人民，促进了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社会主义在世界范围内获得大发展，在欧洲、亚洲、拉丁美洲，先后有一批国家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从 1944 年到 1949 年的五年间，欧洲和亚洲有 11 个国家在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下，在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的基础上，先后建立起人民民主国家，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中国革命的胜利，是继十月革命之后 20 世纪最重大的事件。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际相结合，成功解决了通过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一系列基本问题，丰富和发展了列宁关于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理论 and 实践。

在世界社会主义取得重大发展的时期，社会主义国家的人口曾占世界人口的 1/3，领土面积达世界陆地面积的 1/4。社会主义国家相继开展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推动了国家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加速了社会的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社会主义国家的蓬勃发展也给资本主义国家造成了巨大压力，迫使其在改善工人群众的工作和生活条件等方面作出一定的让步。与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和发展形成呼应的是，作为无产阶级先锋队的共产党组织在世界上有了很大的发展。它逐步改变着世界政治力量的对比，进一步削弱了资本主义的统治基础，鼓舞着世界人民争取进步事业的意志和信心，赋予当代世界的发展以新的内容，因而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

社会主义在 20 世纪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但是在发展中也出现过曲折。苏联模式有自己的弊端，东欧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因为照搬苏联模式造成“水土不服”引发了经济社会危机。苏联从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以后开始改革，尽管取得了一定成绩，缓和了经济社会矛盾，但并未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特别是在西方国家开始新科技革命的情况下，僵化的苏联模式严重制约了经济发展。在此情况下，苏共领导人推动的所谓改革背离了正确方向，把社会主义改革变成了向资本主义的“改向”，加上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施行的“和平演变”战略，最终导致了苏共解散、苏联解体。东欧各国的改革也经历了曲折的过程，尽管各个国家的具体情况有所不同，但在当时大背景下相继发生剧变，放弃了社会主义道路。

东欧剧变、苏联解体，最根本的原因是：放弃了社会主义道路，放弃了无产阶级专政，放弃了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放弃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社会主义建设和党的建设中的失误归

咎于领袖个人，把纠正领袖的错误发展成全盘否定苏共的奋斗历史，直到丑化和歪曲历史，从根本上动摇了原来的理想信念，结果使得已经相当严重的经济、政治、社会、民族矛盾进一步激化，最终酿成了制度剧变、国家解体的历史悲剧。正如邓小平所指出的：“不坚持社会主义，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是死路一条。”“一些国家出现严重曲折，社会主义好像被削弱了，但人民经受锻炼，从中吸收教训，将促使社会主义向着更加健康的方向发展。”

在世界社会主义出现严重挫折的严峻考验面前，中国共产党成功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向 21 世纪，向世界展示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中国道路对世界影响越来越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世界社会主义增添了光辉。

四、社会主义在中国焕发出强大生机活力

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给中国人民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1921 年 7 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并成为中国社会主义运动的领导力量。党领导的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经过了从新民主主义革命到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的发展过程，在近百年的奋斗中不断发展壮大，在 21 世纪焕发出勃勃生机。

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经过 28 年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于 1949 年 10 月 1 日成立了新中国。党中央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在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国民经济的基础上，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中国人民以极大的热情投身社会主义事业，掀起了一次次建设热潮。然而，如何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还是一个需要探索的崭新课题。新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从学习苏联起步是符合逻辑的，但我们党很快就察觉到苏联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缺陷和不足，认识到苏联模式的局限。毛泽东提出要以苏联的经验教训为鉴戒，独立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以《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为主要标志，党对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有了自己的新认识。然而，囿于认识和实践的局限，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过程中也出现了这样那样的失误，甚至经历了“文化大革命”那样的严重挫折。但也应当看到，新中国 30 年的探索取得了多方面的巨大成绩，为新时期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宝贵经验、理论准备和物质基础。

1978 年 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彻底否定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理论和实践，以巨大的政治勇气 and 理论勇气作出了进行改革开放的重大决策，开创了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邓小平明确提出必须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并进一步提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

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经过实践探索，我们党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确立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在中国这样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如何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把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提高到新的科学水平，翻开了中国社会主义发展的崭新一页。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东欧剧变、苏联解体使世界社会主义遭受严重挫折，在严峻的国际国内形势和空前的压力与挑战面前，中国共产党岿然挺立、从容应对，经受住了重大考验，成功捍卫了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巨轮在疾风暴雨中坚定航向，继续破浪前行。1992 年，新一轮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的高潮兴起，在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党的十四大精神指引下，我国开始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人民，战胜了来自国内和国际的、经济社会和自然的多方面挑战，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成功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向 21 世纪。党的十六大以后，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牢牢把握新世纪新阶段国内外形势的新变化，带领全国人民紧紧抓住重要战略机遇期，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开始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征程。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强烈的历史担当、高超的政治智慧和顽强的意志品格，团结带领全国人民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当代中国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党的面貌、国家的面貌、人民的面貌、军队的面貌、中华民族的面貌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中华民族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旗帜，以崭新姿态屹立于世界的东方。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的伟大成就，使中国这个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在短短 30 多年里摆脱贫困并跃升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创造了人类社会发展史上的奇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成功，不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史上和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而且在世界社会主义发展史上和人类社会发展史上也具有重大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意味着近代以来久经磨难的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迎来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意味着科学社会主义在 21 世纪的中国焕发出强大生机活力，在世界上高高举起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意味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不断发展，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途径，给世界上那些既希望加快发展又希望保持自身独立性的国家和民族提供了全新选择，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总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科学社会主义在当代中国的成功实践，充分表明了

社会主义在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成功开辟出通向繁荣昌盛的正确道路，鲜明地展现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标志着世界社会主义正在开拓新的历史征程。

第二节 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

一、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及其主要内容

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是社会主义事业发展规律的集中体现，是马克思主义政党领导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的基本遵循。马克思、恩格斯在深刻揭示人类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基础上，深入阐发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及其发展趋势，并在指导国际工人运动的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逐步形成了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这些原则在后来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得到了证实、丰富和发展。

第一，人类社会发展规律和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是“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根本依据。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唯物史观，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并进一步揭示了资本主义发展的特殊规律，从而把科学社会主义建立在现实的可靠基础上。他们深刻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是资本主义

不可克服的内在矛盾。这一基本矛盾产生两个方面的结果：一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对立，二是个别企业中生产的有组织性和整个社会中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对立。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资本主义基本矛盾也不断发展并趋向尖锐化，导致频繁发生周期性的经济危机。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固有性、不可克服性、不可抗拒性，决定了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要被比它更加先进的社会制度所代替。正是基于这样一个客观事实，马克思和恩格斯得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结论，即“两个必然”。这“两个必然”的实现，是需要相应历史条件的。马克思在1859年发表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提出：“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两个决不会”。我们要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问题，在面对“两个决不会”时，决不能忘记“两个必然”，否则会动摇社会主义必胜的信念，从而丧失根本、迷失方向；在坚信“两个必然”时，也不能忽略“两个决不会”，否则就可能脱离实际，犯急躁冒进的错误。我们既要坚定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理想信念，又要充分认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长期性。

第二，无产阶级是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肩负着推翻资本主义旧世界、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新世界的历史使命。

马克思、恩格斯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对立，指明了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得出无产阶级是资本主义“掘墓人”和共产主义建设者的结论。无产阶级是“没有自己的生产资料，因而不得不靠出卖劳动力来维持生活的现代雇佣工人阶级”。这个阶级是社会化大生产的产物，是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并具有高度的组织纪律性。同时，这个阶级身处资本主义社会最底层，受到的剥削和压迫最深，是革命最坚决、最彻底的阶级，只有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废除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制度，才能得到彻底解放。也只有这个阶级，才能担当起推翻资本主义旧世界、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新世界的历史使命。需要指出的是，无产阶级或工人阶级是随社会发展而变化发展的。在当代资本主义国家，传统的产业工人逐渐减少，而其他的雇员阶层则不断扩大。我们既要看到那里的产业工人仍然存在，又要看到其他雇员与雇主之间也具有雇佣性质。在社会主义国家，工人阶级的社会地位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成为国家的领导阶级。我国工人阶级的队伍不断扩大，知识分子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科学文化素质不断提高，是我国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和主力军。

第三，无产阶级革命是无产阶级进行斗争的最高形式，以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为目的。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无产阶级反抗资产阶级的斗争主要有三种形式，即经济斗争、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其中，经济斗争是指无产阶级为改善劳动和生活条件而进行的斗争，它是无产阶级最熟悉、最普遍采取的斗争形式；政治斗争是指无产阶级以夺取政权为目的的斗争，它是无产阶级反对整个资产阶级的斗争形式；思想斗争是指无产阶级在意识形态领域里同反马克思主义进行的斗争，它是政治斗争和经济斗争的灵魂。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斗争的经济根源在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当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发展到一定程度的时候，在具备一定主客观条件的前提下，就会发生无产阶级革命。无产阶级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无产阶级通过革命斗争从资产阶级手中夺取国家政权，使自己成为统治阶级，并打碎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需要指出的是，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一般形式，这并不是因为无产阶级偏爱暴力，而是因为其面对着反动统治阶级的暴力镇压。同时，经典作家从来不否认特定情况下和平取得政权的可能性。无产阶级专政不仅要镇压剥削阶级的反抗，防御外敌入侵，而且要领导和组织国家建设，推进社会全面进步。无产阶级专政在不同的国家可以有不同的实现形式。中国共产党人把科学社会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创造性地提出了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并把

人民民主专政确立为我国的国体。人民民主专政的实质是人民当家作主，广泛而真实的人民民主是题中应有之义。

第四，社会主义社会要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组织生产，以满足全体社会成员的需要为生产的根本目的。

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生产资料私有制是造成资本主义罪恶和不平等现象的总根源，因此未来的新社会应该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后，要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把生产资料集中在国家手中，并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与资本主义生产不同，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资本的增殖，而是为了满足人民群众的需要。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是以人民为主体的社会，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利益，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生产资料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根基，社会主义国家任何时候都不能放弃。但是，公有制的实现和发挥出自己的优越性是一个历史过程，各国共产党人应该根据本国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和要求，探索和采取不同的实现形式。我国的社会性质和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决定了我国必须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既要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又要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

第五，社会主义社会要对社会生产进行有计划的指导和调节，实行按劳分配原则。

马克思、恩格斯通过对资本主义生产无政府状态的分析，认为社会主义经济必须坚持社会生产有计划和按比例的内统一性，“就是说，为了共同的利益、按照共同的计划、在社会全体成员的参加下来经营”需要注意的是，马克思、恩格斯所讲的有计划地组织社会生产，是从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比较上讲的，是针对资本主义无法克服的弊端讲的，不能与后来一些国家实行的计划经济画等号。马克思还认为，在共产主义的不同阶段，应当实行具有不同特征的分配制度。在第一阶段，还存在旧的社会分工，存在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劳动还是谋生的手段，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应当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即等量劳动领取等量产品的原则。这种分配方式尽管存在历史局限性，但在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是无法避免的。只有到了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才能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经济文化相对落后国家取得革命胜利并进入社会主义后，在经济建设中要正确处理计划与市场的关系。实践证明，实行单一的计划经济，忽略或排斥市场的作用，不利于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我国根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国情，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既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又要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发挥社会主义国家顶层设计、宏观调控和计划规划的作用。与所有制结构相适应，我国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体制，也是由我国基本国情所决定的。

第六，社会主义社会要合乎自然规律地改造和利用自然，努力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马克思、恩格斯科学阐述了人与自然的辩证关系，批判了资本主义对自然界的掠夺。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提出了以合乎自然规律的方式来改造和利用自然的观点。他写道：“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对我们进行报复。每一次胜利，起初确实取得了我们预期的结果，但是往后和再往后却发生完全不同的、出乎预料的影响，常常把最初的结果又消除了。美索不达米亚、希腊、小亚细亚以及其他各地的居民，为了得到耕地，毁灭了森林，但是他们做梦也想不到，这些地方今天竟因此而成为不毛之地，因为他们使这些地方失去了森林，也就失去了水分的积聚中心和贮藏库。阿尔卑斯山的意大利人，当他们在山南坡把那些在山北坡得到精心保护的枞树林砍光用尽时，没有预料到，这样一来，他们就把本地区的高山畜牧业的根基毁掉了；他们更没有预料到，他们这样做，竟使山泉在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内枯竭了，同时在雨季又使更加凶猛的洪水倾泻到平原上。……因此我们每走一步都要记住：我们决不像征服者统治异族人那样支配自然界，决不像站在自然界之外的人似的去支配自然界——相反，我们连同我们的肉、血和头脑都是属于自然界和存在于自然界之中的；我们对自然界的整个支配作用，就在于我们比其他一切生物强，能够认识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应该自觉地把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作为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以合乎自然发展规律、合乎人类幸福生活和追求美丽环境的方式来改造和利用自然，保持人与自然之间动态的平衡。

第七，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坚持科学的理论指导，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恩格斯曾经指出，“我们党有个很大的优点，就是有一个新的科学的世界观作为理论的基础”。列宁也一再强调，“只有以先进理论为指南的党，才能实现先进战士的作用”。对无产阶级政党来说是如此，对无产阶级政党所领导的社会主义事业来说也是如此。在社会主义国家，马克思主义是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任何时候都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不动摇，否则就会迷失方向。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大力发展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要，实现对社会风尚和精神面貌的正确引领。“没有先进文化的积极引领，没有人民精神世界的极大丰富，没有民族精神力量的不断增强，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不可能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是社会主义国家凝聚和激励人民的重要力量，是社会主义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在全社会形成共同的思想基础和精神支柱，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根本。要大力发展教育和科学事业，发展文学艺术等事业。要吸收各国文明的长处，同时坚决抵制各种腐朽思想文化的侵蚀。

第八，无产阶级政党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社会主义事业必须始终坚持无产阶级政党的

领导。

无产阶级政党是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无产阶级要从自发走向自觉并取得斗争的胜利，必须建立起自己的革命政党。无产阶级政党由无产阶级中的先进分子所组成，是各国工人运动中最坚决的、始终推动运动前进的部分；无产阶级政党是以科学理论武装起来的政党，“在理论方面，他们胜过其余无产阶级群众的地方在于他们了解无产阶级运动的条件、进程和一般结果”，并具有坚定的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无产阶级政党实行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依靠统一的纲领和严格的纪律形成强大的组织力量。无产阶级通过革命斗争建立人民政权以后，要改造旧社会，实现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必须坚持无产阶级政党即共产党领导。这是无产阶级实现其推翻旧社会、建设新社会的历史使命的关键所在。历史证明，共产党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只有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并努力探索和掌握共产党执政规律，不断改善党的领导和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才能取得成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充分证明了这一点。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

第九，社会主义社会要大力解放和发展生产力，逐步消灭剥削和消除两极分化，实现共同富裕和社会全面进步，并最终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

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或初级阶段，其目标是走向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即我们通常所说的共产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是物质财富极大丰富、人们精神境界极大提高、每个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只有在充分发展和高度发达的基础上，才能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因此，社会主义社会必然有一个漫长的自我发展过程。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大力发展生产力，并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生产力的发展是绝对必需的，“因为如果没有这种发展，那就只会有贫穷、极端贫困的普遍化；而在极端贫困的情况下，必须重新开始争取必需品的斗争，全部陈腐污浊的东西又要死灰复燃”。只有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并推动社会全面进步，社会主义才能体现出自己的本质，显示出自己的优越性，并为最终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创造条件。为此，必须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改革社会的经济体制和各方面体制。恩格斯指出：“我认为，所谓‘社会主义社会’不是一种一成不变的东西，而应当和任何其他社会制度一样，把它看成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改革是社会主义的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随着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和社会各项事业的不断推进，社会主义将逐步消灭阶级剥

削，消除两极分化，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实现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并最终向共产主义社会迈进。

二、正确把握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并提出了正确对待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的科学态度。他们一方面强调这些原则的正确性，另一方面又反对将这些原则当作一成不变的教条。他们在《共产党宣言》1872年德文版序言中指出，“不管最近25年来的情况发生了多大的变化，这个《宣言》中所阐述的一般原理整个说来直到现在还是完全正确的……这些原理的实际运用，正如《宣言》中所说的，随时随地都要以当时的历史条件为转移”。这一论述为无产阶级政党正确认识和对待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提供了科学的方法指导。

第一，必须始终坚持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反对任何背离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的错误倾向。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阐明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历史必然性，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必须始终不渝地坚持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不能因为遇到一时的困难和挑战而放弃这些原则，否则就是背离了社会主义运动的目的和无产阶级政党的宗旨，就会走向邪路。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社会主义运动遇到新情况新挑战的情况下，伯恩斯坦打着“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旗号，否定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走上了修正主义道路。列宁深刻揭示了这种修正主义的实质：“临时应付，迁就眼前的事变，迁就微小的政治变动，忘记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忘记整个资本主义制度、整个资本主义演进的基本特点，为了实际的或假想的一时的利益而牺牲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这就是修正主义的政策。”他还强调指出，马克思主义必须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发展，但发展必须以坚持一般原则为前提，否则就会投入资产阶级的怀抱。当前，资本主义现实和社会主义实践同经典作家所处的历史条件相比，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从世界社会主义五百年的大视野来看，我们依然处在马克思主义所指明的历史时代，处在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历史进程之中，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并没有过时，仍然有强大的生命力，必须始终坚持、不能动摇。习近平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而不是其他什么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不能丢，丢了就不是社会主义。”

第二，要善于把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与本国实际相结合，创造性地回答和解决革命、建设、改革中的重大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多次指出，他们的理论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因此，共产党人必须将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运用于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的实践，发挥这些原则指导实践的巨大威力。只有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我们才能真正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的真谛。而在运用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的过程中，必须正确认识和处理

原则的一般性与具体实际的特殊性之间的辩证关系。要看到，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揭示的是一般性规律，而不是向人们提供解决特殊问题的具体方案。列宁强调指出，马克思的理论“所提供的只是总的指导原理，而这些原理的应用具体地说，在英国不同于法国，在法国不同于德国，在德国又不同于俄国”。因此，只有将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与本国国情相结合，才能创造性地回答和解决本国实际问题。

第三，紧跟时代和实践的发展，在不断总结新鲜经验中进一步丰富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理论来源于实践，又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不是一成不变的教条，而是随着社会主义实践而不断丰富和发展的学说。马克思、恩格斯在 19 世纪中期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并在实践中不断加以完善。列宁在 20 世纪初领导俄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突出强调了在新的实践中推进科学社会主义的重要性。他指出，“现在一切都在于实践，现在已经到了这样一个历史关头：理论在变为实践，理论由实践赋予活力，由实践来修正，由实践来检验”，不能“为死教条而牺牲活的马克思主义”。正是这种科学的态度，为推进社会主义事业并丰富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开辟了广阔空间。邓小平指出：“绝不能要求马克思为解决他去世之后上百年、几百年所产生的问题提供现成答案。列宁同样也不能承担为他去世以后五十年、一百年所产生的问题提供现成答案的任务。”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更要根据时代变化和实践发展，不断深化认识、总结经验，在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中推进 21 世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

第三节 在实践中探索现实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

一、经济文化相对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由于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率先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俄国、中国以及其他国家不可避免地遇到了一系列困难与问题，使这些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不能不具有长期性。

第一，生产力发展状况的制约。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社会主义国家在经济上落后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有的甚至落后很远。这就决定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必须把大力发展生产力作为根本任务，努力完成别的国家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实现的工业化和生产社会化、商品化、现代化的艰巨任务。完成这个任务，赶上和超过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无疑需要很长时间的 effort，进行艰苦的探索和奋斗。

第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发展状况的制约。由于社会主义首先在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取得胜利，发展公有经济，改造小农经济，建立、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就成为无产阶级政权的一项十分艰巨的任务。同时，经济文化的相对落后也必然会影响社会主

义民主政治建设的进程。社会主义消灭了剥削阶级，就意味着实现了人类历史上最高类型的民主。但是，这并不是说这种民主一开始就达到了尽善尽美的地步。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受到这些国家的经济、政治、文化条件的严重制约，面临许多现实问题和困难，将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还要进一步消灭阶级和阶级差别，改变传统观念。建设社会主义的先进文化，实现真正的社会公正和平等，从而为人类的崇高理想——共产主义社会准备充分的物质条件和精神条件，同样需要经过长期艰苦的努力才能实现。

第三，国际环境的严峻挑战。一国或几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以后，社会主义国家尚处于强大的资本主义世界的包围之中，受到资本主义列强的遏制和扼杀，面临异常严峻的国际环境。如果说在社会主义国家成立之初，国际资本主义对社会主义的进攻主要是武力方式，那么在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重大成就，社会主义制度有了长足进步之后，其进攻方式则往往转变为以“和平演变”为主。其主要手段，一是通过强硬的军事、政治压力和有限制的经济、科技的合作，迫使社会主义国家屈从其经济政治发展战略的要求，并达到促使社会主义国家改变制度的目的；二是通过强大的文化机器和文化产品进行文化渗透，在社会主义国家内部制造经济、政治、思想等方面的种种混乱，阻挠和破坏社会主义国家的发展，同时支持和操纵这些国家内部的反对力量，一旦时机成熟，就促使社会主义国家改变社会制度。总之，国际资本主义无论采取什么方式，所依仗的都是经济的发达和在发达经济基础上的军事、科技、文化等综合国力的强大。实践已反复证明，社会主义国家只有尽快发展经济，提高综合国力，才能摆脱落后挨打的局面。应该看到，经过数十年的艰苦奋斗，社会主义国家的建设和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落后面貌显著改变，综合国力明显增强。但从总体实力看，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仍然比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要强大。社会主义建设与发展将是长期、艰巨的任务。

第四，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对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探索和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为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生产率提供了可能，然而，要使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并非易事。在社会主义进程中产生的种种问题的根源并不在于制度本身，而相当程度上在于人们没有认识和掌握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实践已经表明，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建设社会主义，试图一蹴而就就是不现实的，也是有害的，执政的共产党对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探索和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必然是一个长期的过程。

对于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必须有充分的估计。社会主义制度的出现只有一百年的时间，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不过是短暂的一瞬间。人类历史上其他社会制度的更替，都经历了曲折漫长的过程。在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

是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同资产阶级革命不同，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任重而道远。它面临着崇高宏伟而又艰巨复杂的历史任务，建设社会主义必然要经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

二、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多样性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表明，在无产阶级如何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夺取政权、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问题上，一些国家已经找到了自己的道路，积累了相应的经验。但是，在取得革命胜利以后，选择什么样的发展道路、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尚需要进行长期而艰苦的探索。

（一）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多样性的原因

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不是单一性的，而是多样性的。列宁在谈到向社会主义转变时指出：“一切民族都将走向社会主义，这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一切民族的走法却不会完全一样，在民主的这种或那种形式上，在无产阶级专政的这种或那种形态上，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上，每个民族都会有自己的特点。”这一论述从历史唯物主义的高度揭示了各民族发展道路的多样性、特殊性的深刻内涵，对我们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建设和发展道路的多样性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社会主义在发展过程中，由于各国国情的特殊性，即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的差异性，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不同，无产阶级政党自身成熟程度的不同，阶级基础与群众基础构成状况的不同，革命传统的不同，以及历史和现实的、国内和国际的各种因素的交互作用，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必然呈现出多样性的特点。

第一，各个国家的生产力发展状况和社会发展阶段决定了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具有不同的特点。实践表明，已经取得胜利的社会主义国家，作为社会主义建设起点的生产力状况虽然都比较落后，但是，各国之间也存在较大差别。这就决定了各个国家必须根据自己的生产力发展状况和所处的社会发展阶段，制定与之相适应的发展战略，采取不同的方式进行社会主义建设。

第二，历史文化传统的差异性造成不同国家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多样性的重要条件。马克思指出：“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各个民族的历史文化传统，是其进行活动的既定前提和基础。各个民族从历史上继承下来的经济、政治、文化条件的不同，决定了每个民族都必须从自己的实际出发，按照自己民族的特点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必须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本民族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将社会主义根植于本国的土壤之中，才能取得成功。

第三，时代和实践的不断发展，是造成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多样性的现实原因。时代是不断前进的，实践是不断发展的。社会主义也必然随着时代和实践的不断发展而发展。从世界范围来说，各个社会主义国家都应该根据时代和实践发展的要求，选择适合本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从具体的国家来说，同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在不同的时期，也应该根据时代和实践发展的要求，适时地调整、选择适合世情国情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保持生机活力、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根本保证。

（二）探索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

既然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具有多样性，那么努力探索适合本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就是无产阶级执政党必须领导全国人民为之奋斗的神圣使命和光荣任务。

第一，探索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必须坚持对待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态度。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并没有给我们提供各国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现成理论方案。恩格斯在评论《资本论》第一卷出版时说过：一些读者可能会以为他将从这本书里得知共产主义的千年王国到底是什么样子，谁指望得到这种乐趣，谁就大错特错了。马克思、恩格斯对未来新社会的设想所采取的科学态度和研究新社会制度的思想方法，对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探索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最重要的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对于研究未来社会制度的科学方法。

第二，探索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必须从当时当地的历史条件出发，坚持“走自己的路”。立足本国国情，走自己的路，是社会主义历史经验的总结，是马克思主义的一条基本原则。各国的国情不同，情况又在不断地变化，因此，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在不同时间、不同国家的实际运用，也应该不同。“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执政党和当代马克思主义者面临的一个根本问题。对这一根本问题，只有坚持从本国实际出发、走自己的路，才能作出正确的回答。

第三，探索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必须充分吸收人类一切文明成果。社会主义事业是一项前无古人的空前伟大的创造性事业。社会主义要赢得与资本主义相比较的优势，就必须大胆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吸收和借鉴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一切反映现代化生产规律的先进经营方式和管理方法。当今世界是开放的世界，社会的开放性是社会进步和人类文明发展的重要标志。任何一个国家要发展，孤立起来、闭关自守是不行的，封闭只能导致落后。但借鉴不能脱离本国国情照抄照搬。在社会主义发展史上，苏联的社会主义模式曾经被神圣化、凝固化，以至于长期束缚了人们的思想，产生了严重的后果。实践证明，不同国家试图用同样的“一条道路”“一种模式”发展社会主义是行不通的。发

展社会主义既不能照搬苏联社会主义的模式，更不能照搬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模式。照搬别国模式从来不能成功，这是一个被历史反复证明了的颠扑不破的真理。

三、社会主义在实践探索中开拓前进

纵观社会主义的发展历程，可以看到一个突出特点，即社会主义是在实践中开拓前进、不断发展的。深刻认识这一特点，不仅有助于我们从理论上把握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而且有助于我们在当今时代正确看待世界社会主义的发展态势，正确看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探索对于世界社会主义事业的深远意义，并有助于我们以开拓奋进的精神开辟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新未来。

（一）在实践中开拓前进是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必然要求

习近平指出：“社会主义从来都是在开拓中前进的。”这是对社会主义历史进程的全面总结，也是对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深刻启示。

首先，社会主义是亿万人民群众的伟大实践。社会主义是一种思想理论，也是一种理想目标，但更重要的是，它是一种社会实践，是人民群众投身其中的历史运动。离开了改造社会、创造美好生活的社会实践，离开了亿万人民的实际行动，就不能把握社会主义的真谛。因此，我们要深刻认识社会主义的实践属性，不能把社会主义仅仅看作一种思想理论和精神价值，同时还要深刻认识社会主义实践的群众性，不把这种实践归之于个人或少数人。

其次，社会主义实践是一个不断探索的过程。社会主义是崭新的事业，没有现成的路可走，必须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前进。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无疑具有实践指导意义，但它只是指明一般的规律和主要的原则，并不能为具体问题提供现成答案。任何一个国家的社会主义者，都不能简单套用书本上的结论，也不能简单照搬他国的经验，而必须从自身国情和需要出发去进行探索。探索不是盲目摸索，不是无目的寻找，而是探索规律，力求掌握规律，不断提高实践的自觉性。通过不断的探索，就能一步步掌握社会主义建设与发展的规律，更好地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

再次，实践探索中出现某种曲折并不改变社会主义的前进趋势。人类社会是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的，但这种发展又不是直线式的，有时会出现某种程度的曲折甚至倒退，这也是符合历史规律的现象。列宁指出：“设想世界历史会一帆风顺、按部就班地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出现大幅度的跃退，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历史进程是这样，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也是这样。从社会主义的历史看，有时凯歌行进、势如破竹，走的是平坦而顺利的道路；但有时出现曲折，走一些弯路，甚至遇到大的挫折。20 世纪末期的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就是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重大挫折。我们要对社会主义发展过程中的曲折

性有正确的认识。既要认识到一定曲折的不可避免性，又要尽可能地避免某些曲折，使社会主义顺利发展；既要能够直面曲折、承认曲折，又要不因曲折而改变初衷和失去信念，还要总结经验教训，努力战胜和走出挫折，使社会主义不断发展。

最后，推进社会主义实践发展必须有开拓奋进的精神状态。社会主义事业是马克思主义政党领导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伟业的实践过程，是一个不断迎接挑战、克服困难而奋勇前进的过程。要想不断推进社会主义的实践发展，就必须有马克思主义改变世界的实践品格，必须有共产党人的高度组织性和先锋模范作用，必须有人民群众的历史主动性和首创精神。在革命时期，就要有不怕牺牲、冲锋陷阵的斗争意志和英勇精神，以不屈不挠、可歌可泣的斗争去争取革命的胜利。在建设时期，就要有高度的建设热情和创业精神，积极投身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以忘我的劳动和奉献精神，把社会主义大厦一砖一瓦地建设起来。在改革时期，就要有勇于开拓创新、勇于自我革命的精神，改变一切不合时宜的体制机制和思想观念，实现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更新、自我完善。而所有这些精神集中到一点，就是要有坚定的社会主义理想信念。

（二）以自信担当、开拓奋进的姿态走向社会主义光明未来

首先，正确认识 21 世纪世界社会主义的形势。东欧剧变、苏联解体使世界社会主义进入低潮时期。但苏联、东欧社会主义的失败，只是苏联模式的失败，而不是社会主义本身的失败。社会主义具有强大生命力，这种生命力归根结底是真理的力量，也是道义的力量。社会主义制度能够从根本上克服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对生产力发展的束缚，为生产力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前景；社会主义制度能够从根本上消除资本主义导致的两极分化和不公平不公正现象，为人的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这是我们对社会主义保持必胜信念的坚实根据。应该看到，社会主义不仅在低潮中坚持了下来，而且不断积聚力量，实现新的发展。现在，情况已经有了新的变化。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已经开始复苏，并出现区域性强劲发展，特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成为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主要推动力量。

其次，充分估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成功实践对世界社会主义发展的意义。经过几十年的实践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是社会主义实践探索的新境界，在社会主义发展史上具有重要地位，不仅对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具有重大现实意义，而且对世界社会主义的发展具有广泛影响。要深刻认识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虽然只是世界社会主义的一个方面军，但这是社会主义在一个拥有 5000 多年文明史和 13 亿多人口的东方大国所取得的成功，是当今世界最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所取得的成功。当今中国正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国际影响力不断提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性

成就，必将对世界社会主义的发展态势产生重大影响。可以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成功，特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使世界人民看到了社会主义的强大活力，极大地鼓舞了人们对社会主义的信心。

最后，坚定信心，振奋精神，以开拓奋进的姿态走向社会主义光明未来。展望未来，社会主义的前进道路上还会有困难和挑战，但只要共产党人和人民群众坚定社会主义信念，勇于在实践中开拓前进，世界社会主义就一定能在不久的将来走向复兴。社会主义五百年的历史进程已经雄辩地证明，任何力量都阻挡不了社会主义前进的步伐。社会主义在中国走过了“雄关漫道真如铁”的昨天，走到了“人间正道是沧桑”的今天，正在走向“长风破浪会有时”的美好明天。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国人民正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以自信担当的精神状态，以开拓奋进的奋斗姿态，去开辟社会主义的未来。我们深信，只要有逢山开路、遇河架桥的精神，有锐意进取、大胆探索的实践，就一定能把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的社会主义事业不断推向前进，走向社会主义的光明未来。

第七章 共产主义崇高理想及其最终实现

教学目的和要求

学习和掌握预见未来社会的科学方法论原则，把握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深刻认识实现共产主义的历史必然性和长期性，把握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辩证关系，坚定理想信念，积极投身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

教学要点

- 预见未来社会的科学方法论原则
- 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
- 共产主义理想实现的必然性
- 共产主义理想实现的长期性
- 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关系

社会主义经过长期的发展，在高度发达的基础上，最终将走向共产主义。共产主义不仅是一种科学的理论和这种理论指导下的现实的运动，而且是一种未来的社会制度和社会形态。实现共产主义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是马克思主义最崇高的社会理想。当代大学生应该把握历史发展的规律，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从自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在追求崇高理想的过程中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第一节 展望未来共产主义新社会

一、预见未来社会的方法论原则

在展望未来社会的问题上，是否坚持科学的立场、观点、方法是能否正确预见未来的基本前提，也是马克思主义与空想社会主义的根本区别。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站在科学的立场上，提出并自觉运用了预见未来社会的方法论原则。这是我们展望未来理想社会的基本依据，同时我们也应结合社会主义国家特别是中国发展的历史经验，自觉地运用和发展这些科学的方法论原则。

（一）在揭示人类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基础上指明社会发展的方向

在人类历史上，有许许多多思想家热切地关注着人类社会的未来，并提出自己的预见，特别是一些空想社会主义者曾详尽地描绘过理想社会的图景。但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人们对未来社会的预见往往带有浓厚的空想性质和幻想色彩，因为他们还没有掌握预见未来的科学方法，也不懂得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马克思、恩格斯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运用科学的方法，致力于研究人类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第一次揭示了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特殊规律，从而对共产主义社会作出了科学的展望。人类社会的发展像自然界的发展一样，具有自己的客观规律，科学揭示这些规律，就能为正确地理解过去、把握现在和展望未来提供向导。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马克思的全部理论，就是运用最彻底、最完整、最周密、内容最丰富的发展论去考察现代资本主义。自然，他也就要运用这个理论去考察资本主义的即将到来的崩溃和未来共产主义的未来的发展。”

（二）在剖析资本主义旧世界的过程中阐发未来新世界的特点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的预测，是在科学地批判和剖析资本主义社会的过程中作出的。他们在开始投入社会斗争洪流的时候，就明确地意识到不能抽象地、随意地谈论未来社会，不应该到哲学家们的书桌里去寻找谜底，而应该首先致力于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研究，“对现存的一切进行无情的批判”。马克思明确指出：“新思潮的优点又恰恰在于我们不想教

条地预期未来，而只是想通过批判旧世界发现新世界。

从历史上看，人们对未来社会的设想，往往起因于对现实问题的思考与批判。正因为阶级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着剥削和压迫，人们才设想未来社会没有剥削和压迫；正因为现实中有种种苦难，才诱发人们渴望未来的新世界没有苦难，并促使人们思考现实苦难的实质及根源。马克思、恩格斯对资本主义批判的高明之处，在于他们不是只看到资本主义社会的弊端，而是进一步揭示出弊端的根源，揭示出资本主义发展中自我否定的力量，发现资本主义的矛盾运动中孕育着的新社会因素，并以此作出对未来社会特点的预见。

（三）在社会主义社会发展中不断深化对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认识

预见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既从资本主义社会中寻找灵感，更从社会主义社会的建设与发展中寻找启示。现实中的社会主义社会本来就是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虽然它距离未来社会的高级阶段即典型的共产主义社会尚远，但从社会性质上来说是一致的。因此，在对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认识上，从社会主义社会中得到的启示应该比从资本主义社会中得到的启示更多、更直接、更有教益。

马克思、恩格斯生活的年代还没有社会主义社会，他们只能通过分析考察资本主义社会及其运动规律来求得预见未来社会的启示。列宁领导了十月革命，建立起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并探索了在俄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取得了预见未来社会的实践经验。他将社会主义社会与共产主义社会作了区分，这本身就是对共产主义社会的新认识。从那时以来，社会主义社会已有百年历史，并积累了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其中就蕴含着对我们把握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深刻启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也有 60 多年的历史，党领导人民满腔热情地投身社会主义建设，探索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在这个过程中，我们既有经验，也有教训。社会生活中共产主义因素的不断增长是一个不争的事实，也由于一度急于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而吃了大亏。正是在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我们党对实现共产主义社会的长期性有了新认识，并在建党 80 周年的时候对共产主义社会基本特征作出了新概括。

（四）立足于揭示未来社会的一般特征，而不可能对各种细节作具体描绘

马克思、恩格斯在展望未来社会时，总是只限于指出未来社会发展的方向、原则和基本特征，而把具体情形留给后来的实践去回答。针对有人提出的在革命成功后应采取什么措施的问题，马克思尖锐地指出，问题“提得不正确”，“现在提出这个问题是不着边际的，因而这实际上是一个幻想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唯一的答复应当是对问题本身的批判”。因为“在将来某个特定的时刻应该做些什么，应该马上做些什么，这当然完全取决于人们将不得不在其中活动的那个既定的历史环境”。恩格斯也明确表示：“无论如何，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们

自己会决定，是否应当为此采取某种措施，在什么时候，用什么办法，以及究竟是什么样的措施。我不认为自己有向他们提出这方面的建议和劝导的使命。那些人无论如何也会和我们一样聪明。”列宁在谈到未来社会时也写道：“我们可以绝对有把握地说，剥夺资本家一定会使人类社会的生产力蓬勃发展。但是，生产力将以什么样的速度向前发展，将以什么样的速度发展到打破分工、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把劳动变为‘生活的第一需要’，这都是我们所不知道而且也不可能知道的。”“我们只能谈国家消亡的必然性，同时着重指出这个过程是长期的，指出它的长短将取决于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发展速度，而把消亡的日期或消亡的具体形式问题作为悬案，因为现在还没有可供解决这些问题的材料。”中国共产党人从自己的经验中更深刻地认识到这一点：“我们坚信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类社会必然走向共产主义这一基本原理。……我们对社会未来发展的方向可以作出科学上的预见，但未来的事情具体如何发展，应该由未来的实践去回答。我们要坚持正确的前进方向，但不可能也不必要去对遥远的未来作具体的设想和描绘。”

二、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揭示了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各国马克思主义者在自身的实践中不断深化对这些特征的认识。当代中国共产党人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是，“共产主义社会，将是物质财富极大丰富，人民精神境界极大提高，每个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社会”。

（一）物质财富极大丰富，消费资料按需分配

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产品极大丰富，是实现共产主义的必要条件。恩格斯在《共产主义信条草案》中明确提出，“财产公有”制度不是任何时候都可以实现的，它必须建立在因发展工业、农业、贸易等而产生的大量的生产力和生活资料的基础之上，建立在因使用机器、化学方法和其他辅助手段而使生产力和生活资料无限增长的可能性的基础之上。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充分肯定了资本主义在发展生产力方面的成就，并认为资本主义所创造的巨大生产力为共产主义的实现准备了物质基础。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又进一步指出，只有在生产力增长起来，在集体财富的一切源泉都充分涌流之后，才能实行共产主义“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分配原则。

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又是共产主义社会本身的一个重要特征。共产主义制度的建立不仅以高度发展的生产力为基础，而且将使未来社会的生产力得到更高的发展。恩格斯指出：“摆脱了私有制压迫的大工业的发展规模将十分宏伟，相形之下，目前的大工业状况将显得非常渺小，正像工场手工业和我们今天的大工业相比一样。工业的这种发展将给社会提供足够的产品以满足所有人的需要。农业在目前由于私有制的压迫和土地的小块化而难以利用现有改

良成果和科学成就，而在将来也同样会进入崭新的繁荣时期，并将给社会提供足够的产品。”

适应高度发展的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共产主义社会在生产关系上将废除私有制，实行普遍的生产资料公有制。恩格斯指出：“废除私有制甚至是工业发展必然引起的改造整个社会制度的最简明扼要的概括。”《共产党宣言》中有一句名言：“共产党人可以把自己的理论概括为一句话：消灭私有制。”共产主义社会的生产资料将实现社会直接占有。那时，自由平等的劳动者联合体共同占有和使用生产资料。至于这种联合体具有什么样的形式，有待于历史发展来说明。

与生产资料的社会占有相适应，共产主义社会将按照自然资源的情况和社会成员的需要，对生产进行有计划的组织和管理。恩格斯指出：“这种新的社会制度首先必须剥夺相互竞争的个人对工业和一切生产部门的经营权，而代之以所有这些生产部门由整个社会来经营，就是说，为了共同的利益、按照共同的计划、在社会全体成员的参加下来经营。”那时，由于全社会占有生产资料 and 共同组织生产，以及共同分配产品，个人劳动与社会劳动、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达成了直接统一。个人劳动直接成为社会劳动的一部分，个人利益直接在社会利益中得到实现。劳动者个人的劳动将不再通过交换价值的途径向社会劳动转化，社会成员之间的相互服务也不必采取等价交换的形式来进行。概而言之，“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个体生存斗争停止了。于是，人在一定意义上才最终地脱离了动物界，从动物的生存条件进入真正人的生存条件”。

在共产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方式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马克思认为，在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上只能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进入高级阶段后才能实现按需分配。他指出：“在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在迫使个人奴隶般地服从分工的情形已经消失，从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也随之消失之后；在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之后；在随着个人的全面发展，他们的生产力也增长起来，而集体财富的一切源泉都充分涌流之后，——只有在那个时候，才能完全超出资产阶级权利的狭隘眼界，社会才能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尽所能，按需分配！”

“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实现具有重大的意义，它将最终实现人类在分配上的真正平等。社会主义社会实现了“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第一次以人的劳动而不是特权或资本作为分配的标准，是一个巨大的历史进步，但它仍有其历史的局限性。就其用“劳动”代替资本作为分配标准而言是平等的，但就其把劳动这同一个标准运用在不同情况的人身上而言又是不平等的。一方面，它默认“劳动者的不同等的个人天赋，从而不同等的工作能力，

是天然特权”，因而导致劳动能力不同的人之间在收入分配上的差距；另一方面，它撇开了人的社会生活的丰富性，只把人当作“劳动者”看待，而没有把劳动者的家庭负担等方面的需要考虑进去。因此，“按劳分配”原则在某种意义上还是商品等价交换的原则。它所体现的平等权利“还是被限制在一个资产阶级的框框里”。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人类社会的分配方式才能突破这个局限，根据人们的需要进行生活资料的分配，从而实现分配的真正平等。

（二）社会关系高度和谐，人们精神境界极大提高

在共产主义社会，阶级将会消亡。阶级是在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上产生的现象，它的产生虽然是社会发展的结果，但却使人类社会陷入大规模的内部分裂和纷争之中。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经济剥削，以及为了维护这种剥削而建立的政治压迫，是人类社会中不平等现象的重要根源。有剥削、有压迫，就有反抗、有斗争。于是，在社会内部就出现了阶级之间的斗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由于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已经使所有人的物质利益都得到了保障，由于分工不再具有经济利益划分的性质，由于全体社会成员根本利益的一致，社会已不再会因为经济利益的不同而划分为不同的社会集团并进行相互间的斗争。于是，阶级消灭了，阶级剥削和压迫不复存在，阶级斗争也随之消失。

在共产主义社会，国家也将消亡，作为阶级压迫工具的军队、警察、监狱等将失去作用。恩格斯指出：“随着阶级的消失，国家也不可避免地要消失。在生产者自由平等的联合体的基础上按新方式来组织生产的社会，将把全部国家机器放到它应该去的地方，即放到古物陈列馆去，同纺车和青铜斧陈列在一起。”随着国家的消亡，人类第一次作为统一的社会而存在和发展，各民族和国家的历史发展为统一的世界历史。当然，国家的消亡是指政治国家的消亡，是作为阶级压迫工具的国家机器的消亡，并不是社会组织管理机构的消亡。在共产主义社会，在没有阶级和国家的情况下，仍然需要一定的社会机构来对社会进行组织和管理。但这种社会组织管理机构只具有人们自我管理的性质，而不再具有政治压迫和暴力镇压的功能。

在共产主义社会，战争也将不复存在。数千年来，消除战争、实现和平生活始终是人们向往的目标。但由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存在，由于国家与国家间、民族与民族间斗争的存在，特别是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扩张，消除战争始终只能是一种梦想。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随着阶级和阶级斗争消灭，国家消亡，人类内部不同利益集团的划分和对抗也将消失，政治斗争不再存在，战争现象随之消失，从此人们真正过上和平安宁的日子。同时，大量的社会资源将从军事活动中解放出来，造福于全社会。

在共产主义社会，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工业与农业、城市与乡村、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三差别”必将归于消失。工业与农业、城市与乡村、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分离，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结果，促进了人类工业文明、城市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但是，这些发展是以某种程度地牺牲农业、乡村和体力劳动者的利益为代价的。在阶级社会中，这三大差别发展成为三种严重对立的社会现象，它们之间的对立是整个社会不平等的重要表现，也是社会生活不和谐的重要根源。在共产主义社会中，由于私有制和利益对立的消除，由于旧式分工的消除和人的全面发展，三大对立归于消失。特别是城乡对立，由于它集中体现着工业和农业之间以及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对立，它的消灭是共产主义社会的重要特征。在共产主义社会，工业活动和农业活动、城市生活和乡村生活、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在生活方式和环节等方面的差异并不会完全消失，但这只是社会生活多样性的表现，而不再具有利益差别和利益划分的意义。

在共产主义社会，不仅社会是和谐的，而且社会与自然之间也将达成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并不是放弃对自然的改造和利用，而是以合乎自然发展规律的方式来改造和利用自然。在共产主义社会，为生产而生产的利润动机不复存在，物质生产不再不顾人的实际需要而盲目扩张，人类文明与自然环境之间将达到动态平衡与和谐。恩格斯指出，只有在这样的社会状态下，人们才第一次能够谈到那种同已被认识的自然规律和谐一致的生活。

与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和社会关系的高度和谐相联系，人们的精神境界得到极大提高。这是共产主义新人的重要体现。人的精神境界表现在许多方面，集中体现在对于他人、集体和社会的态度上。高尚的精神境界表现为自觉地为他人、为社会服务和奉献。到共产主义社会，人们不仅具有多方面的才能，而且具有高度的觉悟和高尚的道德品质，乐意为社会公共事业作出贡献已经成为人的本能。

（三）实现每个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人类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

实现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是马克思主义追求的根本价值目标，也是共产主义社会的根本特征。1894年1月3日，意大利人卡内帕给恩格斯写信，请求他为即将在日内瓦出版的《新纪元》周刊的创刊号题词，而且要求尽量用简短的字句来表述未来的社会主义纪元的基本思想，以区别于伟大诗人但丁对旧纪元所作的“一些人统治，另一些人受苦难”的界定。恩格斯回答说，除了从《共产党宣言》中摘出下面一段话外，再也找不出合适的了，这就是：“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

在共产主义社会，人的发展是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是建立在个体高度自由自觉基础上的

全面发展。马克思认为，那时，人摆脱了自然经济条件下对“人的依赖关系”，也摆脱了商品经济条件下对“物的依赖性”，实现了人的“自由个性”的发展。人的发展是全面的发展，不仅体力和智力得到发展，各方面的才能和工作能力得到发展，而且人的社会联系和社会交往也得到发展。共产主义社会中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指的是全体社会成员的发展，或每一个人的发展，而不是只有一部分人的发展。那时，在人与人之间形成了事实上的平等，整个社会是和谐的，社会发展与个人发展实现了真正的统一，社会发展不再以牺牲某些个人的发展为代价。

旧式分工的消除为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分工是人类生产活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对于提高熟练程度和促进技术进步，从而推进生产力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但分工同时也是对人的活动范围的限制，使人只能在某种职业中工作，只能孤立而片面地发挥某个方面的才能。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使这种旧式分工发展到极致，同时创造着消除这种分工的条件。到共产主义社会，这种自然形成的、僵化的、不自觉的旧式分工得以消除，人们摆脱了“奴隶般地服从于分工”的情形。虽然共产主义社会里仍然会有分工，但这是自觉的新式的分工，不再是生产者全面发展的限制。

自由时间的大大延长为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前景。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一方面是在多样化的生产劳动过程中实现的，另一方面又是在生产劳动之外的大量自由时间中实现的。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维持社会生产所需要的劳动时间会不断缩短。在共产主义社会，这个劳动时间将会大大缩短。人们只需要从事较少时间的劳动，就能为社会创造出足够的物质财富。这样，人们就可以有大量的自由时间来从事科学、艺术等活动，从事自己感兴趣的活动，从而极大地促进自身全面素质的提高。而这种自由时间里的活动反过来又成为提高劳动者能力和创造性、促进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强大动力。

在共产主义社会，劳动不再是单纯的谋生手段，而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那时，劳动能力和劳动时间不再是分配消费品的尺度，因而劳动摆脱了谋生的压力，成为发挥人的才能和力量的活动。由于劳动不再是固定僵化的旧式分工中的劳动，由于劳动时间变短和不再需要超时劳动，也由于劳动过程所具有的高度创造性等，劳动不再是单调枯燥和具有强迫性的活动，而成为人们乐于从事的自我实现的活动，成为人生快乐的巨大源泉。在共产主义社会，“劳动会成为吸引人的劳动，成为个人的自我实现，但这决不是说，劳动不过是一种娱乐，一种消遣，就像傅立叶完全以一个浪漫女郎的方式极其天真地理解的那样。真正自由的劳动，例如作曲，同时也是非常严肃，极其紧张的事情”。

共产主义是人类解放的实现，那时人类将最终从支配他们生活和命运的异己力量中解放

出来，实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开始自觉地创造自己的历史。恩格斯对此曾经作过精彩的阐述：“人们周围的、至今统治着人们的生活条件，现在受人们的支配和控制，人们第一次成为自然界的自觉的和真正的主人，因为他们已经成为自身的社会结合的主人了。人们自己的社会行动的规律，这些一直作为异己的、支配着人们的自然规律而同人们相对立的规律，那时就将被人们熟练地运用，因而将听从人们的支配。人们自身的社会结合一直是作为自然界和历史强加于他们的东西而同他们相对立的，现在则变成他们自己的自由行动了。至今一直统治着历史的客观的异己的力量，现在处于人们自己的控制之下了。只是从这时起，人们才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只是从这时起，由人们使之起作用的社会原因才大部分并且越来越多地达到他们所预期的结果。这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第二节 实现共产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一、实现共产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共产主义一定能够实现，这是由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所决定的。人类社会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是一个社会形态发展和交替的过程。奴隶社会取代原始社会，封建社会取代奴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取代封建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取代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经过长期发展进入共产主义社会，这是一个客观必然的历史进程。

（一）共产主义理想的实现是历史规律的必然要求

人类对美好境界的追求，从广义上讲有两类：一类是具有客观必然性，经过努力可以实现的理想；另一类是完全脱离客观发展规律而陷入虚幻，从而根本不可能实现的空想。共产主义理想是能够实现理想，它与一切空想和幻想有着本质区别。共产主义理想作为一种社会理想，是在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认识的基础上设想的社会发展目标。共产主义理想并不神秘。我们不应沉溺于对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细节描绘，但完全可以根据我们对社会结构的认识，从生产力状况、生产关系状况、社会生活和精神生活等方面去把握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完全可以根据历史规律和历史趋势不断加深对其轮廓和基本特征的认识。而且，共产主义理想的实现不是靠什么神秘的力量或奇迹，而是靠社会的发展和进步，靠人民群众的实践。现实的社会主义事业每向前推进一步，也就是向着共产主义走近一步。

共产主义理想一定会实现，是以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以及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发展为依据的。马克思主义不仅从社会形态交替规律上对共产主义理想实现的必然性作了一般性的历史观论证，而且通过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科学批判与“病理解剖”作了具体实证的阐明。马

马克思深入研究资本主义社会，特别是研究资本主义的经济运动，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点，论证了资本主义发展自我否定的趋势；揭示了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基本矛盾，论证了资本主义的历史暂时性；揭示了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与资本主义的非正义性，论证了工人阶级推翻旧世界、建设新世界的历史使命；揭示了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发展规律和趋势，论述了工人阶级解放斗争胜利的必然性。

社会主义运动的实践，特别是社会主义国家的兴起和不断发展，已经并正在用事实证明共产主义理想实现的必然性。从一定意义上讲，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本身就是对共产主义理想可以实现的证明。当然，这种证明还是不完全的和尚未完成的，因为在革命胜利后建立起来的并不是共产主义社会，而是社会主义社会。但是，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它与共产主义社会具有根本性质上的一致性。现实中的社会主义国家还在继续发展，这种发展持续的时间越长，取得的成就越大，就越能为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到来创造更多更有利的条件，也提供更有力的实践证明。

（二）实现共产主义是人类最伟大的事业

社会发展的规律是在人们的活动中形成的，是人们社会活动的规律，它的实现和发挥作用离不开人们的社会活动，特别是离不开人们自觉创造历史的活动。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和最后实现共产主义的历史进程，离不开工人阶级及其政党能动性的发挥，离不开社会主义国家建设事业的推进，离不开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发展。可以说，在共产主义实现的历史必然性中就包含着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对共产主义理想的追求。

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愿望。在历史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和理想社会的向往和追求源远流长，总体上说是向往和追求一种没有剥削、没有压迫的理想社会。这种愿望来自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需要，也来自他们对现实生活的感受。在阶级社会中，广大人民群众受着少数人的剥削和压迫，甚至人身安全都时常受到威胁，因而他们渴望改变自己的命运，渴望没有剥削和压迫、人人平等友爱的理想社会。广大人民群众是社会的大多数，他们对理想社会的愿望和追求必然汇成改造社会的巨大力量。

实现共产主义，必须找到现实的阶级力量，这就是现代工人阶级或无产阶级。“工人阶级”是从职业特征上讲的，主要指随着大工业兴起而产生的产业工人；“无产阶级”则是从其社会地位上讲的，因为现代产业工人不占有生产资料而靠向资本家出卖劳动力为生，并通常处于某种贫困状态。历史证明，以往的任何阶级都不可能实现消灭剥削和压迫的社会理想。随着人类历史进入资本主义社会，随着资本主义社会自身矛盾运动的发展和无产阶级的发展壮大，人类追求和实现美好理想社会的使命，历史地落在了无产阶级的身上。无产阶级是先

进生产力的代表，深受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为争取自身的解放进行了不懈的斗争。马克思主义的创立及其与工人运动的结合，特别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产生，使无产阶级有了科学的理论指导和坚强的领导核心，走上了实现自身历史使命的更加自觉的道路。

无产阶级的解放与全人类的解放是完全一致的。无产阶级特殊的社会地位和历史使命，决定了它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使自己最后得到彻底解放。恩格斯指出，现代被剥削被压迫的阶级即无产阶级，“如果不同时使整个社会一劳永逸地摆脱一切剥削、压迫以及阶级差别和阶级斗争，就不能使自己从进行剥削和统治的那个阶级（资产阶级）的奴役下解放出来”。因此，争取共产主义社会制度的最终实现，不仅是无产阶级彻底解放的标志，也是全人类得到解放的根本要求和体现。

二、实现共产主义是长期的历史过程

共产主义一定要实现，共产主义一定能够实现，但共产主义的实现是一个十分漫长而且充满艰难曲折的历史过程。从理论上讲，马克思主义所揭示的社会形态发展与更替的规律是一般的历史规律，是只有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才能显现出来的规律性。“社会形态”是大跨度的历史概念，每一个社会形态的产生发展，都会经历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而旧的社会形态走向没落并为新的社会形态所代替，也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转变是一种根本的转变，它不仅仅是具体制度的更替，更是整个社会的根本改造，因而必然是一个长期而艰难的历史过程。

实现共产主义必须经历许多历史阶段。资本主义从兴盛走向衰落和灭亡需要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有一个过渡时期，这是一个充满矛盾和斗争的复杂历史过程；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特别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到发达的社会主义，更有一个长期发展的过程；最后，从发达的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转变和过渡，也需要一定的历史时期。

（一）资本主义的灭亡和向社会主义的转变是一个长期的过程

资本主义作为一个社会形态，其走向灭亡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当我们从理论上把握资本主义社会的历史暂时性时，可以一眼望到头，看到资本主义灭亡的结局，但从历史的实际进程和具体步骤来看，这个结局的最终呈现则是一个长期历史过程的结果。

马克思在谈到社会主义革命成功的条件时，一方面提出“在以交换价值为基础的资产阶级社会内部，产生出一些交往关系和生产关系，它们同时又是炸毁这个社会的地雷”，另一方面，他又强调，“如果我们在现在这样的社会中没有发现隐蔽地存在着无阶级社会所必需的物质生产条件和与之相适应的交往关系，那么一切炸毁的尝试都是唐·吉珂德的荒唐行

为”。也就是说，不具备主观客观条件下的革命，是不可能成功和建立起共产主义新社会的。

在资本主义何时走向灭亡的问题上，没有人能够未卜先知。在 19 世纪后半期和 20 世纪前期，资本主义国家经历过严重的经济和社会危机，包括两次世界大战这样的灾难，并在与社会主义国家的竞争中伴随着巨大的压力。但资本主义并没有退出历史舞台，而是仍然有一定发展空间。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世界得到恢复和发展，一度呈现出繁荣的景象。进入 21 世纪，特别是 2008 年以来，资本主义世界又出现严重的金融危机和社会危机，呈现出许多矛盾和冲突的景象。我们可以从中看到这些危机背后的资本主义本质和衰败的必然趋势，但至于现存资本主义何时走到尽头，谁也无法作出准确的判断。

在资本主义走向灭亡和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后，还有一个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时期。这是一个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不能省略、不可随意缩短的过渡时期。而且，在完成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以后，还要经历一个社会主义发展阶段，最后才能逐步走向共产主义。在任何国家，实现共产主义都不能超越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现存的资本主义国家将来不论发达到何种程度，当其实现根本性制度变革的时候，也只能是首先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的低级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而不可能直接达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因为资本主义所能容纳的生产力毕竟是有限的，而且“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社会，“在各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要消除这些旧社会的痕迹，实现新社会在自身基础上的发展，也需要经过一个很长的时期，即社会主义时期。

（二）社会主义社会的充分发展和最终向共产主义过渡需要很长的历史时期

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首先将取决于社会主义国家的巩固和发展，取决于这些国家所经历的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进程。共产主义只有在社会主义社会充分发展和高度发达的基础上才能实现。社会物质财富的充分涌流，人的精神境界和道德品质的不断提高，共产主义新人的培养和成长等，都需要很长的历史时期。因而，社会主义的充分发展和共产主义的实现将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邓小平指出：“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当然这是一个很长很长的历史阶段。”特别是为了给实现共产主义准备充分的物质基础，就需要社会主义社会有一个长期的发展过程。“要实现共产主义，一定要完成社会主义阶段的任务。社会主义的任务很多，但根本一条就是发展生产力，在发展生产力的基础上体现出优于资本主义，为实现共产主义创造物质基础。”社会主义社会在自身的发展中也会经历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阶段，在一切条件具备之后才能达到共产主义社会。

我国现在尚处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对于整个社会主义时期究竟会有多长，究竟

要经历哪些发展阶段，何时才能达到共产主义社会，还需要随着历史的发展进一步认识和探索。历史经验证明，对社会主义的长期性应有充分的估计，决不能超越阶段急于迈向共产主义，否则会欲速不达，带来严重的后果。历史经验也证明，在社会主义的发展过程中，还存在遭受严重挫折甚至发生资本主义复辟的可能性，对此必须始终保持头脑清醒。邓小平指出：“我们搞社会主义才几十年，还处在初级阶段。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还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需要我们几代人、十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坚持不懈地努力奋斗，决不能掉以轻心。”习近平告诫我们，共产主义决不是“土豆烧牛肉”那么简单，不可能唾手可得、一蹴而就，但不能因为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就可以认为那是虚无缥缈的海市蜃楼，就不去做一个忠诚的共产党员。

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也是实现共产主义的必由之路。高级阶段是建立在低级阶段基础上的，没有低级阶段的发展，也不会有高级阶段的到来。为了最终实现共产主义，必须坚定不移地走社会主义道路。可以说，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制度，是我们在当代世界为共产主义事业作出的重要贡献。放弃社会主义道路也就是放弃对共产主义理想的追求，就是对共产主义事业的背叛。

第三节 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一、坚持远大理想与共同理想的辩证统一

理想是指引人们奋斗方向的航标，也是推动人们前进的强大精神动力。一个社会不能没有理想，一个人也不能没有理想。个人的理想必须同社会发展进步的大趋势相一致。共产主义理想是建立在科学基础上的社会理想，是人类最伟大的社会理想。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中，我们不但要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而且要进一步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邓小平指出：“我们一定要经常教育我们的人民，尤其是我们的青年，要有理想。为什么我们过去能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奋斗出来，战胜千难万险使革命胜利呢？就是因为我们有理想，有马克思主义信念，有共产主义信念。我们干的是社会主义事业，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习近平指出：“实现共产主义是我们共产党人的最高理想，而这个最高理想是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力奋斗的。”

（一）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中华民族通向共产主义的必由之路

在社会主义历史时期，民族国家仍然存在。社会主义建设是在各个民族国家的范围内分别进行的。由于各个民族国家的历史传统和现实国情不同，建设社会主义的具体道路也会有所不同，进入社会主义时期的国家应该以具有自身特点的方式逐步向共产主义方向迈进。

中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东方大国，有自身特殊的国情，社会主义建设只能走一条有中国特色的道路。经过长期的探索，特别是经过改革开放以来的伟大实践，我们已经找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条正确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立足基本国情，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社会主义生态文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中国革命、建设、改革事业的经验总结，是中华民族为了实现自身的伟大复兴作出的重大抉择。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也是中华民族最终走向共产主义的必由之路。只有沿着这条道路前进，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才能取得成功，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才能得到充分的体现，社会主义社会才能在充分发展和高度发达的基础上，逐步迈向共产主义社会。“我们现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向着最高理想所进行的实实在在努力。”

（二）正确认识和把握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关系

坚定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信念，必须正确认识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关系。这对关系具有丰富的理论内涵，我们需要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去认识和把握。大体上，我们可以从时间、层次和范围三个维度加以考察。

首先，从时间上看，远大理想与共同理想的关系是最终理想与阶段性理想的关系。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也就是我们的最终理想，它的实现需要许多代人的接续奋斗，在这个接续奋斗的过程中，会有一些阶段性的理想。只有通过实现一个一个的阶段性理想，才能最终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如果说最终理想只有一个，那么阶段性理想则可以有许多个，而究竟会有多少个以及会有怎样的阶段性理想，则取决于理想追求的历史起点的高低、奋斗过程的长短以及社会条件的影响。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的过程就像万里长征，应该一步一个脚印、踏踏实实地向着未来迈进，因而必然包含着许多不同的历史阶段。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就是我们在追求和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过程中的一个阶段性理想，是当前正在着力追求的阶段性理想或近期理想。经过几十年来的努力，这个理想正在逐步化为现实。

其次，从层次上看，远大理想与共同理想的关系是最高纲领与最低纲领的关系。我们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这也是我们党的最高行动纲领。但追求党的理想和实行党的纲领，必须从中国当下的实际出发，从实现最近的目标开始。我们党早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就区分了最高纲领与最低纲领，并阐明了二者的关系。尽管随着新中国的成立

和发展，特别是随着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伟大成就，我们当下所处的历史起点不同了，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但最高纲领与最低纲领的区分仍然是正确的。我们的最高理想和最高纲领没有变，而且也不会变，但在当前，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进一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就是我们党的最低纲领在当前的要求。习近平明确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党的最高纲领和基本纲领的统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纲领……是从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出发的，也没有脱离党的最高理想。我们既要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也要胸怀共产主义的崇高理想”。

最后，从范围来看，远大理想与共同理想的关系也是全人类理想与全体中国人民理想的关系。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体现的是全人类解放的共性，是面向全人类的。中国人民当然要树立远大理想，但这个理想不只属于中国人民，而是属于全人类。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讲，共产主义理想也是“共同理想”，而且是面向全人类的更大的共同理想。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主要是面向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成员的，是全体中华儿女和中国人民的“共同理想”，无疑具有“共同”性，但与全人类相比，又体现了“中国特色”，体现了中国人民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方面的个性特色。当我们讲要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时候，不仅是指中国人民对社会主义理想的向往和追求，而且也包含着对“中国道路”的认同，即我们是通过中国自己的道路来追求社会主义理想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这种中国特色和民族特色并没有否定理想的共同原则，而是把共同原则与国情民情相结合，使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展现出更丰富的色彩。

总之，必须以辩证思维把握和处理远大理想和共同理想的关系。不能用简单化的态度来对待它，而是要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思维和历史思维去把握它。任何时候都要坚持远大理想和共同理想的统一，不能把它们割裂开来、对立起来。没有远大理想的指引，就不会有共同理想的确立和坚持；没有共同理想的实现，远大理想就没有现实的基础。忘记远大理想而只顾眼前，就会失去前进的方向；离开现实工作而空谈远大理想，就会脱离实际。这是我们党在长期实践中得出的基本结论。

二、坚定理想信念，投身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

习近平指出：“青年是标志时代的最灵敏的晴雨表，时代的责任赋予青年，时代的光荣属于青年。”青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胜利，将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理想变为现实，需要一代又一代有志青年接续奋斗。青年一代的理想信念、精神状态、综合素质，是一个国家发展活力的重要体现，也是一个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青年一代

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国家就有前途，民族就有希望。

一代青年有一代青年的历史际遇。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这个新时代，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续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时代，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时代，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不断创造美好生活、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时代，是全体中华儿女勠力同心、奋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时代，是我国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不断为人类作出更大贡献的时代。这一崭新的时代，为当代青年特别是当代大学生提供了实施人生才华的极为有利的历史机遇。

新时代的青年，必须坚定理想信念。习近平指出：“青年时代树立正确的理想、坚定的信念十分紧要，不仅要树立，而且要在心中扎根，一辈子都能坚持为之奋斗。”理想信念是精神上的“钙”，是人的精神支柱和精神脊梁，是鼓舞人们前进和奋斗的强大精神动力。理想信念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理想信念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心中有信仰，脚下才会有力量。当代大学生要坚定理想信念，自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忠诚实践者。为此，就要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特别是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让真理武装我们的头脑，让真理指引我们的理想，让真理坚定我们的信仰。要坚持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把学习成果转化为不可撼动的理想信念，转化为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用理想之光照亮奋斗之路，用信仰之力开创美好未来。

当代青年要积极投身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勇做担当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我们的国家正在走向繁荣富强，我们的民族正在走向伟大复兴，我们的人民正在走向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展望未来，我国青年一代肩负历史重任，必将大有可为，也必将大有作为。当代中国青年要投身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投身党和人民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伟大奋斗。要以勇于担当的精神，做走在新时代前列的奋进者、开拓者、奉献者，以执着的信念、优良的品德、丰富的知识、过硬的本领，同人民群众一道，担负起历史赋予的重任，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生动实践中放飞青春梦想。